

证券简称：众诚科技

证券代码：835207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环路289号7号楼12层、13层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 LIMITE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6,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或不超过 18,400,000 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2,400,000 股），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及价格将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应当参考发行前一定期间的交易价格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不低于 7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发行后总股本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承诺的说明

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承诺，包括股份锁定的承诺，稳定股价的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等，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为兼顾新老股东利益，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特别风险提示

（一）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波动风险

公司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主要产品或服务是为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政企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发行人的经营状况与国家智慧城市的发展息息相关，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主要由政府主导，行业发展受宏观经济发展、政府采购驱动的特征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得益于我国经济平稳增长及行业政策支持，近年来我国智慧城市行业快速发展，但未来若中国经济出现下行、公共支出被动缩减或国家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等不利因素造成下游行业景气程度变化或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下游客户可能会相应削减订单量，将导致公司经营业

绩的波动。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智慧城市和数字经济深入发展，加之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数字基础设施的日益完善以及行业技术手段的迭代升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对信息化、数字化的投资规模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我国智慧城市建设行业需求不断扩大。在市场规模迅速扩张的背景下，行业内既有厂商持续发力，行业新进入者不断涌现，供给增加使得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对公司承揽业务、综合定价都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和数智产业等领域拥有较为全面的行业资质和丰富的交付经验，但若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步伐，或未能紧密结合客户需求，不断升级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为核心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提升自我服务竞争力，则可能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进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市场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其中来自河南省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475.42 万元、38,415.04 万元和 39,058.1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88%、83.94%和 75.91%。未来若河南省内智慧城市和数字经济投资需求下降、市场竞争加剧或未能积极有效拓展河南省外业务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客户变动风险

公司专注于满足客户信息化、数字化项目建设业务，业务主要以大额解决方案类项目形式开展，收入主要取决于公司中标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展。部分解决方案项目单个合同体量较大导致公司单个客户收入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35.71%、38.46%和 47.16%，其中 2020 年和 2021 年，第一大客户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25.53%、25.63%，占发行人当期收入比重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存续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46.11%、62.71%和 74.27%，但如果公司不能维持现有大客户的稳定性以及持续开拓新的大客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作为智慧城市细分领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技术研发至关重要，为保证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技术创新能力需要较多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720.32 万元、1,781.83 万元和 2,991.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3.89% 和 5.81%。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公司后续将投入更多人力、物力和资金用于研发。公司研发项目存在研发失败风险，即使研发项目成功并推向市场，但如果公司对于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判断失误，研发成果得不到市场和客户的足够认可、不能较好地实现产业化或形成最终销售，导致研发成果的经济效益与预期效益存在较大差距，可能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负面的影响，降低公司的竞争力。

五、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6 月** 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天健审【2022】5458 号**）。

根据审阅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状况总体良好，资产负债结构总体稳定，资产总额为 **43,819.91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22.3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176.7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7.07%**；**2022 年 1-6 月** 实现营业收入 **23,776.5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6.95%**；实现净利润 **2,310.4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2.17%**，盈利能力提升。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的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各项业务均正常运行，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目录

声明	2
本次发行概况	3
重大事项提示	4
目录	7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概览	11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1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7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60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73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3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329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50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351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35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65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众诚科技	指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众诚有限	指	河南众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皓轩源	指	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之一
河南金创	指	河南科技园区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之一
郑州弘颐	指	郑州弘颐工贸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之一
郑州众诚	指	郑州众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众诚孵化器	指	河南众诚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众汇孵化器	指	河南众汇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众诚软件	指	众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之全资子公司
众诚农牧	指	河南众诚农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之全资子公司
众诚虚拟现实	指	河南众诚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
南阳大数据	指	南阳市宛城白河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发行人之参股公司
知了软件	指	郑州知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之参股公司
助晟智能	指	郑州助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皓维特	指	郑州皓维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国人大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	指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金诚同达、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专业名词释义		
数字经济	指	以数字化的知识和信息为关键生产要素，以数字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以现代信息网络为重要载体，通过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不断提高传统产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速重构经济发展与政府治理模式的新型经济形态。

数字化转型	指	产业与数字技术全面融合，提升效率的经济转型过程，即各产业利用数字技术，把产业各要素、各环节全部数字化，通过对数字世界的仿真模拟、设计优化等操作，推动技术、人才、资本等资源配置优化，推动业务流程、生产方式重组变革，从而提高产业效率。
信创	指	即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信创产业发展的核心就在于通过行业应用拉动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软硬件底层架构体系 and 全周期生态体系，解决核心技术关键环节“卡脖子”的问题。
数字孪生	指	以数字化方式创建物理实体的虚拟实体，借助历史数据、实时数据以及算法模型等，模拟、验证、预测、控制物理实体全生命周期过程的技术手段。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信息和通讯技术手段监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关键信息，从而对于如民生、公共安全、城市服务、环保、工商业活动等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的响应，让人们的生活更便捷舒适。
智慧政务	指	运用信息和通讯技术手段，通过监测、整合、分析、智能响应，实现政府各职能部门的资源高度整合，提高政府业务办理和管理效率。
智慧教育	指	即教育信息化，是指在教育管理、教育教学和教育科研等教育领域全面深入地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来促进教育改革和发展。
智慧园区	指	通过现代化建筑技术、现代控制技术、计算机技术、通讯技术、图像显示技术等技术实现园区、建筑中的信息资源共享和任务的综合管理。
智慧医疗	指	运用信息和通讯技术手段，实现患者、医务人员、医疗机构、医疗设备之间互动的数据化、标准化和智能化管理，从而提高医疗品质、效率和效益。
信息系统集成	指	根据客户的具体业务需求，将硬件平台、安全机制、操作系统、工具软件以及客户需求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集成为具有优良性价比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工程。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又称信息技术，是指在计算机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建立的一种信息技术。
ICT	指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缩写，信息与通信技术，主要通过电子手段完成信息加工和通信的产品和服务，或使具有信息加工和通信功能。
数字化解决方案	指	通常以应用软件开发为核心，选择适合的外部软件和计算机硬件产品，经过设计、开发、集成、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使整套系统能够实现特定的业务功能，满足客户需求的一体化方案。
应用软件	指	为满足用户不同领域、不同问题的应用需求而提供的软件。
虚拟仿真	指	仿真技术，或称为模拟技术，是用一个系统模仿另一个真实系统的技术，是一种可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系统。
云计算	指	是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模式，这种模式提供可用的、便捷的、按需的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资源包括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服务），这些资源能够被快速提供，只需投入较少的管理工作，或与服务商进行少量的交互。
物联网	指	即物物相连的互联网，是通过射频识别（ RFID ）、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

		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连接起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讯，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大数据	指	一种规模大到在获取、存储、管理、分析方面大大超出传统数据库软件工具能力范围的数据集合，具有海量的数据规模、快速的数据流转、多样的数据类型和价值密度低四大特征。
VR	指	虚拟现实技术，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是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能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 ，又称增强现实，是一种将虚拟信息与真实世界巧妙融合的技术，广泛运用了多媒体、三维建模、实时跟踪及注册、智能交互、传感等多种技术手段，将计算机生成的文字、图像、三维模型、音乐、视频等虚拟信息模拟仿真后，应用到真实世界中，两种信息互为补充，从而实现真实世界的“增强”。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建筑信息模型，用以形容以三维图形为主、物件导向、建筑学有关的电脑辅助设计。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又称地理信息系统，是以地理空间数据库为基础，在计算机软硬件的支持下，对地理空间信息进行采集、存储、检索、显示和分析的综合性技术系统。
PC	指	个人计算机是指一种大小、价格和性能适用于个人使用的多用途计算机。台式机、笔记本电脑到小型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以及超级本等都属于个人计算机。
APP	指	Application ，可以在移动设备（包括平板电脑、手机和其他移动设备）上运行的一切应用程序。
人工智能、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又称人工智能，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数据科学。该领域的研究包括机器人、语言识别、图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和专家系统等。
深度学习	指	Deep Learning ，又称深度学习，是机器学习(Machine Learning)领域中一个新的研究方向，它被引入机器学习使其更接近于最初的目标——人工智能。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是对企业软件开发能力的重要认证资质。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72178124Q
证券简称	众诚科技	证券代码	835207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年3月2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8月26日
注册资本	73,800,000	法定代表人	梁侃
办公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289号7号楼12层、13层		
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82号硅谷广场2号楼8层806号		
控股股东	梁侃	实际控制人	梁侃、梁友、靳一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15年12月24日
证监会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梁侃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266,000 股，持股比例为 30.17%，通过皓轩源间接持有公司 16.13%股份，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有公司 0.48%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46.78%，为公司控股股东；梁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928,801 股，持股比例为 8.03%，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有公司 0.05%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8.08%；靳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00 股，持股比例为 0.05%，通过皓轩源间接持有公司 2.14%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2.19%，梁侃与梁友为兄弟关系、梁侃与靳一为夫妻关系，梁侃、梁友、靳一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57.05%股份。梁侃担任公司董事长，梁友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靳一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梁侃、梁友、靳一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均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梁侃、梁友、靳一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主要面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在数

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公司具备良好的咨询和设计能力、软件开发能力、系统集成能力、项目实施与管理能力，能够向客户提供包括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云化转型、运维服务等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实现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凭借多年在信息技术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以核心技术和关键应用为基础，聚焦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持续提升数字化解决方案能力，在华为生态战略合作、信创国产替代、虚拟仿真技术开发及行业应用等方面具备特色优势，构筑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系河南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之一。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拥有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虚拟现实技术与系统工程技术中心两个省级创新平台，并荣获了 2021 年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21 年河南省创新龙头企业和“瞪羚”企业、2021 年河南服务业企业百强、第五届中国安防百强工程（集成）商、2020 年度河南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2020 年度河南省重点软件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已取得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国际软件能力成熟度最高认证 CMMI 5 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资质、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二级等重要资质。公司在智慧城市多个细分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始终重视项目交付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实施了 XX 政务平台项目、金水区文化路第三小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洛阳理工学院建筑材料生产虚拟仿真开放实验中心建设项目、河南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项目、许昌市三级救治网络之信息化建设项目、牧原集团 AI 智能养殖园区建设项目等多个具备示范效应的典型案例，获得了行业内优质客户的广泛认可。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资产总计(元)	564,324,910.82	473,565,578.06	252,540,554.7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26,741,884.65	198,304,671.23	114,197,00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25,811,414.50	197,725,971.85	113,639,866.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3	57.92	54.76

营业收入(元)	514,562,653.49	457,672,104.61	308,385,513.89
毛利率(%)	24.22	21.56	24.94
净利润(元)	43,197,213.42	40,345,167.83	30,214,28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42,845,442.65	40,323,605.34	30,889,52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482,176.95	37,586,299.88	29,679,008.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2	28.64	28.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4.78	26.70	2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01,927.36	23,493,761.96	-30,288,721.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1	3.89	5.58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 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审批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并形成决议。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并形成决议。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并形成决议。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并形成决议。

(二) 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在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前, 公司将不会实施本次发行方案。能否通过前述审核、获得注册以及最终获得相关审核、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6,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或不超过 18,400,000 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2,400,000 股），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及价格将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应当参考发行前一定期间的交易价格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不低于 7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发行后市盈率（倍）	
发行前市净率（倍）	
发行后市净率（倍）	
预测净利润（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3.07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20.12%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安排停牌、复牌时间
发行方式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售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即应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规定的最低人数要求，且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注册日期	2003 年 9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9205P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电话	021-61118978
传真	021-61118973
项目负责人	郭佳
签字保荐代表人	郭佳、肖海光
项目组成员	徐明明、杨昊宇、刘海升、李明康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杨晨
注册日期	2004 年 5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E00017402T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	010-57068585
传真	010-85150267
经办律师	刘胤宏、柯琤、范洪嘉薇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国海
注册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	缪志坚、俞金波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机构全称	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杨鹏
注册日期	2000 年 12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220973772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甲 143 号二层 F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中街 2 号院 3 号楼 3-15D
联系电话	027-87132167
传真	027-87132111
经办评估师	邓厚香、袁湘群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账号	03340300040012525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发展战略，形成了高效完备的技术创新机制，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自身的创新特征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 技术创新

公司作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致力于为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持续加大技术创新的资金与人力资源投入，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荣获了 2021 年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21 年河南省创新龙头企业和“瞪羚”企业、2021 年河南服务业企业百强、第五届中国安防百强工程（集成）商、2020 年度河南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2020 年度河南省重点软件企业等荣

誉称号。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不断强化咨询和设计能力、软件开发能力、系统集成能力、项目实施与管理能力，在软件开发技术、虚拟仿真技术、信创国产适配技术等方面不断创新。第一，在软件开发技术方面，通过了国际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评估的最高认证 CMMI 5 级认证，形成了完善的软件开发技术人员体系，紧密围绕政务领域协同办公、大数据处理、应用软件开发、安全服务等领域强化软件开发能力，打造核心竞争力，技术创新能力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第二，在虚拟仿真技术方面，公司已掌握如由系统级底层 API 构建的跨平台高效实时 3D 渲染引擎、遵循 HLA 国际通用仿真标准的分布式构架与部署技术与引擎等底层技术，具备行业应用开发的综合能力，可实现独立自主的开发 VR 编辑器和 3D 建模软件等工具软件，并以 VR/AR、人机交互、视景仿真、数字孪生等技术为载体，实现对 K12 教育、高等教育等应用场景的深度赋能，并逐步向工业设计、工业生产、施工安全培训等场景延伸，在工业方案评估、生产线数据可视化展示、实操技能维修技能培训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第三，在信创国产适配技术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构筑国产软硬件适配能力，强化公司在政务信创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设立河南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基地，具备基础软件适配、行业方案孵化、平台检测检验及外设检测等能力，助力国产化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覆盖从底层芯片、硬件设备、平台软件到行业应用的全生态体系完善。

（二）模式创新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于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提升产业转化能力，并逐步探索出“厂商+生态”的新型发展模式。

公司作为河南省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在技术创新能力、本地项目实施经验和交付能力、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服务能力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华为在新一代数字基建领域具备较强技术和品牌优势，公司持续强化与华为的战略合作关系，逐步成为华为领先级总集合作伙伴、ISV 解决方案合作伙伴、云业务战略级经销商和五钻认证服务商，以及华为云生态体系和鲲鹏生态体系的重要参与者，构建全面的业务生态合作体系，形成了“厂商+生态”的新型发展模式及相互推动的良性发展体系，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与华为形成了紧密合作的业务生态合作体系，提供满足企业信息化、数字化建

设需求的创新型数字化解决方案，承建了如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项目等行业标杆项目。公司与华为共建“华为云创新中心”，为区域内相关职能部门和企事业单位提供专业上云服务，形成了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新型业务模式，实现降本增效，拓展公司业务发展空间。公司联合华为构建“众诚&华为远程运维中心”，以公司专业运维服务团队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基础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的运维运营服务，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三）创新成果转化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推进解决方案、自主软件开发的创新，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经过多年的项目经验积累和自主研发技术沉淀，公司逐步建立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已掌握了产品开发支撑、数据分析服务、公共能力融合、集成管控等多项核心技术，并应用到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等业务中，实现了核心技术的产业化应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17%、81.38%和 82.66%，科技成果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公司已取得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壹级、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认证壹级资质、CMMI5 级认证，均为最高等级的资质或能力认证，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的业务资质或认证较为齐全且级别较高，具有竞争优势，上述业务资质或认证为公司承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涉密单位、大型企业的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提供了重要保障。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177 项、发明专利 1 项，另有“一种与平台无关的 VR 应用文件的存储和解析方法”（申请号 2021108051232）、“一种 VR 内容开发平台及方法”（申请号 2019101055324）、“基于分类的智慧园区智能工服识别方法及系统”（申请号 2022104237453）等 3 项发明专利处于申请过程中，上述知识产权均为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业务开展过程中所用核心技术的成果体现，具有丰富的技术储备。

（四）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在软件开发技术、虚拟仿真技术、信创国产适配技术等方面不断创新，逐步探索出“厂商+生态”的新型发展模式，掌握了具有市场先进性的核心技术，形成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服务体系，得到了市场及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业务及其模式具有独特性、创新性，公司的持续创新机制能够保证公司业务长

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创新特征，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市场定位。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选择第一套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根据公司在创新层交易情况，公司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公司 2020 年、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3,758.63 万元和 3,148.22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26.70%和 14.78%，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的第一套上市标准。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1,390.60	13,000.00
2	数字化技术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345.82	0.00
3	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048.50	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0.00
合 计		40,784.92	13,000.00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投资需求，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予以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合理安排使用募集资金；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求，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

公司营运资金或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重要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以下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并不表示会依次发生。

一、行业及市场风险

（一）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波动风险

公司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主要产品或服务是为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政企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发行人的经营状况与国家智慧城市的发展息息相关，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主要由政府主导，行业发展受宏观经济发展、政府采购驱动的特征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得益于我国经济的平稳增长及行业政策支持，近年来我国智慧城市行业快速发展，但未来若中国经济出现下行、公共支出被动缩减或国家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等不利因素造成下游行业景气程度变化或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下游客户可能会相应削减订单量，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智慧城市和数字经济深入发展，加之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数字基础设施的日益完善以及行业技术手段的迭代升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对信息化、数字化的投资规模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我国智慧城市建设行业需求不断扩大。在市场规模迅速扩张的背景下，行业内既有厂商持续发力，行业新进入者不断涌现，供给增加使得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对公司承揽业务、综合定价都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和数智产业等领域拥有较为全面的行业资质和丰富的交付经验，但若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步伐，或未能紧密结合客户需求，不断升级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为核心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提升自我服务竞争力，则可能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进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市场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其中来自河南省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475.42 万元、38,415.04 万元和 39,058.1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88%、83.94%和 75.91%。未来若河南省内智慧城市和数字经济投资需求下降、市场竞争加剧或未能积极有效拓展河南省外业务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客户变动风险

公司专注于满足客户信息化、数字化项目建设业务，业务主要大额解决方案类项目形式开展，收入主要取决于公司中标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展。部分解决方案项目单个合同体量较大导致公司单个客户收入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35.71%、38.46%和 47.16%，其中 2020 年和 2021 年，第一大客户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25.53%、25.63%，占发行人当期收入比重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存续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46.11%、62.71%和 74.27%，但如果公司不能维持现有大客户的稳定性以及持续开拓新的大客户，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这些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下半年制定次年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次年上半年集中通过该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投资计划通过后，安排进行相关招投标和交付工作。同时由于上半年受春节假期等因素影响，公司项目交付进度会受到一定影响，因此公司项目交付与验收时间多集中在每年的下半年，收入集中在下半年确认，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给公司资金使用、融资安排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四）业务拓展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专注于满足客户信息化、数字化项目建设业务，目前业务范围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内，未来公司将继续向全国范围开拓市场，促进业务持续发展，但业务拓展受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公司技术储备、项目实施能力、人才团队、资金实力等多重因素影响，未来若河南省外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供应商依赖风险

公司作为华为领先级总集合作伙伴、ISV 解决方案合作伙伴，结合自身在系统集成业务上的经验积累、客户资源沉淀及业务场景理解方面的优势，联合华为在新一代数字

基建领域的技术优势，在打造面向行业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推进企业云化转型、共建运维运营等方面进行全面战略合作，形成相互推动的良性发展模式，是华为在河南省重要战略合作伙伴。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信息设备销售、云化转型服务等业务中所需的设备和材料、云资源及服务存在向华为及其代理商采购的情况，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华为及其代理商采购占比分别为 76.45%、60.09%和 56.44%，占比较高。若未来华为及其代理商在产品价格、质量、供应及时性等方面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技术风险

（一）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作为智慧城市细分领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技术研发至关重要，为保证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技术创新能力需要较多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720.32 万元、1,781.83 万元和 2,991.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3.89%和 5.81%。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公司后续将投入更多人力、物力和资金用于研发。公司研发项目存在研发失败风险，即使研发项目成功并推向市场，但如果公司对于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判断失误，研发成果得不到市场和客户的足够认可、不能较好地实现产业化或形成最终销售，导致研发成果的经济效益与预期效益存在较大差距，可能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负面的影响，降低公司的竞争力。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技术密集型企业，对经验丰富的高级技术人员有一定的依赖性。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是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稳定的技术和研发团队对公司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尽管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激励制度，但如果出现大量技术人员外流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是公司取得持续竞争力的基础。公司通过完善研发体系、培养研发人员、提高研发效率，保持创新能力。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是竞争力的一部分，一旦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尽管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和竞业禁止协议，且在运营层面

建立和落实了各项保密制度，仍不排除技术人员违反有关规定向外泄露技术资料或被他人窃取的可能性，即使公司可以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也需付出大量人力、物力和时间，从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94%、21.56%和 24.22%，其中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3.08%、22.12%和 24.17%，呈现一定波动。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波动主要系不同项目的方案内容和技术要求不同所致，同时，公司在招投标或商业谈判过程中也会根据项目、客户的不同情况判断竞争形势并在报价时选择不同策略，导致毛利率存在波动。如果未来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技术进步、员工薪酬水平等多种因素发生较大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二）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849.18 万元、17,084.35 万元和 15,624.2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08%、36.08%和 27.69%，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19 次/年、3.28 次/年和 2.85 次/年。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和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公司主要客户为信誉良好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资信状况较好，且公司各期末已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充分计提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但是如果公司无法按期回收应收账款，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449.73 万元、14,976.75 万元和 18,550.8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50%、31.63%和 32.87%，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63 次/年、3.20 次/年和 2.32 次/年。公司存货主要为发出商品，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尚未竣工验收项目中已经投入的材料费、劳务服务费、人工费等成本。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存货余额可能会继续增加，若未来公司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的管理或部分存货项目结转周期过长，可能会影响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降低资金运营效率。

（四）营运资金需求增长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技术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公司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了 39.92%、48.41%和 12.43%，与之对应，公司在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和存货之和分别达到 15,298.91 万元、32,253.52 万元和 37,713.7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61%、70.47%和 73.29%，维持在较高比例。同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信息设备销售业务备货的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 2,879.39 万元、2,157.29 万元和 4,407.89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28.87 万元、2,349.38 万元和 1,920.19 万元，信息设备销售业务日常备货对营运资金的占用较高。

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营运资金的支撑，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和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和存货金额不断上升，信息设备销售业务日常备货对营运资金的占用亦将有所增加，如果公司未能及时筹措足够的营运资金，则可能无法满足业务扩展及营业收入增长的需要，影响公司成长速度，进而影响公司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

（五）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收优惠政策。如果未来国家税收政策变化或公司未来不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企业税收优惠的申请条件，使得公司不能继续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将导致公司所得税费用上升，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产品推广效果不佳、市场开拓不力、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异地拓展项目等不利情况，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能否按时顺利完成、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本公司对募投项目在实施方案等方面经过缜密分析，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因实施进度、质量和技术条件等发生变化而引致的风险，进而影响项目的实施效果，从而影响发行人盈利水平。

（二）募投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现有业务状况和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审

慎、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无法实施，或者导致投资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效益的可能性。如果项目无法实施或者不能达到预期效益，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将无法达到预期目标，募投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新增折旧摊销存在进一步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本次发行后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和总股本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且公司净利润水平受国内外经济和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发行当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存在下降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因本次发行导致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七、不可抗力风险

若发生台风、火灾、洪水、地震、战争、重大疫情等不可抗力事件，可能会对公司财产、人员造成伤害，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从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2020 年以来，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爆发并多次反复，疫情的延续时间及影响范围尚不明朗，中央及地方各级政府采取的异地流动隔离、居家隔离、延长假期等防控措施对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若疫情出现进一步持续、反复或加剧，导致公司上下游企业生产延期复工、复工率不足或停工，进而影响公司项目实施，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甚至导致业绩下滑。

八、发行失败风险

如果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顺利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文件，公司将按预定计划启动后续发行工作。但若公司在公开发行过程中出现有效报价不足、网下投资者申购数量低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等情形，将有可能导致公司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Henan Cocyber Information and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代码	835207
证券简称	众诚科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72178124Q
注册资本	7,3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侃
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2 日
办公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2 层、13 层
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82 号硅谷广场 2 号楼 8 层 806 号
邮政编码	450003
电话号码	0371-63575057
传真号码	0371-63926937
电子信箱	zhengquan@cocyber.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cocyber.com.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苏春路
投资者联系电话	0371-6357505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技术咨询及配套电子设备销售及租赁；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及综合布线；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及配套电子设备销售；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装、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面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数字化解决方案、信息技术服务、信息设备销售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日期和目前所属层级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8619 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4 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众诚科技”，证券代码为“835207”。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所属层级自基础层调至创新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仍处于创新层。

（二）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主办券商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挂牌以来未发生变更。

（三）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机构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议同意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 2020 年年报及 2021 年年报审计机构均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公司挂牌时采取的股票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2017 年 12 月 22 日，全国股转公司公布《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的公告》，规定自上述细则施行之日起，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股票改为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进行转让。2018 年 1 月 15 日，上述细则正式实施，公司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票交易方式未发生变化。

（五）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1、2020 年 5 月，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

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决议同意以每股 4.65 元的价格定向发行股票 2,250,000 股，发行对象为河南金创、徐中友，以货币资金方式认购，募集资金合计 1,046.25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6,600 万股增加至 6,825 万股。

该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或姓名	认购股份数量 (万股)	认购价格(元/股)	出资金额(万元)
1	河南金创	215.00	4.65	999.75
2	徐中友	10.00	4.65	46.50
合计		225.00	-	1,046.25

2020年4月13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913号)。

2020年4月27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20】第002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0年4月26日,公司已收到特定投资者认缴股权投资款1,046.25万元。2020年5月14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20年5月18日,发行人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2、2020年12月,第二次定向发行股票

2020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决议同意以每股6.00元的价格定向发行股票5,560,000股,以货币资金方式认购,募集资金合计3,336.00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投资者认购缴款情况,实际认购股票数量为5,550,000股,募集资金金额为3,330.00万元。实际募资金额未达到预计募资金额,差额部分为6.00万元,由公司通过其他渠道筹集资金解决。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6,825万股增加至7,380万股。

该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或姓名	认购股份数量(万股)	认购价格(元/股)	出资金额(万元)
1	郑州弘颐	200.00	6.00	1,200.00
2	赵立荣	77.00	6.00	462.00
3	众诚孵化器	50.00	6.00	300.00
4	尹宪章	40.00	6.00	240.00
5	栗海玉	40.00	6.00	240.00
6	王光辉	30.00	6.00	180.00
7	河南感恩书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	6.00	180.00
8	田新玉	20.00	6.00	120.00
9	李凌华	20.00	6.00	120.00
10	韩世鲁	20.00	6.00	120.00

11	苏春路	10.00	6.00	60.00
12	黄舟	10.00	6.00	60.00
13	包桂根	4.00	6.00	24.00
14	靳一	4.00	6.00	24.00
合计		555.00	-	3,330.00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685 号）。

2020 年 12 月 10 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20】第 006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已收到特定投资者认缴股权投资款 3,300 万元。2020 年 12 月 28 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21 年 3 月 1 日，发行人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六）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梁侃，实际控制人为梁侃、梁友和靳一，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八）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两次股利分配，具体如下：

1、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9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议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6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该次股利分配已于 2019 年 9 月实施完毕，共派发现金股利 1,320 万元。

2、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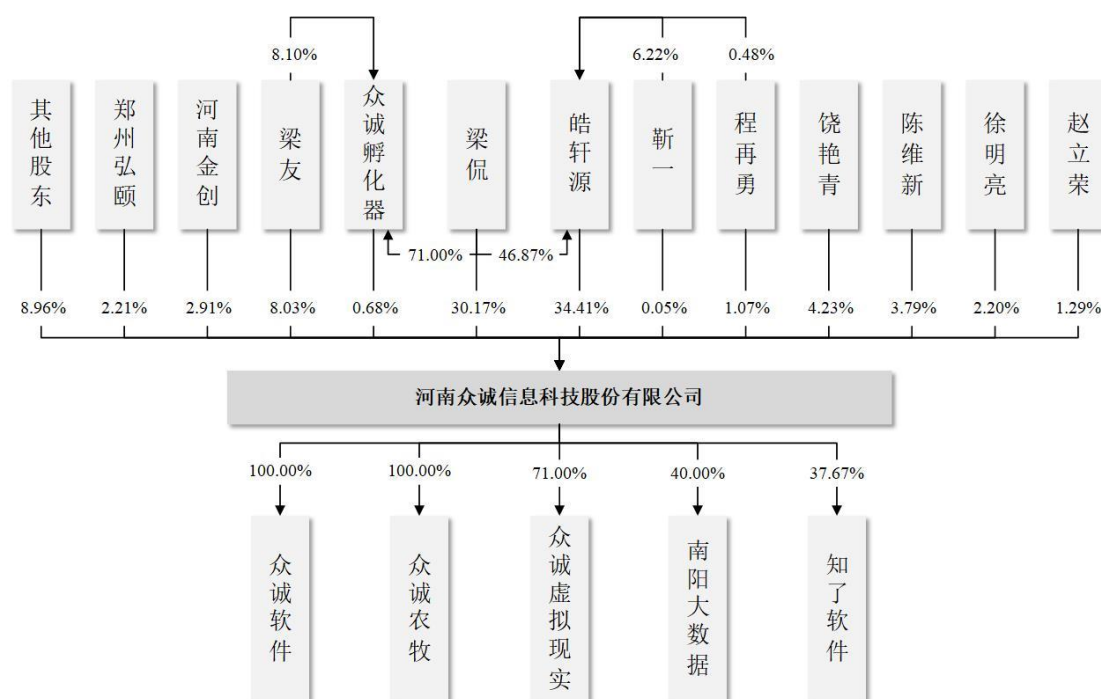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议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73,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该次股利分配已于 2021 年 7 月实施完毕，共派发现金股利 1,476 万元。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股利分配情况。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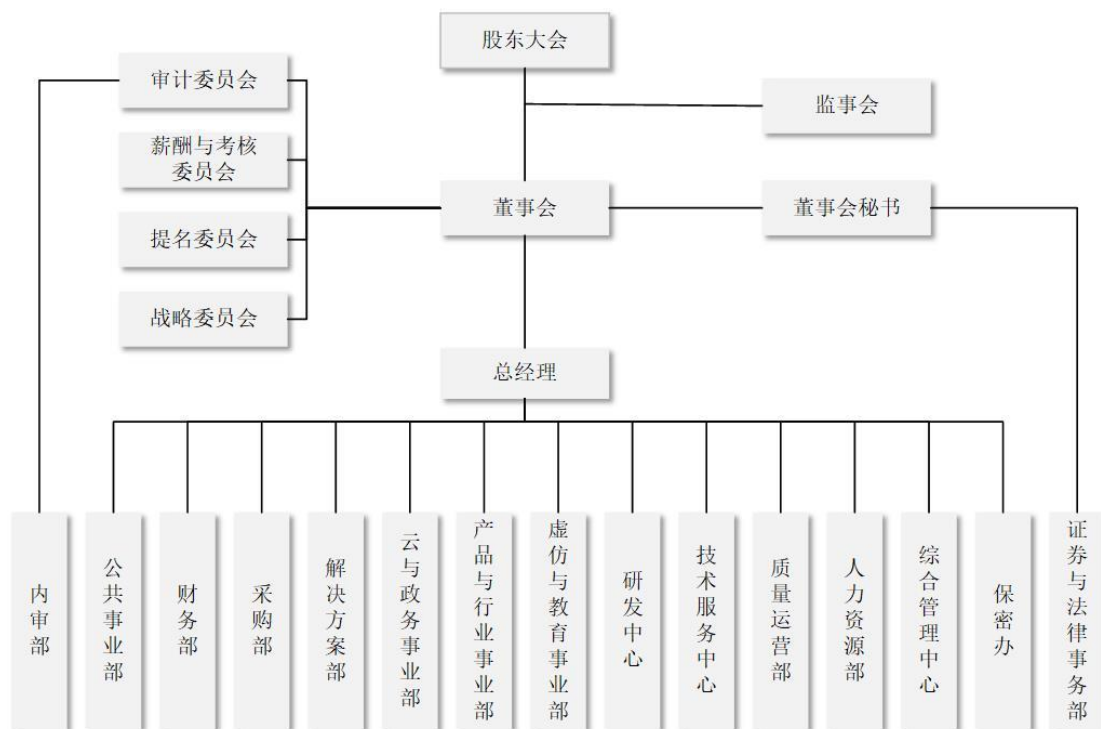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如下图：



主要职能部门情况如下：

主要部门	主要职责
解决方案部	公司相关业务拓展解决方案类支撑统一入口，协同公司研发中心、技术服务中心形成有市场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包括相关的市场洞察、行业对标、投标支撑、解决方案体系建设、方案类项目拓展支持、解决方案营销推广、研发需求沟通及市场反馈等。
云与政务事业部	负责华为云以及数智政务领域相关业务的拓展与销售，包括相关软硬件系统、集成服务、专业服务及应用软件服务等。
产品与行业事业部	负责深化与华为各行业系统部合作，深度参与华为产品渠道生态，专注教育、医疗、交通、军工、电力、农牧等相关行业的销售与拓展。
虚仿与教育事业部	负责虚拟仿真行业应用及高校信息化等进行相关业务拓展与销售。
研发中心	根据公司总体战略规划，确定自有软件研发战略，构建研发团队能力，结合行业、市场情况，开展自有产品相关的技术探讨、重点或核心技术研究、技术组件或模块开发、产品开发、定制化软件项目开发，构建公司软件及服务核心竞争力，满足公司业务发展要求，形成技术护城河。
技术服务中心	负责公司相关业务服务与交付，包括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技术管理、运维运营、售后服务、质量与成本控制、工艺改进、服务专业化能力提升、相关资质管理等。
综合管理中心	负责日常行政服务、企业固定资产和资质管理、档案管理、企划宣传、重大活动策划与保障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会事务及资金活动管理与执行，公司日常财务管理、投融资管理、财务分析与管控等。
人力资源部	负责人力资源规划与制度建设、招聘与人力资源配置、人才培养与梯队建设、绩效考核与薪酬福利管理、企业文化与员工关系管理。
采购部	负责设备和材料采购、固定资产采购、软件及服务类采购、项目交付类采购。
质量运营部	负责公司运营流程制度及系统的建设和维护、运营质量监控。
公共事业部	负责外部组织关系建设、洞察政策机会、企业形象塑造、企业专项申报、应急处理等。

保密办	负责公司保密工作的日常管理工作；组织落实公司保密工作部署，制定、修订保密制度，对公司各项保密工作开展进行指导、监督、检查，拟定保密工作计划、总结，承办保密资质申请、延续、年审、事项变更登记等工作。
内审部	负责独立监督和评价本单位及所属单位财务收支、经济活动的真实、合法和效益的行为。
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证券事务管理与维护工作；负责公司战略投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筹备工作，并保管相关会议文件；负责协调公司与投资者间的关系；负责公司在证券媒体的形象宣传工作；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披露的内部报告制度。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梁侃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266,000 股，持股比例为 30.17%，通过皓轩源间接持有公司 16.13%股份，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有公司 0.48%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46.78%，为公司控股股东；梁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928,801 股，持股比例为 8.03%，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有公司 0.05%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8.08%；靳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00 股，持股比例为 0.05%，通过皓轩源间接持有公司 2.14%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2.19%，梁侃与梁友为兄弟关系、梁侃与靳一为夫妻关系，梁侃、梁友、靳一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57.05%股份。梁侃担任公司董事长，梁友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靳一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梁侃、梁友、靳一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均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梁侃、梁友、靳一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公司原认定实际控制人为梁侃，后经参考《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并基于从严把握、审慎认定的精神和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补充确认梁侃兄弟梁友、梁侃妻子靳一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8 日披露的《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补充确认后，公司挂牌至今的实际控制人为梁侃、梁友、靳一。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梁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41010419661019****，系公

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董事长。

梁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41302519740809****，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总经理。

靳一：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41010519771203****，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综合管理总监。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共三名，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皓轩源	25,396,299.00	34.41
2	梁侃	22,266,000.00	30.17
3	梁友	5,928,801.00	8.03

其中，皓轩源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企业名称	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345032649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侃
注册资本	2,700 万元
实收资本	2,7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2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8 号数码港 1501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设计，市场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主营业务及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皓轩源股东构成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侃	1,265.40	46.87
2	韩世鲁	214.00	7.93
3	靳一	168.00	6.22
4	邓国军	136.00	5.04
5	张喜花	99.00	3.67
6	何晓明	79.00	2.93
7	陈允峰	48.00	1.78
8	张平均	46.00	1.70
9	毕江峰	40.00	1.48
10	刘三军	33.00	1.22
11	郭海青	33.00	1.22
12	陈功友	33.00	1.22

13	梁维伟	33.00	1.22
14	邵高杰	33.00	1.22
15	邢小培	33.00	1.22
16	苏春路	30.00	1.11
17	梅隆清	30.00	1.11
18	李芳芳	28.00	1.04
19	黄文兵	24.60	0.91
20	王亚娜	23.00	0.85
21	赵玥	20.00	0.74
22	薛旭	20.00	0.74
23	黄舟	20.00	0.74
24	梁维正	20.00	0.74
25	周高轩	20.00	0.74
26	吴浩	20.00	0.74
27	王海超	13.00	0.48
28	邹淑君	13.00	0.48
29	程再勇	13.00	0.48
30	陈广辉	12.00	0.44
31	王龙华	12.00	0.44
32	张伟	10.00	0.37
33	杨海	10.00	0.37
34	齐明	10.00	0.37
35	范雪丽	10.00	0.37
36	田伟琴	10.00	0.37
37	包桂根	10.00	0.37
38	全宏轲	10.00	0.37
39	马俊波	10.00	0.37
40	王鸳鸯	8.00	0.30
合计		2,700.00	100.00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形。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众诚农牧、众诚软件、众诚虚拟现实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助晟智能、皓维特、郑州众诚、众诚孵化器、众汇孵化器、皓轩源。

1、郑州助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郑州助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0MRDK4W
成立日期	2017 年 3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7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侃
公司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幢 2 层 5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科普宣传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创业空间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梁侃持股 100.00%

2、郑州皓维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郑州皓维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7569CX9
成立日期	2019 年 7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侃
公司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82 号硅谷广场 A 座 708-13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服务；房屋租赁、咨询服务；房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凭有效资质证核定的范围经营）；停车场服务；家政服务；餐饮管理服务；旅游咨询服务；汽车租赁；室内外装饰装修（凭有效资质证核定的范围经营、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梁侃持股 80.00%，实际控制人之一梁友持股 20.00%

3、郑州众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郑州众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614708695M
成立日期	1998 年 3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侃
公司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8 号 1506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住房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梁侃持股 80.72%，实际控制人之一梁友持股 6.02%

4、河南众诚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河南众诚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074221041A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侃
公司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8 号 1409A 号
经营范围	科技成果转化、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房屋租赁；会务服务；物业服务（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梁侃持股 71.00%，实际控制人之一梁友持股 8.10%

5、河南众汇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河南众汇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435W01K
成立日期	2017 年 6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允峰
公司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河南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经营范围	科技成果转化、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务服务；房屋租赁；物业服务（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梁侃直接持股 20.00%、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股 28.40%，实际控制人之一梁友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股 3.24%

6、河南众诚皓轩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皓轩源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7,380 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不超过 8,980 万股（不包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或公司股本不超过 9,220 万股（包含超额配售选择权），且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股权比例 (%)	股份性质	限售情况
1	皓轩源	2,539.63	34.41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限售
2	梁侃	2,226.60	30.17	境内自然人股	限售
3	梁友	592.88	8.03	境内自然人股	限售
4	饶艳青	311.99	4.23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5	陈维新	280.00	3.79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6	河南金创	215.00	2.91	国有法人股	非限售
7	郑州弘颐	163.00	2.21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非限售
8	徐明亮	162.00	2.20	境内自然人股	限售
9	赵立荣	95.41	1.29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10	程再勇	79.00	1.07	境内自然人股	限售
11	现有其他股东	714.49	9.68	-	-

合计	7,380.00	100.00	-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一)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二)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曾经存在的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3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众诚农牧、众诚软件、众诚虚拟现实；公司有 2 家参股公司，分别为南阳大数据、知了软件。

(一) 河南众诚农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南众诚农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5MA9H1MQ93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国军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成立日期	2021 年 6 月 21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湍东镇龙园路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1262 号
股权结构	众诚科技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器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及发行人主	公司智慧农牧业务平台，暂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务的关系

众诚农牧最近一年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总资产	0.76
净资产	-0.24
净利润	-0.24

(二) 众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众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FEQ9D8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侃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7 月 16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8 层
股权结构	众诚科技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教学软件技术开发；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教育信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辅助设备、实验室设备、教学设备、多媒体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配件。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拟承接公司涉密资质和业务，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众诚软件最近一年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总资产	2,801.60
净资产	2,568.96
净利润	-305.90

(三) 河南众诚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南众诚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3XD7UJ9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侃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1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8 号数码港 1502-40 号
股权结构	众诚科技持股 71.00%、河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9.00%
经营范围	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机器视觉，人工智能，人机交互，多媒体信息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咨询、销售，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多媒体设计服务；教学设备的研发，国内版图书的销售（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

	限经营)
主营业务及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虚拟仿真业务平台

众诚虚拟现实最近一年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总资产	249.72
净资产	189.89
净利润	71.79

(四) 南阳市宛城白河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南阳市宛城白河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464LJQ2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森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8 年 12 月 7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张衡东路福润花园 4 号楼 1-3 层商铺
股权结构	南阳虹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5.00%、众诚科技持股 40.00%、南阳宛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0%
经营范围	云计算技术、大数据处理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成果转让;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征信服务; 企业营销策划; 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 计算机系统集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产品销售; 科技产业园建设和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云资源和服务销售、软件开发

南阳大数据最近一年经南阳市正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总资产	131.12
净资产	131.16
净利润	10.36

(五) 郑州知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郑州知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3X4XYHY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守云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9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8 号数码港 1501-X 号
股权结构	河南甲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2.33%、众诚科技 37.67%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服务; 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非研制)、技术咨询、

	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弱电工程施工（以上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通信系统设备的销售及服务（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站设计、开发，网站维护与管理；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
主营业务	普教软件开发和服务

知了软件最近一年经河南金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总资产	78.26
净资产	26.05
净利润	-79.14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梁侃	董事长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2	梁友	董事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3	韩世鲁	董事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4	邓国军	董事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5	王志刚	董事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6	毕江峰	董事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7	王世卿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8	陈冰梅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9	王彦培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16 日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梁侃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项目经理。1990 年 7 月至 1992 年 4 月任郑州轻型汽车制造厂科员；1992 年 4 月至 1993 年 10 月任王码电脑郑州分公司销售经理；1998 年 3 月至今，历任郑州众诚副董事长、董事长、总经理、执行董事；2012 年 10 月至今，任河南省电子商会会长；2013 年 7 月至今，历任众诚孵化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皓轩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河南智慧大数据生态园发

展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历任众诚虚拟现实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助晟智能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任众汇孵化器监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皓维特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众诚软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董事长。

梁友先生，197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8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历任郑州众诚商务部经理、副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董事、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历任众诚孵化器监事、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皓维特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董事、总经理。

韩世鲁先生，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12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郑州众诚业务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历任众诚有限业务经理、部门经理、销售总监；2015 年 6 月至今，任皓轩源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众诚科技销售总监、副总经理、董事。

邓国军先生，198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广州广智图书管理软件有限公司河南办事处业务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销售经理；2015 年 8 月 2018 年 8 月，任众诚科技监事；2018 年 8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众诚农牧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志刚先生，198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2 月至 2020 年 3 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高级工程师；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众诚科技解决方案部总监；2021 年 12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董事。

毕江峰先生，198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在广州天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店面经理；2001 年 10 月至今历任郑州众诚业务经理、部门经理、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众诚虚拟现实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虚拟与教育事业部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董事。

王世卿先生，195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

士研究生导师。1981年9月至1985年1月在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任助理研究员；1987年8月至2013年11月在郑州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计算机系主任、信息工程学院常务副院长、软件学院院长；2010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5月至今，任郑州天兴软件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众诚科技独立董事。

陈冰梅女士，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律师。1990年7月至1992年12月在河南省妇联法律顾问处任科员；1993年1月至1999年9月在国内贸易部（原国家物资部）深圳宏昌实业有限公司法律部任法律顾问；1999年10月至今担任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2年1月至今，任众诚科技独立董事；现兼任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包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律师调解员。

王彦培先生，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国际内部审计师。1993年7月至1995年9月任郑州亚细亚股份有限公司副主任；1995年9月至2011年4月任河南立信兴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主任；2011年4月至2013年7月任河南惠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部门主任；2013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南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主任；2003年6月至2022年4月，任河南惠文财税咨询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4月至今，任河南立信天玺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年1月至今，任众诚科技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黄舟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2	王鸳鸯	监事	监事会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3	包桂根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黄舟先生，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中级项目经理。2005年2月至2011年5月任郑州众诚网络主管；2011年5月至2015年8月

任众诚有限工程部项目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众诚软件监事；2015年8月至今，历任众诚科技技术服务中心项目经理、监事。

王鸳鸯女士，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2月至2012年2月，担任河南创越包装设计有限公司设计主管；2012年2月至2015年8月任众诚有限企划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众诚科技综合管理中心经理、监事。

包桂根女士，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03年4月任河南金宏达电子有限公司销售部门店销售；2003年4月至2006年3月任郑州西艾数码网络有限公司渠道部销售经理；2006年3月至2015年8月任众诚有限采购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历任众诚科技采购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9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1	梁友	总经理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2	韩世鲁	副总经理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3	邓国军	副总经理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4	王志刚	副总经理	2021年12月21日-2024年8月16日
5	程再勇	财务负责人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6	苏春路	董事会秘书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7	王龙华	总工程师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8	何晓明	技术服务总监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9	靳一	综合管理总监	2021年8月17日-2024年8月16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梁友先生，总经理，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韩世鲁先生，副总经理，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邓国军先生，副总经理，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王志刚先生，副总经理，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程再勇先生，财务负责人，196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工程师。1990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洛阳耐火材料厂工程师；1999 年 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洛阳敬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郑州众诚财务总监；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财务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众诚科技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苏春路先生，董事会秘书，198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日本超越（北京）环境咨询株式会社项目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英国益可艾尔环境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董事长助理；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众诚科技董事长助理；2018 年 8 月至今，任众诚科技董事会秘书。

王龙华先生，总工程师，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项目经理。1995 年 9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郑州中原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员；1998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0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历任郑州威科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售前工程师、数据事业部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郑州世博科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技术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众诚科技技术总监、总工程师。

何晓明先生，技术服务总监，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项目管理师。2000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历任郑州众诚生产线经理、服务中心总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郑州众诚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工程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任众诚科技工程总监、工程服务总监、技术服务总监。

靳一女士，综合管理总监，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管理师。2001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郑州众诚企划部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众诚有限行政人力资源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众诚有限任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众诚科技行政人力资源总监、综合管理总监。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人员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梁侃	董事长	22,266,000	30.17
2	梁友	董事、总经理	5,928,801	8.03
3	程再勇	财务负责人	790,000	1.07
4	韩世鲁	董事、副总经理	201,600	0.27
5	苏春路	董事会秘书	100,000	0.14
6	黄舟	监事会主席	100,000	0.14
7	包桂根	职工代表监事	40,000	0.05
8	靳一	综合管理总监	40,000	0.05

2、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人员	任职情况或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梁侃	董事长	12,257,398.80	16.61
2	韩世鲁	董事、副总经理	2,012,891.85	2.73
3	靳一	综合管理总监	1,580,214.16	2.14
4	邓国军	董事、副总经理	1,279,220.99	1.73
5	何晓明	技术服务总监	743,076.90	1.01
6	毕江峰	董事	376,241.47	0.51
7	刘三军	董事、总经理梁友配偶之妹妹	310,399.21	0.42
8	陈功友	董事长梁侃妹妹之配偶	310,399.21	0.42
9	苏春路	董事会秘书	282,181.10	0.38
10	黄舟	监事会主席	188,120.73	0.25
11	程再勇	财务负责人	122,278.48	0.17
12	王龙华	总工程师	112,872.44	0.15
13	包桂根	职工代表监事	94,060.37	0.13
14	王驾驾	监事	75,248.29	0.10
15	梁友	董事、总经理	40,500.00	0.0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且已经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

（四）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梁侃	董事长	众诚虚拟现实	董事长兼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2			众诚软件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3			皓轩源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4			众诚孵化器	董事长	关联方
5			郑州众诚	执行董事	关联方
6			皓维特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7			众汇孵化器	监事	关联方
8			助晟智能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9			河南省电子商会	会长	关联方
10	梁友	董事、总经理	众诚孵化器	董事	关联方
11			皓维特	监事	关联方
12	韩世鲁	董事、副总经理	皓轩源	监事	关联方
13	邓国军	董事、副总经理	众诚农牧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14	毕江峰	董事	郑州众诚	总经理	关联方
15			众诚虚拟现实	董事	控股子公司
16	王世卿	独立董事	郑州天兴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17	陈冰梅	独立董事	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非关联方
18			深圳国际仲裁院	仲裁员	非关联方
19			武汉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非关联方
20			包头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非关联方
21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律师调解员	非关联方
22	王彦培	独立董事	河南立信天玺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23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非关联方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梁侃与梁友系兄弟关系，梁侃与靳一系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3、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化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会成员为梁侃、梁友、徐明亮、韩世鲁、邓国军。

2019年9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因董事徐明亮辞职，选举毕江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选举梁侃、梁友、韩世鲁、邓国军、毕江峰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梁侃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2022年1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王志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增选王世卿、陈冰梅、王彦培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2）监事的变化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黄舟、王鸳鸯、包桂根，其中包桂根为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7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选举包桂根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选举黄舟、王鸳鸯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报告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梁友、副总经理韩世鲁、副总经理邓国军、

财务负责人程再勇、董事会秘书苏春路、总工程师王龙华、工程服务总监何晓明、行政人力资源总监靳一。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梁友为总经理，续聘韩世鲁、邓国军为副总经理，续聘程再勇为财务负责人，续聘苏春路为董事会秘书，续聘王龙华为总工程师，续聘何晓明为技术服务总监，续聘靳一为综合管理总监。

2021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王志刚为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职务	变动人数	变动原因	新增相关人员来源
董事	1	2019年9月，董事徐明亮辞任，新增毕江峰为董事	公司内部培养
高级管理人员	1	2021年12月，新增王志刚为副总经理	公司内部培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1人离职，补选1名董事，系由公司内部培养；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1人，系新增王志刚为副总经理，为公司内部培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和津贴组成。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含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的薪酬主要根据其所在岗位的职责、重要性、贡献度等因素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津贴水平予以确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监事的薪酬主要结合其担任的行政职务、考核情况等因素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2）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367.26	269.46	259.91
利润总额（万元）	4,851.32	4,606.59	3,469.65
占比（%）	7.57	5.85	7.49

九、 重要承诺

（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梁侃，实际控制人梁侃、梁友、靳一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人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发行人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上述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若本人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通知发行人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本人将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6.本承诺出具后，如出现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情况，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 7. 若未履行持

				股锁定承诺，本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持股 5%以上股东皓轩源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发行人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发行人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上述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在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 本公司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若本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通知发行人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本承诺出具后，如出现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情况，本公司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 6. 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公司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股东众诚孵化器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发行人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发行人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上述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在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 本公司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若本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通知发行人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本承诺出具后，如出现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情况，本公司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 6. 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公司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人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

				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发行人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上述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若本人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通知发行人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本人将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6. 本承诺出具后，如出现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情况，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 7. 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 属陈功友、刘三军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发行人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承诺出具后，如出现新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情况，本人将按新的要求执行本承诺函事项。 3. 若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进行赔偿。
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如本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控 股 股 东 梁 侃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稳定股价 预案的承诺	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对本人分发红利；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实 际 控 制 人梁侃、梁 友、靳一， 非 独 立 董 事，高级管 理人员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稳定股价 预案的承诺	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发放应付本人的薪酬，且有权停止对本人分发红利（如有）；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持股 5%以 上 股 东 皓 轩源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稳定股价 预案的承诺	如本公司未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发行人有权停止对本公司分发红利；发行人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公 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摊薄即期 回报的填补措 施的承诺	1.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将进一步提升。未来，公司将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充分利用优势资源，不断优化经营，降低经营成本，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市场影响力，稳步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公司也将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力量，保持并进一

			步拓展公司业务，增厚公司的每股收益，以降低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2.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提升治理能力。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完善内控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控制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加强预算管控，充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以此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3.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了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未来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在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制度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的基础上，不断优化投资回报机制，通过多种方式提高投资者对于公司经营和分配的监督，增加公司投资价值。 4.加强募集资金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储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以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 5.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早日实现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为新引进人员提供充分、全面的技能培训，并通过积极开拓市场以及与客户的良好沟通，确保及时、高效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目标，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产生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

				法利益，同时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
实际控制人梁侃、梁友、靳一	2022年4月26日	-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承诺	1.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构依法对本人作出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持股 5%以上股东皓轩源	2022年4月26日	-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承诺	1. 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公司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构依法对本公司作出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发行人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未履行承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

			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本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3.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极力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实际控制人梁侃、梁友、靳一	2022年4月26日	-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4.如发行人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

				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极力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董 事、监 事、高级管 理人员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未履行承 诺的约束措施 的承诺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及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日内，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3.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主动要求离职；4.如发行人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极力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持股 5%以 上 股 东 皓 轩源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未履行承 诺的约束措施 的承诺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

			得减持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4.如发行人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公司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发行人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极力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控 股 股 东 梁侃，实际 控 制 人 梁 侃、梁友、 靳一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避免同业 竞争承诺 1. 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 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 如本人拟出售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 4. 本人将依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的规定向发行人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止。 5. 本人将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6.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

				的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能够充分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人权利的补充或替代承诺；（3）将上述补充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给发行人及其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进行赔偿；（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持股 5%以上股东 皓轩源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 本公司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 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 如本公司拟出售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 4. 本公司将依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的规定向发行人及有关部门及时披露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公司不再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为止。 5. 本公司将不会利用持股 5%以上股东身份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6. 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能够充分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人权利的补充或替代承诺；（3）将上述补充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给发行人及其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进行赔偿；（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控股股东梁侃，实际控制人梁侃、梁友、靳一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 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

				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 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 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到本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 (1) 公司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2) 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的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7.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持股 5%以上股东 皓轩源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本公司不会利用 5%以上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 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到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的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7.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董事、监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关于规范和减	1. 本人不会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

事、高级管理人员			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3.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4.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 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 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到本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1）公司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2）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的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7.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利润分配承诺	1.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2.如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且本公司的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不符合该等规定的要求的，本公司将及时调整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3.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控股股东梁侃，实际控制人梁侃、梁友、靳一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利润分配承诺	1.将督促公司严格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

				续性和稳定性。2.如遇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且本公司的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不符合该等规定的要求的，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调整内部规定和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二）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梁侃、梁友、靳一、皓轩源	2015 年 11 月 24 日	-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公司、本人自身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实际从事与公司有同业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业务，或通过投资其他企业从事或参与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3、本公司、本人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通过投资其他企业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4、本公司、本人如从事新的有可能涉及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则有义务就该新业务机会通知公司。如该新业务可能构成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终止该业务机会或转让给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第三人。5、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梁侃	2015 年 10 月 15 日	-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不利用自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杜绝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人及

				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本人将严格按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3）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公司将尽可能减少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并杜绝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如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确需向关联方借入资金，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并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及制度规定。
梁侃	2015 年 11 月 24 日	-	资金拆借和对外担保的承诺	1、如众诚科技因资金拆借的情形而导致收到任何主管部门的处罚或者遭受任何其他损失，本人将全额补偿公司因此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2、如众诚科技因对外担保的情形而导致遭受其他任何损失，本人将全额补偿公司因此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三）其他披露事项

1、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一个月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本次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一旦出现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以下简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则公司应当在依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予以实施、依法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2) 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公司本次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按如下优先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

1)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当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的，公司控股股东须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自相关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流通股票，增持股票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增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总数的 1%，且控股股东合计增持股票使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的 20%，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六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票，同时保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在实施增持股票期间，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和增持方案，不再继续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a、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
- b、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 c、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2)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当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达到上限后，再次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的，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公告。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相关股价稳定

方案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流通股票，增持股票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的10%，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六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同时保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增持股票期间，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3) 公司回购股票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达到上限后，再次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的，公司应当在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公司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如需），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自相关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流通股票，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总数的3%，且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票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在实施回购股票期间，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2、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三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稳定股价措施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

1)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

若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需启动股价稳定方案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在五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公司回购股票

出现须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公司应在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公司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回购股份所动用资金，应遵循以下原则：

a、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b、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c、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票

若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实施完成后，仍需启动股价稳定方案的，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的 30%。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十、 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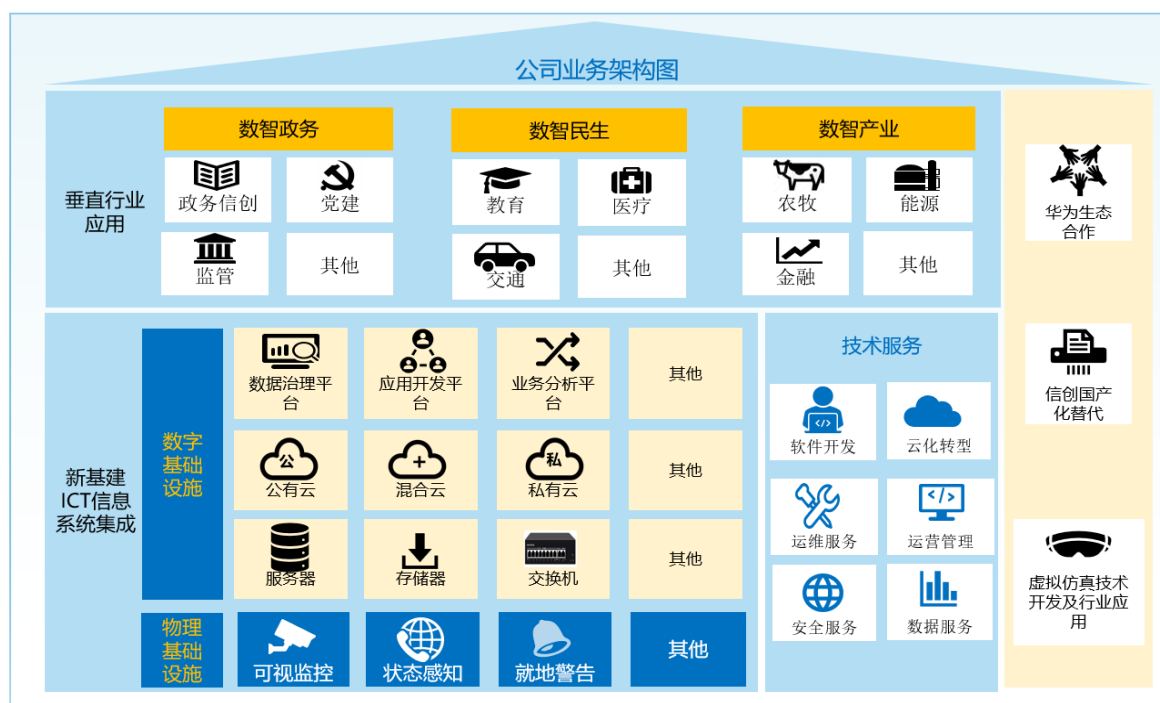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主要面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公司具备良好的咨询和设计能力、软件开发能力、系统集成能力、项目实施与管理能力，能够向客户提供包括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云化转型、运维服务等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实现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凭借多年在信息技术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以核心技术和关键应用为基础，聚焦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持续提升数字化解决方案能力，在华为生态战略合作、信创国产替代、虚拟仿真技术开发及行业应用等方面具备特色优势，构筑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系河南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之一。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拥有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虚拟现实技术与系统工程技术中心两个省级创新平台，并荣获 2021 年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21 年河南省创新龙头企业和“瞪羚”企业、2021 年河南服务业企业百强、第五届中国安

防百强工程（集成）商、2020 年度河南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2020 年度河南省重点软件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已取得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国际软件能力成熟度最高等级 CMMI 5 级认证、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资质、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二级等重要资质。公司在智慧城市多个细分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始终重视项目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管理，实施了 XX 政务平台项目、金水区文化路第三小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洛阳理工学院建筑材料生产虚拟仿真开放实验中心建设项目、河南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项目、许昌市三级救治网络之信息化建设项目、牧原集团 AI 智能养殖园区建设项目等多个具备示范效应的典型案例，获得了行业内优质客户的广泛认可。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及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数字化解决方案、信息技术服务、信息设备销售。

1、数字化解决方案

公司提供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是依据自身良好的咨询和设计能力、软件开发能力、系统集成能力、项目实施与管理能力，为客户提供包括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云化转型、运维服务等全过程综合服务，最终交付能够满足客户需求的信息系统集成产品。

从应用领域和产品功能角度划分，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三类。

（1）数智政务领域

公司数智政务解决方案主要面对政府、党委、纪检监察等党政机关客户，提供政务管理、党建思政、行业监管等方面的信息化、数字化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决策辅助、协同办公、专业监管等需求。公司数智政务解决方案业务具体细分应用领域情况如下：

1) 智慧政务

公司以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赋能政府服务及城市管理，提供满足政府机关及事业单位日常运营、科学决策需求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实现政务信息资源跨

层级、跨部门的互联互通，满足城市管理领域政府机关政务处理、各企业单位运营管理与客户服务等方面的智能化需求，助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公司智慧政务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图例	简要介绍
政务大数据平台		基于公司对政务服务场景的理解及深入把握客户需求，实现大数据与信创融入并应用于政务业务和产业发展中，立足省市级大数据优势，以数据为核心、以信创为基础，构建政务大数据一体化管理平台，形成"数据+信创"双核驱动，聚焦核心业务和核心地区，充分采集、挖掘、处理、分析、运营大数据，实现现代化城市治理与服务
政务双中台		构建行业领先的数据、业务双中台，通过轻量级快捷部署，对内统一将各种业务数据和逻辑进行汇总和储存，避免出现数据孤岛；对外则通过标准协议和接口，集成外部系统，实现内外异构数据和系统互联互通，并可在政府机关建立内外部一体化管理平台的同时为前端提供数据服务，且两个中台双向打通，高效协同一起对上层业务提供支撑
协同办公平台		针对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日常办公信息化而设计的标准解决方案，以提升行政办公效能为目标、以协同管理为理念的信息化支撑系统，基于协同办公理念，将日常办公电子化、网络化、规范化、统一化，实现跨部门、跨地域协作办公，达到节省办公时间、节省办公成本、提高工作效率的目的
统一资源门户		将应用系统、数据资源、网络资源集成在统一的信息门户之下，提供统一的“人的集成、界面集成、流程集成、业务集成、消息集成、应用集成”，为单位用户、合作伙伴、社会公众提供统一信息资源访问入口，并根据用户的角色不同，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实现多业务系统的信息、待办、数据、消息、页面的整合，实现信息共享

政务驾驶舱		可实现各类政务服务信息能够实时、动态地显示，推进数据从“可看”向“可用”升级，有效推进服务管理智能化，工作人员可根据各项指标进行业务研判，并可根据系统产生的数据资产，进行分析处理，快速生成用户和业务画像，实时联动

2) 智慧党建

公司结合国家政策导向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以 VR/AR、人机交互、视景仿真、数字孪生等技术赋能党建思政建设，构建了集智慧党建、智慧思政、数字展厅、综合资源服务、运维管理于一体的智慧党建解决方案，覆盖了电脑、微信小程序/公众号、手机 APP、VR 平台、触控一体机、数字大屏等多种终端，适用于党政机关智慧型党建、高等院校思政课堂、线上展馆等场景，助力实现党建工作的数字化和智能化。公司智慧党建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图例	简要介绍
智慧党建思政平台		涵盖了党务管理、档案管理、组织管理、活动管理、学习管理、工作管理、民生管理等多方面，具有电脑端、党建 APP、党建微信、一体机等多种应用终端，适用于各级党组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等群体
党建 VR 宣教中心		展示党建成果的窗口，借助虚拟现实设备完善红色教育体系，实现对党建展板、宣传栏等的有效替代，适用于高校、党政机关办公大厅及党群服务中心等场景
思政 VR 教学中心		通过视觉、触觉和听觉等全方位立体化运用，将 VR 体验式党政教育与常规党政教育相结合，打造沉浸式、可互动的学习体验场景，实现党建学习的方式变革
VR 资源服务		拥有包括战争馆、文化馆等多种课程资源，并可根据需求进行定制开发，适用于党建展馆、企事业单位党支部、街道党建中心等场景

3) 智慧监管

公司在践行监管政策的基础上，充分结合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

实现对市场监管的赋能，以信息化手段实现监管事项全覆盖、监管过程全记录、监管数据可共享，构建“互联网+监管”新型监管方式，有效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管能力，提高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满足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推进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方面的信息化、数字化需求。公司智慧监管解决方案具体包括：市场只会监管平台、移动监管、双随机抽查场景、风险评级、非现场监管、数据上报场景、监管大数据决策分析等。

4) 信创涉密类业务

在国家自主可控战略提升到新的高度、信创产业蓬勃发展的背景下，数智政务领域的信创涉密类业务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信创涉密类项目数量大幅增加。

信创涉密类业务是指为党政机关等有涉密需求的客户提供国产自主可控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公司基于客户系统及业务流程特点，通过为客户选择具有国有知识产权的芯片及操作系统等软硬件产品，并利用涉密信息系统集成技术为客户搭建信息管理系统，从硬件、软件、计算能力、安全等方面满足党委、政府、纪检监察等国家机关信息安全管理的技术防护需要。

2020 年以来，河南省信创产业进入快速发展期，公司凭借在数智政务信息系统集成方面形成的技术沉淀和客户积累，积极布局信创涉密类业务，获得国家保密局核发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设立经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批准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基地，引进专业技术人才进一步强化技术研发团队实力，公司承接信创涉密类项目数量、收入规模均明显增长。

根据《河南省“十四五”数字经济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十四五”时期河南省将实施数字政府建设工程、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程、数字乡村建设工程等 3 个数字化治理重点工程。数字政府建设工程将显著提高政务数据“聚、通、用”成效，提升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行政管理协同化水平。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程将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和深入覆盖，形成市、县、社区三级智慧城市发展体系。数字乡村建设工程将推动农业农村信息化服务升级和应用系统整合，推进乡村治理能力现代化。根据《河南省“十四五”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十四五”期间河南省将提升云平台自主可控能力，推进自主可控、全栈国产化的“黄河云”建设，面向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工业企业及中小企业部署政务信创云、国企云、产业云，打造全省统一调度

云资源的算力中枢、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数据底座，发展成为国内知名的自主可控混合云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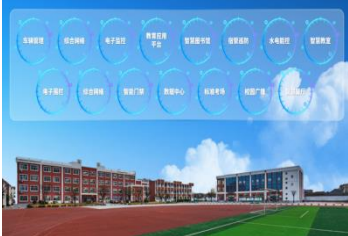
因此，在国家和河南省政府相关信创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支持政策下，国产自主创新产品有望实现大规模应用，信创产业市场需求将持续扩大，具备广阔发展前景。

(2) 数智民生领域

公司数智民生解决方案主要面对教育、交通、医疗等事业单位客户，提供满足使用单位信息系统构建及数字化转型需求的信息化、数字化解决方案，助力实现经营管理数字化、业务在线化以及资源快速优化配置。公司数智民生解决方案业务具体细分应用领域情况如下：

1) 智慧教育

公司智慧教育解决方案是以校园物联网、大数据为基础，通过智慧的物联应用双融通，为智慧教育提供智慧校园基础集成、智慧教学环境建设升级、智慧教学资源整合、智慧管理服务提升、智慧应用开发等全方位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智慧教育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图例	简要介绍
智慧校园		通过结合云计算、视觉分析、物联网、虚拟化、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构建包括车辆管理、水电能控、智能门禁、宿管巡防、数据中心等在内的互联互通的校园智慧场景，实现校园数字化场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
智慧教室		根据教学空间进行多形态设计，覆盖智慧班牌、智慧门禁、智能扩声、智慧黑板、无感考勤、高清录播等教学全场景，实现技术与教学空间的深度融合，降低建设成本、减少故障维护、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智慧教学		在信息化环境基础上，以学生为中心，以个性化、泛在、互动、协作、探究等新型教与学方式，通过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方式与学习方法，基于实际教学需求，围绕课前、课中、课后教学场景形成闭环教学，教、学、管、测、评于一体，构建线上学习空间与线下教学课堂融合创新，实现学校教、学、管、测、评的变革与创新，以培养学生的创造性思维能力和综合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智慧管理		可有效覆盖校园办公、教职工管理、设备资产管理、教务管理等学校内部事、人、物的管理，实现校园管理数字化，提升管理效率，有效解决校园基础信息无记录、审批申请审核流程繁琐、关键信息不通畅等难题
智慧应用平台		通过构建智慧应用平台，以统一门户、认证、数据、应用、服务为中心，实现物联融通及应用融通，有效覆盖教、学、管、测、评全场景，以解决标准不统一、信息孤岛、数据不共享、数据资产利用率低等校园信息化建设的难题

另外，公司凭借在虚拟仿真领域的技术优势，以 VR/AR、人机交互、视景仿真、数字孪生等技术对 K12 教育、高等教育等应用场景进行深度赋能，形成创新型智慧教育数字化解决方案。公司可提供包括软件与工具、K12 综合活动实践教育、虚拟仿真实验/实训室等虚拟仿真行业应用综合解决方案，具体产品或方案如 VR 编辑器、3D 建模软件、VR 教育系统、AR 图书、高校教育虚拟仿真等。

2) 智慧交通

公司智慧交通解决方案结合移动互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先进信息技术，赋能交通运输领域，通过前端智能设备、管理系统、云平台等进行实时、准确、高效的交通运行管控和收费稽查管理，有效提升高速公路智能化管理水平。公司智慧交通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图例	简要介绍
高速路网监测		具备交通量调查、路况监测、区间测速、事件检测、逃逸车辆协查等功能，可计算路网各路段不同车型的交通流量、行程速度和流程，作为路网路况的重要度量参数，并可结合历史流量评估当前流量是否正常
智能化养护管理		可实现高速养护规划跟踪管理，通过养护规划、规划执行情况、规划评估实现高速养护规划全程跟踪管理，为后续养护规划工作提供辅助支持
可视化应急指挥调度		集综合管控、路网综合态势监测与分析、收费稽核等功能于一体，根据历史事故数据、路网结构数据、时间信息及实时交通流数据信息，动态评估每个路段的安全情况，实时地将道路安全风险系数标注在地图上，并基于 AI 的云边端协同实时稽核，减少排队拥堵，避免偷逃费款，做到应缴尽缴

3) 智慧医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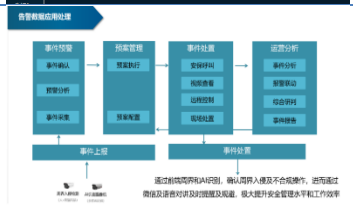
公司智慧医疗解决方案通过有效整合各类医院的基础设施、通信系统、数据中心等资源，打破信息孤岛，实现各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提升医院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为日常经营决策与管理提供支持。公司智慧医疗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图例	简要介绍
楼宇智控		利用自动化技术，通过前端采集器及传感器，依托 F5G 全网融合网络建设一套数字化楼宇智控系统，对园区内各楼宇进行新风、制冷、给排水、变配电、照明、电梯系统的优化控制，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医疗园区的智能化监管
智慧安防		通过对人体、物体等动静态识别及徘徊检测、越线检查检测等基础算法实现低误报的园区周界监测，结合 AI 算法，对人脸、服装、洗手、消毒动作的海量标注及计算，导入到具备 AI 算力的设备，对重点区域（如传染区、隔离区）进行防护服穿脱识别、消毒合规性识别、重要入口区域进行人脸识别等，打造智慧安防监管系统平台
智慧看护		依托物联网技术、联动医疗设备及智能硬件，实现对特殊病人及重点人群的定位监管、移动轨迹查询、身体体征监护、输液监管、环境监管、体温监管，结合智慧物联平台实现对病人的智慧化看护
智慧护理		通过 WIFI6 及 F5G 技术的引入，在病房区域及护士站、值班医生工作室，部署智慧看板、智慧床头屏、智慧走廊屏、智慧门牌等，并结合物联网技术，打通 HIS、EMR、膳食管理等人、财、物系统，打造智慧护理系统，优化就诊体验
智慧就医		围绕“诊前、诊中、诊后”，通过在线 APP 实现患者的自助挂号、智能导诊、院内导航、在线问诊、一键缴费、就诊计划推送、诊后回访等，推进医院的“互联网+”部署
AI 辅助诊疗		通过海量的图形标注，对就诊影像基于 AI 算法平台进行多次的推理计算，生成自有算法模型，依托智能算力设备，自动识别常见疾病图形影像，提升医生的诊断准确性及效率，快速做出精准的诊疗决策

（3）数智产业领域

公司数智产业解决方案主要面对企业客户提供信息化、数字化解决方案，实现资源整合和业务协同，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升级。目前，公司数智产业解决方案业务主要集中于智慧农牧领域，随着数字中国、产业数字化等国家战略深入推进，公司数智产业解决方案业务有望向金融、能源等细分领域不断拓展。

公司智慧农牧解决方案采用大数据、智能安防、AI 生物安全识别算法等技术，为客户提供集综合安防、周界防护、消杀合规、异常预警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构建可视化的综合性智慧养殖园区，促使生猪养殖向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智慧农牧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图例	简要介绍
智慧安防		养殖园区的统一视频监控，基于视频的可视化调度，实时掌控现场信息，包含了视频周界、态势监控和生物安全识别三大场景，实现养殖园区全方位的视频覆盖
生物安全识别		以智能安防基础设施为载体，以生物安全识别算法作为驱动养殖园区智能化转型的数字化平台，可灵活在线加载生物安全识别算法，实现高效、快捷、准确的信息提取，对工作人员的行为，如洗手消毒、换鞋蘸脚、区域行走等，进行严格管控，提升管理效率
可视化展示		可通过仪表盘、表格、报表等多种可视化展现形式构建数据模块展示区域，呈现各个业务子系统的综合态势、重点关注数据、实时告警、统计信息等
告警识别		通过对养殖园区的异常告警进行汇总和分析，促进各个应急部门进行联动保证园区安全有效管理；同时在对各类报警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的基础上，加强易出问题环节的重点管控，提高防范效果
数字孪生平台		通过 BIM 技术对园区地块范围内进行精细建模。与监控系统、环控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对环控系统相关数据的可视化展示；与管链运输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对管链运输系统相关数据的可视化展示，实时展示运输线路状态、信息及节点开关状态信息，并可实时展示集中调度状态、信息

2、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凭借在信息系统集成领域积累的核心技术和丰富经验，在为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的同时，还提供运维服务、云化转型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等技术服务。

（1）运维服务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是公司的传统业务，公司建立了专业服务团队和统一运维运营平台，形成专业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模式，面向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包括运维

咨询与评估、系统集成项目维保、驻场运维、专项服务等运维运营服务。

公司与华为共建的众诚&华为运维运营中心，可为客户提供全天候实时监控、性能监测、故障告警和诊断、远程运维等服务，实现运维可视化、智能化，及时响应客户运维运营需求，努力提升客户粘性，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设立运维中心、配备专业服务团队、实施运维服务，华为则结合远程专家、知识库等资源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运维服务既包括为新开发客户提供的有偿运维服务，又包括为既有客户在质保期结束后提供的有偿运维服务。

（2）云化转型服务

云化转型服务是公司结合客户信息化现状及数字化转型需求，在向供应商采购公有云资源和服务的基础上，为企业客户提供上云咨询、业务迁移、安全策略、备案服务、运维管理等综合服务，涵盖企业基础设施上云、企业平台系统上云、企业业务应用上云、企业设备和产品上云等方面，协助客户对产品设计、生产制造、质量检测、仓储物流、供应链管理等环节进行优化，推动企业实现降本增效目标。

公司以账户充值的形式向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或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为”）购买云资源服务，然后根据最终用户需求为其规划云资源的合理配置方案，并向客户转让充值额度由其自主购买。华为根据公司客户购买使用云资源的情况，结合华为云经销商伙伴激励政策计算激励金额然后返还给公司，形成云资源返利收入。业务模式具体如下：

A、云资源充值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向其提供具体华为云资源产品情况对比分析、上云咨询规划等服务，然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按照与客户的约定向华为下单购买云资源，即公司向华为云资源账户进行充值，充值完成后公司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向客户转让充值额度，以供客户在云资源平台中选择购买产品或服务。

B、云资源返利

云资源返利主要是华为对公司开发云资源使用客户而给予公司的奖励，返利收入基于客户购买使用云资源情况并结合返利规则计算而来。通常情况下，云资源客户购买使用情况需要通过华为系统数据抓取，公司无法及时得知，不同时期不同产品的返利规则

变化较大，公司难以预估返利金额，因此公司在收到华为返利结算单时按照华为给予的实际返利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3) 软件开发服务

软件开发服务既包括公司自主开发软件产品服务，又包括对相关软件产品的功能、应用进行定制化集中开发服务。公司软件开发服务一部分应用于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中，用于提升解决方案服务质量、满足客户数字化转型需求；另一部分软件产品可单独向客户销售，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自主开发软件产品主要集中于政务应用、教育应用和虚拟仿真应用三个方面，如公司自主开发的校本课程综合服务平台软件系统已进入华为严选商城，众诚VR内容创作平台软件荣获2021世界VR产业大会云峰会VR/AR创新奖和第三届国际虚拟现实技术及应用创新大赛二等奖。

公司已通过国际软件能力成熟度最高等级CMMI 5级认证，具备软件产品的自主开发能力。未来，公司将更加重视软件开发能力提升，不断引入高水平软件开发技术人才，紧密关注智慧城市发展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动向，努力打造能够为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客户提供包括门户系统、APP、业务应用系统、平台级系统等产品的全站式、专业化、安全可靠的软件开发服务能力，涵盖从需求设计、概要设计、代码开发、测试、部署交付及运维的软件产品全生命周期，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

3、信息设备销售

信息设备销售业务系公司在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过程中，充分利用所积累的供应商资源为客户提供信息设备供货服务。

公司与主要厂商合作历史悠久，对行业内主要货源供应具备信息、服务和资金等优势；同时，公司长期深耕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具备广泛的客户基础。伴随着数字经济不断深化、各行业数字建设不断提速以及国产化替代、政府批量集中采购等政策影响，服务器、存储设备、数通设备、网络安全等相关产品需求大幅增长，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开展信息设备销售业务的基础和优势，为客户提供信息设备供货服务。

公司通用信息设备主要采购来源是华为及其代理商，公司向华为及其代理商采购内容主要为服务器、交换机、存储设备、无线设备、机房设备、电脑设备等通用信息设备。公司与华为及其代理商的合作模式和具体过程如下：公司根据业务需求向供应

商采购设备，供应商将相关信息设备运输至公司仓库；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需求，将设备从公司仓库发送至下游客户指定地点。公司信息设备销售业务不涉及具体生产过程，因而信息设备销售业务收入为贸易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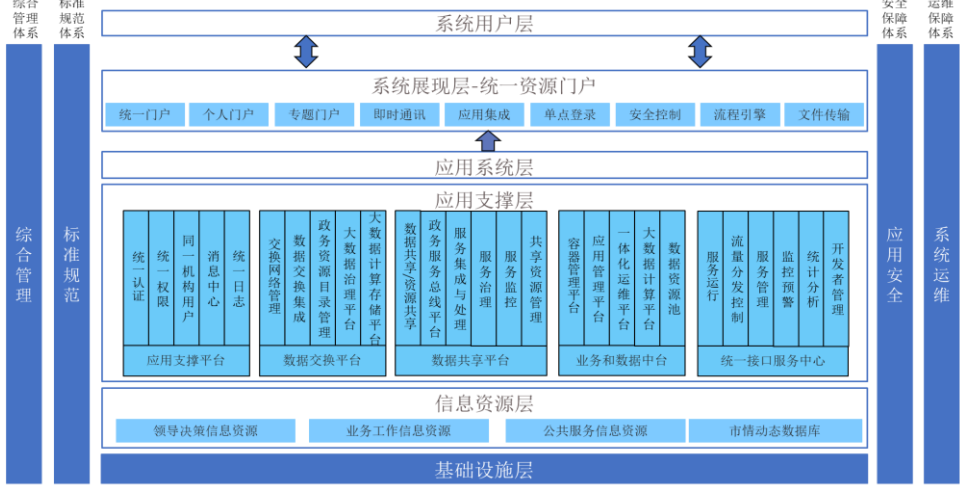
4、主要典型项目

公司深耕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深刻理解不同应用领域的用户需求，建立了专业技术服务团队，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经过多年业务发展和项目积累，公司已形成了一系列典型项目，具体如下：

（1）XX 政务平台项目

该项目基于“新基建”政策驱动，建设 6 套应用系统，并对其他符合要求的应用系统进行基于国产技术平台的迁移升级、适配改造和优化整合，完善必要的信息安全和密码应用等配套设备，保障业务系统运行环境安全可靠，为政务服务高效赋能。主要解决方案如下：

类别	内容
名称	XX 政务平台项目
主要内容	应用支撑平台：提供的可插拔式的共性基础服务，为业务服务提供支撑能力，包括统一认证、统一用户、消息中心、统一权限、统一日志、统一密码技术应用配置等，为政务协作一体化平台提供业务流程的应用支撑服务，同时也可为其他业务应用提供接口调用模式的工作流程服务； 数据交换平台：集开发、配置、部署、管理、监控、安全于一体的数据交换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数据交换平台，可满足各种大型应用、各种复杂的网络环境下的业务需求，适用于跨部门、跨地域、跨层级的数据交换共享应用； 数据共享平台：对接各个应用系统，制定数据统一标准，整合数据，实现全市数据的信息资源数据共享，并通过政务服务总线实现服务协议、集成、调用、监控、安全的整体共享； 业务+数据双中台：业务中台支持所有业务相互连接，实现全局业务流程串联；数据中台实现数据的全面融合，把数据算法能力植入业务流程，且两个中台双向打通，高效协同一起对上层业务提供支撑； 统一接口服务中心：提供聚合分发、消息服务、报表模板、接口访问、系统日志、告警预警等统一调度功能。同时，提供密码安全服务平台，平台可以为不同应用提供统一的密码运算服务、多种类型的身份认证服务、时间戳服务、密码资产管理服务、应用安全策略集中管理服务等； 统一资源门户：构建统一办公资源门户，展现统一身份认证、统一用户管理、统一权限管理、统一门户服务，实现信息统一汇聚、应用统一入口，系统提供丰富的个性化设置功能，通过个性化设置，用户可自由选择平台的界面显示风格、配色方案，以及自定义菜单项等。门户须集成单点登录功能，无缝集成即时通讯，实现 OA、公文交换应用系统统一展现
创新性特征	基于 J2EE 的技术架构和基于 Java 语言开发，采用 B/S 结构设计，使平台可在不同的基础软硬件环境上运行，支持国产化服务端及终端环境； 国产化环境兼容：系统平台具备良好国产化环境兼容性，包括自主可控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版式软件等基础软硬件，支持兼容国产化流式软件、电子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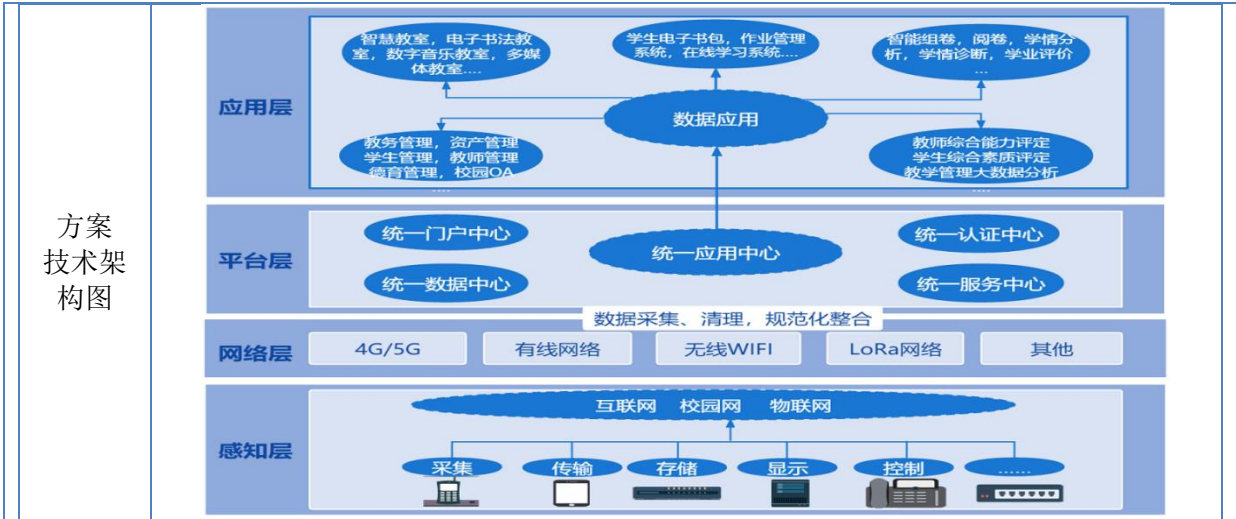
	应用： 自主可控性：为自主可控产品，具有即时通讯软件、统一门户、政务资源目录管理系统、数据共享平台、数据交换平台等； 安全性：系统的安全级别较高，可提供网络层的安全手段，有效防止系统外部成员的非法侵入及操作人员的越级操作安全机制，且系统平台数据加密算法符合国密算法标准； 高性能、高稳定性：支持多台主机建立集群方式共同进行业务处理，实现负载均衡保证应用的稳定； 易用性：系统具有直观、简洁、操作简单的人性化设计，具有友好的人机界面，方便使用人员熟练操作； 拓展性：遵循通用的国际或行业标准，具有良好的扩展性，可扩充新的功能模块，便于集成不同系统的数据至本系统中；软件上，服务端支持各种 Unix/Linux 及国产化平台；支持主流 Web 服务器产品如 BEA WebLogic、IBM WebSphere 等；支持国产数据库，可平稳移植到不同环境下并保持正常运行； 兼容性：可与各种操作系统、应用软件、防病毒软件等兼容
方案图例	
方案技术架构图	

(2) 金水区文化路第三小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该项目结合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对全校基础设施、教学资源、教育过程、教育信息进行智能数字化管理，集成教育管理、资源管理、学习空间等教育教学应用，构建面向不同教育场景、覆盖线上线下、跨平台、跨系统的校园教育数据中心，为教学过程分析、教育监测评估和教育智能决策等提供数据支撑，实现校园环境数字化，信息系统互联互通。主要解决方案如下：

类别	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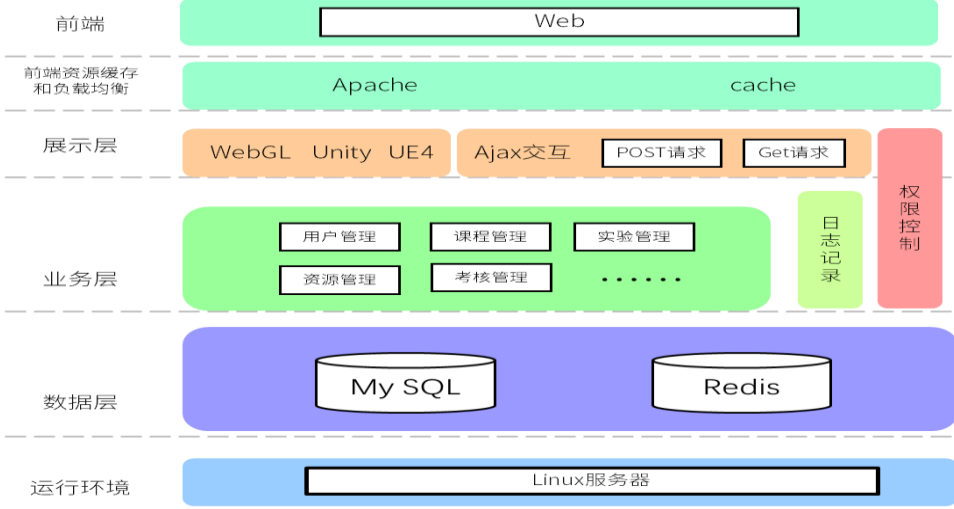
名称	金水区文化路第三小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主要内容	构建一流的基础教育信息化校园，支持与区、市教育局数据中心基础信息平台对接，为全校师生的学习、教学、管理、生活、教研提供完善和个性化的信息化环境，并通过云端一体化教学系统，为学生、教师、管理者和家长提供教育教学服务： 数据中心和网络：升级改造现有数据机房，建设校园无线网络，配备网络安全设备和系统，提供安全稳定的有线/无线网络接入服务，并建设教室物联网系统，实现教室环境和多媒体设备的统一监控和管理； 数字化教学空间：升级学校班班通教室教学设备，在现有录播教室、音乐教室、书法教室、多功能厅、微课室等的基础装修和设备上，结合先进数字终端设备和软件系统，优化开展信息化教与学活动的物理场所，支持多种信息化教学模式的实施，助力学校的特色课程； 建设创新创造空间：建设开展学科实验与创新能力训练的创客教室，配备 VR、3D 打印、机器人等设备和系统，方便学校开展 STEM 教学，支持学生创新能力培养； 文化生活空间：在班级教室门口配置电子班牌，结合相应的软件系统，提供学生作品展示、校园宣传空间，支持学生、教师和管理者利用信息技术享受便捷的校园文化生活； 校本资源库：以教学资源为主要内容，根据学校实际需求建立校本资源库，其中教学资源包括课件资源、教学课程、试题试卷等。通过备授课系统收集课件资源，利用录播、微课系统等工具实时录制教学课程，并通过大数据平台中的题库系统和阅卷系统汇聚试题试卷资源。此外，可接入区域相关平台，方便教师获取区域教学公共资源
创新性特征	智慧管理：通过各类用户终端设备，面向学校教师和管理者，提供网络化、智能化、精细化的校园管理服务，为学校日常教学、科研、教师发展、学生成长综合评价、教育质量提升、管理流程再造等业务提供分析与决策依据，促进学校管理水平的提升； 智慧教学：依托校园大数据平台，集成备授课工具、课堂互动工具、学科工具及第三方应用，支持对海量教学资源的便捷使用、教学过程数据与云空间的自动同步，在课堂内外为师生、学校、家长提供全过程教学服务，实现高效教学，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双向融合； 个性化教学：以人工智能、教育大数据、模式识别技术为基础，解决学情数据采集、作业智能批改、学情动态诊断与个性化补救等关键问题，形成课前、课中、课后一体化教学评价体系，面向学校、教师、学生和家長提供全方位学情分析服务，实现深度学习、个性化教学等教学模式变革与创新，提升教学效率
方案图例	



(3) 洛阳理工学院建筑材料生产虚拟仿真开放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为水泥生产中控操作与故障处理虚拟仿真教学软件的开发，通过搭建水泥仿真系统，模拟水泥生料制备、煤粉制备、孰料烧成、孰料储存到水泥粉磨等环节的生产过程，集成了流程教学、实际现场操作仿真、仪控维护仿真、预案处理仿真、控制系统教学等多重功能，覆盖工艺、仪控、电气以及运行多工种的教学、培训与科研多种场景。主要解决方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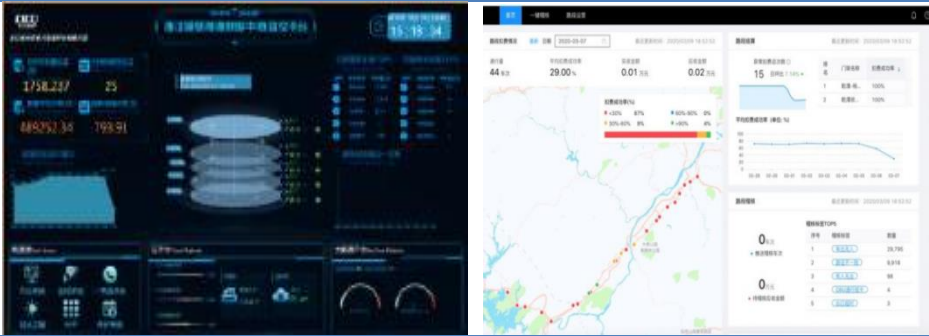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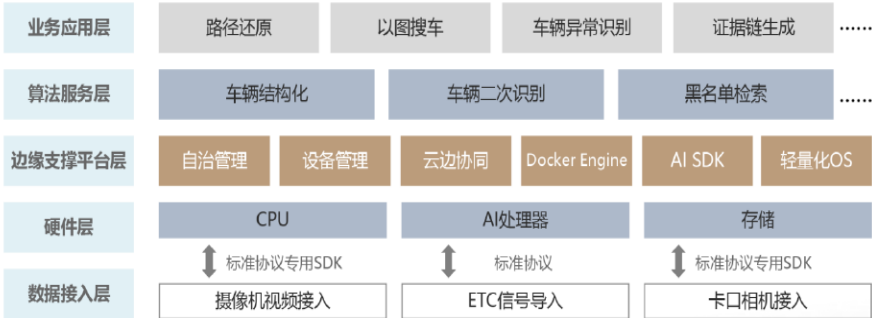
类别	内容
名称	洛阳理工学院建筑材料生产虚拟仿真开放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主要内容	VR 模块内容：包含水泥熟料生产模块、生料粉磨模块、煤粉制备模块、水泥粉磨模块四大模块；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管理平台：包含用户管理、虚拟实验课程管理、实验在线考试系统、实验资源管理子系统、实验室管理、日志管理、交流答疑子系统、实验课表管理等模块，通过围绕水泥熟料生产工艺专业相关的虚拟仿真实验课程，开展、监控和管理虚拟仿真实验教学活动，并可通过数据分析虚仿实验教学开展的效果； VR 内容编辑器：具备完全可视化的编辑界面，可直观地进行场景编辑、界面编辑、逻辑编辑、行为编辑、动画编辑等；并具有配套的水泥生产工艺过程中相关三维模型素材库和已完成的 VR 内容素材库； 可视化三维建模软件：可通过可视化、参数化的方式，实现快速建模
创新性特征	教学创新：针对水泥生产的高危环境、高成本、高消耗及不可逆操作等特点，建立 3D 虚拟的水泥生产企业环境，让学生直观形象地体验、感知水泥生产工艺流程、工艺布置及工厂布局，让学生在水泥生产控制操作过程中，了解水泥生产基本原理及全过程，掌握水泥生产控制的精髓，提升操作技能； 探究创新：可通过虚拟仿真的方式，对不同的生产环境，水泥生产过程中出现的不可预测性故障，模拟操作、模拟演练，探究最佳结果

方案图例	
方案技术架构图	

（4）河南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项目

该项目采用“云边一体”的部署新模式，通过“边缘计算+AI”能力和轻量级云平台，针对河南省高速自由流收费稽核当前遇到的收费稽查和追缴难度大等难题，提出了高速公路稽核系统解决方案。主要解决方案如下：

类别	内容
名称	河南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边缘节点进行车牌识别，实现车辆结构化分析：门架摄像头抓拍车辆图片，路段中心智能边缘平台通过强算力完成边缘车辆特征识别，将车辆特征数据上传省联网中心； 数据中心实现车辆路径还原，达成精准计费：高性能 AI 大数据平台，基于车辆结构化信息及特征值，实时自动构建路径还原档案，实现以图搜车，车牌校验、多维数据拟合及路径还原； 稽核数据监测：通过 AI 算法和大数据技术，提供标签与嫌疑车辆圈选，在海量的数据中自动识别通行异常的车辆并推送给稽核人员，当日稽核数据的基础情况在关键指标区域可见； 一键稽核：识别出来的通行车辆异常包含通行扣费异常和通行行为异常，稽核人员可以根据标签和金额，或稽核置信度来筛选优先需要稽核的车辆，比如选取最高嫌疑选项，查询车辆异常通行对应的路径、流水以及车辆档案，这是利用图像特征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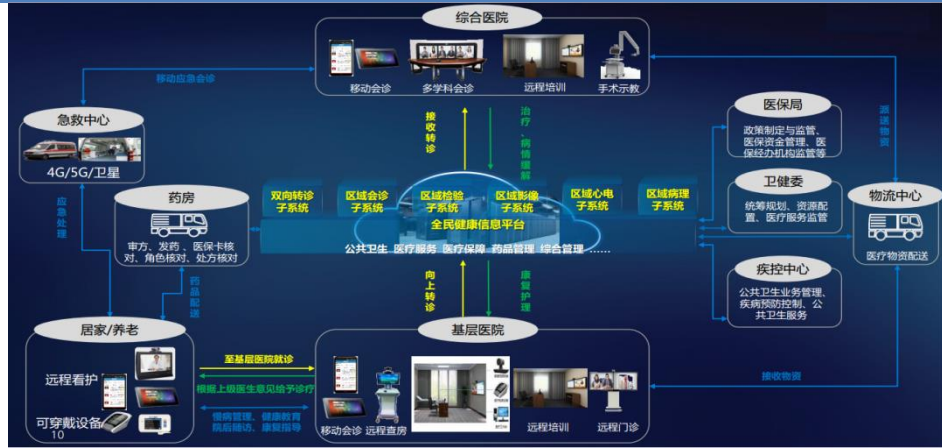
	现的真实车辆路径还原，可提供完整的证据链，加速了取证的过程； 远程查看巡检及监警告警平台：通过云边部署的新模式，可支持本地业务的实时智能化处理与执行，在边缘节点处，实现了数据的过滤和分析，极大的缩短了设备响应时间，减少了从设备到云端的数据流量，同时也能做到对边缘节点的远程运维，去提高服务效率和节省人力成本
创新性特征	端边云协同：实现收费稽核算法灵活部署和升级。通过“边缘计算+云计算+AI”的结合，方案可实现在云端进行大数据预测分析，以及云端统一纳管；而算法、模型按需在边侧进行部署，可秒级上线，有效提升稽核效率和准确性，并实现了高速公路自由流收费稽核全闭环业务流； 算法自演进优化：不断迭代提升算法精度，训练新算法。方案独有的多维度 AI 引擎可结合边缘测算力和 AI 算法，卸载前端数据滞留量，让 AI 稽核能够更好实现算法的优化和训练，目前已形成包括路网模型、图片管理、以图搜图服务、路径拟合、标签体系、模型引擎等多个特色应用技术，可支持多个稽核应用场景。此外，通过多流水数据融合，可将交易、通行、图片、牌识等多条流水数据融合，并结合路网模型纠偏还原车辆行驶轨迹，准确计费拆账，实现无争议稽核与计费，最大化减少通行费流失； 低延时+低带宽：让高速收费稽核成本更低效率更高。通过边端实时推理，结构化数据上传，可最大化降低网络带宽投入资源； 完整行业 AI 平台：可一站式实现 AI 数据采集、模型开发、模型训练、算法部署，降低 AI 开发门槛
方案图例	
方案技术架构图	

（5）许昌市三级救治网络之信息化建设项目

该项目结合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的应用，搭建医疗协同、云端共享、开放兼容的“一网、一云、一平台”的新 ICT 架构，结合合作伙伴的远程医疗协同平台业务系统，联合构建分级诊疗解决方案，加速推进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制度落地，从而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看病不及时”的问题。主要解决方案如下：

类别	内容
名称	许昌市三级救治网络之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要内容	建立“三级救治网络，打造中心城区半小时，市域范围 2 小时急危重症急救圈”，有效提升急危重症救治效果的需求，基本实现市域内市、县、乡远程医疗体系全覆盖： 一网（医疗协作网，构筑角色全联接）：通讯网（建立基础联接），集群 CSS2 保障单主控集群流量不丢失，打造可靠网络核心，实现有线无线融合；智能感知全网安全态势；视讯网（建立视频连接），支持多种终端、多种场景接入，丰富的接口可实时共享医疗诊断数据；物联网（建立物物连接），基于标准的物联网接口，可灵活选择物联网业务，如临床、婴儿防盗等； 一云（医疗专有云，实现数据全联接）：医院系统入云，降低分散购置成本，提升系统利用率，数据入云实现数据的集中存储处理及高度可用；医疗数据共享，打破各医疗机构数据围墙，通过数据交换共享平台及数据质量控制实现医疗数据的有效融合；影像智能分析，实现影像数据集中存储和共享调用，通过智能分析提升基层诊断质量，促进分级诊疗；建设区域医疗大数据中心，汇集全市各级医疗机构的业务数据，结合三大数据库及智能影像分析数据，开展患者 360 画像、慢病预测管理等医疗大数据创新型示范应用； 一平台（业务使能平台，全面支撑医疗业务系统）：基础硬件，提供运行医疗业务软件系统所需的基础硬件设备，包括服务器、交换机、存储、安全设备等；软件接口提供与医疗业务软件系统对接的二次开发接口，以便根据业务应用需求进行软件系统对接，或进行定制开发等
创新性特征	低带宽高清技术：通过利用 VME+H.264 HP/H.265 “双核”处理技术，有效增强视频质量，具备更加清晰、更加符合人眼舒适度的感官效果，并节省了带宽，实现最低 384K 带宽（每屏幕）1080P30 的效果、512K 带宽（每屏幕）1080P60 的效果； 智能调速：采用智能调速技术，视讯过程中实时统计当前的视音频丢包情况，当丢包率大于某个设定的条件时，便启动智能调速策略处理，使不稳定网络达到最佳的视频通话效果； 丢包重传：通过使用确认和超时这两个机制，在不可靠服务的基础上实现可靠的信息传输，若发送方在发送后一段时间之内没有收到确认帧，会重新发送以确保视讯的高流畅性
方案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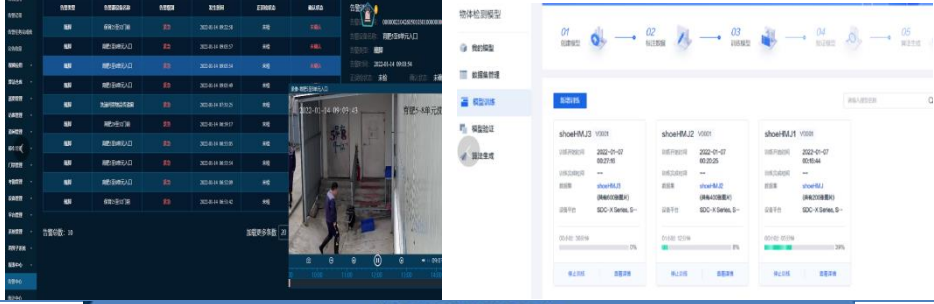
方案技术
架构图



（6）牧原集团 AI 智慧养殖园区建设项目

该项目为满足牧原集团养殖园区的管理运维需求，以智能监控为依托，生物安全识别算法为驱动，通过智能安防、AI 生物安全识别算法等前沿技术的深度融合应用，实现园区高清视频实时防护、消杀合规自动检测、生猪体征异常预警上报等，促使厂区完成从人防到技防的智能化、数字化转型，缩减运营管理成本，促进提产增效。主要解决方案如下：

类别	内容
名称	牧原集团 AI 智慧养殖园区建设
主要内容	前端视频采集：以不漏拍、无盲区覆盖的全域全时监控为依托，实现 AI 数据和监控数据的统一采集，统一存储，包含了视频周界、态势监控和生物安全识别三大场景； AI 视频存储：在物理服务器操作系统之上，直接通过轻量化容器技术部署和运行业务应用，以保持云系统所具有的弹性扩容、自动化部署升级等特性，具备包括态势感知、转发、录像、备份、告警、语音对讲等全面的态势感知业务； 智能数据中心：基于智能化养殖场景，定制机房节能解决方案，根据数据中心不同场景提供具备安全、可靠、先进、简单易维、智能管理、环保节能、经济性的方案。采用整体采用模块化建设模式，集成了机柜系统、供配电系统、制冷系统、监控系统等。数据中心保障机房设备安全可靠地运行，满足温度、湿度、洁净度、场强强度、安全防护、空调制冷、电源配电和防雷接地的要求，同时延长设备及系统使用寿命； 数字孪生平台：BIM 模型的解析、转换、渲染及其它相关模型的建立，对园区地块范围内进行精细建模。与监控系统、环控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对环控系统相关数据的可视化展示；与管链运输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对管链运输系统相关数据的可视化展示，实时展示运输线路状态、信息及节点开关状态信息，并可实时展示集中调度状态、信息
创新性特征	软件定义，算法灵活加载：①通过采用开放式架构，实现摄像机硬件与软件解耦、软件与算法解耦，构建可快速开发上线、算法在线加载与升级、可管可控的运行环境；②支持算法的在线加载与升级，可实现智能摄像机的算法在更新迭代过程中视频采集、编码业务不中断；③通过部署多个摄像机对同一区域进行目标识别布防，借助区域内多个摄像机的协作对目标进行多次识别，从而提高目标识别召回率，减少误报； 非约束算法，可适配复杂场景：摄像机内集成特定的非约束算法，对戴口罩、墨镜等非约束场景的识别率较高，且针对夜晚星光级亮度的场景，可采用超星光全彩摄

	像机，实现在夜晚星光级照度场景下获取清晰图像； 告警数据应用处理：通过对各个厂区的异常告警进行汇总和分析进而和各个应急部门进行联动保证园区安全有效管理的同时，可对各类报警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加强易出问题环节的重点管控以提高生产效率； 数据可视化呈现：支持以仪表盘、表格、报表等多种可视化展现形式构建数据模块展示区域，呈现各个业务子系统的综合态势、重点关注数据、实时告警、统计信息等；提供基于 HTTP、MQTT、等多种方式主动从后端业务系统获取数据； 三维可视化引擎：支持 3Dmax、BIM 等多种三维模型的加载，支持三维场景中镜头漫游、鼠标交互、触摸交互、第一人称交互等多种交互模式；业务数据的三维场景交互，支持专题数据与三维场景内单体对象的双向交互
方案图例	
方案技术架构图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数字化解决方案	39,871.30	77.49	35,160.30	76.82	22,472.10	72.87
信息设备销售	8,920.86	17.34	8,524.06	18.62	5,498.52	17.83
信息技术服务	2,664.11	5.18	2,082.85	4.55	2,867.93	9.30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四）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实现盈利，主要产品和服务具体包括数字化解决方案、信息技术服务、信息设备销售。公司开展信息系统集

成业务过程主要包括项目获取、调研和咨询、合同签订、深化方案设计、软件开发或外购、设备采购、项目实施、项目试运行、项目验收、结算、运维运营等工作。项目验收合格后，整个系统移交客户，公司确认收入；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一般情况下双方会约定一定比例的质保金，项目结束后结算除质保金外剩余全部合同款项，质保期结束后支付质保金。公司于质保期结束后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有偿运维服务。

公司业务具体盈利来源如下：一是为客户提供集硬件平台搭建、软件定制开发、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项目服务的收入；二是为客户提供的运维、云化转型、软件开发等专项技术服务收入；三是向客户出售信息设备的销售收入。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主要采用项目承包和项目分包两种模式承接项目。项目承包模式下，公司直接承接业主方项目，深度理解、快速响应客户的定制化服务需求，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计、软件开发、设备采购、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分包模式下，公司为拓展市场空间、发挥自有产品和专业技术服务优势，作为产品或服务供应商参与到其他公司承接的项目中，为业务方提供信息化服务。

公司通过设立云与政务事业部、产品与行业事业部、虚仿与教育事业部组成的营销服务体系，建立规范的客户管理制度，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公司业务部门紧密跟踪市场动态及客户需求，通过公开渠道获取客户招投标及其他项目需求信息，通过参与招投标或商务洽谈等方式签订销售合同，按照合同内容组织提供相应的信息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采用“以销定采、按需采购”的模式，即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需求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集中采购相应产品或服务。采购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所需软、硬件产品，以及公司非核心业务所需的劳务施工和部分专业技术服务。采购劳务施工和技术服务可以提高项目实施效率和经济效益，不涉及项目主体工程或核心业务。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筛选、引进和考核进行严格管理。公司从业务资质、产品质量、技术服务水平、产品价格、产品交付、供货信用、货款结算和经营情况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评价，评价合格后方可纳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单。公

司采购部负责对供应商供货质量进行定期评价，出现不合格产品时对供应商提出警告，出现连续两批产品均不合格或其他不当情形的供应商自合格供应商名单中移除。

采购返利是指公司向华为或其授权的代理商采购华为相关产品时，由华为公司结算兑付的采购返利。华为公司根据其返利政策以及公司向其代理商的采购总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计算返利。对于华为公司计算并给予的返利，公司可以在获得相应返利后自由调配至不同的代理商处使用并用以抵减以后期间的采购货款。

华为公司返利政策及计算方式的核心要点主要包括：（1）华为产品分为有返利政策产品和无返利政策产品，华为公司仅针对客商采购的有返利政策产品进行返利；（2）针对有返利政策产品，不同类型产品的具体返利比例有所不同。以 2021 年为例，公司采购数通设备的返利比例为 5.70%左右，采购存储设备的返利比例为 9.10%左右，采购服务器的返利比例为 11%左右等；（3）在采购额达到一定金额的情况下，公司不同类型有返利政策产品的返利金额系华为根据公司该类产品采购额和具体返利比例计算得来，公司全年返利金额为当年度各种有返利政策产品的返利金额的合计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返利金额及采购金额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返利金额	1,407.05	1,876.29	1,409.25
采购总额	46,146.04	45,023.64	28,007.70
无返利政策产品的采购金额	27,599.45	17,160.61	5,783.94
有返利政策产品的采购金额	18,546.59	27,863.03	22,223.76
返利金额占有返利政策产品采购总额的比重	7.59%	6.73%	6.34%

公司采购的信息设备主要包括数通设备、存储设备、服务器等，各年度对上述产品的采购金额有所不同，且各类有返利政策产品的具体返利比例存在差异，因而各年度返利金额存在一定波动。但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返利金额占当期有返利政策的产品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4%、6.73%和 7.59%，返利金额和有返利政策产品的采购金额整体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获得的返利金额却较上年度有所减少，主要系当年对无返利政策的产品采购额有所增长，从而使得采购返利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无返利政策产品金额增加主要是受数智政务、数智产业业务规模增长且其所需无返利政策产品

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返利金额分别为 1,409.25 万元、1,876.29 万元和 1,407.05 万元，其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年末	2020 年度/年末	2019 年度/年末
当期返利金额	1,407.05	1,876.29	1,409.25
当期返利影响营业成本①	1,082.93	1,779.02	1,134.75
前期返利影响营业成本②	116.71	215.75	128.42
影响期末存货余额	324.12	97.26	274.50
当期营业成本③	38,993.14	35,901.51	23,147.52
返利对当期营业成本的影响(①+②)/③	3.08%	5.56%	5.46%

注：当期返利影响营业成本系指本期采购已完成销售所含返利金额，影响当期存货系指本期采购未完成销售所含返利金额，前期返利影响营业成本系指前期采购在本期完成销售所含返利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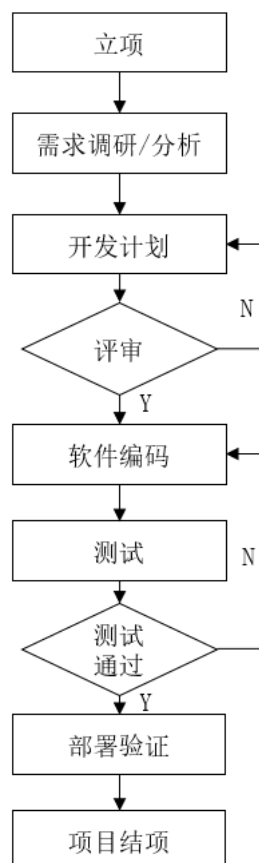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返利对营业成本的影响分别为 5.46%、5.56%和 3.08%，影响相对较小。

4、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以项目为核心、以人才为支撑的技术研发体系，按照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整体解决方案的完整流程并不断进行优化和改进。公司研发采用以自主研发为主的模式，同时为了提高研发效果和效率，部分研发任务委托具有相应研发能力的专业单位进行研发。

公司研发以行业趋势为导向、满足市场需求为目标。一方面，公司紧密跟随政策动向、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信息，推进技术及产品的前瞻性研究，开发可适应客户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以客户数字化需求为导向，深入了解客户特点，根据建设环境、业务特点等具体情况，对现有产品功能及方案等进行改进和完善，形成契合客户实际应用场景需求的解决方案。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组建专业的软件研发团队，形成产品立项、需求调研/分析、软件开发、软件测试、部署验证、项目结项等全过程管理模式，公司研发流程图具体如下：



5、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以及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公司采用当前经营模式系结合了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自身发展阶段及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情况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量后确定，采用当前经营模式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方向和定位。

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期间内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领域，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过多年的业务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公司资质体系不断完善、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市场影响力不断扩大，

公司经历了初创期、成长期以及快速发展期，具体如下：

1、初创阶段（2005 年至 2010 年）

公司成立初期主要从事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销售业务，建立了覆盖范围广泛的营销渠道。随着信息化建设的日渐兴起，公司综合判断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积极介入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取得了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一级资质，在系统集成领域迈出重要一步，并组建技术创新团队，具备一定的项目实施和交付能力，在此期间公司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

2、稳步成长阶段（2011 年至 2018 年）

在此期间，行业信息化升级需求日益迫切，公司业务迎稳步发展契机，结合市场需求和自身技术积累，公司将政务、教育、交通等领域作为主要业务发展方向。公司不断完善业务资质体系，取得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壹级等关键业务资质，成为河南省为数不多的拥有系统集成全面认证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着力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项目实施能力，形成了一支专业素质高、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设立研究中心，致力于相关技术的研发、推广和应用，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重要支持，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此外，公司与华为建立良好合作关系，逐步成为华为云业务战略级经销商和五钻认证合作伙伴，形成相互推动的良性发展模式。2015 年公司挂牌新三板，经营规范化程度、市场知名度、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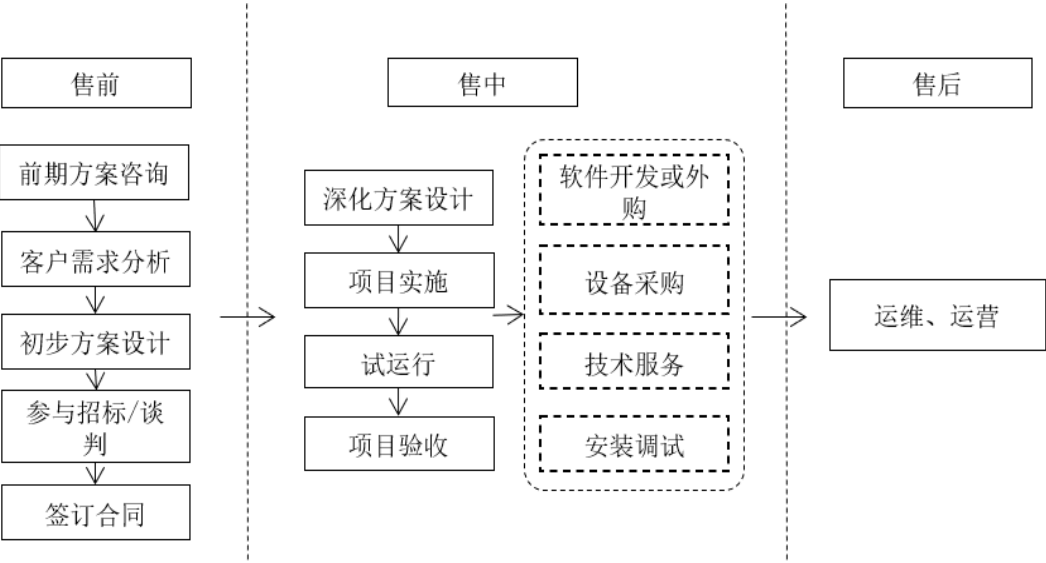
3、快速发展阶段（2019 年至今）

经过十余年的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深耕，公司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等细分领域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充足的技术储备，能够为客户提供集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云化转型、运维服务为一体的综合解决方案，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把握信创产业纳入国家战略带来的发展契机，将信创国产替代项目作为公司重点发展业务之一，取得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并设有经河南省工信厅批准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基地，具备承接数字政府中大型项目规划及建设实施交付能力；同时，公司将业务拓展至智慧农牧领域，持续深化与牧原股份的业务合作，以自身项目交付经验及本地化服务为基础，为其提供智慧养殖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公司智慧农牧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引进包括产品架构工程师、软件开发工程师、设计工程师、数据库工程师、网络安全工程师等专业软件开发技术人才，不断提升软件开发能力，为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提供

强力技术支撑。

（六）发行人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流程

公司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云化转型、运维服务等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三类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的客户应用领域、方案具体内容有所差异，但业务模式和服务流程基本相同，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具体服务流程如下：



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开展过程按照项目进度可分为售前、售中、售后三个阶段，其中售前阶段具体包括前期方案咨询、客户需求分析、初步方案设计、参与招标/谈判、签订合同等环节；售中阶段具体包括深化方案设计、项目实施、试运行、项目验收等环节；售后阶段是指项目完成后的运维、运营工作。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开展过程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编号	阶段	业务环节	实施内容描述
1	售前阶段	前期方案咨询	项目立项之前，公司售前技术支持工程师与客户沟通了解需求和具体实施场景，并协助进行初步调查研究（投资收益的相关数据，评估计划的可实施价值），对项目建设经济效益进行评估。咨询结束，输出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投资概算、立项申报书等文件。
2		客户需求分析	客户需求分析经过以下几个步骤完成：1、需求获取：与客户沟通获取详细、明确需求，确立项目建设目标；2、现场调研：对客户实施现场勘查，针对业务流程及使用场景等进行调研，结合项目建设目标整理需求文档；3、需求验证：公司业务人员、售前技术工程师人员及部分实施交付人员内部讨论会议加以验证需求。客户需求分析结束，输出项目需求文档。
3		初步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客户调研的需求文档，确定项目类型及系统产品方向，公司安排行业解决方案部或综合解决方案部人员，基于

			公司标准场景解决方案结合项目客户特定场景需求，进行方案初步设计。输出内容包含：项目初步方案 WORD 版、设计图纸、PPT 版宣讲方案、项目客户预算报价单等。
4		参与招标/谈判 (以招标为例)	客户在网上进行项目招标公示，公司对应业务销售人员进行公司内部项目立项，并进行网上报名或现场报名领取招标文件或谈判文件；领取后交公司解决方案部基础方案部门进行标书分析及投标文件制作，解决方案技术人员及采购部人员核算出本项目投标概算为公司确定投标或谈判报价提供依据。同时解决方案人员针对该项目输出投标技术方案。
5		签订合同	项目开标完成并确定公司中标后，经过评标结果公示期且无异议后，公司与客户进行合同细节内容讨论，合同内容经公司法务部审核无误后与客户签署正式合同。
6		深化方案设计	项目合同签订后，公司技术服务中心根据项目情况拟派项目经理并组建对应的实施交付工作小组。项目售前技术支持工程师为项目实施交付人员进行技术交底。交底文件包含客户需求文档、初步设计方案、设计图纸及预算清单等，同时项目实施人员进行项目现场勘察，输出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施工图纸。项目实施交付人员与售前技术支持工程师根据项目现场勘察详细情况对初步设计方案、设计图纸等进行精细和完善，输出深化设计图纸、深化设计方案。
7	售中阶段	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过程一般经过以下步骤：1、公司技术服务中心负责项目开工阶段各项资料准备；2、材料采购和验收：公司采购部负责项目所需各类硬件设备、软件、劳务的采购，研发中心负责软件的定制开发。3、项目管理：公司技术服务中心项目经理及交付工程师驻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管理、质量控制、进度管理和资料管理等事项。4、基础劳务工程施工：公司技术服务中心负责项目所涉及基础劳务工程的识别、安排、监督、验收，劳务供应商负责基础施工、开槽、布线、立杆、设备简装等具体工作的执行。5、系统调试及测试：公司技术服务中心负责系统调试及测试工作的安排、协调、部分实施和验收，部分非核心工作由技术服务供应商负责完成。
8		试运行	项目各系统安装、调试和测试结束并达到试运行条件时，公司技术服务中心负责对各子系统制定试运行方案和单机试运行工作，对系统整体制定整体试运行方案和联机试运行工作。
9		项目验收	项目试运行成功并达到验收条件后，项目经理负责与客户对接具体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后取得项目验收报告文件。
10	售后阶段	运维运营	项目完工验收后，公司技术服务中心、远程运维中心负责项目运维期间的运维运营工作。

(七) 发行人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日常经营活动主要为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经营过程中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等环境污染物，不存在涉及环境污染及处理设施和处理能力的情况。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及确定依据

公司是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主要面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从事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7），发行人所属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新兴战略产业中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本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为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等。

（2）行业自律管理组织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职能为受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并负责软件产业的市场研究、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

中国电子商会业务上受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主要负责执行国家电子信息行业发展的有关方针与政策，按照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原则，促进消费电子及信息化产品生产的不断发展，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为消费电子行业的生产经营培育良好的市场环境。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

产业，已成为国家重点支持的新兴战略产业，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持续发挥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为打造以国内循环为主的新发展格局奠定了坚实基础。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本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具体如下：

法律法规	实施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关于开展网络安全技术应用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	2022 年	工信部办公厅等十二部门	以新型基础设施安全、数字化应用场景安全、安全基础能力提升为主线，面向公共通信和信息服务、能源、交通、水利、应急管理、金融、医疗、广播电视等重要行业领域网络安全保障需求，以云安全、人工智能安全、大数据安全、车联网安全、物联网安全、智慧城市安全、网络安全共性技术、网络安全创新服务、网络安全“高精尖”技术创新平台等作为试点示范重点方向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全国人大	该纲要提出，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适应数字技术全面融入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新趋势，以数字化助推城乡发展和治理模式创新，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推进智慧社区建设。 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提升通信设备、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软件等产业水平。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加快发展智慧农业，推进农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数字化改造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2021 年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	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开发网络安全技术及相关产品，提升网络安全自主防御能力，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各类数据资源采集、管理和使用，避免重要敏感信息泄露
《“十四五”民政信息化发展规划》	2021 年	民政部	健全网络安全管理机制，加强运维保障能力建设，落实安全保障责任制度，优化和动态调整应急预案，提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智能防御、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等能力，健全新型可信网络安全综合防控体系，构建民政网络安全综合防空一体化运维管控和监测预警平台
《“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	2021 年	国务院	推动完善重点产业质量认证制度体系，加大网络安全认证制度推行力度，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质量认证制度建设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2021	国务院	加快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强化跨领域网络安全信息共享和工作协同，健全完善网络安全应急事件预警通报机制，支持网络安全保护技术和产品研发应用，加快发展网络安全产业体系
《“十四五”推进国家政务信息化规划》	2021 年	国家发改委	到 2025 年，政务信息化建设总体迈入以数据赋能、协同治理、智慧决策、优质服务为主

			要特征的融慧治理新阶段，跨部门、跨地区、跨层级的技术融合、数据融合、业务融合成为政务信息化创新的主要路径，逐步形成平台化协同、在线化服务、数据化决策、智能化监管的新型数字政府治理模式，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治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等领域的数字治理能力显著提升，网络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有力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十四五”信息通信业发展规划》	2021 年	工信部	提出着力完备网络基础设施保护和网络数据安全体系、持续提升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安全管理水平、打造繁荣发展的网络安全产业和可信的网络生态环境、全面提升行业网络安全应急处置、构建国家网络安全新格局等 6 项重点任务
《“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	2021 年	国家知识产权局	加强知识产权网络安全建设，健全网络安全综合防控体系，持续增强网络安全综合保障能力
《“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	2021 年	工信部	鼓励企业基于生产运营数据重构战略布局、运营管理和市场服务，形成数据驱动的高效运营管理模式，提升智能决策、精益制造和精准服务能力
《网络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征求意见稿）》	2021 年	工信部	到 2023 年，网络安全产业规模超过 2,5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15%
《2020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	2020 年	国家发改委	实施新型智慧城市行动，完善城市数字化管理平台 and 感知系统，打通社区末端、织密数据网格，整合卫生健康、公共安全、应急管理、交通运输等领域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一网统管”，支撑城市健康高效运行和突发事件快速智能响应
《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2020 年	发改委、中央网信办	打造数字化企业。在企业“上云”等工作基础上，促进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经营管理、销售服务等业务数字化转型。支持平台企业帮助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提供多层次、多样化服务，减成本、降门槛、缩周期，提高转型成功率，提升企业发展活力
《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	2020 年	工信部	助推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引导数字化服务商面向中小企业推出云制造平台和云服务平台，支持中小企业设备上云和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帮助中小企业从云上获取资源和服务，满足中小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等业务系统云化需求
《关于促进网络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2019 年	工信部	到 2025 年，培育形成一批年营收超过 20 亿的网络安全企业，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网络安全骨干企业，网络安全产业规模超

			过 2,000 亿。主要任务包括着力突破网络安全关键技术、积极创新网络安全服务模式、合力打造网络安全产业生态、加快构建网络安全基础设施
《云计算服务安全评估办法》	2019 年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	制定云计算服务安全评估办法，以提高党政机关、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采购使用云计算服务的安全可控水平，降低采购使用云计算服务带来的网络安全风险
《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指南》	2018 年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	该指南给出了智慧城市顶层设计的总体原则、基本过程及需求分析、总体设计、架构设计、实施路径规划等具体建议

随着国家数字经济战略、“互联网+”行动计划实施和“数字中国”建设的不断发展，河南省通过颁布一系列政策加快推进数字经济相关产业发展，相关政策如下：

产业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河南省“十四五”数字经济和信息化发展规划》	2021 年 12 月	河南省人民政府	河南省“十四五”数字经济和信息化发展目标：1) 2025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2.5%；2) 2020 年规模以上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营业收入达 3,500 亿元，2025 年达到 10,000 亿元；3) 2020 年上云企业数量达 10 万家，2025 年达到 25 万家；
《河南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	2021 年 12 月	河南省发改委	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应当遵循安全可靠、自主可控的原则； 省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统筹推进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超级计算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数据中心优化建设和升级改造，提升资源利用水平和运行效率；推动云计算、边缘计算等多元计算协同发展，构建高效协同的数据处理体系；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推动能源、交通、城建、农业、水利、环保、应急、医疗、健康、教育、文化和旅游等领域的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建立经济社会智慧化运行的基础设施体系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行动方案（2021—2025 年）》	2021 年 10 月	河南省政府	发挥数字赋能作用，提升集群产业链融合发展水平。加快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制造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实施“5G+”“人工智能+”计划，推进传统产业集群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培育一批数字产业集群。加快布局新基建，推动 5G 网络基础设施、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建设，培育发展关联产业，推动企业上云，建设一批智能工厂（车间）

《河南省“企业上云上平台”提升行动计划（2021—2023年）》	2021年9月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企业上云上平台”规模数量和应用深度大幅增加，2021—2023年全省新增上云企业10万家，累计达到20万家，实现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运维服务等关键环节广泛上云； 培育解决方案供应商。鼓励本土智能装备生产企业、自动化工程企业、信息服务企业、系统集成企业向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型；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要研究制定上云上平台支持政策，采取政府购买服务、云服务券、上云后补贴等形式对上云企业、云服务商进行奖补
《河南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2年）实施方案》	2021年9月	河南省政府	建设全省“1+18”数字政务云。出台全省一体化政务云建设管理指导意见。加强云资源管理，推动云网融合，建成全省一体化政务云综合监管平台； 强化安全保障。建设公共安全资源池、安全监管平台等，实现全程留痕和可追溯。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风险评估制度，定期开展信息系统安全风险测评和攻防对抗演练
《关于印发河南省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计划（2021—2023年）》	2021年4月	河南省政府	设立主要目标，信息基础设施达到全国先进水平，5G（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网络实现乡镇以上区域连续覆盖，满足智能制造、现代农业、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健康等发展需求，打造全国重要的现代信息通信枢纽和信息集散中心
《2021年河南省数字经济发展工作方案》	2021年3月	河南省发改委	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取得新进展，培育建设一批具有行业先进水平的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和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5万家中小企业上云； 实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程，强化示范引领。重点推动8个省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建设； 加快建设智慧社区，推广智慧养老、智能安防、智慧停车、智能配送等应用； 推进县城智慧化改造，在县城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社会治理、产业发展等领域实施一批县城智慧化改造项目，提升县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基础设施水平
《关于加快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	2020年7月	河南省政府	推进城市治理精细化，发展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安防； 推进民生服务便利化，发展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金融、智慧旅游； 推进产业发展数字化，加快发展智能制造，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推进智慧园区建设； 加快推动企业“上云”，引导企业将基础设施、业务系统、设备产品向云端迁移
《2020年河南省数字经济发展工作方案》	2020年5月	河南省发改委	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示范，推动以省辖市为主体加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创建一批特

			色鲜明的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市； 推进智慧社区试点建设，开展社区网格化管理、健康养老、智慧生活圈、智能安防、智慧停车、智能快递柜等智慧应用； 开展智慧城市智慧化应用，建设一批智慧交通、智慧校园、智慧医院、智慧景区、智慧应急等试点应用场景； 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持续开展“企业上云”专项行动，全年推动 3 万家企业上云
《2019 年河南省数字经济工作要点》	2019 年 6 月	河南省发改委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推进智慧园区建设，建设一批数字化、智慧化示范园区； 加快发展智慧教育，加快推进智慧校园建设，认定一批智慧校园示范校、数字校园标杆校； 加快推进智慧交通
《河南省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	2018 年 4 月	河南省政府	实施“企业上云”专项行动，基础设施层面，重点推动计算资源、网络资源、安全防护等上云，实现计算资源、网络资源集中管理和动态分配； 2018-2020 年，每年推动 1 万家工业企业、带动 3-4 万家中小企业上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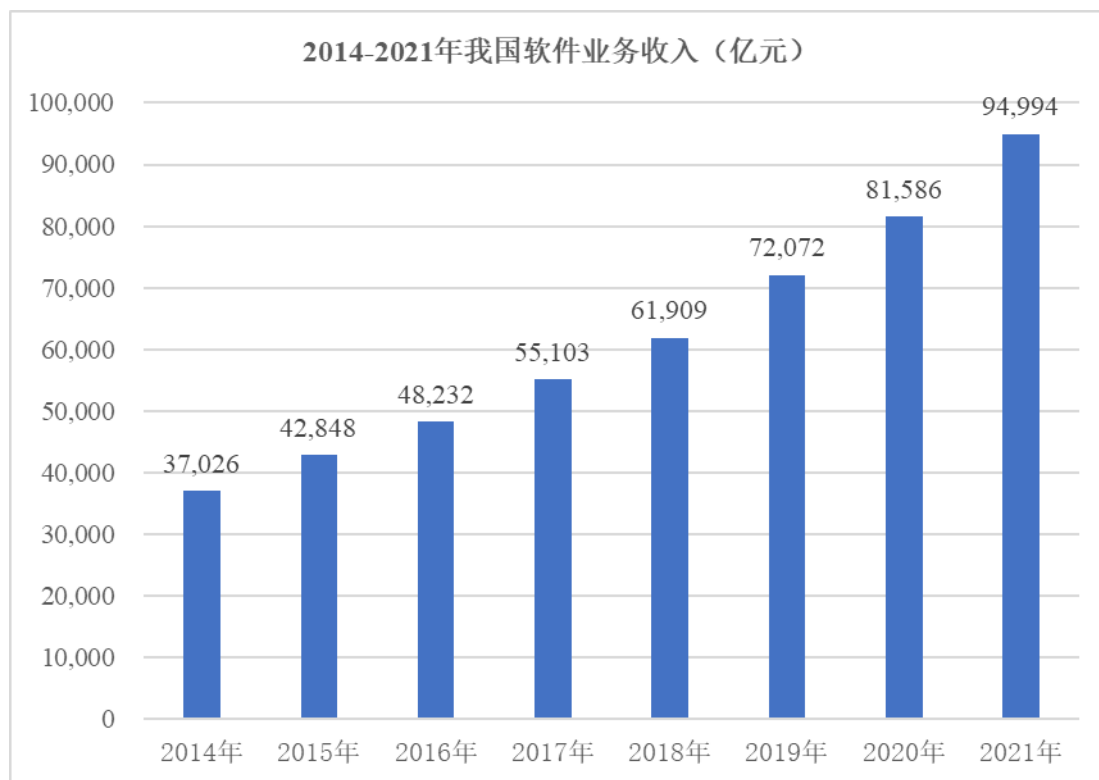
3、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支柱产业，在相关政策大力支持下，完善产业生态链，产业规模迅速扩大，已发展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部分。同时，“数字中国”建设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并投入大量资金，我国政府对数字化转型高度重视，出台一系列政策法规鼓励行业发展，为行业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政策环境，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有积极影响。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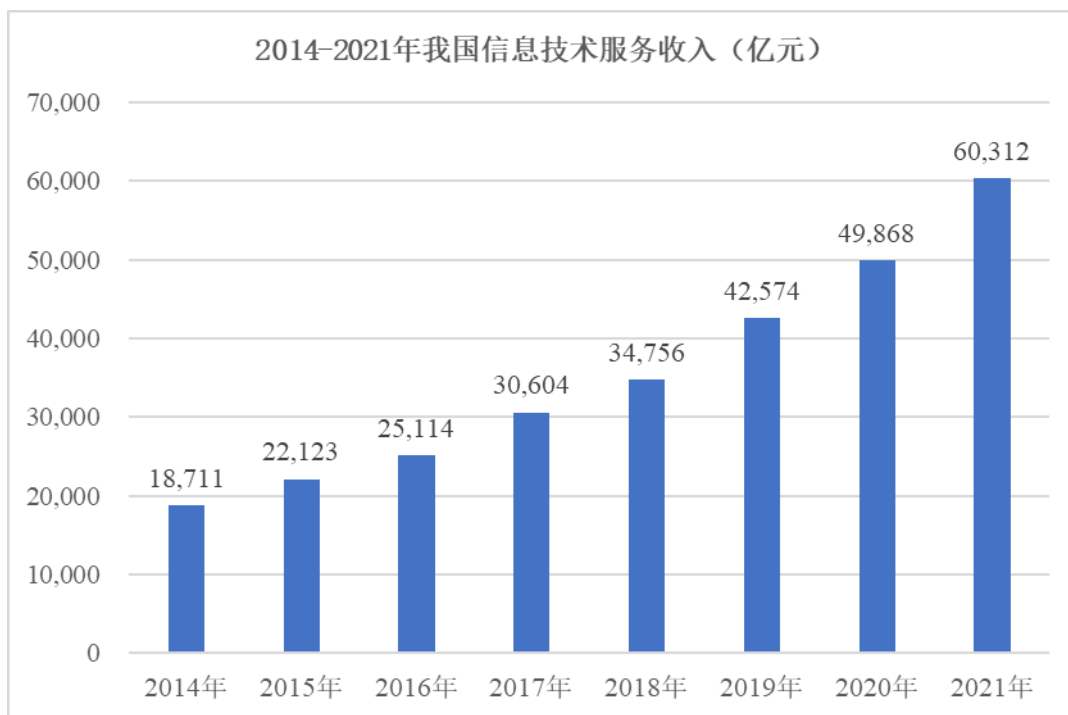
1、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概况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 ICT 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和支柱性产业，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呈现平稳向好发展态势，产业规模持续扩大。据工信部数据显示，2014 年至 2021 年，我国软件行业实现收入由 37,026 亿元增长至 94,994 亿元，与 2014 年相比增幅达 156.56%，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40%。在我国经济转型、产业升级及“两化融合”进程深入的政策背景下，各行各业信息化需求不断加大，未来我国软件行业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发展前景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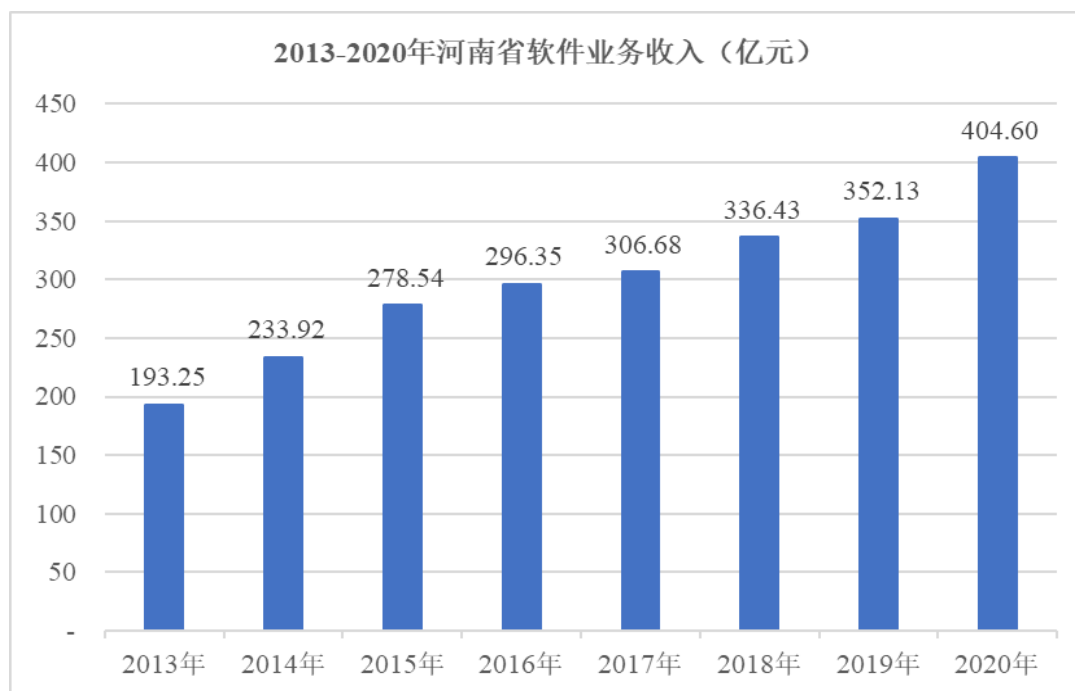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工信部

从行业细分领域来看，2021 年我国软件产品实现收入 24,433 亿元，同比增长 12.30%，占全行业比重为 25.70%；信息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60,312 亿元，同比增长 20.00%，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63.50%，其中云服务、大数据服务共实现收入 7,768 亿元，同比增长 21.20%；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实现收入 1,825 亿元，同比增长 13.00%。信息技术服务包含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运行维护服务、数据服务、运营服务、信息技术咨询设计服务等，其中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是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改造传统行业产品服务的重要手段，广泛应用于我国各行各业信息化建设，并随着信息技术自主可控成为了国家信息化建设发展的基础，我国信息技术产业在基础软件、信息安全等诸多领域迎来了快速发展期。



数据来源：工信部

河南省作为我国中原经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河南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软件业收入逐年增加，龙头骨干企业持续壮大。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至2020年，河南省软件业务收入由193.25亿元上升至404.6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9.68%，产业规模逐步壮大。未来，在河南省政府大力建设数字经济强省背景下，河南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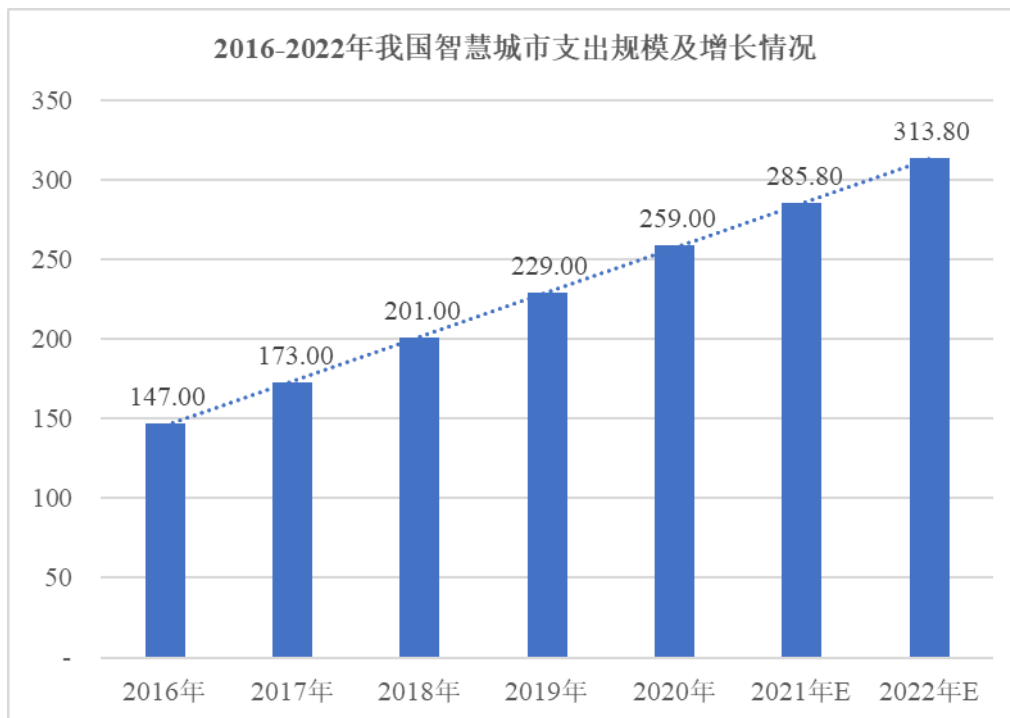
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十四五”期间不仅是我国数字化战略实施的关键时期，也是“新基建”建设的重要落地期，随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布局启动以及《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新基建等相关产业发展规划与文件的颁布，“十四五”将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一步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另一方面，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信息安全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突破应用，我国软件产业的产品形态、服务模式、竞争格局将加速演进，软件在数字经济发展、社会运行保障方面的作用将愈发显著，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也将呈现高速增长态势。

2、数字化转型产业发展概况

（1）数字化产业概况

数字化转型是指深化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激发数据要素创新驱动潜能，建设提升数字时代生存和发展的新型能力，提高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实现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其中，智慧城市是数字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应用可有效推动城市生态功能、社会功能、经济功能、服务功能的智能化升级，构建城市产业发展的智能化生态圈，涵盖了智慧政务、智慧产业、智慧民生等领域，有效提升数字化社会规划与治理效能。

数字化转型将促使信息通信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深度融合，企业上云数量持续提升，提高智慧城市的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当前，我国智慧城市已全面进入建设期，各级政府持续推动智慧城市建设工作，吸引了大量社会资本加速投入，拉动智慧城市产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 IDC 数据显示，2016 至 2022 年，中国智慧城市市场支出规模将从 147.00 亿美元提升至 313.80 亿美元，2016 年至 2022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1.44%。智慧城市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的融合应用，正向更大规模、更多领域、更高集成的方向加快升级，为智慧城市市场的增长带来持续动力。



数据来源：I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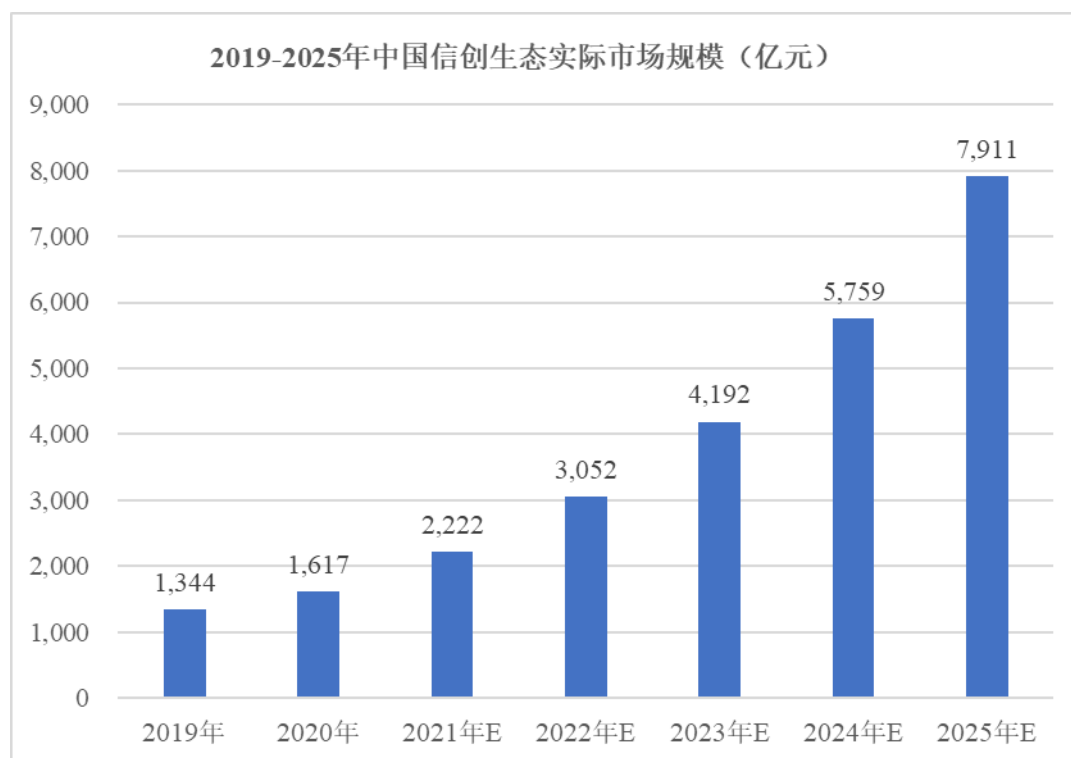
数字化转型将驱动信息技术创新应用需求的增长。一方面，在日趋复杂的全球竞争格局大背景下，自主可控已上升为国家意志，信创产业作为数据安全、网络安全的基础，国产化替代加速，有望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另一方面，随着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传统产业的赋能，产业数字化规模不断增长，数据量指数级暴增，信创产业作为产业数字化的底层技术基础设施，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2）信创产业发展概况

信创产业即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是我国数字化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核心在于通过行业应用拉动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软硬件底层架构体系和全周期生态体系，解决核心技术关键环节“卡脖子”的问题，为中国未来发展奠定坚实的数字基础。2006年，国务院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将“核高基”（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列为16个重大科技专项之一，标志着信创产业的起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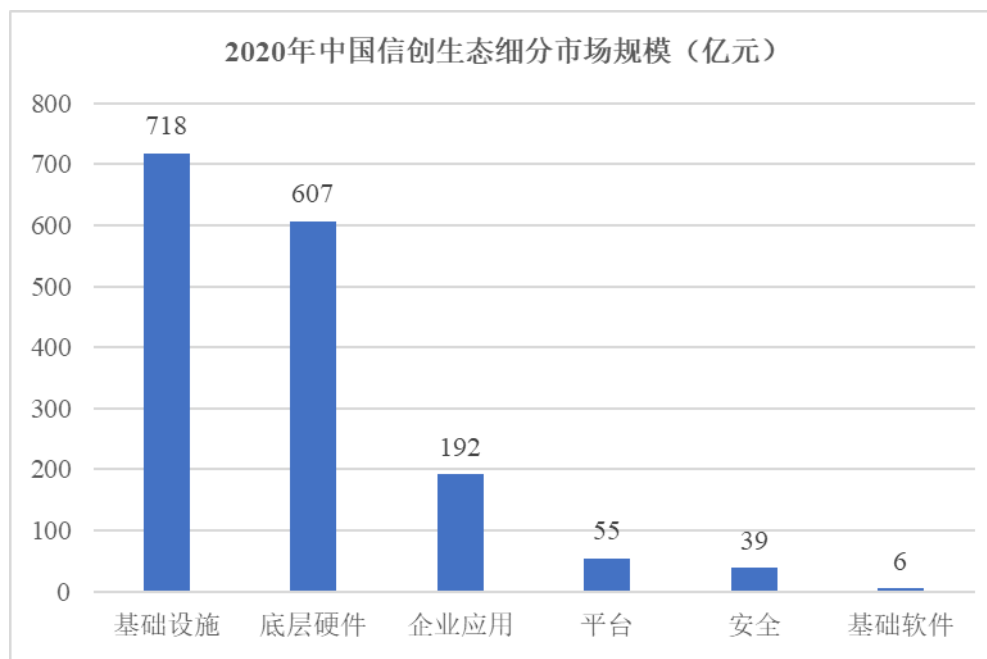
自2018年以来，受“华为、中兴事件”影响，我国将自主可控战略提升到新的高度，信创产业纳入国家战略。随着外部环境日趋复杂，国家持续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

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在国家政策的培育下，信创产业链的相关需求有望持续释放，根据海比研究院数据显示，2020 年中国信创生态市场实际规模 1,617 亿元，预计未来五年将保持高速增长，年复合增长率为 37.40%，2025 年将达到近 8,000 亿元规模，市场空间广阔。



数据来源：海比研究院

信创产业链主要分为基础设施（芯片、PC/服务器、存储等）、基础软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应用软件（政务软件、ERP、办公软件等）、网络安全（边界安全、终端安全等）等，核心环节包括芯片、PC/服务器、存储、中间件等。从信创产业的各细分领域市场规模来看，2020 年基础设施的市场规模最高为 718 亿元，其次是底层硬件为 607 亿元，企业应用类市场规模为 192 亿元，平台、安全和基础软件的市场规模合计为 100 亿元。经过多年发展，信创产业主要产品和核心技术从“基本可用”向“好用易用”跨步迈进，体系化、生态化的产业集群初步形成，我国已经逐步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从底层芯片、硬件设备、平台软件的架构体系以及行业应用的生态体系。



数据来源：海比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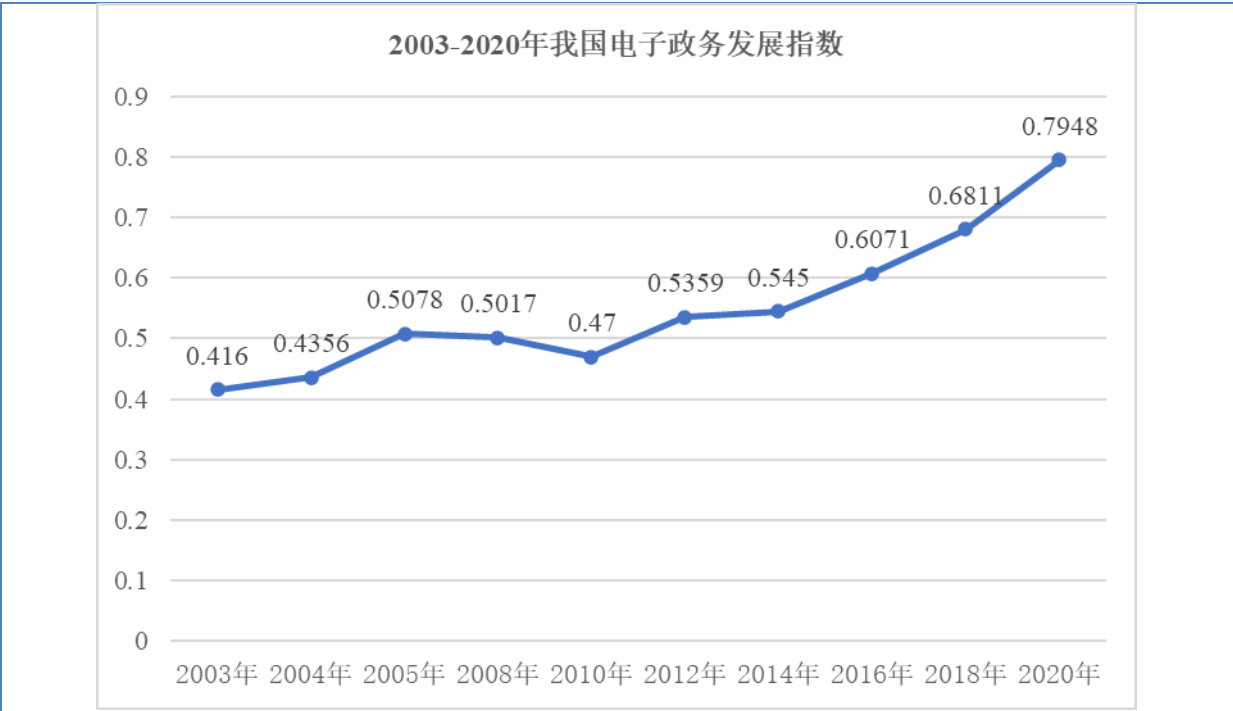
自主创新是中国科技发展的必经之路，涵盖了国防到工业到民用各个领域。我国提出“2+8”安全可控体系，即从党政两大体系以及关于国计民生的八大行业（包括金融、石油、电力、电信、交通、航空航天、医疗、教育行业）实现全面安全自主可控。随着信创的不断发展深入，信创已逐步由党政军信创转为全行业信创，国产自主创新产品有望实现大规模应用，信创产业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大。

3、细分领域的市场发展状况

（1）数智政务

①智慧政务

近年来，在“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等政策推动下，以及地方“数字政府”建设规划陆续出台，我国智慧政务水平的不断提升。根据《2020 联合国电子政务调查报告》，我国电子政务发展指数从 2018 年的 0.6811 提高到 2020 年的 0.7948，排名由 2018 年的第 65 位提升至 2020 年的第 45 位，我国电子政务发展速度在全球处于领先水平。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化应用，智慧政务不再简单追求业务流程的信息化，而是更加关注政府管理、社会治理的智能化，同时集中、整合、共享政府数据资源，实现政府智能化决策，智慧政务将是我国政务信息化建设的长期发展方向。



数据来源：《联合国电子政务调查及中国实践》及《联合国电子政务调查报告》

电子政务的安全问题涉及到国计民生甚至国家安全，通过对现有网络、应用及基础软硬件设施等进行安全创新、自主可控及信息安全的全面替代意义重大。随着我国自主可控信创产业的生态体系基本形成，将带动基础设施、基础软件、应用软件、信息安全、云服务和系统集成在电子政务行业的大发展，根据亿欧智库的测算，预计 2020-2021 年党政领域系统集成的国产化市场规模将超过 1,000 亿元。国产替代是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未来随着国产软硬件的持续发展，基于国产软硬件的数字化建设具备良好发展前景。

2020-2021 年党政国产化市场空间情况				
产业环节	细分方向	数量（万）	单价（元）	市场空间（亿元）
基础设施	服务器	10	45,000	45
	台式机及 PC	600	4,700	280
基础软件	操作系统	600	300	18
	数据库	2	50,000	10
	中间件	4	15,000-23,000	6-92
应用软件	办公软件	600	400	24
信息安全	安全保密产品	100	2,000	20
云服务	私有云	-	-	300-400
系统集成	-	-	-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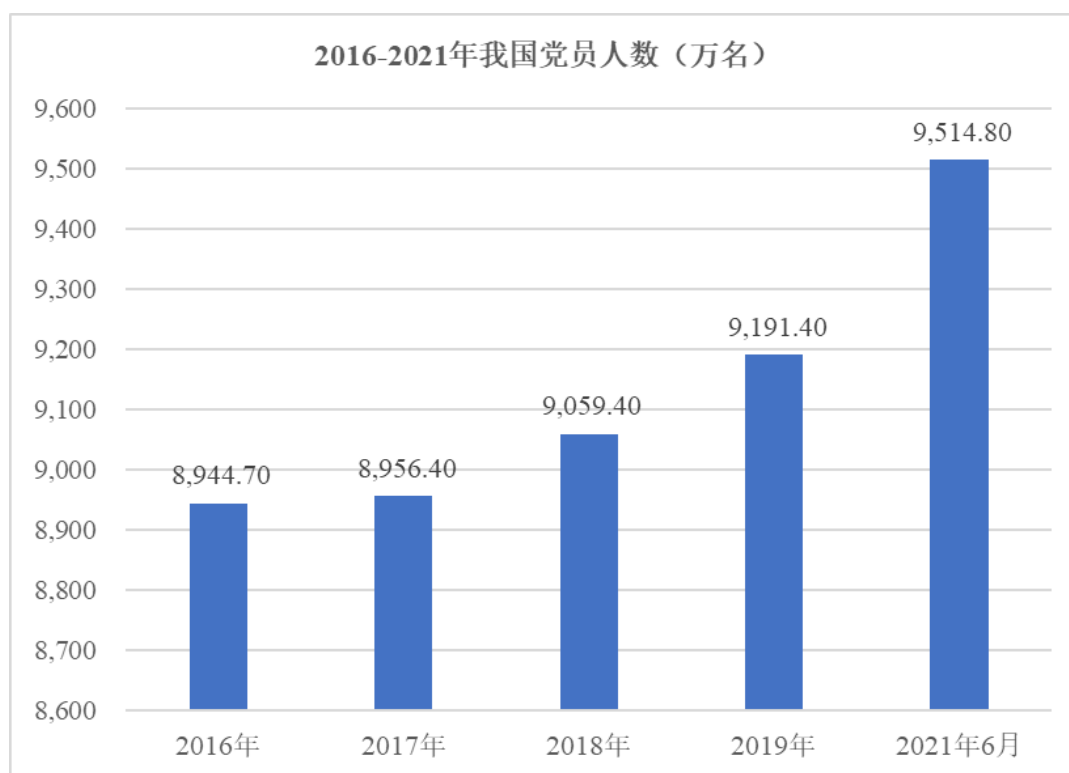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亿欧智库

②智慧党建

当前，各级党组织通过运用虚拟现实、云技术、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与党性学习进行深度融合，构建智慧党建系统，为党员打造兼具沉浸性和互动性的学习环境，可有效解

决党员党性教育培训组织困难、学习形式单一等问题，在人才培养、实验教学资源利用和实践空间拓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近年来，我国党建工作不断加强，智慧党建建设工作重要性凸显。2018 年以来，政府发布《2018-2022 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等多个文件，要求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党建信息化建设，拉动智慧党建的建设需求。另一方面，我国党政队伍庞大，智慧党建系统市场需求旺盛，据中组部数据，截至 2021 年 6 月，我国有党员 9,514.80 万人，基层组织 486.40 万个，基层党委 27.30 万个，总支部 31.40 万个，支部 427.70 万个。全国申请入党人数 2,005.50 万人，其中入党积极分子 1,005.70 万人。新一代网络信息技术在各级党组织建设工作中的应用成为大势所趋，智慧党建的市场广阔。



数据来源：中共中央组织部（2020 年末党员人数未公开披露）

③智慧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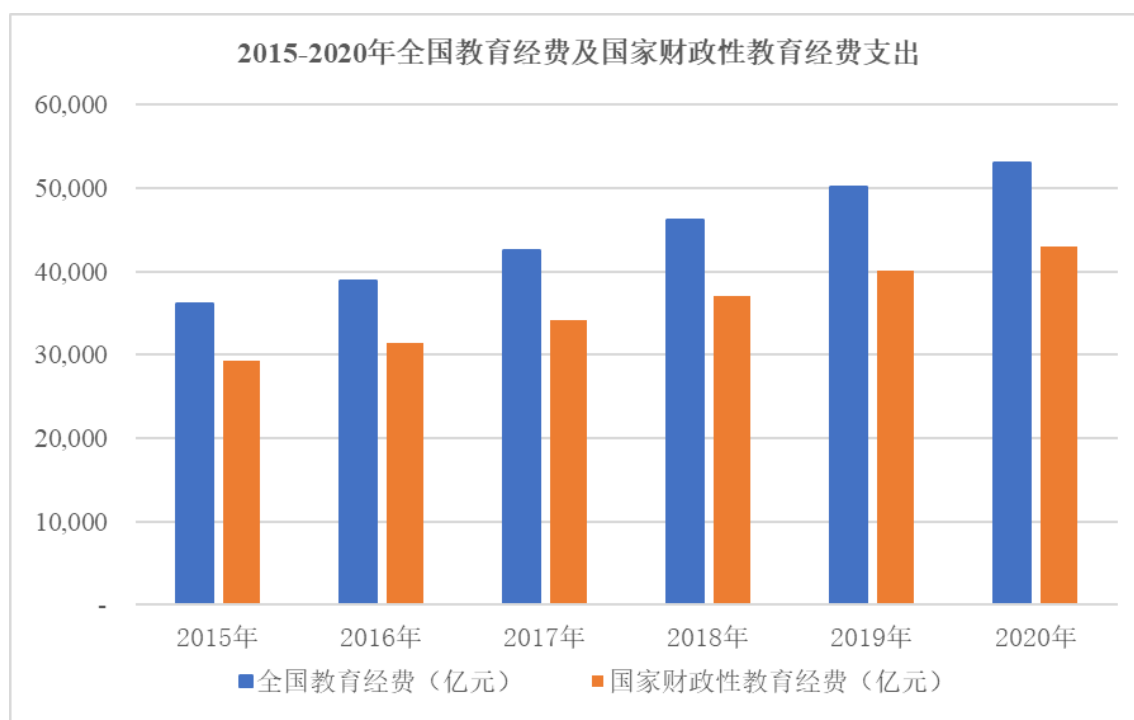
智慧监管是在综合运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信息技术基础上，对传统监管机制的颠覆性革新，覆盖监管执法、公共服务、电子政务等领域，为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供重要支持，是智慧政府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监管机制创新的发展趋势。

我国市场监管部门体系繁多，各个职能部门根据自身情况构建各自的数据标准体系，随着市场的发展及业务模式的变化，专注于自身单一业务的体系导致的监管效率低、信息数据分散、业务协同不足等问题逐渐暴露，已无法满足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的环境和需求，因此发展智慧监管显得尤为迫切。与此同时，新兴信息信息化平台的开发与应用，使得“共享云”平台出现并不断成熟，助力智慧监管的应用进一步拓展。

（2）数智民生

①智慧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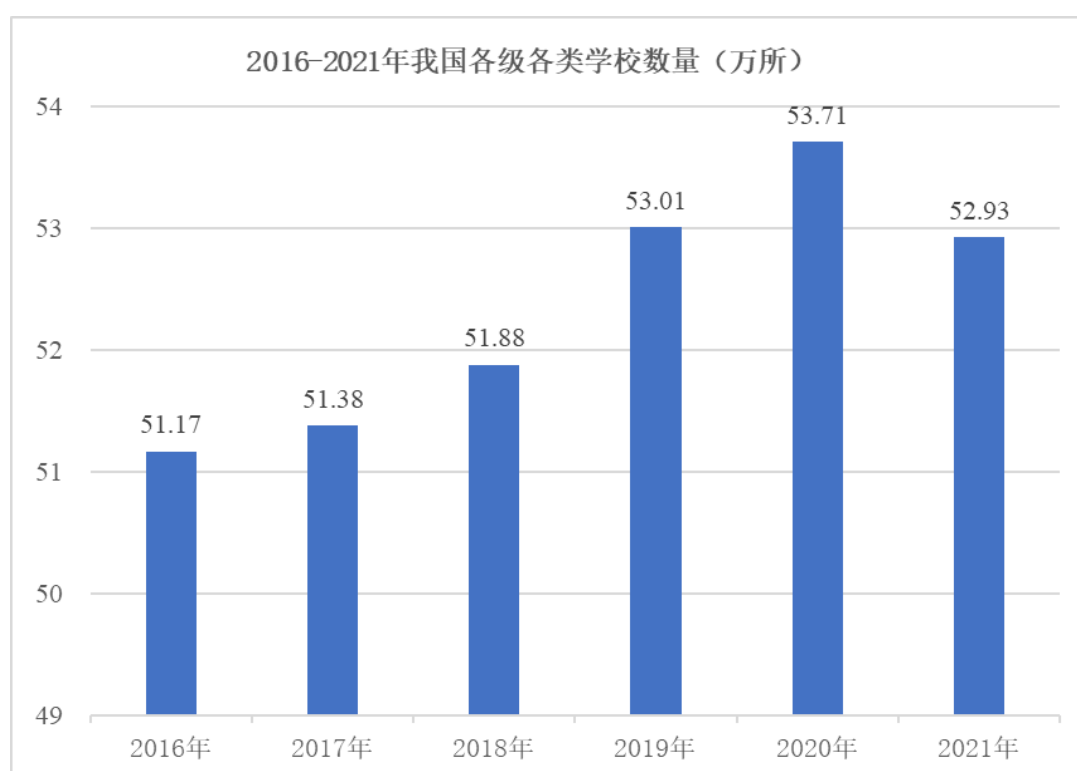
教育信息化是一项基本国策，是国家政策及资金的重点支持领域。2012 年教育部印发《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年）》明确提出在教育投入中加大对教育信息化的倾斜，保障教育信息化发展需求；2019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的《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中明确提出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 GDP 的比例不低于 4%，国家对教育信息化的资金投入不断加大。根据教育部统计，2020 年全国教育经费总投入为 53,033.87 亿元，同比增长 5.69%，其中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为 42,908.15 亿元，同比增长 7.15%，我国教育经费稳步增长，为学校推进智慧教育提供了资金基础，将有效促进教育信息化需求的持续释放。



数据来源：教育部

与此同时，教学改革稳步推进，催生智慧教育建设需求。近年来，我国相关部门颁

布多部与素质教育课程改革及评价改革相关的政策意见，推动素质教育的发展进程，改变了传统的教学体制，智慧教育、智慧校园建设已成趋势。2014 年《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意见》的出台，启动新高考改革试点，新高考全面实施形成了围绕学生个性化发展的选课排课、学生管理、教育管理等内容的数字化升级场景，扩大智慧教育市场规模；2021 年国家发布《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校内智慧教育的建设将更加迫切。根据教育部统计，2021 年全国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52.93 万所，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在校生 2.91 亿人，专任教师 1,844.37 万人，庞大的教学机构和用户数量，将为智慧教育建设带来较大增长潜力。



数据来源：教育部

另一方面，随着云计算、大数据、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教育领域的应用不断深入，推进了教育信息化的进一步发展。如虚拟仿真技术在实践教学中的应用顺应了教育信息化的发展趋势和现实需要，通过构建高度仿真的虚拟实验环境和实验对象，让学生在开放、交互的虚拟环境中开展自主实验，有利于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已成为学校加强实践教学、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2021 年 7 月河南省教育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体系建设的意见》提到：2021-2025 年再建设 600 项左右河南省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建设 90 个河南省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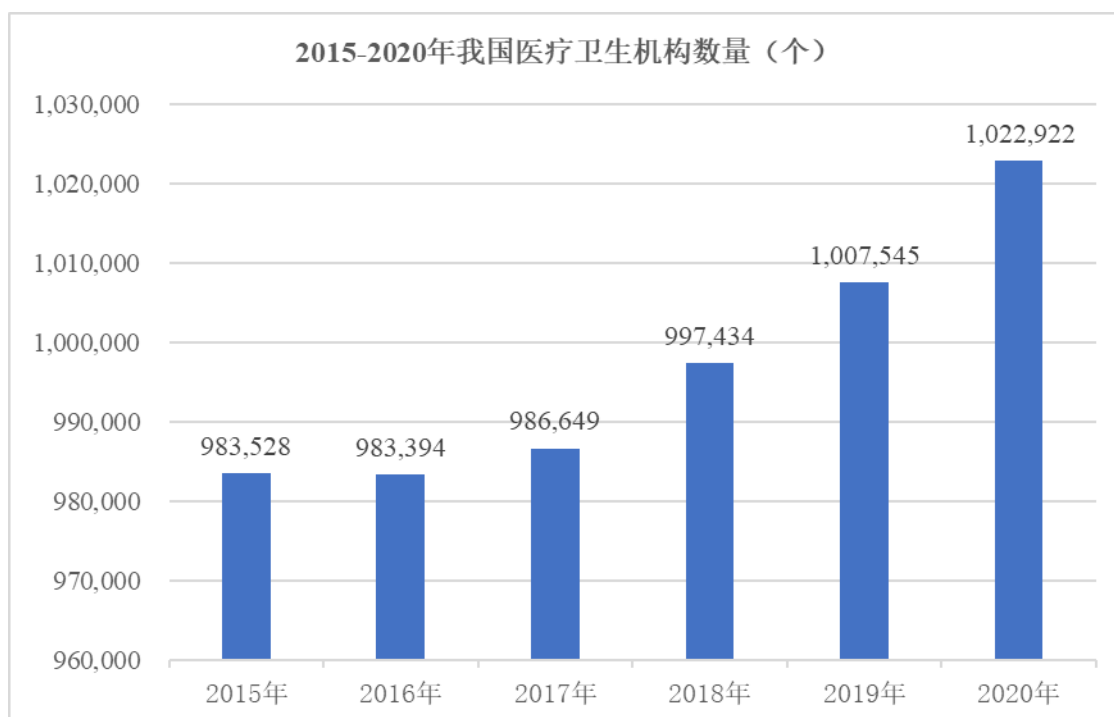
程群，认定 30 个省级示范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目标，将进一步推动河南省智慧教育虚拟仿真教学的发展。

随着“教育新基建”的落地，国家对教育信息化的重视程度持续提升以及教育改革的推进，叠加疫情加速学校、教师和学生对于智慧教育的认知和应用，智慧教育市场广阔。

②智慧医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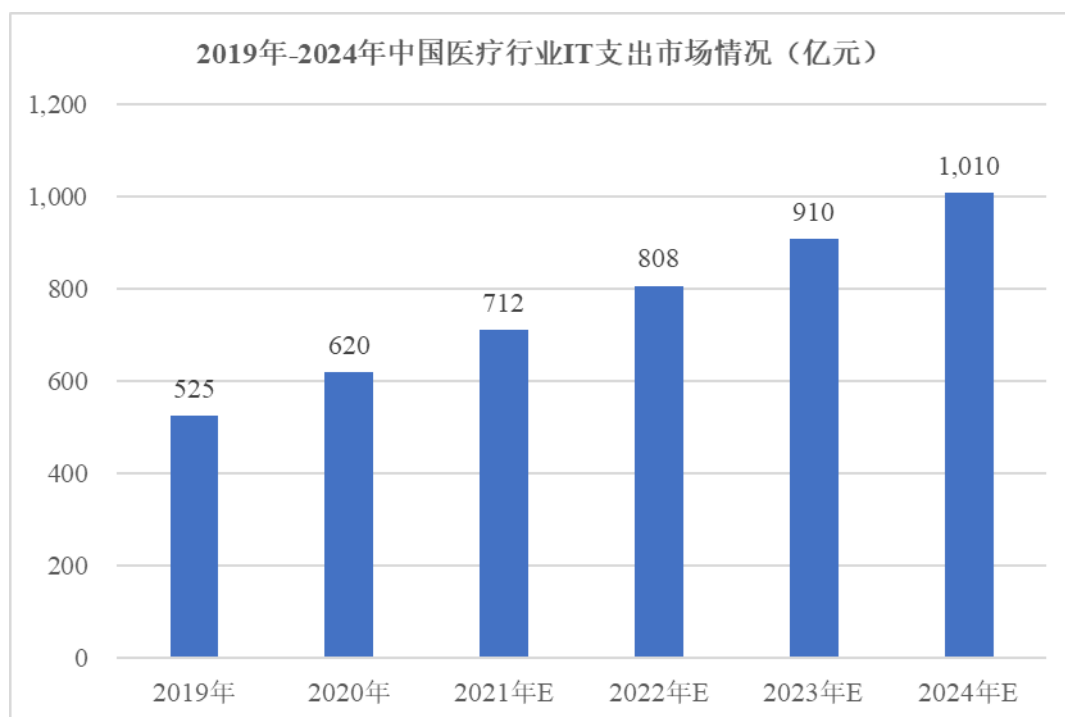
由于我国人口众多，伴随人口老龄化加剧、慢性病增长快等因素，医疗服务的需求庞大，根据卫健委统计，2015 至 2020 年我国医疗卫生机构年诊疗人次均维持在 77 亿次以上的水平，且传统医疗系统碎片化、医疗信息孤岛、医疗资源供不应求，使得医疗信息化改革越来越急迫。智慧医疗通过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建立健康档案医疗信息平台，达到患者与医务人员、医疗机构、医疗设备之间的互动，实现数据化、标准化和智能化管理，成为提升医院服务管理智能化、精细化水平的有效手段，因此得到国家大力支持和推广。

与此同时，伴随我国庞大医疗卫生需求及医疗卫生健康水平的提高，我国医疗机构的数量快速增长。根据卫健委统计，2020 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数量较 2015 年增加近 4 万个，总数达 102 万个，庞大的医疗市场催生了巨大的医疗服务信息化需求，为智慧医疗提高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数据来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在新医改方案的指导下，我国不断加大对智慧医疗行业的投入。根据 IDC 统计，2021 年我国医疗行业 IT 支出高达 712 亿元，同时我国将持续加强“互联网+”的智能健康产品研发以及移动医疗和医药电子商务相结合的健康服务发展，促进我国医疗行业 IT 市场持续上行，预计到 2024 年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1,010 亿元，2021 至 2024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2.36%。



数据来源：《医疗信息化行业：下跌逻辑打破，DCF 分子端改善，市场表现有望延续》

③智慧交通

智慧交通通过使用通信技术、自动控制等技术，对交通管理、交通运输、公众出行等交通领域进行全过程的管控支撑；使交通系统在更大的时空范围内，具备分析、预测、控制等能力，充分保障了交通安全、提升交通系统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改善人民的出行体验。2019 年 9 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印发《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提出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交通强国，为智慧交通的发展创造新机遇。

在政策、技术和需求等因素的有利支持下，智慧交通已经在各场景广泛应用，在公路交通信息化，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服务信息化和城市公交信息化等领域应用逐步深入。随着我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推进，智慧交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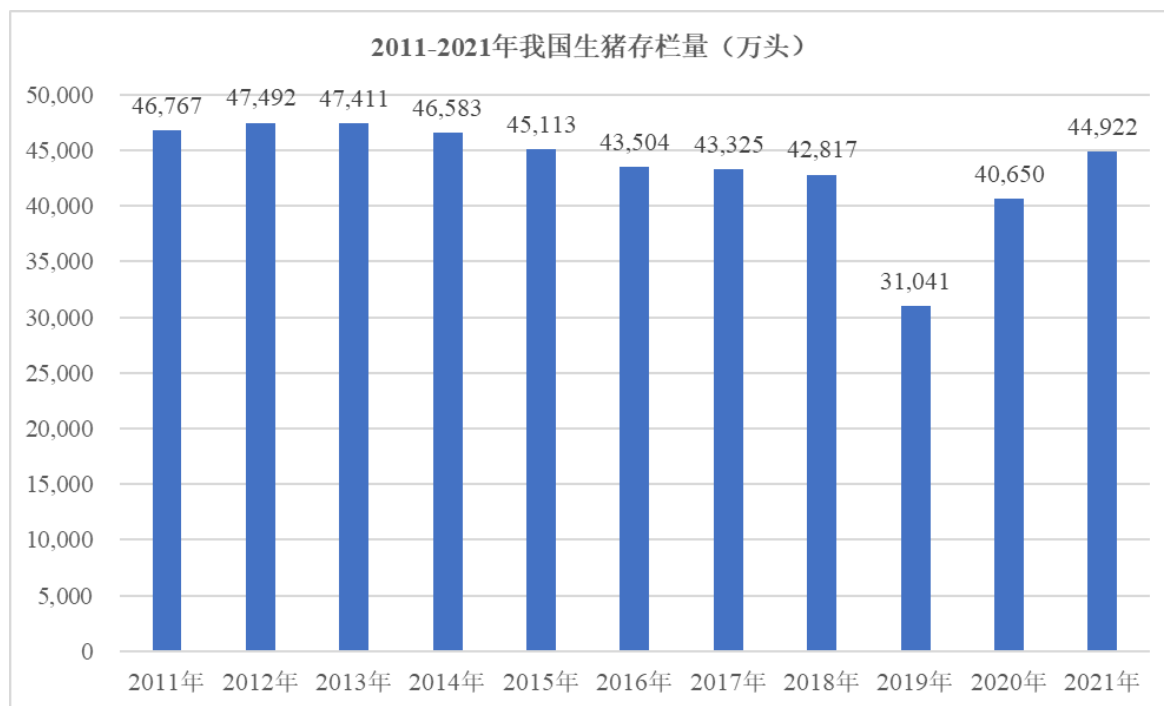
根据艾媒咨询数据显示，2020 年我国智慧交通行业市场规模为 2,287 亿元，同比增长 19.20%，在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大背景和交通强国的大战略下，我国将进一步加大智慧交通的建设，推动智慧交通快速发展，预计 2023 年我国智慧交通市场规模将达到 4,367 亿元，仍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3) 数智产业

①智慧农牧

智慧农牧是利用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实现放牧定位、体征监测、政府管控、疫情预警、交易管理的一体化，可实现养殖场养殖户的精细化养殖管理、养殖场综合管理，也可实现政府部门畜牧监管需求。其中，精细化养殖利用物联网、智能采集终端（如摄像头、传感器）等采集生猪、牛及鸡等畜禽产品的数据，并运用深度学习算法判断畜禽产品健康状况、喂养情况、位置信息以及发情期预测等，对其进行精准饲喂、实时监控、健康防病等精准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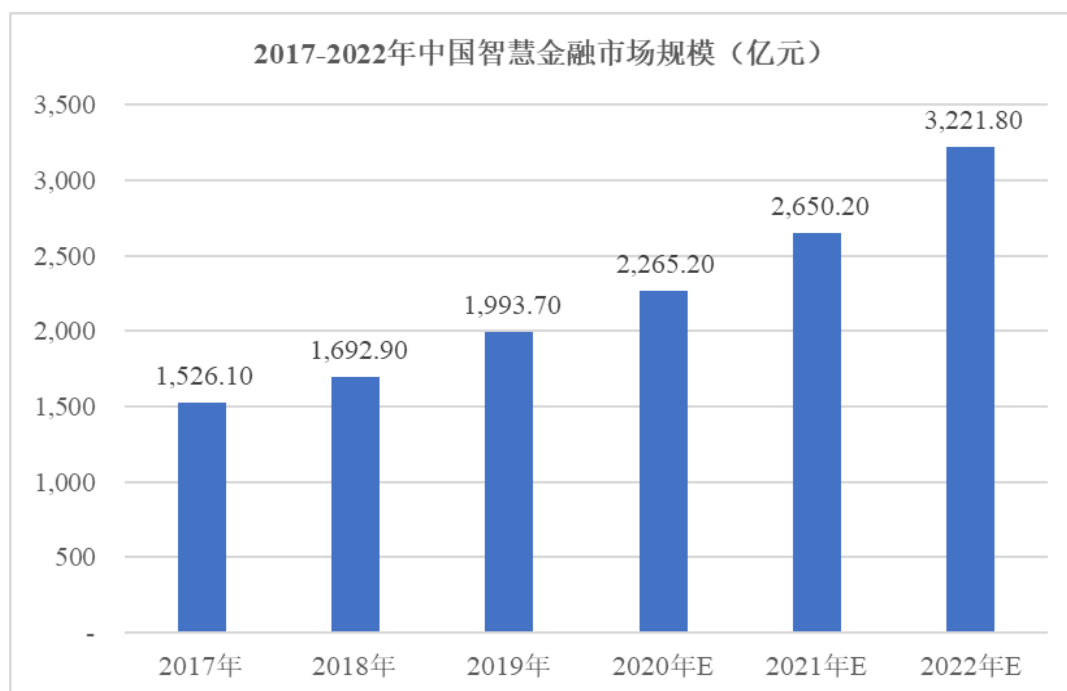
精细化养殖主要应用于生猪、牛及鸡的养殖上，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中国主要食用肉类包括四种：猪肉、牛肉、羊肉和禽肉，2021 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8,887 万吨，其中，猪肉产量 5,296 万吨，占比超过总产量的 60%，猪肉为肉类供应的主体。同时，2021 年生猪存栏 44,922 万头，同比增长 10.50%。随着畜牧产业转型升级加快，生猪养殖规模庞大，智慧养殖园区的管理运维市场广阔。畜牧养殖园区通过结合智能安防、AI 生物安全识别算法等技术对猪舍、猪栏、猪只进行管理，减少了人力管理投入成本。同时，结合猪场的人车安全管理，建立红区隔离流程、喷淋消毒流程、车辆洗消流程等生产安全管理体系。并通过可视化平台集成了猪场分布、猪场数量、母猪资源、育肥存栏、疫情检测、市场信息等多种数据，对养殖场进行全方位、场景数据化监管，促使养殖园区完成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实现畜牧业的资源整合、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助力现代畜牧产业转型升级。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智慧金融

目前，我国智慧金融发展仍处于稳步发展期，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19 年中国智慧金融市场规模达到 1,993.70 亿元，未来，伴随新兴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及智慧金融场景应用从单一场景向“生态金融圈”扩展，预计 2022 年中国智慧金融市场规模将超 3,000 亿元。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伴随信息技术创新成为国家战略，我国金融机构在国家的支持下利用云服务、微服务等技术，加快业务与服务数字化发展，积极向智慧金融转型升级，我国智慧金融国产化替代发展势不可挡。未来，新兴金融科技将更加深入融合，助力行业打造更多场景化产品，推进国产化应用生态发展，全面赋能智慧金融再升级。

4、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

随着信息化建设的日渐兴起，数字化转型成为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覆盖了国家、城市、行业、企业四大载体，且各领域客户需求具有多样、复杂的特点，技术融合性较高，对行业企业的技术实力具有较高要求。数字化建设发展至今，历经多轮迭代演进，先后形成基础信息化、应用数字化、全面系统化三个阶段，并逐步向智慧生态化方向发展：

基础信息化阶段：通过网络及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区域内网络覆盖，并围绕政务、教育、医疗等领域，将物理信息转变为数字信息，带动数字经济发展。在此阶段中，企业进行 ERP、CRM 等基础信息化系统搭建，建立企业内部统一运营管理能力。

应用数字化阶段：由政府转型先行，推动政务数字化转型，并选择教育、医疗等行业领域数字化转型。在此阶段中，企业基础系统集成实现信息化，对关键业务流程实施可视化的搭建及智能化应用探索。

全面系统化阶段：由国家牵引各行业形成平台化、系统化、智能化的发展方向，构建城市运营平台，实现平台集成和系统协同。在此阶段中，企业针对业务具备全局可视化及分析能力，以辅助决策。

智慧生态化阶段：以数字理念规划国家战略并兼顾包容与均衡发展，并构建应用生态，打造以人为本、共创共治的新型智慧城市。在此阶段中，企业通过 AI 等技术应用，实现业务管理逐步向全面智能化发展。

	基础信息化	应用数字化	全面系统化	智慧生态化
	投资通信网络及基础信息系统建设数据结构化基础构建	加速科技应用数字化场景试点	数字化平台构建体系化转型	全面智能化均衡普惠
国家	➢ 通信联网投基建 ➢ 信息化电子化	➢ 政府转型先导 ➢ 部分行业领先	➢ 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 ➢ 平台集成和系统协同	➢ 数字化理念根植、注重包容均衡 ➢ 发挥智慧潜力价值
城市	➢ 通信联网投基建 ➢ 公共部门信息化	➢ 政府转型先行 ➢ 部分公共领域应用	➢ 集成性平台系统 ➢ 应用数据分析价值	➢ 以人为本新型城市 ➢ 共创共治生态体系
行业	➢ 行业内人工/线下操作多 ➢ 领先企业核心业务流程系统化	➢ 多数企业核心系统已实施 ➢ 领先企业探索智能化应用	➢ 端到端的业务流程系统化 ➢ 积极探索AI、IoT、5G等行业应用场景	➢ 行业内成熟的数字化平台 ➢ 价值驱动的商业模式
企业	➢ 信息系统搭建 ➢ 核心价值业务环节的可视化	➢ 关键业务流程可视化 ➢ 点状智能化应用探索	➢ 集团全局可视化及分析能力 ➢ 智能化驱动商业模式创新	➢ AI驱动业务多环节智能化实现 ➢ 数字孪生、无人工厂等

随着数字孪生城市从概念培育走向实施落地，物联感知、遥感测绘、模拟仿真、虚拟现实、信息通信等技术加速成熟应用，行业创新应用不断涌现。此外，多技术交叉集成创新全面重构技术体系，有助于提升城市管控、公共服务能力以及企业生产和运营效率，促进数字经济更快发展。

（2）行业技术特点

①应用领域广泛，行业技术门槛高

数字化转型是一项跨行业、跨技术领域的系统工程，涉及技术要素众多、应用领域广泛。本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信息技术高度集成、信息应用深度整合、系统规模大、系统继承性强等特点。同时，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的逐渐成熟，各种新技术和创新工具不断涌现，技术进步为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持续的发展动力。

②定制化应用服务需求特征明显

数字化转型过程中需要深度理解客户硬件环境、业务流程相关需求，具备一定的行业项目经验、软件产品开发能力以及后续维护服务保障能力。由于下游客户涉及政务、党建、监管、农牧、教育、交通、医疗等众多行业领域，且不同行业间的需求差异比较大，跨行业的数字化解决方案难以满足客户特定的需求。因此，行业企业在与客户进行

沟通时较大程度受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引导和牵制，导致目前的数字化转型基本上仍以定制化的应用服务为主。

③技术安全性要求高

数字化转型涉及城市运行、企业经营各项核心系统，包括民生、医疗卫生、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等在内的各种需求。当前，经济社会的稳定运行对信息安全体系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因此，数字化解决方案对安全性、稳定性要求高，需要行业企业对信息安全体系、通信技术、模拟仿真等方面技术知识具有较多积累，并进行持续投入。

5、技术门槛和技术壁垒

（1）技术壁垒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涵盖了计算机科学、软件工程、网络通讯、网络与信息安全等多学科与多领域的知识，需要行业企业具备软硬件系统集成技术、软件开发能力、系统调试技术、网络通讯技术等综合技术能力，并需具有丰富的项目实践经验，以解决不同协议下软硬件系统的互联互通问题，保障数字化解决方案的安全稳定运行。同时，随着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虚拟仿真等先进技术的快速发展及在各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对行业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企业具备深厚的技术基础、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以及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而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达成上述技术经验积累。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技术壁垒。

（2）资质壁垒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实行强制性资质认证，拥有强制性资质是企业经营的前提条件，且业务综合性较强、专业性要求高、项目涉及规模较大，因此拥有高级别强制性资质的企业在项目承接方面具备较为明显的优势，包括安全技术防范资认证、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等完善的资质体系才能参与政府招投标等项目的承接活动，而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获取全部相应资质。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资质壁垒。

（3）资金壁垒

数字化建设需较多的技术研发、项目实施以及持续的人才培养等资金投入，且政府

主导的政务信创等数字化项目账期较长,从而对行业企业运营资金提出较高要求。同时,本行业为技术密集型产业,随着行业技术进步及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要求行业企业须不断投入人力和物力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而没有资金积累和支持的企业难以适应市场竞争需要。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4) 人才壁垒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涵盖数据采集与处理、网络通信、软件开发、系统工程、虚拟仿真等领域,其核心在于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及成果积累,因此需要大量的高级研发人才,不仅需具备良好的专业技术能力,还需有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能够针对不同应用层做出合理规划,以及深入了解行业的业务流程、管理标准等。新进入者很难快速、大量招聘及培养该类人才。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5) 行业经验壁垒

行业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需对客户业务流程、业务需求有深刻的理解和经验积累,才能设计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解决方案,保证客户项目实施的效率,以及目标价值的实现。丰富的行业经验、成熟的解决方案和完善的应急策略是本行业企业取得客户信任的重要因素。此外,行业经验丰富的企业通常会更加了解和掌握行业动态及需求信息,能够依据市场发展趋势迅速做出正确判断和决策,准确把握客户需求。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行业经验壁垒。

6、衡量核心竞争力的主要指标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企业核心竞争力的衡量指标主要包括业务经营资质、技术研发水平、项目实施经验、服务质量和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关键指标	主要内容
业务经营资质	主要包括 CMMI 5 级认证、涉密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不同业务资质对于承接项目的规模体量具有限制要求,经营资质成为衡量项目承接和实施能力的重要依据
技术研发水平	主要包括研发人员数量及占比;研发投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知识产权数量;不同领域和细分行业的技术能力;对各项技术跨行业、跨领域组合应用的专业水平
项目实施经验	主要包括大中型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经验;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各细分领域的项目经验;定制化方案设计能力及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的能力;是否与行业内重要客户建立合作关系
服务质量和水平	主要包括深刻理解本地行业和客户需求变化、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后期运维服务保障能力等

7、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1）智慧城市发展带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需求稳定增长

随着我国城镇化率不断提高，城市资源分配、人口、就业等多项城市建设问题的解决有赖于城市信息化建设，对城市管理效率有较高要求，智慧城市建设是城市信息化的主要趋势，推动我国智慧城市长期建设，行业潜力巨大。

以数据作为基础驱动是建设智慧城市的必然趋势，依赖运用大数据整合技术。不断发展的新兴技术与市场需求，使得智能化系统搭建日益复杂，客户对于产品要求和智能化服务要求则更加严格，更多客户倾向选择能够提供全流程、一站式服务的系统集成提供商。因此，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和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等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成为行业的发展趋势。

（2）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智慧城市不断融合

伴随着信息化浪潮蓬勃兴起，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加速与实体经济融合，从供给侧和需求侧两方面推动国内经济转型升级，提高运作效率。信息化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核心载体，为其提供技术保障。在信息化越来越完善的基础上，大数据从概念走向现实，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了巨大的技术可行性，成为智慧城市发展的战略引擎，通过构建深度覆盖的信息网络体系，使数据应用深入各个环节，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技术全面渗透，将驱动经济发展的变革与创新，并推动城市的智慧化建设。智慧政务、智慧党建、智慧监管、智慧教育、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农牧等作为智慧城市体系中的一部分，其行业技术发展水平与智慧城市通用模型结构及关键技术发展息息相关。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了智慧城市技术体系升级，2020 年以来国家加快“新基建”建设也将有效提升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水平。

（3）个性化定制成为智慧城市应用发展方向

随着智慧城市的建设发展，城市发展理念已经从技术为先向以人为本逐渐转变。在现有体系化、固定化的服务模式下，伴随智慧城市建设搜集整合数据资源、服务资源能力转化为实体的服务，各领域服务之间延伸发展出互相结合的新服务，例如远程教育服务、定制航班服务等，个性化定制成为智慧城市应用发展方向。下游客户个性化定制需求将推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不断强化技术研发能力、解决方案设计能力、项目实

施交付经验等核心技能。

（4）信息安全需求日益增长，信创国产替代是长期趋势

在中美博弈常态化以及国产软硬件实力高速发展的背景下，国家自主可控战略提升到新的高度。国家进一步明确信息化建设发展战略，要求全面增强信息领域核心技术设备自主创新能力，打造自主先进的技术体系，构建先进、安全、可控的核心技术与产品体系，国产替代、安全可控成为党、政、军客户在数字化建设中必不可少的要求。

政府、企业、个人的信息安全意识逐渐增强，对公共通信和信息服务、能源、交通、金融、电子政务等重要行业和领域的国产信息化建设具有巨大发展空间。目前我国自主可控行业涉及系统集成、数据库、中间件、操作系统、存储、服务器、网络设备、芯片等多个行业，未来随着国产软硬件的进一步发展，信息安全产业的国产替代将是一个长期趋势，基于国产操作系统的信创涉密类业务具有广阔发展空间。

8、行业经营模式和特征

信息系统集成解决方案需要对不同品牌与型号硬件、不同类型软件产品之间进行系统融合和数据交换，并需针对客户差异化需求进行定制化的集成软件开发，满足特定场景的信息化、数字化系统建设和管理需求，实现数字化转型。同时，由政府部门、大型国有企业等单位主导投资的信息化项目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系统功能复杂、集成难度高、技术难度大、稳定性要求高等特点，要求行业供应商具备优秀的研发能力、解决方案设计能力、项目实施交付能力、运维运营服务能力。行业内公司上游对接提供标准化服务的软硬件厂商，下游对接具有个性化定制需求的客户，形成了以前期方案设计、中期产品研发和实施交付、后期运维运营服务为核心的经营模式。

9、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发展一定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随着我国数字化建设的不断发展，国家对新基建出台相应的政策支持，数字化建设投资规模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可预期未来几年内行业市场规模仍保持增长趋势，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区域性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不仅需要提供前期方案设计与项目实施，还需要进行长期的运营

与维护服务，业务特性致使客户更倾向于选择本地业务供应商。我国不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信息化程度、数字化建设需求存在明显差异，本地业务供应商对当地信息化环境、客户需求特点、惯用技术方法等了解较为深入，因此，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呈现明显的本地化特征。

（3）季节性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客户主要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以上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招投标制度，一般为下半年制定次年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次年上半年集中通过该年度预算、投资计划并安排进行相关招投标和施工工作，项目施工多集中在下半年，造成四季度验收、结算较为集中，因此本行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

1、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总体规模较大，参与企业众多，市场竞争格局分散，集中度不高。行业内除少数全国性经营企业和区域龙头企业外，大多数小型系统集成商基本没有整体解决方案设计能力，大多只能进行单一子系统的施工服务和基本的安装调试服务，无法承担系统多、规模大的项目以及不同子系统间互通联动、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应用软件开发等具备一定技术含量的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信息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0,838.55 万元、45,767.21 万元和 51,456.27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39.92%、48.41% 和 12.43%，公司营业收入及增速均高于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情况，体现了公司较强的成长性和市场竞争力。

公司作为河南省较早从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在河南省相关行业从业多年，与主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客户均存在合作关系，具有对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信息化业务的丰富从业经验和优秀案例，在河南省市场拥有良好口碑和较强品牌影响力，是河南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承担了河南省多个大型信息化项目的开发和建设，随着公司解决方案开发能力不断提高，公司产品不断创新，市场接受度不断增强，客户为了保证其信息系统在后期运行和维护上的可持续性 & 稳定性，大多倾向于与公司进行长期合作，因此客户对公司认可度的提高使得供公司更有效地进行后续项目的承接。最近三年公司积极参与河南省内信息系统集成项

目的招投标，中标率分别为 51.28%、60.66%和 61.62%，保持在较高水平，具备较强的业务拓展能力。

2、行业主要企业情况

国内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厂商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全国性企业，此类企业在国内多个省份均有业务部署，业务领域覆盖智慧城市多个细分领域，经营规模较大；第二类是区域性企业，此类企业在特定省份或区域具有相对竞争优势，业务领域也覆盖智慧城市多个细分领域，但经营规模低于全国性企业；第三类是行业性企业，此类企业专注于服务特定行业，业务领域仅为智慧城市某一细分领域。

考虑到公司主营业务领域及区域经营特征，选取与公司所处行业相同、业务领域相同或相近、经营区域化或营业收入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企业	成立时间	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区域
1	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7092.BJ)	2001.04	主营业务为政校医商类、涉密单位类和工业企业类客户提供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包括智能化信息系统设计和相关设备的选型采购、实施安装、开发调试，以及运营维护等	山东省
2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32171.BJ)	2004.03	主要业务为政务、产业、民生领域提供智慧城市领域的信息化项目方案设计、软件研发、系统集成、运营服务等服务	河北省
3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605.SZ)	1995.10	主要业务为以智能建筑为载体，为民生、公共安全、城市服务等应用领域的客户提供设计咨询、系统集成、软硬件开发、管理运维等全过程信息技术服务	以福建为主的华东地区、华南地区等
4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730.SZ)	1998.01	国内数字政府及智慧企业领域的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为各类政企客户提供集软件开发、系统集成、IT 运维等于一体的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	以湖南省为主的华中地区
5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248.SZ)	2008.12	主要业务为提供涵盖业务咨询、方案设计、设备采购、产品研发、系统集成及运营维护的全周期综合解决方案	以广东省为主的华南地区
6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218.SZ)	1998.06	主要业务为在智慧政务、智慧民生、智慧建筑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为客户提供项目设计、信息系统开发、软硬件采购、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	浙江省
7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1178.SZ)	1998.07	主要业务为在公检法、交通、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为客户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计、软件研发、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	以广东省为主的华南地区

8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7.03	主要业务为在智慧民生、城市综合管理、智慧园区三大领域提供包括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社区、智慧楼宇、智慧政务、智慧园区等智慧城市解决方案	以广东省、广西省为主

3、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本地项目实施经验丰富

公司作为河南省较早从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在河南省相关行业从业多年，与主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客户均存在合作关系，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具有丰富的本地项目实施经验和优秀案例，在河南省市场拥有良好口碑和较强品牌影响力，是河南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交付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共计数百个，应用领域广泛覆盖政务、党建、监管、教育、医疗、交通、农牧等众多领域，其中项目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大型项目数十个，通过承接并顺利完成中大型项目的实施工作，公司不断积累本地项目实施经验，提升产业链议价能力，形成公司的竞争优势。

②业务资质体系完备完善

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和技术沉淀，公司是行业内资质体系较为齐全且级别较高的企业之一，取得了包括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壹级、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等多项重要业务资质，具备承接河南省内涉密单位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的能力，奠定了参与市场竞争的基础优势。此外，公司通过了国际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评估的最高认证 CMMI 5 级，以及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等多项认证。上述资质和认证既是公司进入政务、农牧、教育、交通、医疗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市场的通行证，也是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的有力证明，为公司进一步的市场开拓打下坚实基础。

③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服务能力

服务质量及快速响应能力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多年来公司深耕于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深入了解政务、农牧、教育、交通、医疗等领域的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数字化解决方案，包括售前方案咨询、售中方案改进、软件产品开发及项目实施、售后服务，并可提供满足组织核心安全需求的安全运维、安全开发、安全培训及应

急响应等服务。同时，公司当前主要客户多在河南省内，可为区域内客户提供本地化服务，加强和拓展与客户的联系，提升服务能力。

④持续进行技术创新的能力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构建了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持续投入大量资源进行技术研发创新，并取得了丰硕的创新成果。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18 人，占员工总数的 32.78%，其中包括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以及华为 HCIE 专家级工程师、HCIP 高级工程师、HCIA 认证工程师、数字化转型服务咨询师等细分领域的专业人才，涵盖了数据采集与处理、网络通信、软件开发、虚拟仿真等相关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1,720.32 万元、1,781.83 万元和 2,991.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3.89%和 5.81%，持续研发投入是公司保持技术创新的重要保障。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 159 项。公司拥有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虚拟现实技术与系统工程技术中心两个省级创新平台，并荣获 2021 年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21 年河南省创新龙头企业和“瞪羚”企业、2021 年河南服务业企业百强、第五届中国安防百强工程（集成）商、2020 年度河南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2020 年度河南省重点软件企业等荣誉称号，具备雄厚的技术创新实力。公司专业的研发团队、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为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奠定了技术基础。

（2）竞争劣势

智慧城市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领域竞争激烈，公司在开拓市场、引进人才和加强研发投入等方面均迫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相较于行业内上市公司，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融资能力有限，仅依靠自身经营积累和有限的银行融资难以支持公司快速发展。

4、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行业面临的机遇

①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数字化已成为全球重要的共识，各国纷纷发布国家数字战略，开启并加速数字化进程。我国高度重视数字化产业的发展，发布了《“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等一系列产业发展相关政策，从投资、技术改造、产品研发等层面对行业发展给予支持，加快数字化产业、信

创产业的发展及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应用，为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②应用领域广泛，市场空间广阔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智慧城市融合能够提升资源运用的效率、优化城市管理和及服务以及改善市民生活质量，其建设需求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愈发旺盛，广泛分布于民生服务、城市治理、企业经营等领域，并且数字化建设的应用场景日益丰富，逐步向医疗、农业、能源等产业经济方面渗透。未来，信息技术的持续创新及社会经济的发展都将推动数字化建设的发展需求，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应用前景。

③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行业高质量发展

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是推动数字化转型的重要驱动力。近年来，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5G 等现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并得到应用，逐步在各行业领域渗透，技术的迭代升级可持续刺激数字化建设新需求，一方面，技术升级可为数字化转型提供更专业高效的解决方案，原有的建设内容需要同步升级或者重建；另一方面，技术升级也可为部分原先难以解决的难题提供可落地的新解决方案，激发新的建设需求。未来，各种新技术与各行业领域的结合将愈加紧密，进而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为行业创造新机遇。

（2）行业面临的挑战

①高端复合人才缺乏

我国数字化建设结合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覆盖了政务、农牧、教育、交通、医疗等多个领域，因此需要行业人才具备相应的知识储备及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才能满足信息化、数字化的不断改造升级。目前，行业内高端复合型人才较为缺乏，将直接影响本行业的自主技术创新能力，制约行业发展。

②融资渠道单一、融资能力不强

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过程中往往需要资金垫付，同时，企业为保持市场竞争力、提升自身研发实力，也需要资金进行项目研发、人才储备等。中小企业尤其是轻资产类企业融资渠道单一、融资能力不强，在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融资能力不足不仅会限制公司的业务规模，也会导致公司丧失市场机遇。

5、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背景下处于快速发展期。在可预见的未来，受益于我国产业政策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5G 等新技术发展应用推动，行业有望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市场前景广阔。

（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业务资质、技术实力及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和指标等方面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情况	业务资质	技术实力	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和指标
汉鑫科技	2021年营业收入 27,163.15 万元、净利润 4,841.02 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拥有软件著作权 66 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拥有专利 19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	2021 年综合毛利率 32.6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17%
志晟信息	2021年营业收入 28,059.97 万元、净利润 3,819.72 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CMMI 认证证书五级、ITSS 能力等级三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拥有 2 项发明专利和 223 项软件著作权	2021 年综合毛利率 36.80%、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7.64%
恒锋信息	2021年营业收入 61,234.37 万元、净利润 4,703.71 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CMMI 认证证书五级、ITSS 能力等级二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及乙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共拥有专利 12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外观专利 7 项、发明专利 1 项公司，软件著作权 212 项	2021 年综合毛利率 23.54%、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67%
科创信息	2021年营业收入 49,677.80 万元、净利润 3,837.37 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CMMI 认证证书五级、ITSS 能力等级二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拥有发明专利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软件著作权 584 项	2021 年综合毛利率 30.3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04%
杰创智能	2021年营业收入 94,028.50 万元、净利润 10,516.20 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CMMI 认证证书五级、ITSS 能力等级二级、涉密信息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授权专利 2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 项，软件著作权 208 项	2021 年综合毛利率 27.8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64%

		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		
华是科技	2021年营业收入52,437.01万元、净利润6,218.86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CMMI认证证书五级、ITSS能力等级二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	截至2022年4月28日，拥有发明专利12项、实用新型专利15项、外观设计专利6项、软件著作权218项	2021年综合毛利率26.07%、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5.35%
天亿马	2021年营业收入46,712.92万元、净利润5,562.90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CMMI认证证书三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及乙级	截至2021年6月30日，拥有6项授权专利，其中1项外观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拥有236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21年综合毛利率25.1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75%
宏景科技	2021年营业收入73,078.72万元、净利润8,712.58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CMMI认证证书五级、ITSS能力等级二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及乙级	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取得授权专利20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软件著作权119项	2021年综合毛利率27.9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4.27%
本公司	2021年营业收入51,456.27万元、净利润4,319.72万元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一级、CMMI认证证书五级、ITSS能力等级二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共取得1项发明专利，159项软件著作权	2021年综合毛利率24.22%、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5.81%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销售及主要客户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公司提供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和服务是满足客户具体场景和需求的个性化定制产品，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客户需求进行解决方案设计，提供不同功能、参数、数量的硬件设备及相关软件的定制化开发。不同项目在解决方案设计内容、硬件设备类型、软件开发复杂程度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导致由硬件设备和软件成本、人力成本、技术服务成本等构成的项目价格也存在较大差异，无法量化计算产能、产量、销量及销售单价。

2、按服务模式分类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数字化解决方案	39,871.30	77.49	35,160.30	76.82	22,472.10	72.87
信息设备销售	8,920.86	17.34	8,524.06	18.62	5,498.52	17.83
信息技术服务	2,664.11	5.18	2,082.85	4.55	2,867.93	9.30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3、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客户群体主要包括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其他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客户类型划分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党政机关	10,017.93	19.47	11,020.41	24.08	4,302.09	13.95
事业单位	4,134.14	8.03	5,804.54	12.68	2,092.82	6.79
国有企业	12,924.31	25.12	4,243.19	9.27	9,338.17	30.28
其他企业	24,379.88	47.38	24,699.07	53.97	15,105.47	48.98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4、销售价格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政企客户提供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存在个性化、定制化特征，不同类型、行业的客户对产品的性能、安全性、稳定性等指标的要求存在差异，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客户需求提供不同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因此，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价格差异来源于解决方案设计内容、硬件设备类型、软件开发复杂程度的不同，各项目之间不具有可比性。

5、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1 年度	1	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	13,187.66	25.63%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5,062.86	9.84%
	3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4,062.93	7.90%
	4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7.70	1.90%
	5	客户 B	976.03	1.90%
	合计		24,267.18	47.16%

2020年度	1	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	11,685.30	25.53%
	2	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	1,616.41	3.53%
	3	河南省公安厅	1,541.08	3.37%
	4	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	1,411.22	3.08%
	5	中共南阳市委办公室	1,347.12	2.94%
	合计		17,601.12	38.46%
2019年度	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5,185.00	16.81%
	2	深圳联想懂的通信有限公司	1,910.77	6.20%
	3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695.59	5.50%
	4	河南省公安厅	1,162.42	3.77%
	5	郑州市金水区教育体育局	1,059.03	3.43%
	合计		11,012.82	35.71%

注：同一控制下客户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权益。

（二）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主要原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包括直接材料、劳务、技术服务三大类，直接材料是指业务所需要的硬件设备、软件产品和辅料耗材等，硬件设备主要包括电脑、服务器、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监控设备、多媒体设备、数码产品、网络安全产品等，软件产品主要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中间件、网络安全系统等，辅料耗材主要包括线缆、管槽等施工辅材。另外，公司开展业务时存在对外采购施工劳务、技术服务的情况。

公司采购的硬件设备、软件产品、辅料耗材产品市场供应充足、采购价格相对稳定；公司采购的服务市场竞争充分、价格相对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硬件设备及材料、软件产品、劳务、技术服务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硬件设备及材料	35,719.56	77.41%	37,254.06	82.74%	20,614.96	73.60%
软件产品	7,873.21	17.06%	6,410.79	14.24%	3,741.14	13.36%
劳务服务	1,272.43	2.76%	511.33	1.14%	384.75	1.37%
技术服务	1,280.85	2.78%	847.45	1.88%	3,266.85	11.66%
合计	46,146.04	100.00%	45,023.64	100.00%	28,007.70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采购总额逐年增长，由于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中不同项目的方案内容、交付需求存在差异，导致各期硬件设

备及材料、软件产品、劳务、技术服务等采购占比存在一定波动，公司各类采购系严格按照不同项目的合同需求进行，报告期各期占比波动具有合理性。2019 年技术服务采购金额及占比较大主要系公司向重庆佳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采购 1,497.14 万元的华为原厂服务，用于云平台技术集成服务项目。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1 年度	1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920.31	21.50%
	2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6,820.73	14.78%
	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43.09	4.43%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1,414.56	3.07%
		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800.54	1.73%
		东莞华为服务有限公司	106.19	0.23%
		华为及其关联方小计	4,364.39	9.46%
	4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702.68	5.86%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111.53	2.41%
		神州数码及其关联方小计	3,814.21	8.27%
	5	黄河科技集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79.63	5.59%
		河南黄河信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5.31	0.62%
		黄河科技集团及其关联方小计	2,864.94	6.21%
	合计		27,784.58	60.21%
2020 年度	1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151.19	20.33%
	2	黄河科技集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515.65	18.91%
		河南黄河信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57	0.08%
		黄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4.75	0.05%
		黄河科技集团及其关联方小计	8,575.97	19.05%
	3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8,472.84	18.82%
	4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5,061.36	11.24%
	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240.44	4.98%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93.87	0.21%
		华为及其关联方小计	2,334.31	5.18%
	合计		33,595.68	74.62%
2019 年度	1	重庆佳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	6,144.54	21.94%
		重庆佳杰创越营销结算有限公司	87.83	0.31%
		佳杰及其关联方小计	6,232.37	22.25%
	2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5,961.69	21.29%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11.77	0.04%
		神州数码及其关联方小计	5,973.45	21.33%
	3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98.68	7.49%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491.29	5.32%
		中建材及其关联方小计	3,589.97	12.82%
	4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850.90	10.18%

	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763.34	9.87%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77	0.01%
		华为及其关联方小计	2,765.11	9.87%
	合计		21,411.80	76.45%

注：同一控制下供应商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权益。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签署的已履行或正在履行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或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政府	郑州市金水区云服务合作项目	3,000.00	2019-6-26	已履行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	郑州市云平台租赁及技术服务项目	7,105.48	2019-8-12	履行中
3	客户 A	合同一	2,670.00	2021-5-20	履行中
4	河南省聚爱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项目	3,481.04	2020-10-13	质保期内
5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项目	6,275.62	2020-1-18	质保期内
		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项目	2,918.74	2021-5-6	履行中
		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项目	2,498.67	2021-5-26	履行中
6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河南 ICT 项目	2,990.00	2021-5-21	质保期内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各期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类型	采购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以发行人发出的订货单约定为准	2017.9.27	正在履行
2	黄河科技集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台式机、机架式服务器等	2020.11.17	正在履行
3	北京神州绿盟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北京神州绿盟科技有限公司自有产品及服务	2021.1.15	正在履行
4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华为品牌终端产品及对应的原厂增值服务	2021.3.17	正在履行
5	东莞华为服务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以发行人发出的采购订单约定为准	2021.8.5	正在履行
		框架协议	以发行人发出的采购订单		正在履行

		协议	约定为准		
		框架协议	以发行人发出的采购订单约定为准		
		框架协议	华为授权经销的云与计算、数据通信、终端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签署的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且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兴银豫借字第 2020550 号	1000.00	2021.3.4-2022.3.4	梁侃、靳一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淮河路支行	(2020)郑银授额字第 000404 号-02	1000.00	2021.9.17-2022.3.28	梁侃、靳一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3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中原银(郑州)流贷字 2021 第 320043 号	639.00	2021.9.29-2022.9.27	房产抵押及梁侃、梁友最高额保证	正在履行
		中原银(郑州)流贷字 2021 第 320044 号	361.00			正在履行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21)信银豫贷字第 2119018 号	1000.00	2021.9.29-2022.9.29	梁侃、靳一最高额保证	正在履行
5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中旅银贷字第 13105 号	1000.00	2021.11.23-2022.11.22	房产抵押及梁侃最高额保证	正在履行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 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1、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主要面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业务开展所涉及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列示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在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情况	创新类型	对应知识产权
虚拟仿真方向	由系统级底层 API 构建的跨平台高效实时 3D 渲染引擎	实时 3D 渲染引擎具有完善的底层支持模块:数学库、内存管理库、异步消息管理库等;支持多套渲染子系统,分别用 OpenGL、D3D、GLES、WebGL 等实现,支持 Windows、Linux、Android 等平台及网页浏览器;材质系统支持动态实时光照,支持高级 Shader 编程;具有完善的粒子系统和特效系统,可呈现火焰、爆炸、浪花、雨雪等效果,为 VR、仿	众诚城市智能交通仿真软件、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众诚 VR 应用导出系统软件(Android 端)、众诚 VR 内容播放器软件、众诚食品生产线虚拟装配系统软件、众诚虚拟仿真装备实训系统	原始创新	-

		真、3D 打印等方面的软件开发提供 3D 技术支撑			
	基于逐像素渲染的实时光照系统	支持方向光源、点光源、聚光灯、环境光等多种类型光源,可对不同的材质进行漫反射、镜面反射等逐像素计算,可表现出逼真的光影效果。支持实时动态阴影,支持实时 Normal Map、Parallax Map、Light Map、PBR,也支持一键烘焙全局静态光照,在保证渲染效率的同时可有效提升 3D 渲染画面质量	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众诚 VR 应用导出系统软件 (Android 端)、众诚 VR 内容播放器软件、众诚食品生产线虚拟装配系统软件	原始创新	-
	“所见即所得”的可视化三维场景编辑系统	支持至少 20 种场景节点的可视化创建和编辑;直接支持普通视频、全景视频、全景照片的嵌入;支持各种格式的 3D 模型的嵌入,若模型上带有动画,支持动画的一并导入;一个工程可包含多个场景,并且可通过行为编辑、事件编辑、脚本执行完成场景之间的切换;所有编辑简单易懂,所见即所得,并且支持对所有编辑操作的“撤销”和“重做”	众诚城市智能交通仿真软件、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众诚食品生产线虚拟装配系统软件	原始创新	软件著作权 1 项: 众诚 VR 场景编辑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7544)
	用于行为和逻辑编辑的可视化流程图系统	流程图的逻辑行为系统无需编程,只需在编辑器中可视化地编辑好流程图,就可直接根据流程图执行逻辑,驱动场景和模型,有效降低了门槛,且用户接受度较高	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	原始创新	软件著作权 1 项: 众诚可视化流程图行为逻辑编辑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8427)
	VR 内容开发平台	针对 VR 内容开发的全方位技术与服务支撑平台,使 VR 内容开发过程突破传统软件开发工艺的束缚,降低开发难度,缩短开发周期。覆盖 VR 内容整个开发流程,包括素材的提供、3D 模型编辑、场景编辑、逻辑编辑、设备对接、作品导出等,为 VR 内容开发提供全方位的技术和服务支撑。且软件操作简单、直接、可视化、所见即所得。同时,制作出的 VR 内容较为丰富,并可支持动画和交互	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众诚 VR 应用导出系统软件 (Android 端)、众诚 VR 作品管理系统软件、众诚 VR 素材管理系统软件、众诚 VR 内容播放器软件	原始创新	软件著作权 2 项: 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 V2.0 (2020SR0336767); 众诚 VR 内容播放器软件 V1.0 (2019SR0257535) 专利 1 项: 一种 VR 内容开发平台及方法: 201910105532.4
	简约易用型三维建模软件	通过此建模软件,用户可很快地搭建出三维模型。支持立方体、球体、棱锥等标准物体以及螺钉、螺母、齿轮等复杂物体的可视化拖拽和参数化建模;支持 3D 文字建模;支持 2D 转 3D 功能,即通过平面绘图,一键转换成 3D 模型;3D 物体之间可以进行合并、相减、相交等布尔运算;并包括一个常用的模型库,可添加到场景中并能正常参与布尔运算	众诚三维(3D)建模软件(简称:众诚 3D 建模)、众诚小学版 3D 建模软件	原始创新	软件著作权 1 项: 众诚小学版 3D 建模软件 V1.0 (2021SR0585984)
	遵循 HLA 国际通用仿真标准的分布式构架与部署技术与引擎	仿真系统的构架与部署方案完全符合高层体系结构(HLA),具有很高的开放性、重用性和易扩展性,可与其他仿真系统无缝对接、协同工作,组合成更复杂的仿真应用系统	众诚分布式仿真引擎软件、众诚应急疏散仿真系统、众诚虚拟仿真装备实训系统	原始创新	软件著作权 2 项: 众诚分布式流程仿真引擎软件 (2018SR116175); 众诚分布式仿真引擎软件 V2.0 (2016SR142605)
政务信创	自动化持续部	提供以应用为中心的应用发布和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从应用视角统一	众诚协同办公系统、众诚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原始创新	-

方向	署平台	整合资源/数据库/中间件/流程等应用管理相关对象，提供容器/非容器应用发布和管理、资源申请、应用架构守护、灰度发布、流程管控等能力。支持纳管各种云平台上的容器、虚拟机、物理机接入，支持各种资源混合部署	众诚在线学习平台、众诚智慧党建管理系统		
	低代码一体化开发技术	平台基于模型驱动构建界面呈现，使用逻辑可视化的编辑方式，基于模板创建页面或在空白页面上通过拖、拉、拽组件的方式完成页面搭建；平台提供标准化组件，以及组件扩展能力，可维护自有组件库；平台提供逻辑单元，可使用搭积木的方式完成逻辑判断、接口调用、逻辑调用等前后端逻辑功能，缩减开发周期，降低研发成本	众诚协同办公系统、河南省电子商务会门户网站、河南省体育局网站群、众诚政务协作统一门户系统	原始创新	-
	基于微服务架构的一体化应用支撑平台	平台基于 Kubernetes 的容器编排和管理能力，整合 DevOps 工具链、微服务和移动应用框架，帮助客户实现敏捷化的应用交付和自动化的运营管理，并提供 IoT、支付、数据、智能洞察、企业应用市场等业务组件，加速数字化转型。平台融合集成一整套 Agile/DevOps 的工具链，包括知识管理、敏捷管理、应用管理、开发流水线、测试管理、部署流水线和运营管理等，并提供一套完整的基于 Spring Cloud 的微服务应用开发框架，借助微服务开发架构，以及容器为微服务提供的轻量级、面向应用的虚拟化运行环境和理想载体，并以 Kubernetes 作为容器编排工具，帮助客户方便快捷的构建应用服务	众诚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V1.0	原始创新	-
	众诚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电子档案管理系统采用集约化的建设理念，通过统一标准、统一管理、统一服务，实现档案工作统筹化管理，实现档案管理系统化、档案利用网络化的工作目标。建立统一的档案接收平台，实现档案移交单位电子文件网络移交；建立统一的档案管理平台，实现档案数字资源真实、完整、可用和安全；建立统一的档案存储平台，实现海量档案资源安全、可靠、高效的存储管理。建立统一的档案利用平台，实现档案数字资源的有效整合和分层次、多渠道共享利用	众诚协同办公系统	原始创新	-
	众诚统一认证授权平台	采用统一用户体系设计，为接入平台的业务系统提供用户及组织机构双向同步的接口，当平台用户或组织机构信息发生变更时，可实时同步给接入平台的业务系统，当业务系统用户或组织机构信息发生变更时，也可实时同步给众诚统一认证授权平台，然后由平台广播给各业务系统，确保接入众诚统一认证授权平台的所有业务系统能够使用幂等的用户体系	众诚政务协作平台 V1.0、众诚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V1.0、督查督办管理系统	原始创新	软件著作权 1 项： 众诚统一认证平台 V1.0 (2017SR053160)
	众诚工作流引擎	该工作流引擎由流程梳理功能、业务建模功能、页面建模工具、工作流引擎	众诚政务协作平台 V1.0、众诚电子档案管	原始创新	软件著作权 1 项： 众诚工作流引擎系统

	引擎系统	引擎、仿真度量工具、组装部署工具构成，可通过对各类业务流程的归类、梳理，形成针对不同业务的流程集合，便于业务人员和最终用户的管理和使用； 同时该引擎提供了业务流程设计工具，以图形化的业务流程设计界面描述企业管理和业务所涉及的对象和要素、以及它们的属性、行为和彼此关系。业务流程管理系统将所有的流程相关工作都提交给工作流平台处理，使得业务功能与流程功能有效的分离，提高流程的可维护性	理系统 V1.0		V1.0 (2020SR1102700)
信息系统集成方向	基于人工智能深度学习的视频监控图像识别技术	以智能监控为依托，基于深度学习和计算机视觉技术进行自主研发优化形成生物安全识别等算法，围绕厂区周界、车辆识别、消杀合规等场景，提取视频监控图像中目标对象的特征数据，主动识别隐患类型并及时进行警告等处理，有效提升识别精度，及时发现影响园区运行的隐患	数字化解决方案	集成创新	-
	大数据挖掘分析技术	结合多种机器识别算法的应用，采用合理化的流程控制，对数据进行挖掘分析和归类，将低价值密度的数据进行提炼转化为对客户有高价值的成果，实现分析与预测的技术，并以仪表盘、表格、报表等多种方式进行可视化展示，为运维人员等提供有效信息	数字化解决方案	集成创新	-
	智能传感器信息采集技术	基于行业通用的高并发、高可用的数据传输技术，对各个不同场景的图像、视频、传感器等物联网终端进行标准化数据采集、信息处理和通用管理，实现系统的互联互通	数字化解决方案	集成创新	-
	基于 GIS 的地理空间大数据技术	在行业通用技术的基础上，结合客户需求及适用场景等因素，将人口、房屋等数据与地理空间数据精准结合，从中获取有关地理对象的空间位置、分布、形态等信息并进行分析，并以更直观的方式进行展现，实现空间大数据存储、计算和可视化	数字化解决方案	集成创新	-

2、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42,535.41	37,243.15	25,340.03
营业收入	51,456.27	45,767.21	30,838.55
占比	82.66%	81.38%	82.17%

(二) 主要业务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重要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或业务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资格/资质名称	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限
1	众诚科技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证书	JCJ262002147	国家保密局	2020.11.19-2023.11.18
2	众诚科技	CMMI 5	8260	中岂认证中心	2020.8.1-2023.8.1
3	众诚科技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D341003910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1.4.20-2022.12.31
4	众诚科技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	CAVE-ZZ2016-705	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	2022.4.20-2025.4.20
5	众诚科技	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资质	ZAX-NP 01201941010048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2019.11.1-2022.10.31
6	众诚科技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 (ITSS) 二级	ITSS-YW-2-410020180041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	2021.4.12-2024.8.7
7	众诚科技	安全生产许可证	(豫) JZ 安许证字 (2019) 191078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12.6-2022.12.6
8	众诚科技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豫 B2-20190113	河南省通信管理局	2019.1.29-2024.1.29
9	众诚科技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041000395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2020.9.9-2023.9.8
10	众诚科技	软件企业证书	豫 RQ-2021-0187	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	2021.6.18-2022.6.18
11	众诚虚拟现实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豫批字第 ZZ0928 号	河南省新闻出版局	2021.11.24-2026.3.31
12	众诚科技	售后五星服务认证	19920SC030048R0M	中标华信 (北京) 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0.10.21-2023.10.22
13	众诚科技	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认证	012221S0534R2M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2. 7. 21-2025. 7. 20
14	众诚科技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01220221TSM083R0M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2. 7. 21-2025. 7. 20
15	众诚科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1Q25819R4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1.9.13-2024.9.13
16	众诚软件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521Q30123R0M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1.2.20-2024.2.19
17	众诚虚拟现实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9921Q00013R0S	中标华信 (北京) 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1.7-2024.1.6
18	众诚虚拟现实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941000143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2019.10.31-2022.10.30

(三)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授权他人或被他人授权的特许经营权。

(四) 主要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固定资产主要为经营所使用的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办公及其他设备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943.43	584.17	2,359.25	80.15%
办公及其他设备	287.47	195.04	92.43	32.15%
运输设备	202.91	61.75	141.16	69.57%
总计	3,433.80	840.96	2,592.84	75.51%

(1) 自有房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土地/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²)	房屋用途	是否抵押
1	众诚科技	豫(2018)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85144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2 层 30 号	460.13	办公楼	是
2	众诚科技	豫(2018)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84425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2 层 31 号	237.14	办公楼	是
3	众诚科技	豫(2018)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84422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2 层 32 号	460.14	办公楼	是
4	众诚科技	豫(2018)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85187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2 层 32 号	237.36	办公楼	是
5	众诚科技	豫(2021)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72785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3 层 34 号	460.13	办公楼	否
6	众诚科技	豫(2021)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72787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3 层 35 号	237.14	办公楼	是
7	众诚科技	豫(2021)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72779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3 层 36 号	460.14	办公楼	是
8	众诚科技	豫(2021)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72925 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 289 号 7 号楼 13 层 37 号	237.36	办公楼	是

除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外，公司还拥有河南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8、11、12 层共计 3 项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 26 日，河南中部软件园置业有限公司与郑州众诚签订《楼栋转让协议书》，约定将位于郑州市金水区的河南新科技市场 6 号楼转让至郑州众诚，总价款为人民币 3,581.39 万元。2018 年 5 月 4 日，郑州众诚与众诚科技签订《郑州市存量房买卖

合同》，约定将河南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10、11、12 层转让至众诚科技，总价款为 1,940 万元。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与郑州众诚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购买房产由原河南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10-12 层变更为 8、11、12 层，此次购买房产变更系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两层房屋面积、格局、房型相同，且经河南尺度房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两层市场价值相同。

根据河南中部软件园置业有限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由于新科技市场项目工程整体分块开发、建设周期较长，且其房屋土地性质为科教用地，房屋产权证书办理存在一定延迟，目前河南新科技市场 6 号楼已经完成竣工验收，河南中部软件园置业有限公司承诺将尽快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2）租赁房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用途
1	众诚科技	众汇企业孵化器	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1 层	571.33	2020.1.1-2024.12.31	办公
			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2 层	488.60		
			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4 层	575.90		
2	众诚软件	众汇企业孵化器	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5 层	591.00	2020.9.1-2025.8.31	办公
			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99 号新科技市场 6 号楼 7 层	591.00		

2、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均为公司原始取得或合法受让取得，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14 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权人	证号	商标图样	分类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众诚科技	51191643		第 45 类	2031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2	众诚科技	51191287		第 38 类	2031 年 0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	众诚科技	51190593		第 16 类	2031 年 0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4	众诚科技	51189700		第 42 类	2031 年 0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5	众诚科技	51189309		第 37 类	2031 年 08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6	众诚科技	51183379		第 9 类	2031 年 0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7	众诚科技	51167296		第 41 类	2031 年 08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8	众诚科技	51166931		第 35 类	2031 年 09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9	众诚科技	43039811		第 42 类	2031 年 06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10	众诚科技	35083095		第 37 类	2029 年 0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11	众诚科技	18741002		第 9 类	2027 年 0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2	众诚科技	1522037		第 9 类	2031 年 02 月 13 日	继受取得
13	众诚科技	21472368		第 9、16、35 类	2028 年 01 月 13 日	继受取得
14	众诚科技	21472420		第 9、16、35、41 类	2028 年 01 月 13 日	继受取得

(2) 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1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众诚科技、 中国人民解放军战略支援部队信息工程大学	ZL201910549045.7	复印机离线数据提取解析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19 年 6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软件著作权 15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取得方式
1	众诚科技	众诚电子商务系统 V2.0[简称：众诚电子商务]	2008SR21821	2007-1-1	2008-10-6	原始取得
2	众诚科技	众诚 OA 网上办公系统[简称：众诚 OA 系统]V2.0	2009SR015135	2008-10-20	2009-4-22	原始取得
3	众诚科技	众诚快餐管理系统 V2.0	2010SR060119	2007-7-1	2010-11-11	原始取得
4	众诚科技	众诚 IT 运维监控系统 V2.0	2012SR105554	2012-6-16	2012-11-7	原始取得
5	众诚科技	众诚监控系统 V2.1	2012SR105555	2012-5-14	2012-11-7	原始取得
6	众诚科技	众诚生产线制造执行系统 V3.1	2013SR038145	2012-6-8	2013-4-26	原始取得
7	众诚科技	众诚 RFID 生产线盘点系统 V2.0	2013SR047922	2012-11-1	2013-5-21	原始取得
8	众诚科技	众诚企业资源管理系统[简称：众诚 ERP]V3.5	2015SR238685	2015-3-15	2015-12-1	原始取得
9	众诚科技	众诚监控系统 V3.1	2015SR238728	2015-6-12	2015-12-1	原始取得
10	众诚科技	众诚 IT 运维监控系统 V3.0	2015SR238384	2014-5-30	2015-12-1	原始取得
11	众诚科技	众诚分布式仿真引擎软件[简称：众诚引擎]V2.0	2016SR142605	未发表	2016-6-15	原始取得
12	众诚科技	众诚教育人人通平台[简称：众诚人人通]V1.0	2016SR175624	未发表	2016-7-11	原始取得
13	众诚科技	众诚城市智能交通仿真软件[简称：众诚智能交通]V1.0	2016SR361635	未发表	2016-12-9	原始取得
14	众诚科技	众诚 AR 立体图书软件[简称：AR 十二生肖]V1.0	2016SR358100	未发表	2016-12-7	原始取得
15	众诚科技	众诚三维沉浸式飞机驾驶虚拟仿真系统[简称：众诚飞行仿真]V1.0	2017SR053155	未发表	2017-2-23	原始取得
16	众诚科技	众诚互联网智慧校园平台[简称：智慧校园]V1.0	2017SR053429	未发表	2017-2-23	原始取得
17	众诚科技	众诚统一认证平台 V1.0[简称：统一认证]	2017SR053160	未发表	2017-2-23	原始取得

		平台]				
18	众诚科技	众诚统一门户平台 [简称：统一门户平台]V1.0	2017SR052992	未发表	2017-2-23	原始取得
19	众诚科技	众诚数据中心平台 [简称：数据中心平台]V1.0	2017SR071829	未发表	2017-3-8	原始取得
20	众诚科技	《党规党纪随身学》 (党建版) APP 软件 [简称：党规党纪随身学]V1.0	2017SR158831	未发表	2017-5-4	原始取得
21	众诚科技	众诚网络空间大赛系统 V1.0	2017SR620560	2017-1-8	2017-11-13	原始取得
22	众诚科技	众诚网络学习空间系统 V1.0	2017SR620552	2016-12-28	2017-11-13	原始取得
23	众诚科技	众诚资源空间平台系统 V1.0	2017SR620729	2016-10-12	2017-11-13	原始取得
24	众诚科技	众诚微课空间平台系统 V1.0	2017SR646702	2016-10-10	2017-11-24	原始取得
25	众诚科技	众诚智教云服务平台系统 V1.0	2017SR651449	2017-2-15	2017-11-28	原始取得
26	众诚科技	众诚智教云 API 开放平台系统[简称：智教云 API 开放平台]V1.0	2017SR661990	2016-9-8	2017-12-1	原始取得
27	众诚科技	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简称：众诚 VR 编辑器]V1.0	2017SR697098	未发表	2017-12-15	原始取得
28	众诚科技	众诚数码复印机保密检查系统 V1.0	2018SR215808	未发表	2018-3-28	原始取得
29	众诚科技	众诚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系统 V1.0	2018SR236688	2016-11-8	2018-4-9	原始取得
30	众诚科技	众诚公共场景人群密度检测系统[简称：众诚人群密度检测系统]V1.0	2018SR248837	未发表	2018-4-12	原始取得
31	众诚科技	众诚存储式数字复印机存储体信息擦除工具系统 V1.0	2018SR334157	未发表	2018-5-14	原始取得
32	众诚科技	众诚 WinOCR 文字识别与匹配系统[简称：众诚 WinOCR]V1.0	2018SR345003	未发表	2018-5-16	原始取得
33	众诚科技	众诚 VR 应用导出系统软件（Android 端）V1.0	2019SR0257111	2018-11-1	2019-3-18	原始取得
34	众诚科技	众诚 VR 作品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7433	2018-4-11	2019-3-18	原始取得
35	众诚科技	众诚 VR 素材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7529	2018-12-11	2019-3-18	原始取得
36	众诚科技	众诚 VR 内容播放器软件 V1.0	2019SR0257535	2018-11-21	2019-3-18	原始取得

37	众诚科技	众诚可视化流程图行为逻辑编辑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8427	2018-10-31	2019-3-18	原始取得
38	众诚科技	众诚 VR 场景编辑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7544	2018-9-19	2019-3-18	原始取得
39	众诚科技	众诚 VR 内容编辑器软件 V1.0	2019SR0260688	2018-10-31	2019-3-19	原始取得
40	众诚科技、周高轩等 10 名自然人	众诚科技项目实施可视化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11583	未发表	2019-11-4	原始取得
41	众诚科技	众诚虚拟仿真教学管理系统 V1.0	2019SR0657235	未发表	2019-6-26	原始取得
42	众诚科技	众诚三维（3D）建模软件[简称：众诚 3D 建模]V2.0	2019SR1187555	未发表	2019-11-21	原始取得
43	众诚科技	众诚校园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0SR0323915	2019-12-27	2020-4-10	原始取得
44	众诚科技	众诚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管理平台 V1.0	2020SR0325900	2019-12-26	2020-4-13	原始取得
45	众诚科技	众诚智教云服务平台系统 V2.0	2020SR0325904	2019-12-29	2020-4-13	原始取得
46	众诚科技	众诚监控系统 V4.0	2020SR0326252	2019-5-10	2020-4-13	原始取得
47	众诚科技	众诚食品生产线虚拟装配系统软件 V1.0	2020SR0326256	2019-9-8	2020-4-13	原始取得
48	众诚科技	众诚党建信息化综合服务系统 V1.0	2020SR0326248	2019-9-5	2020-4-13	原始取得
49	众诚科技	众诚校本课程综合服务系统 V1.0	2020SR0325908	2019-9-11	2020-4-13	原始取得
50	众诚科技	众诚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 V2.0	2020SR0336767	2019-4-29	2020-4-15	原始取得
51	众诚科技	众诚学校资产管理系统[简称：众诚资产管理]V1.0	2020SR0372898	2019-6-25	2020-4-24	原始取得
52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校本资源管理系统[简称：众诚校本资源管理]V1.0	2020SR0373377	2019-6-25	2020-4-24	原始取得
53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学校课程管理系统[简称：学校课程系统]V1.0	2020SR0372618	2019-6-25	2020-4-24	原始取得
54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办公系统[简称：众诚智慧办公]V1.0	2020SR0542538	2019-6-25	2020-6-1	原始取得
55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教务管理系统[简称：众诚教务管理]V1.0	2020SR0542327	2019-6-25	2020-6-1	原始取得
56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走班排课系统[简称：众诚智慧排课系统]V1.0	2020SR0542987	2019-6-25	2020-6-1	原始取得

57	众诚科技	众诚中小学体育信息管理系统[简称：众诚体育管理]V1.0	2020SR0542979	2019-6-25	2020-6-1	原始取得
58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校园平台[简称：智慧校园]V1.0	2020SR0555701	2019-6-25	2020-6-2	原始取得
59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迎新管理系统[简称：众诚迎新管理]V1.0	2020SR0555861	2019-7-30	2020-6-2	原始取得
60	众诚科技	众诚学校教职工管理系统[简称：众诚教职工管理]V1.0	2020SR0715102	2019-6-25	2020-7-2	原始取得
61	众诚科技	众诚数字孪生智能运管平台 V1.0	2020SR0813448	2020-5-18	2020-7-22	原始取得
62	众诚科技	众诚政务协作平台 V1.0	2020SR1092544	2020-4-20	2020-9-14	原始取得
63	众诚科技	众诚 workflow 引擎系统 V1.0	2020SR1102700	2020-5-20	2020-9-15	原始取得
64	众诚科技	众诚分布式文档管理平台 V1.0	2020SR1102707	2020-5-18	2020-9-15	原始取得
65	众诚科技	众诚数据库高斯版软件[简称：众诚数据库]V1.0	2020SR1261988	2020-8-20	2020-11-30	原始取得
66	众诚科技	众诚统一接口服务中心平台 V1.0	2021SR0540480	未发表	2021-4-14	原始取得
67	众诚科技	众诚应急疏散仿真系统 V1.0	2021SR0580143	2020-12-30	2021-4-22	原始取得
68	众诚科技	众诚校级实验室管理平台 V1.0	2021SR0580140	2020-12-28	2021-4-22	原始取得
69	众诚科技	众诚基于国产化系统的 VR 内容开发平台 V1.0	2021SR0585988	2020-12-30	2021-4-23	原始取得
70	众诚科技	众诚小学版 3D 建模软件 V1.0	2021SR0585984	2020-6-30	2021-4-23	原始取得
71	众诚科技	众诚虚拟仿真装备实训系统 V1.0	2021SR0583623	2020-8-30	2021-4-23	原始取得
72	众诚科技	众诚协同办公系统 V1.0	2021SR0583620	2020-12-30	2021-4-23	原始取得
73	众诚科技	众诚环境信息系统 V1.0	2021SR0585973	2020-11-26	2021-4-23	原始取得
74	众诚科技	众诚数字政务平台 V1.0	2021SR0585985	2020-12-28	2021-4-23	原始取得
75	众诚科技	众诚门户网站综合服务系统 V1.0	2021SR1607440	2021-4-26	2021-11-1	原始取得
76	众诚科技	众诚统一认证授权平台 V1.0	2021SR1607439	2021-6-24	2021-11-1	原始取得
77	众诚科技	众诚（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1SR1607441	未发表	2021-11-1	原始取得
78	众诚科技	众诚智慧党建信息系统 V1.0	2021SR1616118	2021-4-12	2021-11-2	原始取得
79	众诚科技	众诚数据交换平台	2021SR2177406	未发表	2021-12-27	原始取得

		V1.0				取得
80	众诚科技	众诚业务和数据中台能力开放平台 V1.0	2021SR2177390	未发表	2021-12-27	原始取得
81	众诚科技	众诚统一资源门户系统 V1.0	2021SR2177389	2021-9-22	2021-12-27	原始取得
82	众诚科技	众诚数据共享平台 V1.0	2021SR2131306	未发表	2021-12-24	原始取得
83	众诚科技	众诚应用支撑平台系统 V1.0	2021SR2177456	2020-6-22	2021-12-27	原始取得
84	众诚科技	众诚基于鲲鹏平台优化的国产数据库平台 V1.0	2022SR0384151	2021-05-12	2022-3-23	原始取得
85	众诚科技	众诚结合 AI 技术的国产数据库管理平台 V1.0	2022SR0384150	2021-03-18	2022-3-23	原始取得
86	众诚科技	众诚 SQL 代码兼容鲲鹏平台验证平台 V1.0	2022SR0383313	2021-07-16	2022-3-23	原始取得
87	众诚科技	众诚同构和异构数据库远程复制软件 V1.0	2022SR0384156	2021-02-25	2022-3-23	原始取得
88	众诚科技	众诚同构和异构数据库容灾软件 V1.0	2022SR0384157	2021-03-06	2022-3-23	原始取得
89	众诚科技	众诚国产数据库与 Oracle/SQL Server/MySql 兼容模块软件 V1.0	2022SR0383312	2021-04-14	2022-3-23	原始取得
90	众诚科技	在线虚拟训练课程与实验支持系统 V1.0	2022SR0384933	未发表	2022-3-23	原始取得
91	众诚软件	众诚车辆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81691	2020-10-20	2020-12-23	原始取得
92	众诚软件	众诚智慧党建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80802	2020-10-28	2020-12-23	原始取得
93	众诚软件	众诚在线考试系统 V1.0	2020SR1880812	2020-11-5	2020-12-23	原始取得
94	众诚软件	众诚应用支撑平台 V1.0	2020SR1880989	2020-10-23	2020-12-23	原始取得
95	众诚软件	众诚党风廉政建设管理平台 V1.0	2020SR1887535	2020-10-22	2020-12-24	原始取得
96	众诚软件	众诚费用管控系统 V1.0	2020SR1887534	2020-10-26	2020-12-24	原始取得
97	众诚软件	众诚工作报告管理平台 V1.0	2020SR1887533	2020-10-28	2020-12-24	原始取得
98	众诚软件	众诚信息安全监控预警系统 V1.0	2020SR1905886	2020-11-7	2020-12-28	原始取得
99	众诚软件	众诚电子公文交换平台 V1.0	2020SR1907253	2020-10-22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0	众诚软件	众诚电子化归档平台 V1.0	2020SR1907252	2020-10-26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1	众诚软件	众诚大数据处理平台 V1.0	2020SR1907198	2020-10-20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2	众诚软件	众诚重点项目管理系	2020SR1906987	2020-10-31	2020-12-28	原始

		统 V1.0				取得
103	众诚软件	众诚资产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06986	2020-10-31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4	众诚软件	众诚智能门户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05680	2020-10-18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5	众诚软件	众诚文件上报系统 V1.0	2020SR1905807	2020-11-11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6	众诚软件	众诚即时通讯系统 V1.0	2020SR1904783	2020-11-5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7	众诚软件	众诚全员综合考评系统 V1.0	2020SR1902199	2020-11-8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8	众诚软件	众诚上级来文落实反馈系统 V1.0	2020SR1916366	2020-11-12	2020-12-30	原始取得
109	众诚软件	众诚日程安排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16365	2020-11-10	2020-12-30	原始取得
110	众诚软件	众诚勤务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16368	2020-11-6	2020-12-30	原始取得
111	众诚软件	众诚行政审批业务系统 V1.0	2020SR1916247	2020-11-1	2020-12-30	原始取得
112	众诚软件	众诚公共查询业务系统 V1.0	2020SR1916249	2020-11-1	2020-12-30	原始取得
113	众诚软件	众诚会议管理系统 V1.0	2020SR1916248	2020-11-3	2020-12-30	原始取得
114	众诚软件	众诚知识管理平台[简称：知识管理平台]V1.0	2021SR0804399	2020-10-30	2021-6-1	原始取得
115	众诚软件	众诚在线学习平台 V1.0	2021SR0986843	2020-11-15	2021-7-5	原始取得
116	众诚软件	众诚人才数据库管理系统 V1.0	2021SR2200882	2021-6-30	2021-12-28	原始取得
117	众诚软件	众诚知识管理平台 V2.0	2021SR2200771	2021-6-30	2021-12-28	原始取得
118	众诚软件	众诚在线学习平台 V2.0	2021SR2200884	未发表	2021-12-28	原始取得
119	众诚软件	众诚经济运行分析和重点项目管理系统[简称：众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系统]V1.0	2022SR0284004	2021-11-11	2022-2-28	原始取得
120	众诚软件	众诚新闻信息发布管理办公系统[简称：新闻信息发布管理系统]V1.0	2022SR0284008	未发表	2022-2-28	原始取得
121	众诚软件	众诚固定资产管理办公系统[简称：固定资产管理办公系统]V1.0	2022SR0284009	2021-6-12	2022-2-28	原始取得
122	众诚软件	众诚环保专家库管理系统 V1.0	2022SR0381183	2021-06-06	2022-3-23	原始取得
123	众诚虚拟	众诚飞机仿真引擎软	2018SR116178	未发表	2018-2-22	原始

	现实	件[简称：众诚飞机仿真]V1.0				取得
124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分布式流程仿真引擎软件[简称：众诚流程仿真]V1.0	2018SR116175	未发表	2018-2-22	原始取得
125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交通仿真引擎软件[简称：众诚交通仿真]V1.0	2018SR116046	未发表	2018-2-22	原始取得
126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应急疏散仿真引擎软件[简称：众诚应急仿真]V1.0	2018SR116041	未发表	2018-2-22	原始取得
127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诗词学习软件 V1.0	2019SR0255370	2018-7-25	2019-3-18	原始取得
128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涂鸦 3D 建模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7653	2018-1-3	2019-3-18	原始取得
129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3D 打印模型库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7468	2018-3-7	2019-3-18	原始取得
130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动车检修仿真实训软件 V1.0	2019SR0257449	2018-4-25	2019-3-18	原始取得
131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汽车发动机维修仿真实训软件 V1.0	2019SR0258456	2018-9-6	2019-3-18	原始取得
132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3D 模型布尔运算系统软件 V1.0	2019SR0258630	2018-2-7	2019-3-18	原始取得
133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道路网编辑器软件 V1.0	2019SR0258394	2018-8-22	2019-3-18	原始取得
134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消防安全仿真实训软件 V1.0	2019SR0258464	2018-5-23	2019-3-18	原始取得
135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VR 牧场仿真软件 V1.0	2019SR0258418	2018-6 21	2019-3-18	原始取得
136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市场治理网格化管理平台 V1.0	2019SR0502337	未发表	2019-5-22	原始取得
137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3D 打印切片软件 V1.0	2019SR0414941	2018-10-31	2019-4-29	原始取得
138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3D 打印模型智能修复软件 V1.0	2019SR0415879	2018-11-21	2019-4-30	原始取得
139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3D 打印课程阅读器软件 V1.0	2019SR0415872	2018-12-3	2019-4-30	原始取得
140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3D 打印作品管理云平台软件 V1.0	2019SR0415471	2018-12-9	2019-4-30	原始取得
141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AR 交互电子帛书百家姓寻根软件 V1.0	2019SR0415551	2017-3-25	2019-4-30	原始取得
142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AR 图书《十二生肖》软件 V1.0	2019SR0415546	2017-4-28	2019-4-30	原始取得
143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2D 转 3D 快速建模软件 V1.0	2019SR0414375	2018-11-3	2019-4-29	原始取得
144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2D 转 3D 快速建模软件 V2.0	2020SR0348616	2019-12-30	2020-4-20	原始取得
145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3D 打印模型智能修复软件 V2.0	2020SR0348503	2019-10-8	2020-4-20	原始取得

146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多媒体教材阅读器软件 V1.0	2020SR0348338	2019-4-6	2020-4-20	原始取得
147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涂鸦 3D 建模系统软件 V2.0	2020SR0348746	2019-7-15	2020-4-20	原始取得
148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安保防护仿真系统 V1.0	2021SR0622597	未发表	2021-4-29	原始取得
149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 VR 资源管理平台 V1.0	2021SR0622594	未发表	2021-4-29	原始取得
150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飞机机翼受力分析虚拟仿真系统软件 V1.0	2021SR1723305	未发表	2021-11-12	原始取得
151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服装设计虚拟仿真系统 V1.0	2021SR1723306	未发表	2021-11-12	原始取得
152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坝体应力结构虚拟仿真系统 V1.0	2021SR1723332	未发表	2021-11-12	原始取得
153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建筑排烟虚拟仿真系统 V1.0	2021SR1723333	未发表	2021-11-12	原始取得
154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智慧畜牧养殖仿真系统 V1.0	2021SR1723387	未发表	2021-11-12	原始取得
155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核事故疏散虚拟仿真系统软件 V1.0	2021SR2005637	未发表	2021-12-6	原始取得
156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无土栽培虚拟仿真系统软件 V1.0	2021SR2005638	未发表	2021-12-6	原始取得
157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虚拟船舶升降过闸模拟仿真系统软件 V1.0	2021SR2005639	未发表	2021-12-6	原始取得
158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压力合成金刚石虚拟仿真系统软件 V1.0	2022SR0113454	未发表	2022-1-18	原始取得
159	众诚虚拟现实	众诚滑雪科学诊断虚拟仿真系统软件 V1.0	2022SR0113455	未发表	2022-1-18	原始取得

(4) 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3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办单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网站名称	网站首页地址	审核通过日期
1	发行人	豫 ICP 备 2021009690 号-1	众诚虚拟现实与仿真产品网	www.cocybervr.com	2021-04-20
2	发行人	豫 ICP 备 2021009690 号-2	众诚虚拟现实与仿真网站	www.zcstvr.com	2021-04-20
3	发行人	豫 ICP 备 2021009690 号-3	众诚科技	www.cocyber.com.cn	2021-07-30

(六) 发行人的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360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分布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50 岁及以上	11	3.06%
40（含）-49 岁	32	8.89%
30（含）-39 岁	146	40.56%
30 岁以下	171	47.50%
合计	360	100.00%

(2) 按岗位结构划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结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人）	占比（%）	人数（人）	占比（%）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66	18.33	61	19.93	42	21.99
销售人员	95	26.39	89	29.09	42	21.99
生产人员	81	22.50	32	10.46	10	5.24
技术人员	118	32.78	124	40.52	97	50.79
合计	360	100.00	306	100.00	191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10	2.78%
本科	161	44.72%
专科	175	48.61%
高中及以下	14	3.89%
合计	360	100.00%

(4)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欠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欠缴金额及其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社会保险欠缴金额（万元）	0	0	23.00
住房公积金欠缴金额（万元）	0	20.37	19.60
合计欠缴金额（万元）	0	20.37	42.60
当期净利润（万元）	4,319.72	4,034.52	3,021.43
欠缴金额占净利润比例（%）	-	0.50	1.41

报告期内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系：①新员工入职当月无法缴纳；②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③员工个人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愿不高，相关管理人员对住房公积金缴纳政策宣贯不够。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欠缴金额分别为 42.60 万元、20.37 万元、0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41%、0.50%和 0.00%，金额和占比整体较低，不

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郑州市金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参加了职工的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能积极的按期足额履行缴纳基本义务，符合当地社保缴纳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证明出具日，不存在因违反社保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该局处罚的情形。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截至证明出具日，未受到该中心的行政处罚。

针对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实际控制人梁侃、梁友、靳一出具承诺：“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政策事宜而被有权机关要求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对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或控股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新入职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做了明确规定，制度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相关事项而被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亦不存在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而被主管机关要求补缴、追缴的情况。经测算，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欠缴金额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该等承诺合法、有效，能够有效避免公司遭受损失。

（5）劳务外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实施过程中，存在将诸如基础施工、开槽、布线、立杆、设备简装等简单、重复、非核心劳务作业外包给第三方劳务供应商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金额及占比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劳务外包总金额（A）	1,272.43	511.33	384.75
职工薪酬总金额（B）	4,409.42	2,531.52	1,859.28
劳务外包总金额占人工费用总金额的比例【A/（A+B）】	22.39%	16.80%	17.15%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外包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将简单、重复、非核心劳务作业外包能够让公司将业务重心放在设计、研发、质量控制、项目整体管理等具有较高技术性的环节；另一方面，在项目地就近选择劳务供应商能够有效满足项目施工周期需求，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提高了施工效率。

公司根据项目需求与劳务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按具体项目签订劳务采购合同，对施工范围、施工工期、施工要求、验收标准和方法、安全生产要求、价款及结算支付等事项进行约定。在具体的项目执行上，公司指派项目经理组织实施并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劳务供应商组织现场施工人员开展作业并接受公司关于施工质量、进度、安全生产等事项的监督和管理。

公司制定了《项目劳务、设备、材料、辅材管理制度》《实施监督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项目质量进行严格管控，具体措施如下：

1) 项目开工前，项目经理应与劳务供应商现场负责人及所属作业人员，对项目的安全要求、质量要求、技术特点、环境保护等方面进行沟通，使所有参建人员掌握项目实施要求；

2) 在劳务供应商进入作业现场以后，项目经理对劳务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和考核，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委派技术负责人等工作人员进驻项目现场，对其实施进度、施工质量进行有效监督检查；

3) 项目实施中，项目经理应按施工组织设计编排的进度计划施工，控制工程实际进度，及时发现计划和实际差异，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纠正，保证工程按期完成。同时项目经理负责实施现场的各项管理工作，准确掌握劳务作业的具体情况，及时纠正出现的问题，监督各项要求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质量纠纷或劳务纠纷的情况。

综上所述，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存在劳务外包的情况，公司采用劳务外包的用工方式符合行业惯例，具备必要性。公司已就劳务外包用工方式制定了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劳务外包涉及的工作内容不涉及公司核心业务，该等用工形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5 名，为梁侃、王志刚、王龙华、崔广伟、贺醒然，该等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1、梁侃，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梁侃先生为高级经济师、高级项目经理，拥有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

2、王志刚，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王志刚先生拥有网络工程专业背景，具备多年信息与通信设备行业从业经验。

3、王龙华，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3、高级管理人员”。

4、崔广伟，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6 月毕业于郑州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北京飞越梦幻公司三维引擎研发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济南玩具人网络公司技术总监；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河南众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软件研发总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今任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虚拟仿真产品线总架构师，负责公司虚拟仿真方向的技术体系建设和产品研发。崔广伟先生具有丰富的软件项目开发经验，主持研发的“众诚 3D 建模软件”作为人民教育出版社《基于 3D 打印的 STEAM 课程》配套软件；主持研发的“众诚 VR 内容创作平台”荣获第三届国际虚拟现实技术及应用创新大赛企业创新组二等奖以及 2021 世界 VR 产业大会云峰会 VR/AR 创新奖。

5、贺醒然，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6 月毕业于吉林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研究生学历。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中兴通讯上海研发中心协议栈软件开发工程师；2015 年 5 月至今任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负责公司虚拟现实与仿真软件项目开发和产品研发。贺醒然先生具有丰富的软件项目开发经验，负责公司虚拟仿真软件研发管理工作，主持研发的“众诚

VR 内容创作平台”荣获第三届国际虚拟现实技术及应用创新大赛企业创新组二等奖以及 2021 世界 VR 产业大会云峰会 VR/AR 创新奖。

(2) 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3)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及兼职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梁侃、王志刚、王龙华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及兼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与“（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崔广伟、贺醒然未持有发行人股份，且不存在对外投资和兼职情况。

(4)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 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1、主要在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目前所处研发阶段	主要研发人员	研发经费投入情况（万元）	拟达到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比较
1	众诚数字孪生管理系统 V1.0	开发阶段	崔广伟、刘虹利、赵超峰等	400	1、打造自主知识产权跨平台 3D 可视化引擎。从系统级底层 API 构建引擎，具有完善的底层支持模块、数学库、渲染系统、场景管理系统等子系统。支持 Windows、Linux、Android、网页浏览器等多种平台； 2、建立云端数字孪生全流程工具链和组件库。平台提供的工具链包含模型轻量化工具、模型转换工具、模型制作工具、材质编辑工具、场景编辑工具；组件库包括 3D 模型可视化、3D 场景可视化、数据图表可视化、虚拟	目前行业多基于 WebGL 技术实现，承载能力受网页浏览器限制。本系统使用自主研发的 3D 引擎，能够做到很好的跨平台，可以满足展示效果和实用性等不同的需求；系统具有统一数据标准和对接规范，可与各应用平台进行数据共享与交换，非常方便；系统提供大量工具集和组件库，用户可以像搭建积木一样选择自己需要的工具和组件，组装成满足客户需求的应用。

					装配组件、场景漫游组件、全景展示组件等； 3、实现一套用于数据汇聚、融合和交换的数据管理系统，实现系统与数据之间的低耦合，保障元数据的有效性，支撑数字孪生应用的各项业务需求； 4、实现具有 3D 场景展示、数据实时可视化、交互控制、业务系统集成等功能的用户终端。	
2	众诚物联网远程仿真实验管理系统 V1.0	开发阶段	贺醒然、范浩、崔杰等	300	1、实现远程嵌入式开发实验子系统。师生可以远程与核心板、嵌入式模块等硬件系统对接，可以进行嵌入式代码的编写、调试、下载、运行等，可以观察到硬件的反馈，可以不受实验场所环境限制、身临其境地完成实验所有步骤； 2、实现控制的数字孪生交互子系统。师生可以以 3D 可视化的形式连接或断开硬件模块，可以自由连接线路； 3、实现实验数据管理子系统。对实验过程进行数据收集、存储和管理，师生可以查看、评估实验过程、实验结果等，包括截图、录屏、语音、源码等多种形式； 4、实现实验教学管理子系统。包括课程在线学习、学生管理、实验室管理、实验报告管理等。	物联网相关实验都是基于嵌入式开发的。由于涉及到硬件系统，目前高校的物联网实验课程仍要在实验室现场进行，远程上课也只是视频直播的形式，缺乏学生实操环节。本系统从实际需求出发，基于数字孪生等技术，虚实结合，学生可以远程完成实验的所有步骤。
3	众诚数据统计分析动态可视化引擎	开发阶段	齐占成、王利恒、常健等	90	1、制定并实现统一数据标准和对接规范，实现平台数据的共享与交换，保障数据之间的互联互通、业务之间的相互协同。 2、实现数据保障子系统。在数据的共享与交换过程中，能够做到安全、可靠、稳定、高效。可在统一的授权管理下，实现多部门、多系统间的信息交换与共享服务。 3、实现数据的显示子系统。基于众诚的 3D 渲染引擎，显示系统将具备两大关键特性：动态和 3D。利用动态二维图表、三维视图、虚拟现实、数字孪生等技术，可将关键数据、发展态势、全局形势等进行动态的、形象的可视化呈现。	随着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大数据的快速发展，数据将带来新一轮的技术革命。实现互联互通、资源共享越来越重要。目前行业有较为成熟的 2D 图表引擎，3D 展示也主要集中在静态设备或场景展示方面。本系统的主要特点是完全面向数字孪生的，它可以将真实的生产数据和业务数据实时、动态、形象地呈现出来。另外，基于众诚自研的跨平台渲染引擎的优势，在效率、效果、灵活性方面都能够得到保证。
4	众诚虚拟仿真实验管理平台 V1.0	开发阶段	刘宁宁、冉金龙、任兴华等	310	1、实现校、院、专业、课程、仿真实验自上而下多级的管理，以及教学、实验和学习功能，可配置满足校级、院	管理平台基于当前先进成熟的 WEB 技术和 B/S 架构研发，具有前瞻性、高稳定性、可扩展性和开放共享性

					级、专业级、教师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管理需求。 2、管理层实现教学管理、实验室管理、课程管理、虚拟实验管理、资源管理、数据管理、人员和权限管理； 3、资源层实现资源统一管理、集中调配，数据实时共享和智能分析； 4、兼容和扩展层实现技术和接口标准化、规范化和流程化，满足平台扩展及虚拟仿真实验项目和其他第三方平台对接需求。 技术架构设计上具备前瞻性、兼容性和可扩展性。	等特点；管理平台功能丰富，全面涵盖虚拟仿真实验管理、教学、实验和学习各个方面，通过配置可满足校级、院级、专业级、教师级各层级各维度的教学管理需求。
5	自定义流程引擎 V2.0	开发阶段	张伟、陈龙等	300	支持可视化的流程设计器来设计流程的定义，Web 端纯 JS 流程设计器无需编程，只需经过鼠标拖、拉、拽的方式来完成，支持串行、并行、分支、异或分支、会签、聚合、多重聚合、退回、传阅、转交，管理员可随时根据企业的状况调整流程，经过流程监控实时分析流程实例的运行数据分析，提供企业流程不断优化的依据，同时智能流程版本管理功能，当流程变化较大时旧的实例按旧的流程定义运转，新启动的流程按新版本的流程运转，新旧隔离互不影响	轻量级框架，易开发；低代码开发，可配置程度高；适用复杂的政务场景应用，满足节点增加在审批过程中无感知生效；动态配置按钮权限，数据权限
6	低代码开发平台	开发阶段	张伟、苏红伟等	500	提供一系列低代码模块，包括表单开发、报表、报表配置能力、在线图表设计、大屏设计、移动配置能力、表单设计器、在线设计流程、流程自动化配置、插件能力等，支持前后端分离微服务架构，让前后端代码一键生成，实现低代码开发，并有效解决项目大部分重复工作，在具备灵活性前提下有效提升效率	具备多元化的组件库，通过“拖拉拽”方式快速搭建界面，实现低代码开发。通过简单配置关联相关数据库信息，完成数据对接，使接入更加方便快捷。开发灵活自由支持二次开发通过可扩展性实现灵活性，进而提供更大自由。低代码支持二次开发，具备 Web 端、APP 端、大屏端多行业模板，方便快速生成模板系统
7	智能语义搜索引擎 V1.0	开发阶段	张伟、陈龙等	200	1、多源异构数据的融合支持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化等类型数据接入，内置多种数据解析能力和关联规则，可进行精准的数据解析、清洗转换，支持异构数据动态融合； 2、丰富的搜索结果展现支持多种搜索结果展现，包含图片、表格、关系图谱、文档、统计图表、趋势图表的智能检索； 3、便捷的自然语言检索采用以知识图谱为基础的语义分	基于知识图谱梳理数据，在保留数据完整性的基础上，增加了对数据间关系的诠释。通过知识图谱，系统能更智能化的理解数据、知识推理，从而实现智能搜索与智能交互。中文分词、语言模型等先进的 NLP 技术为核心，辅以专名识别、规则匹配等关键技术构建了一套高效的语义理解方案，能够准确的从用户输入信息中识别出搜索场景及需求的关键信息。且支持主流关

					析技术，深度融合行业知识，支持针对自然语言“问答式”的语义输入，搜索结果精准、便捷； 4、强大的搜索辅助功能支持语音搜索、以图搜图、拼音检索、智能纠错、智能关联提示、相关搜索推荐等诸多的功能模块； 5、搜索场景快速拓展系统支持可视化的语境配置功能，支持主流数据库适配，可根据用户的需求快速配置不同的搜索场景	系型数据库查询，语义解析支持 ES，并支持图数据库、大数据数仓查询。文字检测与文字识别算法采用先进的深度学习技术
8	大数据智能引擎 V1.0	开发阶段	陈龙、李翔等	400	提供海量级大数据采集、传输、存储、管理、查询和分析的统一平台，实现对多源异构数据资源的汇集融合、海量数据的分析碰撞、实时和非实时的分析和挖掘、分析成果的可视化展示，全流程的管理与运维，帮助用户从海量数据信息中获取到真正的价值，及时洞察和决策新的机会与风险。平台以数据总线为中心，提供各类数据的接入，完成各业务系统之间、业务系统与数据中心之间的各种数据交换与共享，形成原始库，以及接入过程中的流程处理、管理能力。同时基于分布式的文件系统存储，支持多副本备份，从原始库清洗、转化、整合、关联后形成索引库、分析库和专题情报应用库群，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可用性，支持数据存储容量的横向扩展。平台提供通用的数据服务组件、服务管理及针对特定行业的分析研判模型	大数据智能引擎采用先进的分布式、模块化的体系架构，是面向海量异构数据研发的智能化大数据系统，支持海量数据存储管理、高速分析和丰富的多维可视化，具备高效、智能、敏捷的特点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费用	2,991.55	1,781.83	1,720.32
营业收入	51,456.27	45,767.21	30,838.55
占比（%）	5.81	3.89	5.58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3.89%和 5.81%，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水平，有利于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增强核心技术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定位和行业发展趋势。

3、合作研发情况

为保持技术领先，拓宽技术领域，公司在加强自身研发实力的同时，积极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郑州大学、洛阳理工学院等开展校企合作，通过校企互动强化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发挥协同效应，努力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合作机构	合作内容	权利义务划分约定	期限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组织、协调力量组成科研联合体，对国家和地方重点工程项目、重大科技项目和高技术产品进行联合投标、联合申报、联合攻关与联合开发； 2、开放相关实验室/研究室，共享科研仪器设备和设计仿真软件，为科研和开发提供便利； 3、定期开展技术交流； 4、可联合组织学术活动，主办地区行业学术年会，邀请知名学者进行学术讲座等，开展国内和国际学术交流	由双方合作研发的科研成果、技术及产品等皆为双方共有，各方均不得泄露有关商业机密，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将成果转让第三方	2016.2.25-2019.2.24
郑州大学 电气工程学院	联合组建“河南省虚拟现实技术与系统工程研究中心”，利用双方合作优势，促进虚拟现实技术产业的发展，积极开展虚拟现实技术的研究，及时将研究成果实现产业化转化。围绕虚拟现实技术产业等开展相关研究工作，提高产品质量和稳定性，并经过双方共同努力，使“河南省虚拟现实技术与系统工程研究中心”建成为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技术研发基地，为自身的可持续发展、行业的技术进步和打造国内领先的行业龙头企业提供技术支撑并发挥引领作用	由双方合作研发的科研成果、技术及产品等皆为双方共有，各方均不得泄露有关商业机密，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将成果转让第三方	2019.4.1-2022.4.1
郑州大学 软件学院	在 AI 人工智能技术的科学研究、人才培养、项目开发、项目推广、项目协作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	由双方合作研发的科研成果、技术及产品等皆为双方共有，各方均不得泄露有关商业机密，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将成果转让第三方	2019.5.10-2022 5.9
洛阳理工学院	围绕虚拟现实技术产业等开展相关研究工作,提高产品质量和稳定性,并经过双方共同努力,使“河南省虚拟现实技术与系统工程研究中心”建成为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技术研发基地,为自身的可持续发展、行业的技术进步和打造国内领先的行业龙头企业提供技术支撑并发挥引领作用	由双方合作研发的科研成果、技术及产品等皆为双方共有,各方均不得泄露有关商业机密,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将成果转让第三方	2020.4.14-2023.4.13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境外经营资产。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

七、 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机构和人员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并能按照相关的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规范运行。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权力和义务，股东大会运行规范，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20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

2、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名。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28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

3、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股东大会的监督机构，对公司经营、财务和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6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制度》

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

（二）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选举与罢免程序、职权范围等内容进行了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世卿、陈冰梅、王彦培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王彦培为会计专业人士。

（三）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作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事务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根据内控规范的指导性规定，公司建立及实施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公司已严格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成本效益原则，在公司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由经营层负责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由全体员工参与内部控制的具体实施，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管理层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出具了《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487 号），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客户提供集方案咨询、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云化转型及运维服务于一体的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公司控股股东为梁侃，实际控制人为梁侃、梁友、靳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梁侃、梁友、靳一除控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业务情况，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如本人拟出售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

4、本人将依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的规定向发行人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止。

5、本人将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6、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能够充分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人权利的补充或替代承诺；（3）将上述补充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给发行人及其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进行赔偿；（5）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梁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
2	梁友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
3	靳一	实际控制人之一、综合管理总监

2、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皓轩源。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助晟智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侃持股 100.00%的企业
2	皓维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侃持股 80.00%，实际控制人梁友持股 20.00%的企业
3	郑州众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侃持股 80.72%，实际控制人梁友持股 6.02%的企业
4	众诚孵化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侃持股 71.00%，实际控制人梁友持股 8.10%的企业
5	众汇孵化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侃直接持股 20.00%，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股 28.40%，实际控制人梁友通过众诚孵化器间接持股 3.24%的企业
6	皓轩源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侃持股 46.87%，实际控制人靳一持股 6.22%的企业

4、公司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众诚农牧	全资子公司
2	众诚软件	全资子公司
3	众诚虚拟现实	公司持股 71.00%的子公司
4	南阳大数据	公司持股 40.00%的参股公司
5	知了软件	公司持股 37.67%的参股公司

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7、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助晟智能	实际控制人梁侃控制的企业
2	皓维特	实际控制人梁侃控制的企业
3	郑州众诚	实际控制人梁侃控制的企业
4	众诚孵化器	实际控制人梁侃控制的企业
5	众汇孵化器	实际控制人梁侃控制的企业
6	皓轩源	实际控制人梁侃控制的企业
7	河南省电子商会	实际控制人梁侃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社会团体
8	河南省博璞技术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侃持股 30.33%的企业
9	河南奕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侃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10	郑州市西岸广告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侃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11	郑州市金水区唯珂健康咨询服务部	实际控制人靳一之亲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12	天津市富士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韩世鲁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13	温县日鑫工程塑料厂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14	温县迎太商店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15	安阳市广学回归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16	文峰区益馨茶庄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17	郑州天兴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世卿控制的企业
18	郑州沃铎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世卿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19	深圳市宝安日报社	独立董事陈冰梅之亲属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20	深圳市嘉瑞宝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冰梅之亲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1	深圳市格瑞特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冰梅之亲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2	安徽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冰梅之亲属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中航华东光电（上海）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冰梅之亲属担任董事的企业
24	芜湖市华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冰梅之亲属担任董事的企业
25	中航金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冰梅之亲属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26	河南立信天玺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王彦培持股 50.00%的企业
27	郑州泰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彦培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28	河南省维百福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彦培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29	郑州恒德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彦培之亲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30	郑州联高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包桂根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8、公司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河南智慧大数据生态园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侃担任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0 年 6 月卸任
2	河南省创新创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侃持股 40%的企业	已于 2020 年 9 月将全部所持股份转让
3	河南康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侃担任执	已于 2022 年 4 月注销

		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4	郑州高新区老家信阳菜馆	实际控制人梁侃之亲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已于 2019 年 1 月注销
5	郑州东山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梁侃之亲属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3 月注销
6	安阳忆江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已于 2019 年 3 月卸任
7	安阳市龙安区东风糖宝百货超市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已于 2019 年 7 月注销
8	河南龙海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已于 2021 年 4 月卸任
9	温县云飞百货门市部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	已于 2021 年 6 月注销
10	安阳市贵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邓国军之亲属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已于 2021 年 10 月注销
11	郑州睿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彦培持股 40%的企业	已于 2019 年 2 月注销
12	河南惠文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彦培担任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4 月卸任
13	徐明亮	董事	已于 2019 年 9 月辞任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郑州众诚	采购商品	0.27	1.81	85.44
知了软件	采购技术服务	-	-	126.21
合计		0.27	1.81	211.65
营业成本		38,993.14	35,901.51	23,147.52
关联采购占营业成本比重		0.00%	0.01%	0.91%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金额合计分别为 211.65 万元、1.81 万元和 0.27 万元，整体呈下降趋势，关联采购占比分别为 0.91%、0.01%和 0.00%，整体占比较小。双方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达成上述交易，定价及结算政策主要参考公司向非关联方供应商采购同类型商品的价格及商品的市场价格，无显失公允的情况。

(2) 关联方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郑州众诚	销售商品	-	6.95	15.65
知了软件	销售商品	-	-	1.70
合计		-	6.95	17.35

营业收入	51,456.27	45,767.21	30,838.55
占同类交易比重	-	0.02%	0.06%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金额合计分别为 17.35 万元、6.95 万元和 0，关联销售占比分别为 0.06%、0.02%和 0，整体占比较小。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行为属于零星销售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影响。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价格及结算政策按照向无关联第三方的价格执行，无显失公允的情况。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67.26	269.46	259.91

(4) 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众汇孵化器	众诚科技	房屋租赁	139.75	69.88	-
众汇孵化器	众诚软件	房屋租赁	53.19	-	-
合计			192.94	69.88	-

为满足办公需求，众诚科技、众诚软件向众汇孵化器租赁办公场所用于日常办公，其中，众诚科技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且前 6 个月为装修期租金予以免除；众诚软件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且前 6 个月尾装修期租金予以免除。上述房屋租赁的租金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5)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担保合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梁侃	C180910MG4117375《抵押合同》	850.00	主债权履行期（2018-9-26 至 2019-9-25）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C180910GR4117376《保证合同》			是
靳一	C180910GR4117451《保证合同》	850.00	主债权履行期（2018-9-26 至 2019-9-25）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梁侃	C180908GR4117305《保证合同》			是
靳一	C180908GR4117306《保证合同》			是

梁侃、靳一	2019 苏（企八）最高保字第 0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469.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12-13 至 2020-5-11）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391.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4-17 至 2021-1-12）届满之日起三年	
		422.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6-3 至 2020-12-12）届满之日起三年	
靳一	ZB7604201900000042《最高额保证合同》	459.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12-26 至 2020-12-10）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梁侃	ZB7604201900000043《最高额保证合同》			是
梁侃	兴银豫借保字第 2019274-2《保证合同》	1,0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11-29 至 2020-11-29）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靳一	兴银豫借保字第 2019274-3《保证合同》			是
郑州众诚	C190923GR4114929《保证合同》	850.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9-27 至 2020-9-25）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梁侃	C190923GR4114931《保证合同》			是
靳一	C190923GR4114933《保证合同》			是
郑州众诚	C190923GR4114864《保证合同》	850.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9-27 至 2020-9-25）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梁侃	C190923GR4114869《保证合同》			是
靳一	C190923GR4114872《保证合同》			是
皓轩源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19 第 320031-1《保证合同》	461.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9-10 至 2020-9-10）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梁侃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19 第 320031-2《保证合同》			是
梁友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19 第 320031-3《保证合同》			是
皓轩源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19 第 320030-1《保证合同》	189.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9-10 至 2020-9-10）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梁侃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19 第 320030-2《保证合同》			是
梁友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19 第 320030-3《保证合同》			是
陈功友	中原银（郑州）抵字 2019 第 320030-1《抵押合同》		主债权诉讼时效内	是
梁侃	授字-VST-360-20191223-0056-B-001《最高额保证合同》	966.00	主债权履行期（2019-12-26 至 2020-1-25）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靳一	授字-VST-360-20191223-0056-B-002《最高额保证合同》			是
郑州众诚	FEHTJ19D29856K-U-04《保证合同》	1,505.57	主债权履行期（2019-9-17 至 2021-8-17）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皓轩源	FEHTJ19D29856K-U-05《保证合同》			是
梁侃	《保证函》			是
靳一	《保证函》			是
梁友	《保证函》			是
梁侃	DHDDDB20200828004254《最高额保证合同》	8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8-28 至 2020-12-23）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DHDDDB20200812000168《最高额保证合同》	2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8-12 至 2020-12-23）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梁侃、靳一	（2020）郑银授额字第 000404 号-担保 01《最高额保证合同》	1,0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10-9 至 2021-9-28）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梁侃	GIFD20B000005-01《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两笔金额进行担保，金额分别为 1000.00 万元、994.00 万元	主债权履行期（2020-9-18 至 2021-3-18）及（2021-7-7-2022-1-7）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靳一	GIFD20B000005-02《最高额保证合同》			否
皓轩源	GCFD20B000005-01《最高额担保合同》			否
皓轩源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20 第 320051-1 号《保证合同》	461.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9-29 至 2021-9-25）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梁侃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20 第 320051-2 号《保证合同》			是
梁友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20 第 320051-3			是

	号《保证合同》			
皓轩源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20 第 320050-1 号《保证合同》	189.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9-29 至 2021-9-25）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梁侃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20 第 320050-2 号《保证合同》			是
梁友	中原银（郑州）保字 2020 第 320050-3 号《保证合同》			是
陈功友	中原银（郑州）抵字 2020 第 320050-1 号《抵押合同》		主债权诉讼时效内	是
梁侃	C180910MG4117375《抵押合同》	为两笔借款进行担保，金额分别为 117.00 万元及 732.04 万元	主债权履行期（2020-12-11 至 2021-2-28）及（2020-10-23-2021-9-12）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C201022GR4119298《保证合同》			是
靳一	C201022GR4119299《保证合同》			是
郑州众诚	C201022GR4119300《保证合同》			是
梁侃	C201022GR4119275《保证合同》	为两笔借款进行担保，金额分别为 383.00 万元及 467.00 万元	主债权履行期（2020-12-11 至 2021-2-28）及（2020-11-2 至 2021-9-12）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靳一	C201022GR4119276《保证合同》			是
郑州众诚	C201022GR4119277《保证合同》			是
梁侃	郑银最高额保字第 0922020011100044514《最高额保证合同》	1,0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0-11-16 至 2021-11-15）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靳一	郑银最高额保字第 0922020011100045433《最高额保证合同》			是
梁侃	郑银最高额抵字第 0722020011100044508《最高额抵押合同》	443.00	主债权诉讼时效内	是
梁侃、靳一、梁友	2020PACF0005675-G-01《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两笔金额进行担保，金额均为 1,500.00 万元	主债权履行期（2020-11-25 至 2021-5-25）及（2021-6-22 至 2021-12-19）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梁侃、靳一	兴银豫借保字第 2020550-2 号《保证合同》	1,0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1-3-4 至 2022-3-4）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梁侃、靳一	（2020）郑银授额字第 000404 号-担保 01《最高额保证合同》	1,0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1-9-17 至 2022-3-28）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梁侃	C201022GR4119275《保证合同》	85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1-3-19 至 2021-9-12）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靳一	C201022GR4119276《保证合同》			是
郑州众诚	C201022GR4119277《保证合同》			是
梁侃	DHDDDB20200828004254《最高额保证合同》	2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1-3-30 至 2021-8-10）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梁侃	（2021）信豫银最保字第 2119018-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1,000.00	主债权履行期（2021-9-29 至 2022-9-29）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靳一	（2021）信豫银最保字第 2119018-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否
梁侃	中原银（郑州）最保字 2021 第 320043-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两笔借款进行担保，金额分别为 361.00 万元及 639.00 万元	主债权履行期（2021-9-29 至 2022-9-27）及（2021-9-29 至 2022-9-27）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梁友	中原银（郑州）最保字 2021 第 320043-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否
郑州众诚	C210922GR4113159《保证合同》	为两笔借款进行担保，金额分别为 300.00 万元	主债权履行期（2021-9-28 至 2022-9-26）及（2021-11-4 至 2022-9-26）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梁侃	C210922GR4113160《保证合同》			否
靳一	C210922GR4113161《保证合同》			否

		及 500.00 万元		
梁侃	ZB7604202100000026《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三笔承兑汇票进行担保, 金额分别为 1,123.00 万元、689.92 万元及 184.80 万元	主债权履行期 (2021-7-20 至 2022-1-19)、(2021-9-17 至 2022-9-17) 及 (2021-10-11 至 2022-10-11) 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靳一	ZB7604202100000027《最高额保证合同》			否
梁侃	2021 中旅银最保字第 1310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1,000.00	主债权履行期 (2021-11-25 至 2022-11-22) 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梁侃	HETO4106700002021N00H1-最高额保证 002《最高额保证合同》	320.00	主债权履行期 (2021-12-17 至 2022-12-16) 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靳一	HETO4106700002021N00H1-最高额保证 003《最高额保证合同》			否
梁侃	HETO4106700002021N008P-最高额保证 002《最高额保证合同》	430.00	主债权履行期 (2021-11-5 至 2022-11-4) 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靳一	HETO4106700002021N008P-最高额保证 003《最高额保证合同》			否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郑州众诚	采购固定资产/办公用品等	0.70	38.82	-
	营业成本	38,993.14	35,901.51	23,147.52
	关联采购占营业成本比重 (%)	0.00%	0.11%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郑州众诚采购固定资产、办公用品等,上述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向公司或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关联方名称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9 年度	郑州众诚	其他应付款	120.07	107.00	201.54	25.53
2020 年度	梁侃	其他应付款	-	300.00	300.00	-
	郑州众诚	其他应付款	25.53	392.00	416.05	1.48
2021 年度	郑州众诚	其他应付款	1.48	-	1.48	-

公司发生的关联资金拆借主要为资金周转临时借用,系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

(3) 关联方资产转让

2021 年 8 月 20 日,发行人与郑州众诚共同签署《同意转让证明》,同意由郑州众诚将其拥有的注册号为 21472368 的“缤纷世界绘”商标、注册号为 21472420 的“众诚立体世界”商标及注册号为 1522037 的“众诚+图形+C”商标转让给发行人。本次转让

为无偿转让。2022 年 1 月 13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了商标转让证明，核准上述商标转让注册。

3、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梁侃	-	216.00	216.00
	知了软件	37.50	37.50	37.50
其他应收款	众汇孵化器	5.00	5.00	-
	毕江峰	-	-	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郑州众诚	126.26	126.26	126.26
其他应付款	郑州众诚	-	1.48	25.53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汇总表

单位：万元

交易性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郑州众诚	采购商品	0.27	1.81	85.44
	知了软件	采购技术服务	-	-	126.21
	郑州众诚	销售商品	-	6.95	15.65
	知了软件	销售技术服务	-	-	1.70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67.26	269.46	259.91
	众汇孵化器	房屋租赁	192.94	69.88	-
	-	关联方担保	详见前述明细		
偶发性关联交易	郑州众诚	采购固定资产/办公用品等	0.70	38.82	-
	梁侃	关联方资金拆借	详见前述明细		
	郑州众诚	关联方资金拆借	详见前述明细		
	郑州众诚	受让商标	详见前述明细	-	-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交易作价公允，且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履行决策程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了内部管理的相关规定，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全体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方变化的情形，详见本节“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之“（一）关联方情况”相关内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由关联方变为非关联方而继续交易的情形。

八、 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501,410.66	70,952,902.54	13,690,395.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98.9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347,735.74	609,615.00	-
应收账款	156,242,005.68	170,843,540.12	78,491,823.03
应收款项融资	3,395,000.00		
预付款项	4,940,928.55	3,682,224.45	3,493,54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35,040.10	3,724,058.32	3,564,097.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508,618.25	149,767,477.16	74,497,300.39
合同资产	2,039,552.44	1,314,587.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48,024.17	18,663,016.22	12,362,902.44
其他流动资产	7,065,228.93	8,264,243.24	6,610,657.01
流动资产合计	518,933,943.44	427,821,664.31	192,710,723.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6,148,024.17	24,811,040.39
长期股权投资	744,728.27	983,471.00	1,614,726.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928,386.41	26,381,537.04	21,148,332.45
在建工程			6,741,564.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18,907.45		
无形资产	132,869.45	27,796.40	40,33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77,657.86	5,411,253.47	1,815,001.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5,108.12	2,396,508.54	2,396,230.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33,309.82	4,395,323.13	1,262,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390,967.38	45,743,913.75	59,829,831.62
资产总计	564,324,910.82	473,565,578.06	252,540,554.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610,138.70	55,906,399.65	55,526,784.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502,000.00		-
应付账款	121,699,526.55	150,942,191.71	43,443,342.12
预收款项		-	10,648,606.16
合同负债	48,741,267.52	35,975,431.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110,985.15	5,588,329.69	2,829,095.18
应交税费	12,734,212.34	6,437,870.76	3,598,852.45
其他应付款	2,073,491.63	1,060,600.50	10,858,990.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9,127.55	4,673,276.42	6,764,604.22
其他流动负债	16,257,874.22	14,676,806.15	
流动负债合计	330,508,623.66	275,260,906.83	133,670,274.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74,402.51		-
长期应付款			4,673,276.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74,402.51		4,673,276.42
负债合计	337,583,026.17	275,260,906.83	138,343,551.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3,800,000.00	73,80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17,157.03	45,817,157.03	9,854,65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71,982.25	10,317,909.61	6,162,654.2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91,322,275.22	67,790,905.21	31,622,555.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811,414.50	197,725,971.85	113,639,866.51
少数股东权益	930,470.15	578,699.38	557,136.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741,884.65	198,304,671.23	114,197,00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4,324,910.82	473,565,578.06	252,540,554.77

法定代表人：梁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再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林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695,199.05	61,385,708.82	13,173,85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347,735.74	609,615.00	
应收账款	156,052,795.68	170,529,850.12	77,811,823.03
应收款项融资	3,395,000.00		
预付款项	4,940,928.55	3,632,424.45	3,493,547.16
其他应收款	4,727,607.60	3,724,058.32	3,517,737.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508,618.25	149,767,477.16	74,497,300.39
合同资产	2,039,552.44	1,314,587.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48,024.17	18,663,016.22	12,362,902.44
其他流动资产	7,041,553.41	8,249,119.11	6,607,914.14
流动资产合计	516,897,014.89	417,875,856.46	191,465,078.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6,148,024.17	24,811,040.39
长期股权投资	31,764,728.27	12,003,471.00	2,634,726.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33,179.91	26,230,163.67	21,035,257.93
在建工程			6,741,564.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82,252.88		
无形资产	132,869.45	27,796.40	40,33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99,564.74	4,808,440.51	1,815,001.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1,116.99	2,394,032.04	2,377,86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33,309.82	4,395,323.13	1,262,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97,022.06	56,007,250.92	60,718,391.10
资产总计	590,694,036.95	473,883,107.38	252,183,469.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610,138.70	55,906,399.65	55,526,784.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502,000.00		
应付账款	123,533,288.91	150,684,995.62	43,443,342.12
预收款项			10,648,60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21,087.28	5,111,227.03	2,594,479.88
应交税费	12,692,538.18	6,399,326.72	3,593,396.20
其他应付款	26,054,993.75	1,060,600.50	10,858,990.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48,477,116.58	35,975,431.9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0,175.32	4,673,276.42	6,764,604.22
其他流动负债	16,242,025.16	14,676,806.15	
流动负债合计	355,063,363.88	274,488,064.04	133,430,203.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54,903.30		
长期应付款			4,673,276.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54,903.30		4,673,276.42
负债合计	360,518,267.18	274,488,064.04	138,103,479.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3,800,000.00	73,800,000.00	6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17,157.03	45,817,157.03	9,854,65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71,982.25	10,317,909.61	6,162,654.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686,630.49	69,459,976.70	32,062,678.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175,769.77	199,395,043.34	114,079,989.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90,694,036.95	473,883,107.38	252,183,469.16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4,562,653.49	457,672,104.61	308,385,513.89
其中：营业收入	514,562,653.49	457,672,104.61	308,385,513.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9,586,190.20	408,985,239.37	269,855,796.95
其中：营业成本	389,931,357.56	359,015,083.12	231,475,236.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16,987.60	1,081,552.76	612,067.87
销售费用	22,280,616.65	15,869,309.63	11,461,545.01
管理费用	18,105,115.02	12,363,884.12	8,025,765.16
研发费用	29,915,456.65	17,818,315.16	17,203,201.43
财务费用	6,936,656.72	2,837,094.58	1,077,980.64
其中：利息费用	7,521,850.97	4,083,979.69	1,751,316.39
利息收入	892,856.90	1,442,003.16	1,002,937.66
加：其他收益	12,749,912.54	4,235,615.59	1,584,799.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6,949.50	-788,745.23	504,127.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238,742.73	-631,255.57	518,994.48

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99,291.15	-5,380,904.79	-5,896,673.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8,326.98	-104,962.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881,808.20	46,647,868.34	34,721,970.64
加：营业外收入	705,429.71	66.81	12,999.10
减：营业外支出	74,027.70	582,041.59	38,426.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513,210.21	46,065,893.56	34,696,543.15
减：所得税费用	5,315,996.79	5,720,725.73	4,482,255.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97,213.42	40,345,167.83	30,214,287.3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97,213.42	40,345,167.83	30,214,287.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770.77	21,562.49	-675,234.23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45,442.65	40,323,605.34	30,889,521.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197,213.42	40,345,167.83	30,214,287.3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845,442.65	40,323,605.34	30,889,521.5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770.77	21,562.49	-675,234.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0.4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0.47

法定代表人：梁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再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林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3,937,679.95	456,795,217.88	308,363,155.41
减：营业成本	392,104,724.59	359,001,371.69	231,475,236.84
税金及附加	2,395,694.32	1,076,648.18	610,838.57
销售费用	21,955,219.45	15,697,655.41	11,247,823.59
管理费用	16,067,944.14	11,337,286.54	7,454,446.72
研发费用	27,211,960.36	16,159,096.88	16,411,804.46
财务费用	6,858,652.27	2,839,157.68	1,078,233.24
其中：利息费用	7,413,605.42	4,083,979.69	1,751,316.39
利息收入	855,227.04	1,438,904.06	1,002,008.23
加：其他收益	12,719,912.54	3,535,806.00	1,453,699.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9,140.71	-788,745.23	504,127.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742.73	-631,255.57	518,994.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89,093.65	-5,486,834.79	-5,974,233.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8,326.98	-104,962.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226,836.02	47,839,265.01	36,068,365.69
加：营业外收入	705,429.53	66.81	12,999.10
减：营业外支出	74,027.70	581,941.59	38,426.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858,237.85	47,257,390.23	36,042,938.20
减：所得税费用	5,317,511.42	5,704,836.23	4,450,621.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40,726.43	41,552,554.00	31,592,316.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40,726.43	41,552,554.00	31,592,316.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540,726.43	41,552,554.00	31,592,316.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575,559,362.14	463,781,642.57	277,166,885.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386.51	70,99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1,583.67	5,072,196.83	6,436,42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800,945.81	468,944,225.91	283,674,31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432,297.74	386,692,166.03	268,793,549.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27,940.89	22,576,667.35	19,005,50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56,244.76	10,260,540.49	7,906,77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82,535.06	25,921,090.08	18,257,20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599,018.45	445,450,463.95	313,963,03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1,927.36	23,493,761.96	-30,288,72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336.99		7,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92.2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129.28	-	7,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49,077.94	3,136,461.43	1,479,17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9,077.94	3,136,461.43	1,879,17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6,948.66	-3,136,461.43	-1,872,07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6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794,934.95	84,970,440.00	56,4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40,000.00	16,920,000.00	24,56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734,934.95	145,652,940.00	81,007,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140,440.00	84,57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35,428.86	3,673,955.53	14,294,529.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33,921.47	24,790,923.40	4,583,07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109,790.33	113,034,878.93	36,877,60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25,144.62	32,618,061.07	44,129,89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80,123.32	52,975,361.60	11,969,103.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65,756.94	13,090,395.34	1,121,29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45,880.26	66,065,756.94	13,090,395.34

法定代表人：梁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再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林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489,920.14	462,382,342.57	275,343,185.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386.51	70,99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56,696.95	4,320,488.14	6,353,19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646,617.09	466,793,217.22	281,767,381.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874,371.79	386,692,166.03	268,793,549.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34,845.90	20,215,041.00	17,722,84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56,270.97	10,252,581.61	7,795,376.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89,285.12	25,652,718.12	18,107,49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454,773.78	442,812,506.76	312,419,26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1,843.31	23,980,710.46	-30,651,88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336.99	-	7,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336.99	-	7,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8,119.49	2,674,061.43	1,474,19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8,119.49	12,674,061.43	1,874,19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07,782.50	-12,674,061.43	-1,867,091.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62,5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794,934.95	84,970,440.00	56,4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40,000.00	16,920,000.00	24,56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734,934.95	145,652,940.00	81,007,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140,440.00	84,57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35,428.86	3,673,955.53	14,294,529.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2,021.47	24,790,923.40	4,583,07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577,890.33	113,034,878.93	36,877,60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7,044.62	32,618,061.07	44,129,89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41,105.43	43,924,710.10	11,610,920.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98,563.22	12,573,853.12	962,932.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39,668.65	56,498,563.22	12,573,853.1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0,317,909.61		67,790,905.21	578,699.38	198,304,67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0,317,909.61		67,790,905.21	578,699.38	198,304,67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54,072.64		23,531,370.01	351,770.77	28,437,213.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845,442.65	351,770.77	43,197,213.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54,072.64		-19,314,072.64		-14,7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54,072.64		-4,554,072.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14,760,000.00		-14,760,000.00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4,871,982.25		91,322,275.22	930,470.15	226,741,884.65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6,162,654.21		31,622,555.27	557,136.89	114,197,00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6,162,654.21		31,622,555.27	557,136.89	114,197,003.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0,000.00				35,962,500.00				4,155,255.40		36,168,349.94	21,562.49	84,107,667.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323,605.34	21,562.49	40,345,16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00,000.00				35,962,500.00								43,762,5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800,000.00				35,962,500.00								43,762,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55,255.40		-4,155,255.40		
1．提取盈余公积									4,155,255.40		-4,155,255.4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0,317,909.61		67,790,905.21	578,699.38	198,304,671.23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3,003,422.57		17,092,265.35	1,232,371.12	97,182,716.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3,003,422.57		17,092,265.35	1,232,371.12	97,182,71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59,231.64		14,530,289.92	-675,234.23	17,014,28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889,521.56	-675,234.23	30,214,287.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59,231.64		-16,359,231.64		-13,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159,231.64		-3,159,231.6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13,200,000.00		-13,200,000.00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6,162,654.21		31,622,555.27	557,136.89	114,197,003.4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法定代表人：梁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再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林梅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0,317,909.61		69,459,976.70	199,395,04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0,317,909.61		69,459,976.70	199,395,04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54,072.64		26,226,653.79	30,780,72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540,726.43	45,540,726.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54,072.64		-19,314,072.64	-14,7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554,072.64		-4,554,072.6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60,000.00	-14,76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4,871,982.25		95,686,630.49	230,175,769.77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6,162,654.21		32,062,678.10	114,079,98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6,162,654.21		32,062,678.10	114,079,98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0,000.00				35,962,500.00				4,155,255.40		37,397,298.60	85,315,05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552,554.00	41,552,554.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00,000.00				35,962,500.00							43,762,5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800,000.00				35,962,500.00							43,762,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55,255.40		-4,155,255.40	
1．提取盈余公积									4,155,255.40		-4,155,255.4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800,000.00				45,817,157.03				10,317,909.61		69,459,976.70	199,395,043.34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3,003,422.57		16,829,593.36	95,687,67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3,003,422.57		16,829,593.36	95,687,67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59,231.64		15,233,084.74	18,392,316.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592,316.38	31,592,316.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59,231.64		-16,359,231.64	-13,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59,231.64		-3,159,231.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00,000.00	-13,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9,854,657.03				6,162,654.21		32,062,678.10	114,079,989.34

二、 审计意见

2021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2】147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缪志坚、俞金波
2020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492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缪志坚、俞金波
2019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0】第 035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宏敏、陈铮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众诚软件	投资设立	是	是	否
2	众诚虚拟现实	投资设立	是	是	是
3	众诚农牧	投资设立	是	否	否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如下：

2020 年 7 月，公司新设子公司众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2021 年 6 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河南众诚农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以下层级，

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

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相似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相似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相似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5.00
2-3 年	65.00
3-4 年	95.00
4 年以上	100.00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与可比公司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与可比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汉鑫科技	6.58	12.46	22.91	30.85	54.85	100.00
志晟信息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恒锋信息	6.64	12.40	20.09	36.27	57.92	100.00
科创信息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杰创智能	3.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华是科技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天亿马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宏景科技	5.07	9.92	13.67	50.00	80.00	100.00
发行人	5.00	15.00	65.00	95.00	100.00	100.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部分。

12. 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部分。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部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部分。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部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 存货减值测试的方法及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充分考虑在建项目的客户情况、项目实施进度、合同资料、库龄情况、项目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等因素，以项目合同价格为项目的预计收入，以预计收入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基

础，确定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对公司的存货执行减值测试程序。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

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部分。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4.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41. 租赁”部分。

29.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	-	-
专利权	直线法	7	0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	直线法	5	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6.合同资产”。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

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41. 租赁”部分。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

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业务主要为数字化解决方案服务、信息设备销售以及信息技术服务，其中信息技术服务包括运维服务、云化转型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等。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项目完成并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信息设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已发货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云化转型、软件开发等技术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公司提供的运维服务，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合同规定在服务期间内按期确认收入。

39. 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

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

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1. 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后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前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42. 所得税

☒ 适用 ☐ 不适用

所得税会计政策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4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43.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较大或占所属报表

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较大。

4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综合判断，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和估计的重要领域包括金融工具减值、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收入确认时点等，相关领域会计政策具体情况请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12.应收款项”、“15.存货”、“38.收入、成本”等相关内容。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3.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4.52	414.33	151.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22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4	-58.20	0.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48	0.20	
小计	1,338.36	356.33	148.84
减：所得税影响数	200.77	53.45	2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5	29.15	5.46
合计	202.02	82.60	27.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36.33	273.73	121.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4.54	4,032.36	3,08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8.22	3,758.63	2,967.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6.52%	6.79%	3.92%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21.05 万元、273.73 万元和 1,136.33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92%、6.79%和 26.52%。

2019 年和 2020 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程度较小，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及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主要是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扣除该因素的影响，公司非经常损益占同期归属

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对非经常损益依赖的情形。

七、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资产总计(元)	564,324,910.82	473,565,578.06	252,540,554.7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26,741,884.65	198,304,671.23	114,197,00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25,811,414.50	197,725,971.85	113,639,866.51
每股净资产(元/股)	3.07	2.69	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06	2.68	1.7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82	58.13	54.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3	57.92	54.76
营业收入(元)	514,562,653.49	457,672,104.61	308,385,513.89
毛利率(%)	24.22	21.56	24.94
净利润(元)	43,197,213.42	40,345,167.83	30,214,28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42,845,442.65	40,323,605.34	30,889,52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833,947.72	37,607,862.37	29,003,77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482,176.95	37,586,299.88	29,679,008.0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61,099,018.12	52,665,730.79	37,756,42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2	28.64	28.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4.78	26.70	2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01,927.36	23,493,761.96	-30,288,721.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6	0.32	-0.4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1	3.89	5.58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5	3.28	4.19
存货周转率	2.32	3.20	3.63
流动比率	1.57	1.55	1.44
速动比率	0.99	1.00	0.86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1 \times Mi \div M0 - E2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10、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投入 / 营业收入

1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1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流动负债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核心因素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是为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政企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收入、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信息设备销售收入，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因素如下：

（1）行业发展与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该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作为国家基础性、战略性的新型产业，行业发展主要依赖于技术进步和政策支持。在国家进行大规模信息化建设的背景下，各级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性产业政策，在行业发展、研究开发、人才引进、税收优惠等方面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给予大力支持，持续鼓励行业发展。根据 IDC 数据显示，2016 至 2022 年，中国智慧城市市场支出规模将从 147 亿美元提升至 313.8 亿美元，2016 年至 2022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1.44%。

（2）公司市场开拓能力

公司市场开拓能力亦是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作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公司能否继续保持与既有客户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以及不断开拓新客户，持续获得销售订单，将对公司业务经营和营业收入产生重大影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的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河南市场具备较好的市场知名度，使得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项目数量和金额不断增加，营业收入稳步增长。随着下游各应用领域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信创产业快速发展以及公司对市场开拓的重视和投入，公司业务区域和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3）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技术创新是信息技术企业发展的原动力，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把技术创新放在第一位，并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以项目为核心、以人才为支撑的技术研发体系，按照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整体解决方案的完整流程并不断进

行优化和改进。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包含产品开发支撑类技术、数据分析服务类技术、公共能力融合类技术、集成管控类技术等四大核心技术体系，公司积极参与行业发展动态、行业解决方案趋势、行业业务创新等方面的技术和业务交流活动，保持对市场发展趋势的关注，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采购成本、外采服务成本、直接人工成本等，因此，直接材料采购单价、外采服务成本、人工成本的变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具有重要影响。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其中，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业务招待及宣传费等；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等；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委外开发支出及投入等。公司员工薪酬水平、研发和市场开拓投入等对公司费用具有重要影响。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公司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外收支金额较小。公司营业利润主要受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因素影响。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及自身业务特点，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等指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指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43%	48.41%	39.92%
毛利率	24.22%	21.56%	24.94%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5.81%	3.89%	5.58%

1、营业收入增长率

营业收入增长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核心业务的增长是公司多年在该领域精耕细作的体现。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分别为 39.92%、48.41%和 12.43%，营业收入逐年增长。

2、毛利率

毛利率反映了公司的综合获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94%、21.56%和 24.22%，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3.08%、22.12%和 24.17%，整体保持稳定。

3、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公司作为以信息技术服务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技术研发方面持续稳定投入是公司发展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1,720.32 万元、1,781.83 万元和 2,991.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3.89%和 5.81%，研发投入持续增长。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
商业承兑汇票	3,334.77	60.96	-
合计	3,334.77	60.96	-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
商业承兑汇票	2,082.33	-	-
合计	2,082.33	-	-

2021 年末，公司质押的应收票据系公司为了取得借款，而对部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进行了质押。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1,412.27
合计	-	1,412.27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510.29	100.00%	175.51	5.00%	3,334.77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3,510.29	100.00%	175.51	5.00%	3,334.77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3,510.29	100.00%	175.51	5.00%	3,334.77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4.17	100.00%	3.21	5.00%	60.96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64.17	100.00%	3.21	5.00%	60.96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64.17	100.00%	3.21	5.00%	60.96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合计	-	-	-	-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3,510.29	175.51	5.00%
银行承兑汇票	-	-	-
合计	3,510.29	175.51	5.00%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64.17	3.21	5.00%
银行承兑汇票	-	-	-
合计	64.17	3.21	5.0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	-	-
合计	-	-	-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对应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3.21	172.31	-	-	175.51
合计	3.21	172.31	-	-	175.51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	3.21	-	-	3.21
合计	-	3.21	-	-	3.21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	-	-	-	-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 0 万元、60.96 万元和 3,334.77 万元,2021 年末应收票据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收到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商业承兑汇票较多所致。公司应收票据均为具有真实交易背景的销售交易形成。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9.50	-	-
合计	339.50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由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按应收款项融资核算。报告期内, 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具有真实交易背景的销售交易形成。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 万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902.53	16,443.56	7,297.73
1 至 2 年	2,524.32	1,661.52	783.28
2 至 3 年	760.88	99.43	708.83
3 至 4 年	96.31	317.52	49.25
4 年以上	276.63	31.77	547.13
合计	17,560.67	18,553.80	9,386.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60.67	100.00	1,936.47	11.03	15,624.20
合计	17,560.67	100.00	1,936.47	11.03	15,624.20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53.80	100.00	1,469.44	7.92	17,084.35
合计	18,553.80	100.00	1,469.44	7.92	17,084.35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86.21	100.00	1,537.03	16.38	7,849.18
合计	9,386.21	100.00	1,537.03	16.38	7,849.18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902.53	695.13	5.00%
1 至 2 年	2,524.32	378.65	15.00%
2 至 3 年	760.88	494.57	65.00%
3 至 4 年	96.31	91.49	95.00%
4 年以上	276.63	276.63	100.00%

合计	17,560.67	1,936.47	11.03%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443.56	822.18	5.00%
1 至 2 年	1,661.52	249.23	15.00%
2 至 3 年	99.43	64.63	65.00%
3 至 4 年	317.52	301.64	95.00%
4 年以上	31.77	31.77	100.00%
合计	18,553.80	1,469.44	7.92%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297.73	364.89	5.00%
1 至 2 年	783.28	117.49	15.00%
2 至 3 年	708.83	460.74	65.00%
3 至 4 年	49.25	46.78	95.00%
4 年以上	547.13	547.13	100.00%
合计	9,386.21	1,537.03	16.38%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69.44	494.19	-	27.16	1,936.47
合计	1,469.44	494.19	-	27.16	1,936.47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37.03	480.81	-	548.40	1,469.44
合计	1,537.03	480.81	-	548.40	1,469.44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51.29	585.74	-	-	1,537.03
合计	951.29	585.74	-	-	1,537.03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16	548.40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洛阳景悦房地产开发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	货款	20.50	确认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河南永华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	货款	102.65	确认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洛阳龙门煤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	货款	97.00	确认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伊川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货款	94.00	确认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光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1 年 4 月 30 日	货款	90.87	确认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郑州广贤工贸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	货款	52.00	确认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河南乐易商联商贸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	货款	28.44	确认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	485.4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公司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是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对于账龄较长、确认无法收回的货款做核销处理。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	5,370.86	30.58%	268.5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41.18	7.64%	151.0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1,202.19	6.85%	60.11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政府	997.39	5.68%	49.87
软通动力及其关联方	930.88	5.30%	139.63
合计	9,842.50	56.05%	669.15

注：同一控制下客户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	6,398.56	34.49%	319.93
河南省公安厅	2,028.42	10.93%	130.1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133.37	6.11%	80.99
中共南阳市委办公室	1,093.24	5.89%	54.66
软通动力及其关联方	930.88	5.02%	46.54
合计	11,584.47	62.44%	632.25

注：同一控制下客户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软通动力及其关联方	838.00	8.93%	41.9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716.66	7.64%	35.83
郑州市金水区教育体育局	714.21	7.61%	35.71
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	612.95	6.53%	30.65
沁阳市教育局	474.84	5.06%	238.84
合计	3,356.66	35.77%	382.93

注：同一控制下客户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分别为 35.77%、62.44%和 56.05%。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对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等客户的销售收入较高，且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全部回款，从而导致当期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比相对较高。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上述客户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9,925.43	56.52%	13,789.19	74.32%	4,342.53	46.27%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7,635.24	43.48%	4,764.61	25.68%	5,043.68	53.73%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7,560.67	100.00%	18,553.80	100.00%	9,386.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46.27%、74.32%和 56.52%，2020 年末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 2020 年下半年河南省信创市场快速发展，公司同期信创涉密类项目收入大幅提升，使得信用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大幅提升，进而导致信用期内应收账款的占比有所增加。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7,560.67	-	18,553.80	-	9,386.21	-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回款情况	4,070.53	23.18%	15,449.47	83.27%	8,194.26	87.30%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末，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应收账款 1,999.9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就应收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货款开展了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因此终止确认了该部分应收账款。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应收款项总体分析

(1) 应收账款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849.18 万元、17,084.35 万元和 15,624.2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1.08%、36.08%和 27.69%，占比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7,560.67	18,553.80	9,386.21
营业收入	51,456.27	45,767.21	30,838.55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4.13%	40.54%	30.44%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44%、40.54%和 34.13%，其中 2020 年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 2020 年下半年河南省信创市场快速发展，公司下半年信创涉密类项目数量大幅增加，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政策进行款项结算，当期形成的一年期以内的应收账款规模明显增加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所致。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297.73 万元、16,443.56 万元和 13,902.53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7.75%、88.63%和 79.17%，占比稳定且相对较高。公司下游客户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等为主，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及业务特点，制定了审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汉鑫科技	6.58	12.46	22.91	30.85	54.85	100.00
志晟信息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恒锋信息	6.64	12.40	20.09	36.27	57.92	100.00
科创信息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杰创智能	3.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华是科技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天亿马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宏景科技	5.07	9.92	13.67	50.00	80.00	100.00
发行人	5.00	15.00	65.00	95.00	100.00	100.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由上表可知，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符合谨慎性原则。

(4)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0.81	0.87	1.13
志晟信息	1.72	2.00	3.21
恒锋信息	1.93	1.69	3.57
科创信息	2.02	2.23	1.96
杰创智能	3.78	4.32	5.23
华是科技	1.99	2.42	2.76
天亿马	2.78	2.73	2.38
宏景科技	2.41	2.29	2.20
平均值	2.18	2.32	2.80
本公司	2.85	3.28	4.19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19 次/年、3.28 次/年和 2.85 次/年，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客户付款周期拉长、项目回款速度延缓等情况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是因为公司注重业务款项回收，在项目达到付款条件时，公司积极与客户协商回款事项。

（二）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732.48	54.41	8,678.07
发出商品	9,872.79	-	9,872.79
合计	18,605.27	54.41	18,550.8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157.29	-	2,157.29
发出商品	12,819.46	-	12,819.46
合计	14,976.75	-	14,976.75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879.39	-	2,879.39
发出商品	4,570.34	-	4,570.34
合计	7,449.73	-	7,449.7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	54.41	-	-	-	54.41
合计	-	54.41	-	-	-	54.4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	-	-	-	-	-
合计	-	-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	-	-	-	-	-
合计	-	-	-	-	-	-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基于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54.4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原因如下：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针对每个在建项目执行减值测试程序，资产负债表日时点单个项目的可变现净值均高于对应的项目成本、预期应予发生的成本和相关销售费用及税费的合计金额，公司不存在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项目，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②各期末在建项目发生亏损的可能性很小。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23.08%、22.12%及 24.17%，项目整体盈利情况较好；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及上市公司等，上述客户社会信誉度高，违约风险低，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未出现过客户违约导致存货损失的情形；④公司在项目承接阶段编制项目预算，了解项目预期毛利情况，为项目后续实施设立较为严格的执行标准；⑤在成本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采购过程控制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物料的使用损耗及其他事项进行严格管理，有效管控了项目实施成本。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未对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3. 存货总体分析

(1) 存货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整体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存货账面余额	18,605.27	14,976.75	7,449.73
存货跌价准备	54.41	-	-
存货账面价值	18,550.86	14,976.75	7,449.73
流动资产	51,893.39	42,782.17	19,271.07
存货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35.75%	35.01%	38.66%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主要是尚未竣工项目中已投入的直接材料、外采服务、人工及其他等，库存商品主要是公司采购入库尚未领用或销售的信息设备和施工辅材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7,449.73 万元、14,976.75 万元和 18,550.86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

2020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7,527.02 万元，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承接的信息化和数字化项目增多，金额较大项目对实施中的项目投入增加且建设周期较长，从而导致期末发出商品余额增加所致。

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3,628.53 万元，主要系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项目全面推进，公司为备货而采购信息化设备和网络产品 4,000 万元左右，导致库存商品较上年末增加较多。

(2) 存货周转率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56.21	14.08	11.13
志晟信息	4.95	3.33	4.65
恒锋信息	1.53	0.87	0.93
科创信息	2.71	2.89	2.85
杰创智能	1.34	1.29	3.09
华是科技	2.26	1.83	1.64
天亿马	8.50	10.07	5.42
宏景科技	2.30	1.69	1.28
平均值	9.98	4.51	3.87
本公司	2.32	3.20	3.63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平均值较高主要原因系汉鑫科技的存货周转率显著高于其他可比公司。在不考虑汉鑫科技的情况下，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之间不存在明显差异。

根据汉鑫科技《公开发行说明书》的披露，其项目每年投资立项申请和审批、招标等工作通常集中在上半年，而中标后的实施更多集中在下半年，造成下半年完工、验收较为集中，项目周期基本在一年以内，从而导致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余额较少，存货周转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63 次/年、3.20 次/年和 2.32 次/年，2019 年和 2020 年相对稳定，2021 年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期末在手订单大幅增加，2021 年末在建项目数量由 2019 年末的 17 个增长至 58 个，在建工程项目数量的增多使得发出商品余额有所增加，进而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②伴随着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项目全面推进，公司为备货而采购信息化设备和网络产品 3,470.63 万元，导致 2021 年末库存商品余额增加，一定程度上也使得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

在信息系统集成行业中，不同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受项目实施周期、项目规模、信息产品备货等因素的影响而存在一定的差异和波动，公司存货周转率变动趋势与行业变动趋势存在一定差异具备合理性。

（三）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商品分期收款	-	-	-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商品分期收款	632.04	-	632.04	4.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7.24	-	17.24	-
合计	614.80	-	614.80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商品分期收款	2,573.31	-	2,573.31	4.7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2.21	-	92.21	-
合计	2,481.10	-	2,481.10	-

公司长期应收款系公司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提供云平台技术集成服务项目而形成的货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21 年度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知了软件	50.03	-	-	-28.02	-	-	-	-	-	22.01	-

南 阳 大 数 据	48.32	-	-	4.14	-	-	-	-	-	52.46	-
小计	98.35	-	-	-23.88	-	-	-	-	-	74.47	-
合计	98.35	-	-	-23.88	-	-	-	-	-	74.47	-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20 年度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知了软件	74.86	-	-	-24.83	-	-	-	-	-	50.03	-
南 阳 大 数 据	86.61	-	-	-38.30	-	-	-	-	-	48.32	-
合计	161.47	-	-	-63.13	-	-	-	-	-	98.35	-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19 年度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知了软件	69.57	-	-	5.28	-	-	-	-	-	74.86	-
南 阳 大 数 据	-	40.00	-	46.61	-	-	-	-	-	86.61	-
合计	69.57	40.00	-	51.89	-	-	-	-	-	161.47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是结构性存款、长期应收款和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系公司对知了软件和南阳大数据的投资。

（四）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592.84	2,638.15	2,114.83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2,592.84	2,638.15	2,114.83

（2）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00.46	269.89	-	174.75	-	3,345.10
2.本期增加金额	42.97	17.58	-	104.25	-	164.80
（1）购置	42.97	17.58	-	104.25	-	164.80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76.09	-	76.09
（1）处置或报废	-	-	-	76.09	-	76.09
	-	-	-	-	-	-
4.期末余额	2,943.43	287.47	-	202.91	-	3,433.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6.24	164.83	-	95.87	-	706.94
2.本期增加金额	137.93	30.21	-	30.94	-	199.08

(1) 计提	137.93	30.21	-	30.94	-	199.08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65.06	-	65.06
(1) 处置或报废	-	-	-	65.06	-	65.06
	-	-	-	-	-	-
4.期末余额	584.17	195.04	-	61.75	-	840.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59.25	92.43	-	141.16	-	2,592.84
2.期初账面价值	2,454.22	105.06	-	78.88	-	2,638.15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84.59	236.57	-	125.95	-	2,647.12
2.本期增加金额	615.87	33.31	-	48.80	-	697.98
(1) 购置	-	33.31	-	48.80	-	82.11
(2) 在建工程转入	615.87	-	-	-	-	615.87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2,900.46	269.89	-	174.75	-	3,345.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5.36	140.97	-	65.95	-	532.28
2.本期增加金额	120.88	23.86	-	29.93	-	174.66
(1) 计提	120.88	23.86	-	29.93	-	174.66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446.24	164.83	-	95.87	-	706.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4.22	105.06	-	78.88	-	2,638.15
2.期初账面价值	1,959.22	95.60	-	60.01	-	2,114.83

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8.72	237.96	-	129.98	-	2,036.66
2.本期增加金额	615.87	83.90	-	-	-	699.77
（1）购置	-	83.90	-	-	-	83.90
（2）在建工程转入	615.87	-	-	-	-	615.87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85.29	-	4.02	-	89.31
（1）处置或报废	-	85.29	-	4.02	-	89.31
	-	-	-	-	-	-
4.期末余额	2,284.59	236.57	-	125.95	-	2,647.1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5.93	210.93	-	46.48	-	503.35
2.本期增加金额	79.43	11.68	-	23.29	-	114.40
（1）计提	79.43	11.68	-	23.29	-	114.40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81.64	-	3.82	-	85.46
（1）处置或报废	-	81.64	-	3.82	-	85.46
	-	-	-	-	-	-
4.期末余额	325.36	140.97	-	65.95	-	532.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59.22	95.60	-	60.01	-	2,114.83
2.期初账面价值	1,422.79	27.03	-	83.49	-	1,533.31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公楼	1,131.79	正在办理中

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是新科技市场6号楼8、11、12层房产，由于新科技市场项目工程整体分块开发、建设周期较长，从而导致房屋产权证书办理存在一定延迟。目前新科技市场6号楼已经完成竣工验收，将尽快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	-	674.16
工程物资	-	-	-
合计	-	-	674.16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合计	-	-	-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合计	-	-	-

单位：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674.16	-	674.16
合计	674.16	-	674.16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办公楼	-	674.16	198.52	615.87	256.81	-	-	-	-	-	-	-
合计	-	674.16	198.52	615.87	256.81	-	-	-	-	-	-	-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	-	791.71	679.82	615.87	181.50	674.16	-	-	-	-	-	-
合计	-	791.71	679.82	615.87	181.50	674.16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总体分析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114.83 万元、2,638.15 万元和 2,592.84 万元，主要为日常经营所用的房屋及建筑物。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办公楼。

（五）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7.08	2.08	9.16
2.本期增加金额	-	-	12.84	12.84
（1）购置	-	-	12.84	12.84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7.08	14.93	22.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	4.30	2.08	6.38
2.本期增加金额	-	1.01	1.33	2.34
（1）计提	-	1.01	1.33	2.3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5.31	3.41	8.7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1.77	11.52	13.29
2.期初账面价值	-	2.78	-	2.78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7.08	2.08	9.1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购置	-	-	-	-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7.08	2.08	9.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	3.29	1.84	5.13
2.本期增加金额	-	1.01	0.24	1.25
（1）计提	-	1.01	0.24	1.2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4.30	2.08	6.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2.78	-	2.78
2.期初账面价值	-	3.79	0.24	4.03

单位：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7.08	2.08	9.1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购置	-	-	-	-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7.08	2.08	9.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	2.27	1.42	3.70
2.本期增加金额	-	1.01	0.42	1.43
(1) 计提	-	1.01	0.42	1.4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3.29	1.84	5.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3.79	0.24	4.03
2.期初账面价值	-	4.80	0.66	5.46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总体分析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办公软件和专利权，报告期各期末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

为 4.03 万元、2.78 万元和 13.29 万元。

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六）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2,999.49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639.00
信用借款	
保证及抵押借款	2,161.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2,750.00
短期借款利息	11.52
合计	9,561.01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质押借款、保证借款、保证及抵押借款、保证及质押借款等。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5,552.68 万元、5,590.64 万元和 9,561.01 万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14%、20.31%和 28.32%，借款规模总体维持在合理水平。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4,874.13
合计	4,874.1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1,064.86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科目金额分别为 3,597.54 万元和 4,874.13 万元。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994.00
待转销项税额	631.79
合计	1,625.79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0 万元、1,467.68 万元和 1,625.79 万元，主要为公司与中能化（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等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形成的保理借款，以及公司预收客户货款而形成的待转销项税。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负债	33,050.86	97.90	27,526.09	100.00	13,367.03	96.62
非流动负债	707.44	2.10	-		467.33	3.38
合计	33,758.30	100.00	27,526.09	100.00	13,834.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6.62%、100.00%和 97.90%，负债结构总体稳定。

(2)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倍)	汉鑫科技	2.48	1.81	1.88
	志晟信息	3.42	1.84	1.77
	恒锋信息	1.56	1.69	2.53
	科创信息	2.15	2.59	2.73
	杰创智能	1.55	1.52	2.33
	华是科技	1.69	1.68	1.46
	天亿马	5.45	2.02	2.66

	宏景科技	1.70	1.57	1.36
	同行业平均值	2.50	1.84	2.09
	众诚科技	1.57	1.55	1.44
速动比率 (倍)	汉鑫科技	2.47	1.77	1.76
	志晟信息	3.17	1.61	1.39
	恒锋信息	1.12	0.93	1.08
	科创信息	1.63	2.09	2.21
	杰创智能	0.87	0.80	1.45
	华是科技	1.20	1.17	0.83
	天亿马	5.07	1.84	2.37
	宏景科技	1.27	1.10	0.72
	同行业平均值	2.10	1.41	1.48
	众诚科技	0.99	1.00	0.86
资产负债率	汉鑫科技	36.99%	50.57%	51.19%
	志晟信息	25.98%	44.25%	48.21%
	恒锋信息	52.28%	52.01%	37.20%
	科创信息	39.10%	34.83%	32.28%
	杰创智能	59.14%	60.77%	40.56%
	华是科技	52.81%	51.90%	61.20%
	天亿马	18.82%	43.37%	34.15%
	宏景科技	57.77%	62.58%	72.24%
	同行业平均值	42.86%	50.04%	47.13%
	众诚科技	59.82%	58.13%	54.78%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78%、58.13%和 59.8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不存在明显差异，债务结构整体相对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中位数水平，偿债能力整体较强。

（八）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380.00	-	-	-	-	-	7,380.00

单位：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00.00	780.00	-	-	-	-	7,380.00

单位：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00.00	-	-	-	-	-	6,6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两次股本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决议同意定向发行股票 2,250,000 股，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6,600 万股增加至 6,825 万股。

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决议同意定向发行股票 5,560,000 股。根据投资者认购缴款情况，实际认购股票数量为 5,550,000 股，募集资金金额为 3,330.00 万元。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6,825 万股增加至 7,380 万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81.72	-	-	4,581.7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4,581.72	-	-	4,581.7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5.47	3,596.25	-	4,581.7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985.47	3,596.25	-	4,581.7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5.47	-	-	985.47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985.47	-	-	985.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两次资本公积变动，均为定向发行股票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公司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导致股本新增 225 万元，资本公积新增 821.25 万元；同年，公司第二次定向发行股票，导致股本新增 555 万元，资本公积新增 2,775 万元。公司两次定向发行股票合计新增资本公积 3,596.25 万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31.79	455.41	-	1,487.20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031.79	455.41	-	1,487.2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16.27	415.53	-	1,031.79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616.27	415.53	-	1,031.7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00.34	315.92	-	616.2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300.34	315.92	-	616.2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53.96	3,972.91	2,541.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674.87	-810.66	-831.9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79.09	3,162.26	1,709.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4.54	4,032.36	3,088.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5.41	415.53	315.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76.00	-	1,32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32.23	6,779.09	3,162.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 2019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358.88 万元。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万元。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 2021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674.87 万元，影响 2020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810.66 万元，影响 2019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473.10 万元。

(4)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万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万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分别为 11,363.99 万元、19,772.60 万元和 22,581.14 万元，逐年增加，主要是得益于公司报告期内定向发行股票和盈利能力提升导致留存收益逐年增加。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90	2.36	2.31
银行存款	9,457.69	6,604.21	1,306.73
其他货币资金	2,085.55	488.71	60.00
合计	11,550.14	7,095.29	1,369.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51.61	-	-
保函保证金	631.48	486.26	60.00
信用证保证金	2.46	2.46	-
合计	2,085.55	488.71	6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69.04 万元、7,095.29 万元和 11,550.14 万元，主要为银行存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受限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486.09	98.38	335.13	91.01	341.50	97.75
1 至 2 年	8.00	1.62	27.29	7.41	2.06	0.59
2 至 3 年		-	-	-	-	-
3 年以上		-	5.80	1.58	5.80	1.66
合计	494.09	100.00	368.22	100.00	349.3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河南飘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5.00	27.32%
武汉达立诚科技有限公司	80.00	16.19%
河南八六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4.00	12.95%
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50.40	10.20%
郑州大学	44.00	8.91%
合计	373.40	75.57%

注：同一控制下供应商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77.23	20.97%
黄河科技集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1.87	19.52%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30.66	8.33%
河南中盈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27.05	7.35%
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	20.00	5.43%
合计	226.81	61.60%

注：同一控制下供应商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北京太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30	22.99%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7.84	19.42%
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	39.00	11.16%
新乡市倍耐普商贸有限公司	35.00	10.02%
郑州晶华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7.16%
合计	247.14	70.74%

注：同一控制下供应商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14.69	10.73	203.96
合计	214.69	10.73	203.9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38.38	6.92	131.46
合计	138.38	6.92	131.46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6.92	3.82	-	-	-	10.73
合计	6.92	3.82	-	-	-	10.73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	6.92	-	-	-	6.92
合计	-	6.92	-	-	-	6.92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0 年 1 月 1 日，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质保期为一年以内且尚未到期的应收质保金确认为合同资产。

4. 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73.50	372.41	356.41
合计	473.50	372.41	356.41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3.48	100.00%	69.97	12.88%	473.50
其中：	-	-	-	-	-
账龄组合	543.48	100.00%	69.97	12.88%	473.50
合计	543.48	100.00%	69.97	12.88%	473.50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8.78	100.00%	76.37	17.02%	372.41
其中：	-	-	-	-	-
账龄组合	448.78	100.00%	76.37	17.02%	372.41
合计	448.78	100.00%	76.37	17.02%	372.41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6.87	100.00%	60.46	14.50%	356.41
其中：	-	-	-	-	-
账龄组合	416.87	100.00%	60.46	14.50%	356.41
合计	416.87	100.00%	60.46	14.50%	356.41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2.86	16.64	5.00%
1-2 年	94.02	9.40	10.00%
2-3 年	67.61	20.28	30.00%
3-4 年	42.23	16.89	40.00%
4 年以上	6.75	6.75	100.00%
合计	543.47	69.96	12.88%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2.71	9.14	5.00%
1-2 年	177.13	17.71	10.00%
2-3 年	41.93	12.58	30.00%
3-4 年	16.78	6.71	40.00%
4 年以上	30.23	30.23	100.00%
合计	448.78	76.37	17.02%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7.25	14.86	5.00%
1-2 年	63.74	6.37	10.00%
2-3 年	23.80	7.14	30.00%
3-4 年	-	-	40.00%
4 年以上	32.08	32.08	100.00%
合计	416.87	60.46	14.50%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依据账龄确定账龄组合，在

组合基础上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40%、4 年以上 100%。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9.14	17.71	49.52	76.37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70	4.70	-	-
--转入第三阶段	-	-6.76	6.76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2.21	-6.25	27.48	33.4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39.83	39.83
其他变动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64	9.40	43.93	69.97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528.42	389.96	343.99
备用金			
往来款			
其他	15.06	58.82	72.88
合计	543.48	448.78	416.87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32.86	182.71	297.25
1 至 2 年	94.02	177.13	63.74
2 至 3 年	67.61	41.93	23.80
3 至 4 年	42.23	16.78	-
4 年以上	6.75	30.23	32.08
合计	543.48	448.78	416.87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10.03	确认无法收回	否
河南省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5.31		
河南九洲计算机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5.00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5.00		
驻马店市良源政府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4.00		
河南联创工程造价咨询代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2.54		
新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2.00		
河南省信息咨询设计研究有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1.45		

限公司					
河南永华能源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1.00		
河南智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1.00		
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1.00		
郑州市金水区 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0.80		
港中旅（登封） 嵩山少林文化 旅游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2 年 4 月 13 日	0.70		
合计	-	-	39.83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郑州大学第一 附属医院	押金保证金	103.00	1 年以内	18.95%	5.15
河南检察职业 学院	押金保证金	67.36	1 年以内、3-4 年	12.39%	4.09
中共河南省委 办公厅	押金保证金	46.93	1 年以内、1-2 年	8.64%	4.60
河南省公安厅	押金保证金	24.98	2-3 年	4.60%	7.49
郑州金惠计算 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1.00	2-3 年	3.86%	6.30
合计	-	263.27	-	48.44%	27.6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远东宏信（天 津）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5.00	1-2 年	16.71%	7.50
中共河南省委 办公厅	押金保证金	54.30	1 年以内、1-2 年	12.10%	3.18
河南省公安厅	押金保证金	24.98	1-2 年	5.57%	2.50
许昌市建安区 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	押金保证金	23.00	1-2 年	5.13%	2.30

郑州金惠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1.00	1-2 年	4.68%	2.10
合计	-	198.28	-	44.18%	17.5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5.00	1 年以内	17.99%	3.75
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5.20	1 年以内	6.05%	1.26
河南省公安厅	押金保证金	24.98	1 年以内	5.99%	1.25
许昌市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保证金	23.00	1 年以内	5.52%	1.15
郑州金惠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1.00	1 年以内	5.04%	1.05
合计	-	169.18	-	40.58%	8.46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	-	-	-	-
合计	-	-	-	-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	-	-	-	-
合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郑州市金水区国库集中收付中心	郑州市财政局 2019 年河南省企业研发补助专项资金	4.88 万元	1 年以内	经郑州市财政局审批结算，已于 2020 年 3 月 2 日收回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2,450.20
合计	2,450.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1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无应付给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也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票据。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物及劳务款	12,162.40
工程设备款	7.55
合计	12,169.95

（2）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404.06	36.19%	材料款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郑州分公司	2,328.47	19.13%	材料款
神州数码及其关联方	1,250.29	10.27%	材料款
重庆佳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	528.75	4.34%	材料款
河南恒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7.02	2.85%	材料款
合计	8,858.60	72.79%	-

注：同一控制下供应商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4,344.33 万元、15,094.22 万元和 12,169.95 万元, 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40%、54.84%和 36.05%, 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公司信誉良好、盈利能力强而且现金流量充沛, 能够在采购周期中按约定支付供应商款项。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
合计	-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
合计	-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064.86
合计	1,064.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末, 公司预收账款金额为 1,064.86 万元, 主要为预收客户货款。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 将与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556.54	4,078.75	3,925.49	709.8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9	398.12	399.12	1.30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58.83	4,476.87	4,324.61	711.1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282.34	2,510.97	2,236.78	556.54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57	20.55	18.82	2.29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82.91	2,531.52	2,255.60	558.8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328.34	1,702.92	1,748.92	282.34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14	156.36	155.93	0.57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28.48	1,859.28	1,904.85	282.9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2.53	3,567.70	3,413.49	706.75
2、职工福利费	-	79.90	79.90	-
3、社会保险费	2.16	215.31	215.66	1.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	184.63	185.03	1.56
工伤保险费	-	7.69	7.66	0.03
生育保险费	0.21	22.99	22.97	0.23
4、住房公积金	1.85	206.77	207.39	1.2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06	9.06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56.54	4,078.75	3,925.49	709.8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2.33	2,292.51	2,022.31	552.53
2、职工福利费	-	64.27	64.27	-
3、社会保险费	0.01	115.25	113.10	2.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2.32	100.37	1.95
工伤保险费	0.01	0.31	0.32	-
生育保险费	-	12.61	12.40	0.21
4、住房公积金	-	30.64	28.79	1.8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31	8.31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82.34	2,510.97	2,236.78	556.54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34	1,523.03	1,569.03	282.33
2、职工福利费	-	75.36	75.36	-
3、社会保险费	0.0025	82.96	82.95	0.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0.98	70.98	-
工伤保险费	0.0025	3.10	3.09	0.01
生育保险费	-	8.87	8.87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1.58	21.58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28.34	1,702.92	1,748.92	282.34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23	381.35	382.33	1.25
2、失业保险费	0.06	16.78	16.79	0.05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2.29	398.12	399.12	1.3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0.54	19.72	18.03	2.23
2、失业保险费	0.02	0.83	0.79	0.06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0.57	20.55	18.82	2.2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0.13	149.94	149.53	0.54
2、失业保险费	0.0049	6.42	6.40	0.02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0.14	156.36	155.93	0.57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282.91 万元、558.83 万元和 711.10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4%、2.03%和 2.11%。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整体呈上升趋势，与业务发展、员工规模变化、工资计提及支付等相匹配。

9. 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07.35	106.06	1,085.90
合计	207.35	106.06	1,085.90

(1) 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支付费用款项	203.31	69.45	6.43
押金保证金	2.18	35.13	54.19
往来款	-	1.48	1,025.28
其他	1.87	-	-

合计	207.35	106.06	1,085.90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7.35	100.00%	105.99	99.93%	1,085.82	99.99%
1-2 年	-	-	-	-	0.08	0.01%
2-3 年	-	-	0.08	0.07%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207.35	100.00%	106.06	100.00%	1,085.90	1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中航金网（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支付费用款项	5.32	一年以内	2.57%
河南俊之川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支付费用款项	4.55	一年以内	2.19%
赵东东	非关联方	待支付费用款项	4.06	一年以内	1.96%
吴党伟	非关联方	待支付费用款项	3.83	一年以内	1.85%
邢佳明	非关联方	待支付费用款项	3.72	一年以内	1.80%
合计	-	-	21.49	-	10.36%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郑州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支付费用款项	10.09	一年以内	9.50%
张博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一年以内	9.41%
乔满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7.00	一年以内	6.59%
张鹏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50	一年以内	4.23%
河南省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待支付费用款项	3.17	一年以内	2.98%
合计	-	-	34.76	-	32.71%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金创	非关联方	往来款	999.75	一年以内	92.07%
薛兴磊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0.80	一年以内	2.84%
郑州众诚	关联方	往来款	25.53	一年以内	2.35%
张鑫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2.60	一年以内	1.16%
袁策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0.00	一年以内	0.92%
合计	-	-	1,078.68	-	99.33%

（4）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085.90 万元、106.06 万元和 207.35 万元，主要为往来款、待支付费用款项、押金保证金等。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金额较大，主要为公司与河南金创之间的往来款。

10. 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4,874.13	3,597.54	-
合计	4,874.13	3,597.54	-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科目金额为 3,597.54 万元和 4,874.13 万元。

11. 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合计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合计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467.33
专项应付款	-
合计	467.3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及保证借款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合计	-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及保证借款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合计	-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及保证借款	485.6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28
合计	467.33

(2) 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金额为 467.33 万元，主要系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质押及保证借款。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270	-	-
合计	270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华为云创新中心项目建设补贴	-	300.00	-	30.00			27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	300.00	-	30.00			270.00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1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 270.00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郑州金水科教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华为云创新中心项目建设补贴款，该项补贴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91.43	343.72	1,597.67	239.65
递延收益	270.00	40.50	-	-
租赁业务差异	8.64	1.30	-	-
合计	2,570.07	385.51	1,597.67	239.65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97.49	239.62
递延收益	-	-
租赁业务差异	-	-
合计	1,597.49	239.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895.09	470.41	216.98
资产减值准备	0.01		
合计	895.10	470.41	216.9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2 年	-	16.51	16.51	-
2023 年	-	-	-	-
2024 年	188.11	200.48	200.48	-
2025 年	253.43	253.43	-	-

2026 年	453.56	-	-	-
合计	895.09	470.41	216.98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14. 其他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使用采购返利款	699.40	778.67	416.32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37	1.51	241.82
待摊保理利息费	-	43.75	-
其他	4.76	2.49	2.92
合计	706.52	826.42	661.0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661.07 万元、826.42 万元和 706.52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3%、1.93%和 1.36%，主要为待使用采购返利款、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其中，待使用采购返利款为公司向华为或者其代理商采购华为的信息设备或技术服务后，根据采购金额和相关结算规则享受的返利。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91.41	44.34	347.07	355.01	41.73	313.27
预付购房款	126.26	-	126.26	126.26	-	126.26
合计	517.67	44.34	473.33	481.27	41.73	439.53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	-	-
预付购房款	126.26	-	126.26
合计	126.26	-	126.2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26.26 万元、439.53 万元和 473.33 万元，主要为应收质保金和预付购房款。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7.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总体分析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14.80	1,866.30	1,236.29
合计	614.80	1,866.30	1,236.2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236.29 万元、1,866.30 万元和 614.8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提供云平台技术集成服务项目而形成的一年内到期的贷款。

(2)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541.13	-	123.36	-	417.77
合计	541.13	-	123.36	-	417.7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81.50	435.30	75.67	-	541.13
合计	181.50	435.30	75.67	-	541.1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5.03	181.50	15.03	-	181.50
合计	15.03	181.50	15.03	-	181.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181.50 万元、541.13 万元和 417.77 万元，主要为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的装修费用。

(3)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35.22	271.69	-
企业所得税	500.29	309.03	336.8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1.91	10.10	12.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4	23.74	4.73
房产税	3.53	2.44	2.44
土地使用税	0.33	0.32	0.32
教育费附加	21.06	10.18	2.03
地方教育附加	14.04	6.78	1.35
印花税	7.91	9.51	-
合计	1,273.43	643.79	359.8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 359.88 万元、643.79 万元和 1,273.43 万元，主要为应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交税费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提升而相应增加。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7.9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7.33	676.46
合计	177.91	467.33	676.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676.46 万元、467.33 万元和 177.91 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和租赁负债。

(5) 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的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461.36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92	-	-
合计	437.44	-	-

2021 年末，公司租赁负债为 437.44 万元，主要为公司与众汇孵化器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依据新租赁准则确定的租赁负债。

(6) 使用权资产

2021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为 581.89 万元，主要为公司租赁房屋及建筑物形成的。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成本		
2021 年 1 月 1 日	763.51	763.51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63.51	763.51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	-
本期增加金额	181.62	181.62
1) 计提	181.62	181.62
本期减少金额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81.62	181.62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81.89	581.89
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763.51	763.51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0,838.55 万元、45,767.21 万元和 51,456.27 万元，营业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数字化解决方案	39,871.30	77.49	35,160.30	76.82	22,472.10	72.87
信息设备销售	8,920.86	17.34	8,524.06	18.62	5,498.52	17.83
信息技术服务	2,664.11	5.18	2,082.85	4.55	2,867.93	9.30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为数字化解决方案、信息设备销售和信息技术服务，其中数字化解决方案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87%、76.82%和 77.49%，占比较高且总体稳定。

（1）数字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销售收入分别为 22,472.10 万元、35,160.30 万元和 39,871.30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增长金额分别为 12,688.20 万元和 4,711.00 万元。2020 年以来，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逐步提升，主要原因系：1）伴随着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战略的全方位推进，公司智慧农牧业务得以快速发展，公司与牧原股份的交易规模增加带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2）在我国将自主可控战略提升到新高度、信创产业纳入国家战略的大背景下，近年来全国各地信创项目陆续大面积铺开，河南省 2020 年开始大力发展信创业务，伴随着河南省信创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信创涉密类项目数量和收入金额大幅提升，推动公司智慧政务类业务规模快速增加，进而使得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

（2）信息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设备销售收入分别为 5,498.52 万元、8,524.06 万元和 8,920.86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增长金额分别为 3,025.54 万元和 396.80 万元。公司销售的信息设备以华为产品为主，随着华为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以及公司信息设备销售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公司信息设备的收入规模在报告期内稳步增长。

（3）信息技术服务

凭借在信息系统集成领域积累的核心技术和丰富经验，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的同时，还提供运维服务、云化转型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等信息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2,867.93 万元、2,082.85 万元和 2,664.11 万元，整体相对稳定。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河南省内	39,058.11	75.91	38,415.04	83.94	22,475.42	72.88
河南省外	12,398.16	24.09	7,352.17	16.06	8,363.13	27.12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河南省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22,475.42 万元、38,415.04 万元和 39,058.1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88%、83.94%和 75.91%，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内，区域集中度较高。作为河南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深度参与河南省智慧城市建设，形成了标准化服务体系，在河南省内积累了较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影响力，为开拓全国市场奠定了良好基础。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6,276.30	12.20	1,084.08	2.37	3,485.87	11.30
第二季度	15,954.58	31.01	7,219.63	15.77	3,277.03	10.63
第三季度	8,557.90	16.63	6,750.38	14.75	8,072.50	26.18
第四季度	20,667.49	40.17	30,713.12	67.11	16,003.15	51.89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确认较多主要是因为公司客户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为主，受政府财政预算、结算周期以及上半年春节假期影响，项目审批、招投标安排通常在上半年，项目交付、系统测试和验收则更多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2020 年度，公司第四季度收入高于其他年度同比期间，主要原因系河南信创市场在 2020 年下半年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当年第四

季度完工交付了较多的信创类项目，使得该期间的收入大幅提升。

6.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党政机关	10,017.93	19.47	11,020.41	24.08	4,302.09	13.95
事业单位	4,134.14	8.03	5,804.54	12.68	2,092.82	6.79
国有企业	12,924.31	25.12	4,243.19	9.27	9,338.17	30.28
其他企业	24,379.88	47.38	24,699.07	53.97	15,105.47	48.98
合计	51,456.27	100.00	45,767.21	100.00	30,838.55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作为河南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公司致力于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上市公司和其他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提供服务和销售商品实现收入 15,733.08 万元、21,068.14 万元和 27,076.38 万元，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在 50%左右，是公司重要稳定的收入来源。

7.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	13,187.66	25.63	否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5,062.86	9.84	否
3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4,062.93	7.90	否
4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7.70	1.90	否
5	客户 B	976.03	1.90	否
合计		24,267.18	47.16%	-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牧原股份及其关联方	11,685.30	25.53	否
2	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	1,616.41	3.53	否
3	河南省公安厅	1,541.08	3.37	否
4	河南省日立信股份有限公司	1,411.22	3.08	否
5	中共南阳市委办公室	1,347.12	2.94	否
合计		17,601.12	38.46%	-
2019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5,185.00	16.81	否
2	深圳联想懂的通信有限公司	1,910.77	6.20	否
3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695.59	5.50	否
4	河南省公安厅	1,162.42	3.77	否
5	郑州市金水区教育体育局	1,059.03	3.43	否
合计		11,012.82	35.71%	-

注：同一控制下客户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50%或对少数客户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8.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收入按照项目承接方式分类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承包	28,131.97	70.56	27,798.70	79.06	9,222.27	41.04
项目分包	11,739.32	29.44	7,361.60	20.94	13,249.83	58.96
合计	39,871.30	100.00	35,160.30	100.00	22,472.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承包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9,222.27万元、27,798.70万元、28,131.97万元，占比分别为41.04%、79.06%、70.56%，项目分包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13,249.83万元、7,361.60万元、11,739.32万元，占比分别为58.96%、20.94%、29.44%。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项目承包业务收入，2019年项目分包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云平台技术集成服务项目、内乡县教育信息化扶贫整县推进项目和河南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项目为分包项目且项目收入较高所致。

经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告文件，汉鑫科技、天亿马、宏景科技等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均存在项目分包的情况，但公告文件未详细披露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中来自项目承包和项目分包的具体金额，同行业可比公司志晟信息、杰创智能、华是科技在公告文件中披露了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中来自项目承包和项目分包的具体金额，具体情况对比列示如

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志晟信息	项目承包	6,515.41	100.00	26,051.73	99.38	28,089.64	89.59
	项目分包	-	-	163.50	0.62	3,263.25	10.41
	合计	6,515.41	100.00	26,215.23	100.00	31,352.89	100.00
杰创智能	项目承包	17,481.16	81.75	64,053.33	97.68	38,281.07	55.56
	项目分包	3,903.15	18.25	1,521.72	2.32	30,617.83	44.44
	合计	21,384.31	100.00	65,575.05	100.00	68,898.90	100.00
华是科技	项目承包	16,487.56	79.86	31,710.00	68.75	35,425.70	87.82
	项目分包	4,158.80	20.14	14,411.47	31.25	4,913.22	12.18
	合计	20,646.36	100.00	46,121.47	100.00	40,338.92	100.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公开发行说明书或招股说明书，由于三家公司未披露 2021 年数据，因此 2021 年数据以 2021 年 1-6 月数据代替。

因此，通过项目分包方式承接项目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普遍存在，属于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发展过程中客观存在的正常现象。各公司因为所处区域、项目规模、项目内容、客户需求等因素不同导致通过项目分包方式承接项目的数量、收入金额和占比存在一定差异。

9.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0,838.55 万元、45,767.21 万元和 51,456.27 万元，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9.92%、48.41%和 12.43%，受益于行业良好发展机遇以及公司多年业务布局和技术积累，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2020 年营业收入增幅较大，主要系牧原集团智能化养殖战略带动公司智慧农牧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河南省信创业务快速发展带动公司智慧政务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继续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收入的稳步增长是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保障。

作为河南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公司始终立足于河南市场，并紧紧地抓住中原崛起发展机遇以及河南地区智慧城市建设的浪潮，努力拓展业务，稳中求进。报告期内公司在河南省实现销售收入 22,475.42 万元、38,415.04 万元和 39,058.11 万元，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78%左右，比例较高，区域特征明显。公司在深耕河南市场的同时，拟在北京、上海、广州、兰州四地建设区域服务中心，组建辐射全国的营销及服务网络，加快开拓省外市场，扩大业务规模，加速全国化战略布局落地实施。

在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日渐兴起的时代背景下，数字化转型成为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公司将更加注重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创新，同时充分运用在行业内积累起的丰富经验和客户资源，并与行业上下游企业维持深度合作关系，来满足客户差异化的市场需求，不断促进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二）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包括数字化解决方案、信息设备销售和信息技术服务，其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具体如下：

（1）数字化解决方案

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成本采用项目制核算，即公司按照具体项目设置直接材料、外采服务、人工及其他等科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成本进行汇总归集，核算各项目成本。直接材料科目归集核算各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领用的软硬件设备、工程施工耗材等成本；外采服务科目归集核算各项目实施过程中向第三方外购的劳务服务或技术服务支付的费用；人工及其他科目则是归集核算项目实施过程中耗用的直接人工以及与项目直接相关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其他费用。

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确认收入后，相关项目实施成本结转至当期营业成本，期末尚未完工或验收的项目实施成本计入存货。

（2）信息设备销售

通常情况下，公司在采购信息设备之后，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并将其归集至库存商品科目进行核算，在领用并对外销售后，公司确认营业收入的同时结转营业成本。

（3）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信息技术服务包括运维服务、云化转型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等，其成本也采用项目制进行核算，主要包括直接人工成本、外采服务费用等。直接人工成本是根据项目人员实际出勤情况上报工时，由部门负责人审核后编制工时表，然后交由分管领导审核签字，最后汇总提交到财务部，财务部根据汇总提供的工时统计表计算各个项目直接人工分配比例，分别摊入各项目。外采服务费用则是公司通常会根据项目的需求对外采购

技术服务等，并将其归集至项目成本，待项目完工验收后结转至营业成本。

(4) 人工成本的归集和分配

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人工成本均按项目进行归集，人工成本为项目实施人员的薪酬，包括工资、奖金、社保和公积金等。公司自销售合同签订起，设置唯一的项目编码，按照项目编码进行项目人工成本归集。项目人员按日根据各个项目上的实际工时，选择对应项目进行记录，形成工时记录表，并由项目负责人进行审核。人力资源部根据工资表和工时记录表，将项目人员的薪酬支出按项目工时在各项目之间进行分配，财务部门根据人力资源部审核后的项目人工分配表进行账务处理，人工成本在发生后均归集至发出商品科目，项目收入确认时结转至营业成本，项目实施成本结转完整。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38,993.14	100.00	35,901.51	100.00	23,147.52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38,993.14	100.00	35,901.51	100.00	23,147.5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随着营业收入的逐年增长，公司营业成本金额也相应上升，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金额分别为 23,147.52 万元、35,901.51 万元和 38,993.14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12,753.98 万元、3,091.63 万元，增幅分别为 55.10%、8.61%，与营业收入的增长基本匹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均为 100%，营业成本全部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35,837.26	91.91	33,838.85	94.25	20,484.55	88.50
外采服务	2,555.72	6.55	1,708.91	4.76	2,483.51	10.73
人工及其他	600.16	1.54	353.75	0.99	179.47	0.77
合计	38,993.14	100.00	35,901.51	100.00	23,147.5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外采服务、人工及其他等。其中，直接材料系公司采购的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硬件设备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等软件；外采服务系公司项目实施过程中将诸如基础施工、开槽、布线、立杆、设备简装等简单、重复、非核心劳务作业向第三方采购所支付的劳务费用或公司进行系统检查维护、设备检修更换、简单设备调试及非核心模块应用开发等而发生的费用；人工及其他主要为公司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交付员工、运维员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3,147.52 万元、35,901.51 万元和 38,993.14 万元，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8.50%、94.25%和 91.91%，是公司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和信息设备销售业务合计收入占比较 2019 年度提高了 5%左右，而该两类业务的营业成本构成以直接材料为主，从而导致公司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的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上升。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数字化解决方案	30,236.07	77.54	27,381.71	76.27	17,286.23	74.68
信息设备销售	7,764.75	19.91	7,797.85	21.72	5,013.97	21.66
信息技术服务	992.32	2.54	721.94	2.01	847.32	3.66
合计	38,993.14	100.00	35,901.50	100.00	23,147.5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三类产品或服务的成本结构占比相对稳定，且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占比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占比基本一致。其中，数字化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7,286.23 万元、27,381.71 万元和 30,236.07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4.68%、76.27%和 77.54%，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

5.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920.31	21.50%	否
2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郑州分公司	6,820.73	14.78%	否
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43.09	4.43%	否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1,414.56	3.07%	
	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800.54	1.73%	
	东莞华为服务有限公司	106.19	0.23%	
	华为及其关联方小计	4,364.39	9.46%	
4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702.68	5.86%	否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111.53	2.41%	
	神州数码及其关联方小计	3,814.21	8.27%	
5	黄河科技集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79.63	5.59%	否
	河南黄河信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5.31	0.62%	
	黄河科技集团及其关联方小计	2,864.94	6.21%	
合计		27,784.58	60.21%	-
2020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151.19	20.33%	否
2	黄河科技集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515.65	18.91%	否
	河南黄河信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57	0.08%	
	黄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4.75	0.05%	
	黄河科技集团及其关联方小计	8,575.97	19.05%	
3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郑州分公司	8,472.84	18.82%	否
4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5,061.36	11.24%	否
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240.44	4.98%	否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93.87	0.21%	
	华为及其关联方小计	2,334.31	5.18%	
合计		33,595.68	74.62%	-
201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佳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	6,144.54	21.94%	否
	重庆佳杰创越营销结算有限公司	87.83	0.31%	
	佳杰及其关联方小计	6,232.37	22.25%	
2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5,961.69	21.29%	否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11.77	0.04%	
	神州数码及其关联方小计	5,973.45	21.33%	
3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98.68	7.49%	否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491.29	5.32%	
	中建材及其关联方小计	3,589.97	12.82%	
4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郑州分公司	2,850.90	10.18%	否

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763.34	9.87%	否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77	0.01%	
	华为及其关联方小计	2,765.11	9.87%	
合计		21,411.80	76.45%	-

注：同一控制下供应商已按合并口径披露。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76.45%、74.62%和 60.21%，公司与主要采购供应商业务合作较为稳定，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或对少数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3,147.52 万元、35,901.51 万元和 38,993.14 万元，均为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 2020 年营业成本较 2019 年增加 55.10%，2020 年度营业收入相比 2019 年度增长 48.41%，营业成本增长率与营业收入增长率基本相当。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营业成本的变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

（三）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2,463.13	100.00	9,865.70	100.00	7,691.03	100.00
其中：数字化解决方案	9,635.23	77.31	7,778.59	78.84	5,185.87	67.43
信息设备销售	1,156.10	9.28	726.20	7.36	484.55	6.30
信息技术服务	1,671.80	13.41	1,360.91	13.79	2,020.61	26.27
其他业务毛利	-	-	-	-	-	-

合计	12,463.13	100.00	9,865.70	100.00	7,691.03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综合毛利均来自主营业务毛利。随着公司业务拓展能力的不断增强，主营业务的毛利金额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7,691.03 万元、9,865.70 万元和 12,463.13 万元，其中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的毛利分别为 5,185.87 万元、7,778.59 万元和 9,635.23 万元，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67.43%、78.84%和 77.31%，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组成部分。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数字化解决方案	24.17	77.49	22.12	76.82	23.08	72.87
信息设备销售	12.96	17.34	8.52	18.62	8.81	17.83
信息技术服务	62.75	5.18	65.34	4.55	70.46	9.30
综合	24.22%	100.00	21.56%	100.00	24.9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94%、21.56%和 24.22%，总体保持稳定。2020 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该年度毛利率较高的技术服务类项目的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从而拉低了该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08%、22.12%和 24.17%，整体相对稳定。对于数字化解决方案类业务，公司是采用项目制进行核算的，不同项目的收入受客户预算控制、商务谈判、项目报价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而项目成本又受设备材料采购成本、外采服务成本等因素影响，从而使得不同项目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整体处于合理区间之内。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主要是以运维服务和云化转型服务为主，运维服务通常是按项目进行核算的，不同项目之间的人工成本、外采服务成本不同导致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的云化转型服务主要以华为公有云业务为主，采用净额法进行结算。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 70.46%、65.34%和 62.75%，报告期后两

年，公司信息技术服务的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从 2019 年底开始承接了郑州市云平台租赁及技术服务项目的运维服务，该项目的毛利率相对较低且收入占比较高，从而拉低了相应期间的信息技术服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8.81%、8.52%和 12.96%，2021 年度毛利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的信息设备主要以华为产品为主，受芯片持续断供等影响，华为产品相对紧缺，市场需求旺盛，市场价格坚挺，从而导致毛利率有所提升。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河南省内	26.47	75.91	22.87	83.94	26.07	72.88
河南省外	17.15	24.09	14.71	16.06	21.91	27.12
综合	24.22%	100.00	21.56	100.00	24.9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河南省内，营业收入占比为 72.88%、83.94%和 75.91%，对应毛利率为 26.07%、22.87%和 26.47%，整体相对稳定。2020 年，公司河南省内业务的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在该年公司河南省内销售收入中，毛利率较高的信息技术服务的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从而拉低了该年度河南省内业务的平均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在河南省外营业收入占比为 27.12%、16.06%和 24.09%，对应毛利率为 21.91%、14.71%和 17.15%。公司河南省外销售毛利率整体偏低，主要系公司省外销售收入结构中信息设备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且信息设备销售的毛利率整体偏低，从而拉低了公司省外业务的毛利率。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32.61%	35.26%	33.70%
志晟信息	36.80%	37.30%	33.79%
恒锋信息	23.54%	29.23%	28.79%
科创信息	30.39%	32.49%	33.67%
杰创智能	27.85%	33.98%	21.09%
华是科技	26.07%	27.02%	26.84%
天亿马	25.19%	30.28%	37.78%
宏景科技	27.98%	24.46%	25.35%
平均数 (%)	28.80%	31.25%	30.13%
发行人 (%)	24.22%	21.56%	24.94%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以满足下游客户个性化定制需求为目标，因此，行业内各家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的产品服务主要是以定制化、个性化为主；同时，由于我国不同地区信息化、数字化发展程度存在明显差异，定制化数字化解决方案的技术难度、复杂程度不同，从而导致行业内不同公司、同一公司不同项目之间的毛利率均存在一定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94%、21.56%和 24.22%，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数字化解决方案、信息设备销售和信息技术服务，而信息设备销售的毛利率相对较低，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在不考虑信息设备销售业务情况下，公司的整体毛利率为 28.44%、24.54%和 26.58%，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差异不大。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94%、21.56%和 24.22%，总体保持稳定。2020 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该年度毛利率较高的技术服务类项目的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从而拉低了该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

（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2,228.06	4.33%	1,586.93	3.47%	1,146.15	3.72%
管理费用	1,810.51	3.52%	1,236.39	2.70%	802.58	2.60%
研发费用	2,991.55	5.81%	1,781.83	3.89%	1,720.32	5.58%
财务费用	693.67	1.35%	283.71	0.62%	107.80	0.35%
合计	7,723.78	15.01%	4,888.86	10.68	3,776.85	12.2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3,776.85 万元、4,888.86 万元和 7,723.7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25%、10.68%和 15.01%，占比整体相对稳定。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215.36	54.55	739.03	46.57	296.26	25.85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645.77	28.99	452.05	28.49	413.67	36.09
售后服务费	109.80	4.93	207.32	13.06	140.71	12.28
交通差旅费	205.56	9.23	121.84	7.68	137.94	12.04
中标服务费	39.12	1.76%	62.28	3.92	59.12	5.16
运输费	-	-	-	-	88.08	7.68
其他	12.46	0.56	4.40	0.28	10.37	0.91
合计	2,228.06	100.00	1,586.93	100.00	1,146.15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2.50%	1.57%	1.13%
志晟信息	6.02%	5.36%	4.50%
恒锋信息	2.41%	2.70%	2.40%
科创信息	8.13%	8.14%	8.03%
杰创智能	4.62%	5.67%	3.44%
华是科技	1.86%	1.92%	1.91%
天亿马	4.00%	4.50%	6.24%
宏景科技	3.21%	3.09%	4.04%
平均数 (%)	4.09%	4.12%	3.96%
发行人 (%)	4.33%	3.47%	3.72%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差异不大。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

公开信息。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含职工薪酬、业务招待及宣传费、售后服务费、交通差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146.15 万元、1,586.93 万元和 2,228.0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72%、3.47%和 4.33%，公司销售费用规模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有所增长，占比相对稳定。2020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440.78 万元，同比增加了 38.46%，主要原因系公司为适应销售规模的增长，增加了销售人员，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有所增加。2021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41.13 万元，同比增加了 40.40%，主要原因系伴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提升和销售人员的增加，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和业务招待宣传费均有所增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的相关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报告期内的售后服务费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且无法根据历史经验进行可靠计量，因而未预提售后服务费，其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多具有非标、定制化特点，根据行业惯例，合同一般约定在项目验收完成后留存应收 1%-10%的质保金。在项目验收交付后，后续会发生少量维护、维修及保养费用，大多系在实际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销售费用，未对后续运营维护费用进行预提。

同行业可比公司对售后服务费的会计处理具体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是否预提售后服务费	售后服务费具体处理情况
汉鑫科技	否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销售费用
志晟信息	是	根据历史经验计提项目服务费
恒锋信息	否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销售费用
科创信息	是	按照当期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提
杰创智能	否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销售费用
华是科技	否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销售费用
天亿马	否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销售费用
宏景科技	是	出于谨慎性考虑，年末会预提维保费

由上表可知，除志晟信息、科创信息、宏景科技外，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对于售后服务费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销售费用，未预提售后服务费。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782.88	43.24%	517.27	41.84%	424.67	52.91%
折旧与摊销	411.53	22.73%	223.43	18.07%	108.98	13.58%
业务招待及差旅费	204.36	11.29%	139.35	11.27%	113.16	14.1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4.60	9.64%	150.74	12.19%	48.98	6.10%
办公费及其他	237.14	13.10%	205.59	16.63%	106.78	13.31%
合计	1,810.51	100.00%	1,236.39	100.00%	802.58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6.05%	4.04%	3.69%
志晟信息	9.32%	6.53%	5.15%
恒锋信息	5.03%	6.21%	5.72%
科创信息	7.93%	7.49%	8.58%
杰创智能	4.11%	4.40%	3.57%
华是科技	6.90%	7.11%	6.72%
天亿马	3.46%	3.78%	5.47%
宏景科技	3.37%	3.76%	3.93%
平均数（%）	5.77%	5.42%	5.35%
发行人（%）	3.52%	2.70%	2.60%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酬构成，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偏低，主要是因为：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结构相对扁平化，管理人员数量相对较少，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但管理人员整体工资薪酬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从而导致管理费用率偏低；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内，相较于东南沿海地区，河南省平均工资水平相对较低，导致管理人员年度工资薪酬规模相对较小，从而导致管理费用率偏低。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含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业务招待及差旅费、中介机构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802.58 万元、1,236.39 万元和 1,810.51 万元，占

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60%、2.70%和 3.52%。公司管理费用伴随着收入规模的提升而不断增加。

2020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433.81 万元，主要原因系：1) 公司当年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使得中介机构服务费有所增加；2) 公司该年租赁了房产而新增了房屋租赁费；3) 公司对新科技市场 6 号楼部分楼层进行了装修而发生的摊销费用有所增加。

2021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574.12 万元，主要原因系：1) 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行政办公人员的职工薪酬、业务招待及差旅费有所增加；2) 日常经营管理所涉及的资产折旧摊销费用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824.35	60.98	927.85	52.07	952.79	55.38
委外开发支出及投入	1,067.81	35.69	772.26	43.34	723.43	42.05
折旧与摊销	93.93	3.14	28.15	1.58	21.88	1.27
其他	5.45	0.18	53.57	3.01	22.23	1.29
合计	2,991.55	100.00	1,781.83	100.00	1,720.32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5.17%	4.41%	4.54%
志晟信息	7.64%	8.18%	9.40%
恒锋信息	6.67%	5.93%	6.35%
科创信息	9.04%	8.59%	7.39%
杰创智能	6.64%	5.99%	4.62%
华是科技	5.35%	4.88%	4.96%
天亿马	3.75%	4.39%	5.63%
宏景科技	4.27%	3.34%	4.83%
平均数 (%)	6.06%	5.71%	5.97%
发行人 (%)	5.81%	3.89%	5.58%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中等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整体差异不大。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含职工薪酬、委外开发支出及投入、折旧与摊销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720.32 万元、1,781.83 万元和 2,991.5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58%、3.89%和 5.81%。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低，主要系该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较快，营业收入的增幅高于研发费用的增幅所致。2021 年，公司研发费用金额相对较高，主要系为更好满足下游客户及市场需求，公司更加重视技术研发，引入研发人才、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公司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积累了一定的研发成果，研发投入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研发成果等相匹配。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费用	7,521,850.97	4,083,979.69	1,751,316.39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892,856.90	1,442,003.16	1,002,937.66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118,983.40	195,118.05	93,752.85
其他	188,679.25		235,849.06
合计	6,936,656.72	2,837,094.58	1,077,980.64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0.69%	0.24%	0.17%
志晟信息	0.25%	0.13%	0.04%
恒锋信息	0.56%	0.18%	-0.01%
科创信息	-0.19%	-0.13%	-0.24%
杰创智能	0.02%	0.08%	0.08%
华是科技	-0.18%	-0.03%	-0.01%
天亿马	-0.71%	-0.34%	-0.59%
宏景科技	0.37%	0.38%	0.87%
平均数 (%)	0.10%	0.06%	0.04%
发行人 (%)	1.35%	0.62%	0.35%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需要外部债务性融资以满足自身发展需要，从而导致利息支出较多，财务费用率相对较高。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合计金额分别 107.80 万元、283.71 万元和 693.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5%、0.62%和 1.35%，占比相对较小。2021 年，公司财务费用明显增加主要原因系当期银行借款规模有所增加。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3,776.85 万元、4,888.86 万元和 7,723.78 万元，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2.25%、10.68%和 15.01%。2020 年，公司期间费用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该年收入规模大幅提升，而同期的期间费用增长幅度相对较小所致。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4,788.18	9.31	4,664.79	10.19	3,472.20	11.26
营业外收入	70.54	0.14	0.01	-	1.30	-
营业外支出	7.40	0.01	58.20	0.13	3.84	0.01
利润总额	4,851.32	9.43	4,606.59	10.07	3,469.65	11.25
所得税费用	531.60	1.03	572.07	1.25	448.23	1.45
净利润	4,319.72	8.39	4,034.52	8.82	3,021.43	9.8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分别为 3,472.20 万元、4,664.79 万元和 4,788.1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021.43 万元、4,034.52 万元和 4,319.72 万元。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经营利润，营业外收支对利润影响较小。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盘盈利得	-	-	-
赔偿收入	57.68	-	-
其他	12.86	0.01	1.30
合计	70.54	0.01	1.3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 2018 年度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	郑州市金水区科学技术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143.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9.45	3.5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	国家金库河南省分库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9.04	7.1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19 年河南省企业研发补助专项资金	郑州市财政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4.88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19 年河南省企业研发补助专项资金	郑州市财政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34.92	34.92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 2019 年度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	郑州市财政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29.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 2019 年首认高新技术企业奖	郑州市科学技术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20.00		与收益相关

补									
2020 年河南省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补	金水区科学技术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20.00		与收益相关
建设中国制造强市专项资金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3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招工补贴	中共金水区委办公室、金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0.96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 2020 年度河南省企业研发补助专项资金	郑州市财政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71.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引进培育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团队）“智汇郑州 1125 聚才计划”项目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105.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金融资助专项补助	郑州市科学技术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42.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郑州市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	郑州市科学技术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211.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 2020 年重大科技创新专项奖	郑州市科学技术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6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园区 6 号楼装修房租补贴	郑州金水科教园区管理委员会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66.50			与收益相关
华为云创新中心项目建设补贴	郑州金水科教园区管理委员会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3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中原英才计	河南省财政厅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30.00			与收益相关

划（育才系列）人选第一批资金									
纵向课题经费补助	郑州大学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28.2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2020年度企业研发费用补助专项资金	郑州市财政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2.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	河南省财政厅、工业和信息化厅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196.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人选第二批资金	河南省财政厅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3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服务外包奖励资金	郑州市商务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16.9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15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省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郑州市财政局	公司符合奖励条件	货币性资产	否	否	1.00			与收益相关

（3）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对外捐赠	-	58.1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3.23
其他	7.40	0.01	0.61
合计	7.40	58.20	3.8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7.46	572.10	534.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5.86	-0.03	-86.45
合计	531.60	572.07	448.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4,851.32	4,606.59	3,469.65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7.70	690.99	520.45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61	-12.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税收优惠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06	26.57	70.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3.39	56.50	30.07
研发费用、残疾人工资等加计扣除的影响	-327.60	-189.47	-172.55
所得税费用	531.60	572.07	448.23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优惠税率，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亦降低了公司所得税税负。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分别为 3,472.20 万元、4,664.79 万元和 4,788.1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021.43 万元、4,034.52 万元和 4,319.72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利润规模持

续增长，主要原因系伴随着技术研发、服务能力、市场开拓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销售收入规模不断增加，盈利能力和利润规模均得到了快速提升。

（六）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工资薪酬	1,824.35	927.85	952.79
委外开发支出及投入	1,067.81	772.26	723.43
折旧与摊销	93.93	28.15	21.88
其他	5.45	53.57	22.23
合计	2,991.55	1,781.83	1,720.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1%	3.89%	5.58%
原因、匹配性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含职工薪酬、委外开发支出及投入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720.32 万元、1,781.83 万元和 2,991.5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58%、3.89%和 5.81%。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整体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注重技术研发，不断引入研发人才、增加研发投入。与此同时，公司紧密结合发展战略，将研发成果充分运用到各类产品和服务中，着力提升产品和服务的质量。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汉鑫科技	5.17%	4.41%	4.54%
志晟信息	7.64%	8.18%	9.40%
恒锋信息	6.67%	5.93%	6.35%
科创信息	9.04%	8.59%	7.39%
杰创智能	6.64%	5.99%	4.62%
华是科技	5.35%	4.88%	4.96%

天亿马	3.75%	4.39%	5.63%
宏景科技	4.27%	3.34%	4.83%
平均数(%)	6.06%	5.71%	5.97%
发行人(%)	5.81%	3.89%	5.58%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报、半年报、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3.89%和 5.81%，公司注重技术研发，不断引入研发人才、增加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整体逐年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保持研发投入力度，取得了一定的研发成果，并将研发成果充分运用到各类产品和服务中，提升了产品及服务质量，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带来了积极影响。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87	-63.13	51.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22	-	-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200.04	-15.75	-1.49
合计	-223.69	-78.87	50.4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公司对知了软件、南阳大数据的投资在持有期间产生的投资收益，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终止确认形成的损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74.52	423.36	158.4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0.48	0.20	-
合计	1,274.99	423.56	158.4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由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及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等构成，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五）利润情况分析”之“2.营业外收入情况”。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4.19	-518.97	-585.7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2.31	-3.21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44	-15.91	-3.92
合计	-699.93	-538.09	-589.6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系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核算，公司发生的信用减值损失系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54.41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2	-10.50	-
合计	-60.83	-10.50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和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引起的减值损失。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55.94	46,378.16	27,716.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9.04	7.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16	507.22	64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80.09	46,894.42	28,367.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43.23	38,669.22	26,879.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2.79	2,257.67	1,90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5.62	1,026.05	79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8.25	2,592.11	1,82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59.90	44,545.05	31,39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19	2,349.38	-3,028.8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1,544.52	419.21	146.50
利息收入	14.32	4.51	1.75
押金、保证金	54.64	56.62	413.99
保函保证金	-	-	78.71
其他款项净额	110.68	26.89	2.69
合计	1,724.16	507.22	643.6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分别为 643.64 万元、507.22 万元和 1,724.16 万元，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利息收入、收回押金保证金等。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的办公费、招待费等支出	885.17	585.04	470.84
支付的技术服务费等支出	939.99	696.31	462.63
支付的差旅费、交通费、运输费等支出	287.24	125.26	307.56
支付的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等支出	166.86	155.72	43.66
支付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等支出	34.38	91.04	18.96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等支出	262.19	124.96	215.77
支付的中标服务费	33.52	61.80	58.23
支付保函保证金	145.23	428.71	-
支付的售后服务费	108.35	206.96	180.56
支付的租赁费、捐赠等支出	-	91.88	-
支付的其他往来净额及支出	95.30	24.43	67.52
合计	2,958.25	2,592.11	1,825.7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825.72 万元、2,592.11 万元和 2,958.25 万元，主要为公司支付的办公费、招待费、技术服务费、运输费和售后服务费等。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4,319.72	4,034.52	3,021.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0.76	548.59	589.67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99.08	174.66	114.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1.62	-	
无形资产摊销	2.34	1.25	1.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36	75.67	1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3.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7.22	268.70	63.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6	63.13	-5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86	-0.03	-86.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8.53	-7,527.02	-2,140.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42	-9,498.65	-4,756.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25	14,208.56	196.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19	2,349.38	-3,028.8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28.87 万元、2,349.38 万元和 1,920.19 万元，存在一定波动；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3,021.43 万元、4,034.52 万元和 4,319.7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差异原因详见“6、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7,716.69 万元、46,378.16 万元和 57,555.94 万元；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30,838.55 万元、45,767.21 万元和 51,456.27 万元，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基本匹配，销售回款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6,879.35 万元、38,669.22 万元和 48,043.23 万元，同期主营业务成本分别 23,147.52 万元、35,901.51 万元和 38,993.14 万元，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基本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28.87 万元、2,349.38 万元和 1,920.19 万元；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3,021.43 万元、4,034.52 万元和 4,319.7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差异主要来源于“存货的增加”、“经营应付项目的增加”及“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等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 6,050.30 万元，主要是受存货的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等影响。一方面，公司在手订单充足，为积极应对业务的发展，公司存货增加了 2,140.16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客户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为主，回款相对较慢，导致该年末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较期初增加 4,756.31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 1,685.14 万元，主要是受存货的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当期公司业务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相应备货采购的库存商品及由于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形成的尚未完工验收资产等存货增加 7,527.02 万元，同时公司加强供应商付款管理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导致应付账款等经营性应付项目相应增加 14,208.56 万元，此外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等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9,498.65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 2,399.53 万元，主要是受存货的增加等影响。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3	-	0.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1	-	0.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4.91	313.65	147.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91	313.65	18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69	-313.65	-187.2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赎回结构性存款本金	4.00	-	-
取得结构性存款利息	0.18	-	-
合计	4.18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和 4.18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赎回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取得结构性存款利息。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购买结构性存款	5.00	-	-
合计	5.00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和 5.00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支出。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7.21 万元、-313.65 万元和 -424.69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办公设备等资产的购置支出金额较高。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76.25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79.49	8,497.04	5,64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4.00	1,692.00	2,456.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73.49	14,565.29	8,100.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14.04	8,457.00	1,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3.54	367.40	1,429.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3.39	2,479.09	458.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10.98	11,303.49	3,68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2.51	3,261.81	4,412.99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保理借款或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2,994.00	1,000.00	1,350.00
收到往来款	-	692.00	1,106.75
合计	2,994.00	1,692.00	2,456.7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456.75 万元、1,692.00 万元和 2,994.00 万元, 主要为公司收到的保理借款或融资租赁公司借款等款项。公司收到

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往来款主要为公司与其他单位之间的往来款。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还保理借款或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3,410.61	763.30	256.77
归还往来款	1.48	1,715.80	201.54
支付租金	181.30	-	-
合计	3,593.39	2,479.09	458.3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458.31 万元、2,479.09 万元和 3,593.39 万元，主要为公司归还保理借款或融资租赁公司借款等款项。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归还往来款主要为公司归还其他单位的往来款。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412.99 万元、3,261.81 万元和 1,362.51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来自于银行借款、支付借款利息、分配股利等。2020 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大，主要为公司当年开展两次定向发行而取得的投资款 4,376.25 万元。

五、 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47.92 万元、313.65 万元和 434.91 万元，主要为购置办公设备等支出。公司近年来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业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

（二）截至报告期末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决议及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6%、9%、13%	6%、9%、13%、16%
消费税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5%、25%	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1.2%、12%	1.2%、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12 元/m ² /年	12 元/m ² /年	12 元/m ² /年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众诚科技	15%	15%	15%
众诚虚拟现实	15%	15%	15%
众诚软件	25%	25%	-
众诚农牧	25%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于 2019 年 1-3 月期间的适用税率为 1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

（二）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文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或16%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于2020年9月9日颁发的编号为GR20204100039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众诚科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法规定2020年至2022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7年12月1日颁发的编号为GR20174100084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众诚科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法规定2017年至2019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于2019年10月31日颁发的编号为GR20194100014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众诚虚拟现实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法规定2019年至2021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1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0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详见“具体情况及说明”			

具体情况及说明：

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

（1）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763.51	763.51
租赁负债	-	590.68	590.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7.33	172.83	640.16

②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

值为 4.65%。

③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采用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新收入准则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7,849.18	-529.30	7,319.88
合同资产	-	314.23	31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15.07	215.07
预收款项	1,064.86	-1,064.86	-
合同负债	-	942.35	942.35
其他流动负债	-	122.51	122.51

新金融准则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

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短期借款	1,700.00	2.94	1,702.94
其他应付款	207.39	-2.94	204.45
应收账款	4,838.23	-458.88	4,379.34
其他应收款	481.80	-16.25	465.55
盈余公积	339.71	-39.37	300.34
未分配利润	2,068.11	-358.88	1,709.23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新 CAS22）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原 CAS22）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250.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50.84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4,838.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379.34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481.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65.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210.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10.53
长期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150.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0.7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1,7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702.94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2,839.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839.67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207.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4.45

(3)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 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A、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50.84			250.84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4,838.23		-458.88	4,379.34
其他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481.80		-16.25	465.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10.53			210.53
长期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50.70			150.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 产				
B、金融资产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7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原 CAS22）转入		2.94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702.94
应付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839.67			2,839.67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07.39			
减：转出至短期借款和长期 借款（新 CAS22）		-2.94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04.45

(4)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 提损失准备（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 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4,838.23		-458.88	4,379.34
其他应收款	481.80		-16.25	465.55
长期应收款	150.70			150.70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1、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计影响数
2019 年	1、对跨期收入、成本、费用、存货等科目进行调整，相应调整相关科目	公司已于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第三届第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意见。	应收账款	-1,541.61
2019 年			预付款项	-293.25
2019 年			其他应收款	31.54
2019 年			存货	480.35
2019 年			其他流动资产	-160.89
2019 年			预收款项	-309.89
2019 年			应付账款	1,052.14
2019 年			应交税费	-149.89
2019 年			应付职工薪酬	-18.03
2019 年			其他应付款	77.05
2019 年			营业收入	-1,854.60
2019 年			营业成本	-1,108.18
2019 年			销售费用	94.33
2019 年			管理费用	21.01
2019 年			研发费用	107.64
2019 年			财务费用	39.37
2019 年			未分配利润	-1,126.46
2020 年			应收账款	-1,136.53
2020 年			预付款项	239.44
2020 年			其他应收款	29.84
2020 年			存货	406.45
2020 年			合同资产	-495.48
2020 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3.27
2020 年			其他流动资产	43.75
2020 年			应付账款	5.02

2020 年		合同负债	618.27
2020 年		应付职工薪酬	151.86
2020 年		应交税费	-192.44
2020 年		其他应付款	-85.82
2020 年		其他流动负债	80.37
2020 年		营业收入	-1,111.01
2020 年		营业成本	-231.16
2020 年		税金及附加	10.33
2020 年		销售费用	-125.62
2020 年		管理费用	5.33
2020 年		研发费用	3.45
2020 年		财务费用	-50.10
2020 年		未分配利润	-453.26
2019 年	2、对银行存款未达	货币资金	-61.34
2019 年	账项进行更正，相	应收账款	61.34
2019 年	应调整相关科目	财务费用	0.00
2019 年	3、根据公司与中国	长期应收款	2,481.10
2019 年	联合网络通信有限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1,085.59
2019 年	公司郑州市分公司	动资产	
2019 年	签订的云平台租赁	固定资产	-3,041.00
2019 年	及技术服务合同，	预收款项	-37.97
2019 年	该项业务实质为分	应交税费	100.21
2019 年	期收款的销售商品	营业收入	3,434.70
2019 年	业务。公司原对业	营业成本	3,041.00
2019 年	务按照经营租赁进		
2019 年	行会计处理，更正	财务费用	-69.76
2019 年	后按照分期收款		
2019 年	的销售商品业务进		
2019 年	行会计处理，相应		
2019 年	调整相关科目		
2019 年	4、将预付的资产购	固定资产	615.87
2019 年	置款重分类至其他	在建工程	-912.96
2019 年	非流动资产，同时	长期待摊费用	181.50
2019 年	对部分已经达到预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26
2019 年	定可使用状态的房	应付账款	10.67
2020 年	屋建筑物更正转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26
2020 年	固定资产和长期待	在建工程	-708.26
2020 年	摊费用，并补提折	长期待摊费用	9.46
2020 年	旧摊销，相应调整	应付账款	-571.33
2020 年	相关科目	管理费用	1.21
2019 年		其他流动资产	416.32
2019 年		存货	52.35
2019 年	5、对供应商采购返	营业成本	-459.42
2019 年	利按照权责发生制	未分配利润	9.25
2020 年	调整，相应调整相	其他流动资产	778.67
2020 年	关科目	应付账款	726.40
2020 年		营业成本	49.67
2020 年		未分配利润	101.95
2019 年	6、对代理华为公有	应收账款	838.00

2019 年	云业务按照净额法处理，相应调整相关科目	预付款项	-783.71
2019 年		存货	-54.29
2019 年		预收款项	-75.46
2019 年		营业收入	-1,334.84
2019 年		营业成本	-1,410.30
2019 年	7、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同时冲回尚未到账的政府补助，相应调整相关科目	其他应收款	-69.84
2019 年		其他收益	151.38
2019 年		营业外收入	-221.22
2020 年		其他收益	34.92
2020 年		未分配利润	-34.92
2019 年	8、根据新金融准则，将计提的尚未到期的银行借款利息由其他应付款调整至短期借款；将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融资损益由财务费用调整至投资收益，相应调整相关科目	其他应付款	-8.68
2019 年		短期借款	8.68
2019 年		财务费用	-1.49
2019 年		投资收益	-1.49
2020 年		财务费用	-15.75
2020 年		投资收益	-15.75
2019 年	9、将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核销，相应调整相关科目	应付账款	-329.56
2019 年		营业外收入	1.30
2019 年		未分配利润	328.26
2020 年		应付账款	-289.84
2020 年		营业外收入	-19.86
2020 年		未分配利润	309.70
2019 年	10、根据实际利率法调整长期应付款，并将保证金由长期应收款调至其他应收款，相应调整相关科目	其他应收款	75.00
2019 年		长期应收款	-62.60
2019 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2
2019 年		长期应付款	2.05
2019 年		财务费用	-1.02
2019 年	11、将同一单位相同款项性质的往来款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相应调整相关科目	应收账款	-1,119.98
2019 年		预付款项	-40.53
2019 年		其他应收款	8.54
2019 年		应付账款	-113.04
2019 年		预收款项	-1,042.00
2019 年		其他应付款	3.08
2020 年	12、会计科目重分类调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66.30
2020 年		长期应收款	-1,866.30
2020 年	13、捐赠的存货调整至营业外支出	存货	-36.19
2020 年		营业外支出	36.19
2019 年	14、上述调整的综合影响	应收账款	31.13
2019 年		其他应收款	1.99
2019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
2019 年		应交税费	59.65
2019 年		盈余公积	-86.83

2019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46.22
2019 年			所得税费用	37.07
2019 年			未分配利润	240.47
2020 年			应收账款	-43.81
2020 年			其他应收款	5.64
2020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
2020 年			应交税费	-148.86
2020 年			盈余公积	-80.52
2020 年			信用减值损失	169.67
2020 年			资产减值损失	-10.50
2020 年			所得税费用	-208.13
2020 年			未分配利润	-170.37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6,912.30	-1,658.24	25,254.06	-6.16%
负债合计	14,596.04	-761.68	13,834.36	-5.22%
未分配利润	3,972.91	-810.66	3,162.26	-20.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61.48	-897.49	11,363.99	-7.32%
少数股东权益	54.78	0.93	55.71	1.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16.26	-896.56	11,419.70	-7.28%
营业收入	30,593.30	245.25	30,838.55	0.80%
净利润	3,282.68	-261.25	3,021.43	-7.9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5.54	-266.59	3,088.95	-7.94%
少数股东损益	-72.86	5.34	-67.52	-7.3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47,818.33	-461.77	47,356.56	-0.97%
负债合计	27,232.47	293.62	27,526.09	1.08%
未分配利润	7,453.96	-674.87	6,779.09	-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27.99	-755.39	19,772.60	-3.6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85.86	-755.39	19,830.47	-3.67%
营业收入	46,878.22	-1,111.01	45,767.21	-2.37%
净利润	4,462.49	-427.97	4,034.52	-9.5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0.33	-427.97	4,032.36	-9.60%
少数股东损益	-	-	-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5458 号《审阅报告》，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众诚科技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3,819.91	56,432.49
负债总额	19,613.67	33,75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176.77	22,581.14

经审阅，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状况总体良好，资产结构稳定。资产总额 43,819.91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22.35%，主要是由于负债有所减少；负债总额 19,613.6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41.90%，主要系公司支付材料采购款，应付账款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176.7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7.07%，主要是 2022 年上半年

年实现盈利。

(2) 经营成果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3,776.56	22,230.88
营业利润	2,583.20	2,156.97
利润总额	2,576.03	2,176.10
净利润	2,310.49	1,891.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6.09	1,847.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4.89	1,37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4.34	-5,788.95

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776.5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95%；实现净利润 2,310.4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6.09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盈利能力显著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积极开拓业务，提升销售收入，长期的研发投入使得公司承接的高技术水平、高毛利的项目有所增加，与此同时加强成本费用管控，使得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3) 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
小计	143.0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1.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1.21

2022 年 1-6 月，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121.21 万元，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良好，在经营模式、采购模式、销售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

（二） 重大期后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73,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 元（含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权益分派结果反馈》，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已按照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暨现金分红方案，以现有总股本 73,800,000 股为基数向截至 2022 年 5 月 27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共计 270 户实施了权益分配，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截至目前，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暨现金分红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三） 或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 滚存利润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各自的持股比例共享。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用途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建设期
1	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1,390.60	13,000.00	36 个月
2	数字化技术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345.82	0.00	18 个月
3	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048.50	0.00	24 个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0.00	-
合计		40,784.92	13,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以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备案，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1	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2201-410105-04-04-895695
2	数字化技术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2201-410105-04-04-920995
3	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2201-410105-04-04-867110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场地拟采用购置、租赁房产的方式取得，主要投资内容包括软硬件设备购置、研发费用、市场推广费用等。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生产及土建工程实施，不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不对环境产生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规定的涉及环境影响评价事项，无需

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项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合理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数字中国已成为国家重要的发展战略，在国家持续推动下，数字中国建设上下游相关产业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公司拟投资 21,390.60 万元用于数字化解决方案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本项目将通过购置与租赁房产、扩大研发和办公场所、购置相关软硬件设备、升级研发环境，同时引入高水平的研发、实施、运维等专业人才，进行虚拟仿真开发平台、数据治理平台、应用开发平台、业务分析平台、运维管理平台升级，从而增强公司整体技术实力，加速公司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业务板块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项目落地实施。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完善和提高公司解决方案设计水平和项目实施交付能力，增强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虚拟仿真开发平台、数据治理平台、应用开发平台、业务分析平台、运维管理平台升级的具体内容如下：

平台	板块	已有功能和技术水平	升级内容
虚拟仿真开发平台	VR 内容开发平台	VR 内容开发平台覆盖 VR 内容整个开发流程,包括素材的提供、3D 模型编辑、场景编辑、逻辑编辑、设备对接、作品导出、作品展示,从而为 VR 内容开发提供全方位的技术和服务支撑。但目前 3D 渲染引擎是平台的短板,尚有很大的提升空间;编辑环境用户操作还不够简练;平台配套系统还需进一步完善	一是完成 3D 渲染引擎的升级,开发全新的基于 PBR 技术的 3D 渲染引擎,渲染质量将有质的飞跃,引擎的总体实力达到商业级水平;二是优化内容编辑环境用户界面及人机交互系统提升用户体验;三是完善平台配套系统研发,包括素材库、作品展示平台、学习帮助平台、课堂教学辅助系统等,形成完整的体系架构。
	中小学 3D 打印 STEAM 课程教学管理平台	通过此建模软件,用户可以很快地搭建出三维模型。该平台可支持立方体、球体、棱锥等标准物体以及螺钉、螺母、齿轮等复杂物体的可视化拖拽和参数化建模;支持 3D 文字建模;支持 2D 转 3D 功能,即通过平面绘图,一键转换成 3D 模型;3D 物体之间可以进行合并、相减、相交等布尔运算;且包括一个常用的模型库,可添加到场景中并正常参与布尔运算	目前版本已经实现了 3D 建模等核心功能的研发,升级内容将以 3D 建模为核心,建立起配套的子系统。该平台将服务于中小学 3D 打印课程的教学活动,功能包括 3D 建模软件、在线 3D 模型库、在线 3D 作品库、配套课程、云端 3D 建模系统、分享交流系统、3D 打印资讯等。此平台将依托人教版教材,为 3D 打印课程的教

			学活动提供一体化服务
	基于 BIM 的数字孪生智慧园区技术平台	公司基于 GIS+BIM+VR 数字化智慧园区技术平台利用大屏系统及三维视图结合虚拟现实技术，将包括地标点、建筑物、机动目标、管线设施在内的园区全景进行完整呈现。同时具备高效可靠的大数据接入能力，支持接入超大范围地图、三维地表模型、园区建筑模型、海量摄像头数据。可以实现各类接口数据的无缝可视化接入，并可快速响应分析操作和实时反映数据变化。将园区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数据进行可视化呈现，从而对包括应急指挥、园区管理、公共安全、环境、智能、基础设施等领域进行管理决策支持，进而实现园区综合管理和运行	升级内容包括对大场景渲染的支持和对数据的集成和分析能力：支持分图层管理，图层是对三维场景物体进行规划分析的关键，是场景物体与规划元素联系的桥梁，场景中的每个物体都属于且仅属于某个图层，操作图层可以控制物体的显示或隐藏等；同时，需要支持分类显示，分类显示功能方便决策者对规划成果进行量化分析；此外，根据规划元素属性数据中某一个属性域的不同属性值，将三维场景中与规划元素相关联的物体用不同的颜色显示出来
	高校虚拟仿真教学管理平台	采用完全组件式开发技术，可根据需要进行调整，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可扩展性。权限管理模块采用改进型 RBAC-基于角色的权限访问技术，提供多层次、多角色的权限管理能力。系统提供统一标准的仿真实验接口，可集成多个仿真实验，进行统一管理和数据统计。系统集成第三方平台数据接口对接模块，可提供与国家实验空间（ILab）等第三方平台数据对接和二次开发服务。系统利用 WEB 负载均衡、Redis 分布式缓存和数据库读写分离技术，提供高并发访问和高效率数据读写能力。在虚拟仿真实验管理、教学管理、数据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完善的功能模块	升级课程答疑、数据接口、数据智能分析功能；统一规范实验数据结构格式。对不同仿真实验数据统一和规范结构、建立标准通用数据接口、数据挖掘算法设计、智能分析和评估模型进行研究，实现升级课程答疑、数据接口、数据智能分析功能；统一规范实验数据结构格式
	数据治理平台	以元数据智能驱动为基座，形成数据管控平台，面向各业务领域提供大数据建设、管理及数据服务能力，目前支持常见的关系型数据库、MPP、文件、大数据环境、接口以及第三方商用软件等数据源。平台提供质量定义、质量开发、质量调度、质量报告等线上数据质量闭环流程管控能力，支持拖拉式组件和自定义 SQL 的数据质量开发能力，支持数据模型的导入导出、模型比对、模型检查、模型生成等能力。平台采用微服务架构、容器化部署，降低服务耦合，实现功能服务间的可插拔，解决重复造轮子问题	通过平台升级，实现数据集成管理、数据交换管理、实时计算存储、元数据管理、数据标准管理、数据质量管理、主数据管理、数据资产管理、数据安全治理、数据生命周期管理十大模块的融合，各模块可独立或任意组合使用，打通数据治理各个环节，可快速满足政府、企业用户各类不同的数据治理场景需求
	应用开发平台	为大型企业、分布式、微服务、云架构的 JavaEE 体系快速研发平台，基于模块化、微服务化、原子化、热部署的设计思想，使用成熟领先的主流开源技术 Spring Cloud+Spring Boot+Mybatis+微服务设计思想构建。采用服务化的组件开发模式，可实现复杂的业务功能。使用 Maven 进行项目的构建管理，采用 Jenkins 进行持续集成，主要定位于大型分布式企业系统或大型分布式互联网产品的架构。使用当前最流行、先进的开源技术实现服务组件化及管理，真正为企业打造分布式、微服务、云架构平台，平台框架中提供了完善的权限角色管理、快速开发、工作流引擎功能等通用的功能模块，以及可扩展的系统机制	通过升级，提供对业务开发全过程帮助与支持，包括业务梳理、数据建模、组织机构建模、FORM 表单建模、流程建模、系统部署与发布和运行时框架组件，帮助软件开发人员突破技术瓶颈，达到少写代码或不写代码、快速地开发应用软件的的目的
	基于信创体系的数字化办公平台	具备公文管理功能，支持对公文的起草拟稿、审核、会签、签发、发文、盖章、文印，可以对公文进行分发和归档管理，同时具备督办和统计功能。支持对车辆进行管理，如车辆的申请、用车的审核以及车辆异常记录。管理通讯录、个人日程。具有独立的工作流程引擎，可以自定义表单设计、管理表单、根据流程模型管理流程、查看历史流程。通过收文、发文、督查督办、通知公告、车辆、会议、资产、文档等相关模块的构建，完成行政办公和个人办公的统一管理	适配国产主流的基础软硬件，覆盖芯片、整机、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浏览器、流版软件、身份认证、电子签章、安全网关、VPN 设备等，具备各种组合国产环境调优能力。遵循国家公文管理规范与标准、还原办公实际场景、模拟手工公文处理的流程，以电子化手段全面实现公文的数字化处理，涵盖发文、收文、交换、督办、查询、统计以及公文归档等公文办理的全过程，还可以按需适应、灵活定制

		满足用户真实场景的公文管理流程。平台采用微服务架构，升级移植规模化交付形成的能力，能够将公文、会议、事务、督查督办、信息上报等通用政务应用封装成独立组件，各组件可单独管理、开发和部署。移动端与 PC 端应用无缝对接，提供移动端公文全流程覆盖，通过与安全网关、移动平台等工具集成加强移动端安全性，支持即时通讯接入
统一资源门户平台	统一资源门户的展现包括统一身份认证、统一用户管理、统一权限管理、统一门户服务，实现信息统一汇聚、应用统一入口，系统提供丰富的个性化设置功能，通过个性化设置用户可以自由选择平台的界面显示风格、配色方案，以及自定义菜单项等。门户集成单点登录功能，包含即时通讯，实现 OA、电子公文交换等应用系统统一展现。同时，提供移动应用 APP，和电脑端展现一致，满足移动办公需要	提供强大的流程、用户、角色、业务表单等定制工具，实现跨应用系统、跨部门的应用和数据的共享、传输和流转。具体升级功能包：1）采用数据同源异现技术，所有信息只需一处采集，便可在任何地方展示，且展示形式可不同；2）整合腾讯微信公众平台功能，可对微信公众号进行管理；3）整合知识库功能，可根据用户需求，建设自身业务相关的知识库系统；4）依托自主研发的云平台技术，提供云端协作模式，并可根据集群化建设要求实现集群化站群建设；5）自带资源互动模块功能，通过内部集成通用的互动管理模块解决了互动交流问题，并能够根据用户实际情况，定制开发各种模块，提供灵活、快捷的模块组合策略；6）提供强大和完善的权限管理系统，可满足对数据资源管理的任何权限管理要求
业务分析平台	通过丰富的可视化组件和交互式分析能力为用户提供强大的图表分析能力，支持柱图、线图、饼图、雷达图、散点图、组织结构图和词云等图表；支持列级别数据权限控制；支持资源对象级权限管控，如目标报表针对某用户的可见性；支持模块级权限管控，如数据源、创建报表等	升级内容包括：提供配置式的数据接入与整合；多样的取数功能，包括选择业务指标和维度，设置筛选条件等；提供丰富的可视化组件；提供可扩展函数、科学计算等丰富的数据分析方法；所见即所得的仪表板制作；多种展现主题的交互体验；提供较完备的安全保障措施；建立分析报告的多种分享机制和支持多终端展示
运维管理平台	分为用户平台、运维商平台、综合管理平台、用户微门户、工程师微门户五大子平台。包括：1）服务管理，涵盖业务关系管理、服务目录、服务等级协议管理、服务台、运维团队管理、合同管理、服务报告等支持服务业务管理；2）标准流程管理，保证运维工作进行顺利	通过在线流程实现协同运维，为运维支持、变更风险控制与过程管理、重大问题处理决策等提供数据支持和流程支持，帮助用户完成日常运维任务，提高 IT 运行效率，降低运维成本，实现运维服务的统一调度和集中管控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积极响应数字中国建设，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的需要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席卷全球，数字化正以不可逆转的趋势广泛而深刻的改变着全世界。为及时把握信息革命机遇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党中央高度重视数字化发展，明确提出数字中国战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将“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列为独立篇章，提出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在国际政治经济环境趋于复杂的背景下，为避免底层技术、信息安全、数据保存方式受制于人，国家持续推动信创产业发展，加快建立基于自有 IT 底层架构和标准的 IT 产业生态。在国家的鼓励支持下，各地政府也纷纷推出信创产业政策，积极助力信创产业建设。根据中国软件网、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和海比研究院联合发布的《2021 年中国信创生态市场研究报告》的数据，2020 年我国信创生态市场实际规模达到 1,617 亿元，预计未来五年将保持高速增长，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37.4%，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8,000 亿元。

此外，随着我国城镇化的快速推进，城市管理问题进一步凸显，因此为实现有限资源的合理分配，提高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智慧城市概念应运而生并得到国家的鼓励和支持，行业进入爆发式增长。根据工信部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牵头编写的《数字孪生应用白皮书 2020 版》，2019 年我国新型智慧城市规模达到 9,122 亿元，预计未来几年智慧城市建设将继续保持较快的速度增长，2023 年市场规模有望超过 1.3 万亿元。

公司深耕智慧城市领域，业务涵盖数智政务、数智产业、数智民生等细分领域，均属于数字中国发展战略的重要构成内容。本项目建设系公司在十四五期间，为及时把握数字中国、智慧城市建设、信创行业发展等行业发展机遇，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作出的战略决策。项目拟通过扩大研发和办公场地、购置软硬件设备、引进专业人才团队，对公司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业务中的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进行升级优化，从而更好地满足市场及下游客户的需求，从而争取更多的业务，推动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助力公司实现快速发展。

（2）加大关键要素投资，增强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需要

智慧城市是融合了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知识密集型产业，且行业涉及的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因此对行业企业技术研发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公司通过在行业内多年的经营积累，搭建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具备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可为客户提供包括方案咨询、方案设计、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的全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实现资源整合及业务协同，打破数据孤岛，加速数字化转型升级。

为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技术优势，公司有必要通过本次项目建设进一步加

大关键要素投资，包括优化升级现有研发环境、购置先进的研发及检测设备，引进研发、实施、运维等领域高水平的专业人才，从而增强公司在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领域的技术服务能力，对虚拟仿真开发平台、数据治理平台、应用开发平台、业务分析平台、运维管理平台进行优化升级，以丰富和完善公司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产品的功能，提高客户响应速度、更加贴近客户需求、更专业的运维售后服务等，保持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高粘性。

（3）开拓新应用场景，丰富公司数字化解决方案体系的需要

受益于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以及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 ICT 技术的快速发展，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社区、智慧安防、智慧金融、智慧能源等智慧城市应用场景纷纷涌现，带来新的市场机遇。当前，公司主要面向数智政务、数智产业、数智民生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为政务、教育、医疗等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及企业客户提供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拟通过本次项目建设进一步增强自身技术研发实力，以加速开拓新的应用场景，例如在数智政务领域，紧抓信创发展推动政府信息系统重构的机遇，开发新产品，开拓公共安全、应急处置等新应用场景；在数智产业领域，进一步深挖企业客户数据治理需求，加快推进业务分析平台、数据治理平台建设，丰富公司业务类型，同时迎合新能源建设趋势，开发能源数智化管理等新产品；拓展虚拟仿真平台在电力等行业培训领域中的应用，从而丰富公司业务范畴和产品体系，开发新的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助力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良好的政策环境支持项目顺利推进

近几十年我国城市化进程取得显著成绩，规模城市总数已居世界之首，为提高城市发展质量，优化城市管理和服 务，提升城市宜居度，我国政府积极推进智慧城市建设。2014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明确了智慧城市建设的战略地位，提出了信息网络宽带化、规划管理信息化、基础设施智能化、公共服务便捷化、产业发展现代化、社会治理精细化等六大建设方向。后续各部门又相继发布《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指南》《智慧城市信息技术运营指南》等政策和标准以统筹规划、指导智慧城

市建设。在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十四五规划和 2035 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建设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以数字化助推城乡发展和治理模式创新，全面提高运行效率和宜居度，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各级政府亦相继出台十四五规划，明晰十四五期间智慧城市的发展方向和建设目标。

本项目旨在提升公司数智民生、数智政务及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中央及各级政府对数字中国、智慧城市建设的高度重视，将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的政策环境。

(2) 智慧城市建设迎来新机遇，项目具备强劲的市场需求动力

伴随创新和数字化战略成为新的增长引擎，各国政府纷纷出台政策建设智慧城市，大力布局信息基础设施。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正逐步推动智慧城市发展，为经济增长、生活环境优化、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可行性。我国政府积极推动智慧城市建设，国家系统性整体性统筹智慧城市发展，各地分级分类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并逐步向基层治理延伸。我国智慧城市建设正步入集成融合期，相关技术集成、制度集成、数据融合、场景融合活跃。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都在不断推动业务流程数字化，将数据和业务场景深度融合，推进智慧城市应用发展。根据《数字孪生应用白皮书 2020 版》，2019 年我国新型智慧城市市场规模达到 9,122 亿元，预计未来几年将保持较快增长，至 2023 年市场将超过 1.3 万亿元，2019 年至 2023 年的年复合增速达 9.85%，其中安全综治、智慧园区、智慧交通为智慧城市建设的投入重点。

本项目将围绕数智民生、数智政务及数智产业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为城市安全综治、政务服务、民生服务、产业发展等提供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因此智慧城市建设支出的庞大规模和持续增长，将为本项目带来广阔的市场需求，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3) 完备业务资质和丰富项目经验为项目市场开拓提供基础

公司致力于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包括方案咨询、方案设计、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的全站式综合服务。该行业对强制性资质有较高要求，拥有相应资质方能承接项目开展业务，拥有高级别的强制性资质的企业更易取得项目订单。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管理体系、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所获资质的完备性和资质等级日趋完善。目前，公司已取得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

维护能力证书一级、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等行业内多项重要资质，业务资质完备且级别较高为公司承接相关项目奠定良好基础。在管理体系方面，公司通过了国际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评估的最高认证 CMMI 5 级，以及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二级、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多项认证，体现了公司开展信息技术服务的标准化和可信赖性。

同时，该行业在获取订单时，项目交付实施经验亦是一个重要影响因素，若具备同类项目经验更易获得客户认可。公司在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领域深耕多年，成功交付实施案例数量众多，积累了大量案例经验，对上述领域的场景需求有深入了解，所提供解决方案更契合客户使用模式和对系统的功能、性能要求。

公司已获取的资质和认证以及丰富的项目经验为公司顺利开拓民生服务、城市治理、产业经济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市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基础。

（4）专业交付技术团队与项目管理能力保障解决方案顺利落地

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在实施交付过程中，由于项目需求的差异性，可能涉及机房建设等工程施工以及利用综合布线技术、楼宇自控技术、通信技术、网络互联技术、多媒体应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网络安全技术等将相关设备、软件进行安装调试，交付工程师团队所涵盖专业方向众多，交付团队的专业技术能力也是企业承接项目的一大制约因素。公司在十多年的发展过程中沉淀了专业化交付技术团队，通过了数通、安全、WLAN、存储、云计算、大数据、计算、企业通信、视频会议、数据中心能源、云服务、机器视觉等技术方向的华为 ICT 工程师认证，基本涵盖了 ICT 项目实施所需的技术方向，且其中大部分技术方向公司都拥有取得华为 ICT 专家认证的工程师。公司交付团队全面专业化的技术能力确保公司能够满足不同领域、多样化的 ICT 项目实施交付需求。同时，由于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具有很强定制化属性，公司为保障交付质量稳定性，持续推进项目实施流程和作业的标准化，建立了交付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团队，确保项目能够安全、规范、高效地落地。因此，在本项目的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具备全面专业能力的交付技术团队与项目管理能力将有力保障本项目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的顺利落地。

4、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资金总量比例（%）
1	场地投入	2,822.20	13.19%
1.1	研发办公场地购置	2,200.00	10.28%
1.2	研发办公场地租赁	180.00	0.84%
1.3	研发办公场地装修	360.00	1.68%
1.4	预备费	82.20	0.38%
2	设备购置	5,970.35	27.91%
2.1	硬件	4,121.96	19.27%
2.2	软件	1,638.39	7.66%
2.3	办公设备	210.00	0.98%
3	开发及实施费用	7,286.00	34.06%
3.1	人员投入	5,796.00	27.10%
3.2	调研、认证、委托研发等其他费用	1,490.00	6.97%
4	铺底流动资金	5,312.05	24.83%
合计		21,390.60	100.00%

5、项目实施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新科技市场，场地拟通过购置、租赁方式取得。

6、项目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 36 个月建设实施完成，分为项目筹备、场地购置/租赁与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产品开发、产品推广等各阶段。具体进度如下：

项目实施内容	T1 年				T2 年				T3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场地购置/租赁与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产品开发												
产品推广												

7、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项目运营期年平均营业收入 28,334.29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为 3,184.04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2.71%，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05 年。

（二）数字化技术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8,345.82 万元，用于建设数字化技术应用创新研发中心，通过优化研

发办公环境，招募高水平研发人才构建高层次的研发团队，同时引进先进研发设备，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本项目中，公司将加大对虚拟仿真底层技术以及大数据、语义理解等前瞻性技术应用的研发，针对数据统计分析的动态可视化引擎、支持大规模并发的跨平台多人在线网络引擎、GIS/BIM/3D 模型的轻量化技术、虚拟现实与仿真领域中的智能建模技术、智慧政务大数据平台、基于语音解析和语义分析的智能事项处理引擎等课题开展深入研究，从而增强公司的基础核心技术实力，丰富公司技术储备，持续完善公司核心技术体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改善研发环境，为提升研发水平提供基础

研发中心作为公司的核心部门，需要紧跟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趋势。随着公司业务服务领域、服务深度的拓展，为支撑业务的不断发展升级，公司将推进虚拟仿真底层技术的研发升级，加大对大数据、语义理解等新兴信息技术的研发力度。为此，公司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引入 3D 裸眼立体显示器、AR 头盔、力反馈数据手套、大数据高性能服务器、渲染软件、3D 建模软件、原型设计软件、大数据平台、大数据可视化平台、代码管理工具等先进软硬件，为技术研发提供良好的开发和测试环境。同时，在本项目中公司将引入核心架构设计人才、开发工程师、测试工程师、算法工程师等专业研发技术人员，扩展技术团队，提升人才层次，为公司提升研发水平和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2) 顺应技术发展趋势，加大大数据技术应用开发力度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席卷全国，数字经济成为引领全球经济社会变革的重要引擎。为应对国内外形势变化，十四五期间加快建设数字中国已成为必然。随着数字中国建设的稳步推进，整个社会的数据量呈现几何倍数增长，数据成为继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之后的第五种市场化配置的关键生产要素，大数据技术和应用更是成为国家基础性战略支撑。与此同时，人工智能、虚拟仿真、5G、区块链、边缘计算等新一代技术快速发展，并加速与大数据技术交汇融合，驱动大数据技术持续创新发展。

因此，为积极应对大数据时代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公司规划在本次项目中，基于以往积累的政务信息化项目经验，通过完善研发软硬件环境、引进大数据相关人才团队等多项举措，打造智慧政务大数据平台，主要包括元数据管理平台、数据质量管控平台、

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海量数据可视化平台等。平台建成后将实现数据采集、数据处理、监测管理、预测预警、可视化平台的一体化，以信息化提升数据化管理与服务能力，强化经济运行监测分析，从而为客户决策提供及时、准确、可靠的信息依据。

（3）强化虚拟仿真技术能力，深化技术应用

国家在十四五规划纲要中将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列为与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并重的数字经济重点产业，明确指出十四五期间将推动三维图形生成、动态环境建模、实时动作捕捉、快速渲染处理等技术创新，发展虚拟现实整机、感知交互、内容采集制作等设备和开发工具软件、作业解决方案。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创新的典型领域，近年来随着虚拟仿真技术的不断成熟发展，其在智慧教育、数智产业等领域的应用日益深入。同时，从“VR 元年”到“元宇宙”，社会各界对通往数字世界的支撑技术之一——虚拟仿真技术抱有极大热情，对其技术应用前景拥有无限想象，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展相关业务部署。

为此，公司将通过本次项目建设，加大虚拟仿真底层技术研发投入，包括开展数据统计分析的动态可视化引擎、支持大规模并发的跨平台多人在线网络引擎、GIS/BIM/3D 模型的轻量化技术、虚拟现实与仿真领域中的智能建模技术等课题研究，持续提升公司虚拟仿真技术能力，为公司进一步深化虚拟仿真技术在公司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板块业务的应用，并向数智产业等更高技术要求的应用领域拓展提供技术支撑，增强公司产品技术竞争实力，助力公司实现业务开拓。

（4）加强语义理解研究，提升系统智能化水平

近年来，以机器学习、深度学习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技术发展迅速，在算法、模型、架构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并已在城市治理、民生服务、产业经济等智慧城市领域得到应用。通过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可对智慧城市中产生的海量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和分析，从而实现智能化的识别和预警。其中，在语音解析及语义分析领域，由于用户语音交互习惯的差异，以及应用场景的不同，因此需要通过算法模型的不断学习以实现更高水平的智能化系统。

为此，公司规划在本次项目建设中，进一步展开基于语音解析、语义分析智能事项处理引擎课题的研究，通过综合运用语音识别、语义分析、标签归纳智能交互技术等智能技术，对自然语言进行识别、分析、处理，并快速建立与系统对应事项功能的交互，

实现待办事项、流程审批、资源查询等任务的智能化处理，进一步提升公司系统的智能化水平，有助于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实力。

(5) 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众智汇聚、诚以致远”的发展理念，坚持持续创新，努力打造自主核心技术能力，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优势的解决方案，通过高品质服务持续为客户贡献价值。未来，公司将以“数字化转型”、“智云未来”、“虚拟现实”为战略发展方向，聚焦数智政务、数智民生、数智产业等细分领域，融合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VR 等前沿技术，重点发展行业智能应用、云服务、数字化信息基础设施以及软件开发业务。而公司每一项业务和产品线的发展均需要基于底层技术的积累和前瞻性技术的创新，底层技术的积累可以帮助公司提高项目的开发能力和交付效率，而前瞻性技术可以帮助公司产品不断升级深化，以及开发新产品、拓展产品线。

因此，公司将加大力度引进专业人才团队，丰富公司人才梯队，同时购置先进专业研发及测试设备，优化研发环境，增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从而为公司开展大数据技术、虚拟仿真底层技术、语义理解技术等底层技术和前瞻性技术的研发提供坚实的技术基础。项目建设有助于为公司业务的纵向深入和产品线的横向拓展提供技术支撑，进一步推动公司战略布局落地实施，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公司在虚拟仿真领域具备多年技术和数据沉淀

公司已布局虚拟仿真业务多年，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与团队建设促使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实力不断增强并积累众多技术成果和素材库资源。在核心技术方面，公司已掌握由系统级底层 API 构建的跨平台高效实时 3D 渲染引擎、VR 内容开发平台、遵循 HLA 国际通用仿真标准的分布式构架与部署技术与引擎等技术，逐步构建完整的虚拟仿真核心技术体系。在技术成果方面，公司已承接完成河南省内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洛阳理工学院、郑州轻工业大学、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中原工学院、许昌学院、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等高校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与教学平台建设项目；初步形成针对中小学的 VR 课堂解决方案并形成涵盖中小学安全教育、思政德育、禁毒普法、学科教学、VR 创客、VR 科普、城市人文等相关的内容资源。整体而言，在教育领域，公司已形成从底层驱动、底层平台到上层 VR 教学、行业培训课程等多层

次产品体系，并不断拓展在电力建设、水泥生产、水利等专业领域的 VR 场景应用。基于对虚拟仿真技术的乐观预期，公司将通过本项目持续加大对虚拟仿真技术的研发，公司在虚拟仿真领域多年的技术和数据沉淀将为本项目相关课题的研发提供技术支撑。

（2）公司拥有优秀的研发创新实力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组建专业的研发团队，构建完善的研发体系，先后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虚拟现实技术与系统工程技术中心”“河南省科技型小巨人企业”“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河南省创新龙头企业”等认定，2020 年公司被工信部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同时，公司是河南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三大基地之一，已初步建设完成国产基础软硬件适配优化的环境和能力，满足产品从开发到测试再到国产化部署运行的条件。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取得了 1 项发明专利，159 项软件著作权。

凭借持续性的研发积累，公司已逐步掌握了由系统级底层 API 构建的跨平台高效实时 3D 渲染引擎等虚拟仿真技术、低代码一体化开发技术、基于微服务架构的一体化应用支撑平台等应用软件开发技术以及智能传感器信息采集技术、大数据挖掘分析技术等物联网、大数据相关技术，在政务软件产品方面已开发出政务协作、大数据处理、应用支撑等多类软件；在虚拟仿真领域，围绕虚拟现实与仿真行业应用进行行业深耕，初步形成了自身的 ISV 能力，拥有从虚拟现实内容开发平台软件、三维（3D）建模软件到虚拟仿真装备实训系统等从底层平台到教学、行业培训课程系统的多层次产品体系，其中自主开发的校本课程综合服务平台等已入选华为严选商城，“众诚 VR 内容创作平台”荣获 2021 世界 VR 产业大会云峰会 VR/AR 创新奖及第三届国际虚拟现实技术及应用创新大赛二等奖；在运维技术上，公司基于华为的 iMOC 运维服务平台进行定制化开发形成智能运维平台，可为客户设备提供全天候实时监控、故障诊断、预防和主动式处理等运维运营服务。

（3）公司重视研发投入，研发技术团队不断壮大，研发创新机制不断完善

公司始终坚持将技术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高度重视研发创新投入，不断推进技术人才培养和引进，研发技术团队不断壮大，专业多样性持续丰富，当前公司研发技术团队专业背景已涵盖数据采集与处理、网络通信、软件开发、系统工程、虚拟仿真等相关

领域，公司仍在积极引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领域的复合型人才。同时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专注于相关方向的技术研发多年，具备丰富的研发管理经验，可准确预判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可为项目研发课题的技术前瞻性和可行性提供有力保障。同时，公司对研发人才实行积极的激励政策，保障了人才队伍的稳定，为公司研发能力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基础，公司专业化的研发团队及不断完善的研发创新机制将有效保证公司研发技术实力的提升，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坚实基础。

（4）公司已搭建技术合作平台可获得外部技术支持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在长期的研发技术攻关过程中，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与众多高校、科研院所建立深厚联系，逐步搭建了高水平的技术合作平台。公司已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虚拟现实与仿真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郑州大学等高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科研、人才培养、项目开发、项目推广、项目协作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联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郑州大学在计算机仿真、图形图像方面的知名专家学者，成立“众诚虚拟现实研究院”，从事虚拟现实的科研、应用和产业化。在本项目研发过程中，公司通过技术平台、专家团队获得的外部技术支持可有助于攻克出现的技术难点，突破技术瓶颈，为研发过程的顺利推进提供有利条件。

4、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场地投入	634.48	7.60%
1.1	场地租赁	360.00	4.31%
1.2	场地装修	256.00	3.07%
1.3	预备费	18.48	0.22%
2	研发软硬件投入	2,787.34	33.40%
2.1	研发硬件	1,535.04	18.39%
2.2	研发软件	1,097.30	13.15%
2.3	办公设备	155.00	1.86%
3	研发费用	4,924.00	59.00%
3.1	研发人员投入	4,074.00	48.81%
3.2	咨询、认证、委托研发等其他研发费用	850.00	10.18%
项目总投资		8,345.82	100.00%

5、项目实施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郑州市，场地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

6、项目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课题研究运行期 36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场地租赁及装修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开展产品研发等各阶段。

项目实施内容	T1 年			T2 年			T3 年			Q1	Q2	Q3
	Q1	Q2	Q3	Q1	Q2	Q3	Q1	Q2	Q3			
项目筹备												
场地租赁及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开展产品研发												

7、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不直接创造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可以夯实公司技术基础，增强核心技术实力，支撑为公司业务扩张，为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三）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 5,048.50 万元进行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拟建设郑州营销总部，引进专业的营销团队人才，增强公司的营销推广能力，通过积极参与学术研讨会、进行媒体广告投入、参加行业展览会、投放宣传推广物料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品牌进行宣传推广，并对现有展厅进行升级，打造良好企业形象。同时，在北京、上海、广州、兰州四地建设区域服务中心，组建辐射全国的营销及服务网络，提升公司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助力公司加快开拓省外市场，扩大业务规模，加速全国化战略布局落地实施。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推动公司业务扩张，为公司布局全国业务提供支撑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聚焦、专业、专注的发展理念，历经多年发展积累和转型沉淀，长期坚持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定位，以助力中国产业数字化发展为目标，推进智慧城市行业的信息化、智能化发展。但是当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河南省内，服务于省内政企，对外服务网络布局较少。随着公司技术实力的增强，业务范围和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现有的营销网络已无法满足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的要求，将限制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因此，本次项目公司将升级郑州营销总部，建设北京、上海、广州、兰州四大区域中心，辐射华东、华南、西北、华北市场，有效扩张公司的市场范围，并增强公司在各

区域中心及其辐射区域培育市场、开拓业务的能力，实现对区域客户、合作伙伴的精准覆盖，对潜在客户和合作伙伴形成巨大吸引力。同时，搭建的区域营销中心可以招聘当地的人才参与本地化业务，快速实现公司业务在当地的推广，同时也为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2）打造良好的企业形象，展示公司综合实力

企业形象是各种文化信息所形成的凝聚力、创造力、吸引力和竞争力的综合体现，已成为决定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发展的关键性因素之一。公司自成立之初，始终专注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领域，持续致力于提高自身技术创新实力水平，丰富资质认证储备，增强技术服务能力，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资源，并通过多个具备示范效应的经典案例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打造了良好的行业口碑。

为进一步加大对公司企业形象的宣传，公司规划通过本次项目建设对郑州营销总部、展厅进行优化升级，一方面利用展厅作为公司精神的载体，诠释公司文化核心内容，加强公司形象输出；另一方面结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展示形式，加强客户对公司综合服务能力的直观感受和体验，吸引潜在目标客户群体。

（3）加强本地化服务能力，提升业务竞争力

当前我国智慧城市发展仍处于初级阶段，受区域信息化、经济发展水平及经济发展重心的影响，各区域的智慧城市发展较为不平衡，行业呈现一定的区域性。加之我国智慧城市建设策略偏向以地方政府投资为主，各地方政府对智慧城市的规划和应用方向亦不相同，因此政府更青睐于向本地及周边企业采购，从而对行业企业的本地化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公司总部设立在河南省郑州市，以郑州为中心，积极开拓了河南省司法厅、郑州大学、牧原股份等河南省内知名企业及党政单位客户，在河南省内智慧城市领域具有优势地位。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发展，未来公司将加速布局全国市场，为此公司有必要加强本地化服务能力，通过本次项目投入建设北京、上海、广州、兰州四大区域服务中心，引进专业的销售及技术服务人员，及时响应当地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的业务竞争能力，从而增强在上述区域的业务承接能力，助力公司业务实现进一步扩张。

（4）加大市场推广，提升公司全国知名度

公司始终专注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领域，为党政机关，以及教育、医疗、农牧等领

域的企事业单位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经过多年的业务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公司技术创新实力不断增强，资质体系日益完善，已在河南省内市场的智慧城市领域树立了优势地位。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扩张，实现业务全国化布局，公司亟需在本次项目建设中，加大市场推广投入力度，通过积极参与学术研讨会、进行媒体广告投入、参加行业展览会、投放宣传推广物料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品牌进行宣传，从而提升公司在全国的知名度，为公司加速开拓省外市场提供助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公司产品及服务市场前景广阔，具备市场需求基础

公司为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客户提供集方案咨询、方案设计、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云迁移与云转售及运维服务等于一体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当前我国智慧城市建设正步入集成融合期，相关技术集成、制度集成、数据融合、场景融合活跃。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都在不断推动业务流程数字化，将数据和业务场景深度融合，推进智慧城市应用发展。根据《数字孪生应用白皮书 2020 版》，2019 年我国新型智慧城市市场规模达到 9,122 亿元，预计未来几年将保持较快增长，至 2023 年市场将超过 1.3 万亿元，2019 年至 2023 年的年复合增速达 9.85%，其中安全综治、智慧园区、智慧交通为智慧城市建设的投入重点。

同时，2020 年以来，政府陆续发布了《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等一系列政策，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根据中国信通院《云计算白皮书》的数据，2020 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 2,091 亿元，增速为 56.6%，其中公有云市场规模为 1,277 亿元，同比增长 85.2%，私有云市场规模为 814 亿元，同比增长 26.1 亿元。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云计算市场将持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十四五末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10,000 亿元。

因此，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具备广阔的市场前景，可为公司全国性业务拓展提供市场需求基础。

(2) 公司具备良好的企业形象，已沉淀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优质的合作伙伴

公司在行业深耕多年，研发创新实力不断加强，同时强大的技术团队和标准化、规范化的项目实施管理体系所带来的高质量交付使公司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为公司积累

了众多高粘性的优质客户。例如，在智慧政务领域，公司已服务包括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多家党政机关客户；在智慧教育领域，公司已为郑州大学、洛阳理工学院、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等高校以及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第三小学等基础教育学校提供虚拟仿真实验、智慧校园解决方案等产品；在数智产业领域，公司已为牧原集团等知名企业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以及云服务、数据中心建设等产品及服务。

同时，在产业链协同合作方面，公司已与华为等国内知名企业形成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获得华为 ICT 系统全域设备及服务五钻认证，与之联合共建华为云创中心、华为云伙伴能力中心、众诚&华为运维运营中心，是华为领先级总集合作伙伴、ISV 解决方案合作伙伴，共同打造面向行业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推进企业云化转型、共建运维运营及合作设备销售等建立立体式全面战略合作，形成相互推动的良性发展模式。同时，公司还取得绿盟科技四星 NSP 认证，并获得华为、绿盟等合作商的“金牌经销商”等荣誉，上述认证和荣誉的取得证明了合作商对公司技术实力和服务能力的认可，亦是公司获取项目订单的重要能力凭证。因此，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行业口碑、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优质的合作伙伴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供了客户和资源保障。

（3）公司推动解决方案实施流程和作业标准化，服务能力可复制性程度高

公司作为河南省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凭借多年项目实施经验和研发积累，建立了完善的项目实施交付制度和流程。从方案咨询、设计、软硬件部署及开发适配等到后期的运维运营保障，全面提高项目实施的标准化程度，并根据项目实施所涉及的具体施工作业，制定了标准作业指导书，指导施工团队进行标准、规范化作业，通过一系列管理体系和标准的制定，确保项目能够安全、规范、高效地实施。同时，公司已通过国际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评估最高的 CMMI 5 级认证，体现了公司软件开发过程的管理及工程能力可有效保障软件开发效率和品质。因此，公司在推进项目标准化实施交付方面的体系和制度积淀，提升了公司服务能力的可复制性，将有利于公司在拓展全国市场时，将河南省运营的成功经验向其他地区推广，保障全国范围内的项目高质量交付，充分发挥市场竞争优势。

4、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场地投入	555.30	11.00%

1.1	租赁费	255.30	5.06%
1.2	装修费	300.00	5.94%
2	设备投资	782.20	15.49%
3	人员投入	2,761.00	54.69%
4	营销推广投入	600.00	11.88%
5	铺底流动资金	350.00	6.93%
	项目总投资	5,048.50	100.00%

5、项目实施地点

本项目拟在河南省郑州市租赁场地建设营销总部，并计划在北京、上海、广州、兰州四地租赁场地作为区域服务中心。

6、项目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 24 个月建设实施完成，分为项目筹备、场地租赁与装修、人员招聘、试运行等阶段。

项目实施内容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场地租赁与装修								
人员招聘								
试运行								

7、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不创造直接经济效益，但可以提升公司营销服务能力，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有助于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市场推广，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四）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营运资金规模逐步扩大。为保障公司未来继续保持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6,000.00 万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具体如下：

（1）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

伴随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和项目经验的持续积累，同时受益于智慧城市建设的爆发性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随着行业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公司产品和服务能力的增强，公司营业收入预计仍将保持增长态势，公司营运资金需求规模也将不断增加。同时，公司在承接项目的建设阶段需投入大量资金购置硬件设备和材料，而公司客户多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项目回款周期较长，公司在运营过程中

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因此，公司有必要通过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需求缺口支撑公司未来业务增长。

（2）提高抗风险能力

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将随着业务规模扩张而不断增长，若公司不能及时补充营运资金，将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转。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缓解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营运资金压力，并为公司研发和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提供必要资金来源，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保障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过两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份数量 225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65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46.25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河南众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913 号），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本次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到位，并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20】第 002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仅剩余利息收入 1.06 元，已转入公司基本户，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办理销户。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462,500.00	
加：利息净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1,141.73	
小计	10,463,641.73	
二、截至 2020 年 12 月 18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463,640.67	
其中：	2020 年实际使用金额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支付供应商采购款项	10,463,640.67	10,463,640.67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06	

（二）2020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11 月 16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份数量 556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336.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

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685 号）。该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到账并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20】第 006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仅剩余利息收入 2,241.53 元，已转入公司基本户，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办理销户。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3,300,000.00	
加：利息净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2,241.53	
小计	33,302,241.53	
二、截至 2020 年 12 月 22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300,000.00	
其中：	2020 年实际使用金额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支付供应商采购款项	33,300,000.00	33,300,000.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241.53	

（三）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公司不属于尚未盈利企业。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无。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资产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内容（临时报告、定期报告等）、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事件、信息披露内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更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规划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要求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证券与法律事务部是公司投资者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可以通过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召开股东大会、召开各种推介会、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媒体采访与报道等方式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活动。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

1.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经营所得利润将首先用于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3.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2）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公司市值的 10%以上；

（3）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超过 150 万元；

（4）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超过 150 万元；

（5）交易标的（如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超过 150 万元。

4. 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基础上，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当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之和。

5.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及调整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分红具体方案。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重大投资计划需要原

因，确需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详细讨论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和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进行审议。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各自的持股比例共享。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建立和完善累积投票制度、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机制、征集投票权等各项制度安排，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一）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建立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公司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以及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四）征集投票权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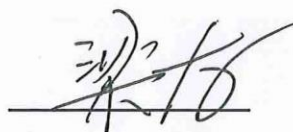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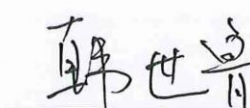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梁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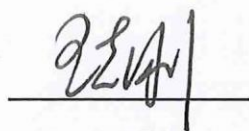
梁友



韩世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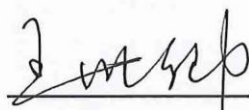
邓国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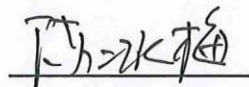
王志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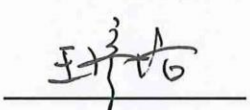
毕江峰



王世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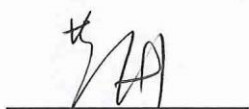


陈冰梅



王彦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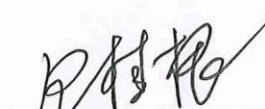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黄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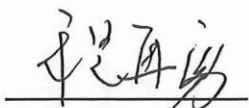


王鸳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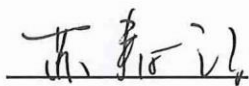


包桂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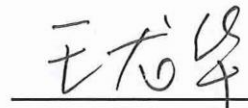
除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程再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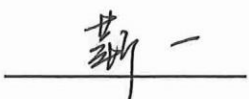
苏春路



王龙华



何晓明



靳一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



梁侃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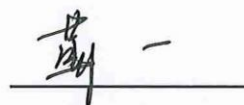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



梁侃



梁友



靳一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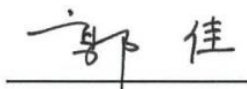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项目协办人：



徐明明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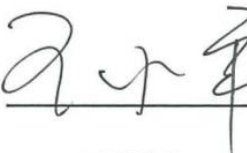


郭佳



肖海光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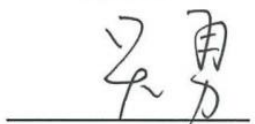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王承军

保荐机构董事长：



吴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7日



六、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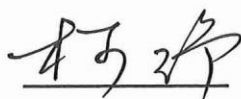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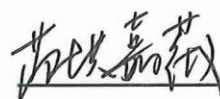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晨

经办律师：


刘胤宏


柯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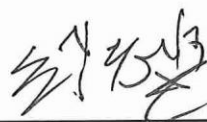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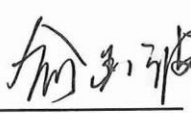

范洪嘉薇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如有）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如有）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缪志坚 俞金波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国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 8 月 10 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除在指点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外，并存放在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以备投资者查阅：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一）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